

证券简称：广咨国际

证券代码：836892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1楼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精选层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发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机构、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公开发行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5,652,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及主承销商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数占本次发行股数的 15%（即 847,8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6,499,800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通过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4.00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1 年 10 月 8 日
发行后总股本	75,652,000 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1 年 9 月 29 日

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总股本为 75,652,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总股本为 76,499,800 股。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公开发行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的“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业务的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广东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92.65 万元、29,559.67 万元、35,290.07 万元及 17,123.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8.85%、90.20%、89.89% 及 91.72%，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广东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5.62%、19.71%、19.39% 及 17.51%，增长幅度持续放缓，同时行业面临“放管服”深化改革，行业准入限制持续放宽，广东省内工程咨询服务企业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若公司不能把握政策导向、提高工程咨询信息化技术与咨询服务水平、切入省内重大建设项目，公司省内业务收入增长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96%、38.57%、37.08%和 41.45%，基本保持稳定，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人力成本提升、细分市场的竞争状况影响，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将导致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主营业务服务收费下降、成本费用提高，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三）同业竞争的风险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控制的环保工程研设院、冶金建筑设研院、轻纺建筑设计院、机电建筑设研院在工程咨询业务方面存在一定的相似，但各方在主营业务、核心业务资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等方面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控制的顺业石油监理在工程监理业务方面存在类似，但发行人的工程监理业务占比较小，双方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上各自分开，独立经营运作，双方之间并无利益输送及相互依赖，发行人与顺业石油监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广业集团

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若广业集团不遵守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可能会存在同业竞争风险，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四）发行失败风险

根据《挂牌规则》规定，本次股票发行承销过程中，出现预计发行后无法符合进入精选层条件或其他中止发行情形的应当中止发行。因此，公司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投资者认购意愿等外部因素而导致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发行对象人数、发行后股本总额、发行后股东人数、公众股东持股比例等不符合进入精选层条件而中止发行的风险。若公司中止发行超过规定时限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或导致发行失败。若本次发行失败，公司将继续在创新层挂牌。

（五）人力资源风险

人才的培养、储备和迭代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优秀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是公司实现长远发展的重要人才因素。公司能否制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员工培训和晋升制度、提供较为良好的工作环境，对公司能否引进人才以及防止人才流失产生重大影响，存在一定人力资源风险。

（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停产、停工、停学、封城等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及其客户不可避免地产生了影响，可能存在项目计划、实施被取消或推迟的风险。虽然目前国内疫情已经得到控制，生产、生活已经恢复，但由于海外疫情依然比较严重，国内疫情存在反弹的风险，故可能会对公司 2021 年全年及未来一定时期的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二、相关承诺事项

（一）股东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其他相关股东已就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作出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二）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其他相关股东已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作出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三）关于发行人各主体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

新股、赔偿损失作出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四）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本次公开发行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作出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六）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已制订了发行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八）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九）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持股5%以上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概览	11
第三节	风险因素	18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2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8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32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83
第八节	管理层分析	367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464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86
第十一节	有关声明	48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495

第一节 释义

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广咨国际、股份公司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广咨国际有限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系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咨询公司	指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之一
招标公司	指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之一
广业集团	指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并经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于 2021 年 3 月更名为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业集团”或“环保集团”）
慧咨投资	指	广州慧咨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咨投资	指	广州创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咨慧投资	指	广州咨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兴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成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说明书、本公开发行说明书	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国资委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建设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华南地区	指	广东省、海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
专业名词释义		
工程咨询	指	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政府部门、项目业主及其他各类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包括前期立项阶段咨询、勘察设计阶段咨询、施工阶段咨询、投产或交付使用后的评价等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指	对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的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有关方面的工程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及投资咨询、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运行维护咨询、BIM 咨询及其他咨询等全部或部分专业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包括跨阶段咨询服务组合或同一阶段内提供不同类型咨询服务。其中公司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是指为单一客户提供造价、投资咨询或招投标服务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服务，以及为单一客户提供同一类业务跨阶段服务。
前期咨询	指	公司接受委托为工程项目前期阶段提供的技术服务，包括对项目的可行性进行研究；对项目的经济效益进行分析；对项目的节能措施进行评估、年能耗计算等。
造价咨询	指	面向社会接受委托，承担工程项目的投资估算和经济评价、工程概算和设计审核、标底和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工程结算和竣工决算等业务工作。
项目管理	指	公司全面代理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包括组织开展项目的可行性报告编制与审核、工程各项招标、预算及施工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的质量、工期、投资、安全等方面的控制及合同管理；协调项目建设的内、外部条件；组织竣工验收，协助项目建设单位办理决算及权属登记等。
招标代理	指	公司接受项目业主委托，依法开展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设备、材料等招标工作。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在建设工程及设施全生命期内，对其物理和功能特性进行数字化表达，并对依此设计、施工、运营的过程及结果的总称。
LNG	指	液化天然气（Liquefied Natural Gas），主要成分是甲烷。
一带一路	指	“一带一路”（The Belt and Road，缩写 B&R）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简称，依靠中国与有关国家既有的双多边机制，借助既有的、行之有效的区域合作平台，一带一路旨在借用古代丝绸之路的

		历史符号，高举和平发展的旗帜，积极发展与沿线国家的经济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打造政治互信、经济融合、文化包容的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和责任共同体。
EPC	指	工程总承包（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总包方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 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 承包。通常总包方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 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PPP	指	PPP 是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的英文首字母缩写，指 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 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 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 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注：本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加总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公开发行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公开发行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全称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47070664W
证券简称	广咨国际	证券代码	836892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年1月2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1日
注册资本	7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蒋主浮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1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1楼
控股股东	广业集团	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国资委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挂牌日期	2016年4月26日
管理型行业分类(新三板)	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证监会行业分类	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工程管理服务业，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一家集政策研究、决策咨询、产业规划、专题研究、风险评估、投资项目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含PPP）、招标采购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与管理、工程建设监理、项目管理、项目后评价等咨询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造价服务、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进口销售、进口代理服务。

三、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6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资产总额(元)	575,428,475.68	492,552,072.18	465,129,486.06	419,465,447.2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0%	2.11%	2.20%	2.23%
营业收入(元)	187,462,676.32	394,082,787.25	329,132,992.15	279,292,231.77
毛利率（%）	41.45%	37.08%	38.57%	39.96%
净利润(元)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344,448.62	59,769,962.51	51,367,232.23	43,118,70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344,448.62	59,769,962.51	51,367,232.23	43,118,70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6%	34.64%	35.92%	3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5.24%	33.87%	35.10%	3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94,230.03	56,398,678.96	47,473,513.87	53,089,290.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4%	5.28%	5.46%	7.36%

四、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6日及2020年11月23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年11月20日，广业集团出具了《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事宜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本次发行方案已于2021年9月17日经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

年 9 月 24 日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21〕3110 号）。

五、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5,652,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及主承销商采取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数占本次发行股数的 15%（即 847,8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6,499,800 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7.4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8.5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定价方式	通过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4.00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16.40
发行后市盈率（倍）	17.72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3.1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3.85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15.66%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1.05%
发行前市净率（倍）	4.42
发行后市净率（倍）	3.64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停牌、复牌的时间安排	停牌安排： 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的次一交易日停牌 复牌安排： 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完毕并在精选层挂牌，将申请股票自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复牌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战略投资者，开立全国股转系统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为 1,130,400 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按照《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

	《试行》》关于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相关规定办理。战略投资者获配的股票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募集资金总额	79,128,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90,997,2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募集资金净额	69,570,863.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81,392,813.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不适用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1）保荐费用 188.68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承销费为 566.04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承销费为 570.75 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 139.62 万元； （3）律师费用 47.17 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等费用 14.15 万元； （5）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为 0.05 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为 0.06 万元。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各项发行费用可能根据最终发行结果而有所调整

注 1、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总股本为 75,652,000 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总股本为 76,499,800 股；

注 2、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3、发行后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市盈率为 17.72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盈率为 17.92 倍；

注 4、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79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78 元/股；

注 5、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6、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3.85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3.96 元/股；

注 7、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1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8、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1 年 1-6 月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11.05%，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10.62%；

注 9、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10、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3.64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3.54 倍。

六、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机构全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炎勋
注册日期	2006 年 8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73957K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联系电话	0755-82828354
传真	0755-82825424
项目负责人	王志超、张勇
项目组成员	季宏宇、樊义、李冉、刘虹沁、万雯婷、张伟健、全运政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彭雪峰
注册日期	1992 年 4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4005689575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大厦 7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88
经办律师	吕晖、黄亮、徐玮盼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林宝明
注册日期	2013 年 12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联系电话	0591-87852574
传真	0591-87850354
经办会计师	谭灏、吕颖怡

（四） 资产评估机构☐适用 ☒不适用**（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0939716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441010187000001190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适用 ☒不适用**七、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八、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进层标准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审字 GD-397 号《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华兴审字[2021]20000080010 号《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5,136.72 万元、5,977.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35.10%、33.87%。

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估值水平、股票交易价格合理估计，预计发行人上市后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因此，公司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一）项之公

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标准：“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九、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十、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经公司 2020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0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以下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期	备案号
1	咨询业务能力 提升项目	9,019.63	9,019.63	3 年	2020-440104-74-03-101331
合计		9,019.63	9,019.63	-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多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则剩余资金将用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本次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与管理。

十一、 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及做出投资决定时，除本说明书已披露的其他信息外，应慎重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业务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政策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处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工程管理服务业，依托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咨询公司、招标公司开展工程项目建设咨询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业务主要集中在基础设施、社会公用事业、现代产业和生态环保等建设领域，各项业务均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密切相关，因而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这对我国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有较大的促进作用，拉升工程管理服务业的市场需求。若未来我国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对本行业产生不利影响的转变，继而出现财政预算紧缩情形，将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的增长带来一定的压力。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大型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跨国公司等。受工程咨询服务水平、专业人才、项目经验、资质等级、品牌知名度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少数资质等级高、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良好、行业经验丰富的大型企业占据相对优势地位。公司凭借多年的持续经营与积累，作为根植广东的工程管理服务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如果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保持竞争优势，则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经营业绩会受到较大的影响。

报告期内广业集团一直为发行人前十大客户，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分别为 843.37 万元、775.50 万元、1,178.43 万元、221.97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03%、2.37%、3.00%、1.19%。未来如果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公司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导致来自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的业务量减少，公司经营业绩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三）业务的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广东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92.65 万元、29,559.67 万元、35,290.07 万元及 17,123.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8.85%、90.20%、89.89% 及 91.72%，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广东省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5.62%、19.71%、19.39% 及 17.51%，增长幅度持续放缓，同时行业面临“放管服”深化改革，行业准入限制持续放宽，广东省内工程咨询服务企业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若公司不能把握政策导向、提高工程咨询信息化技术与咨询服务水平、切入省内重大建设项目，公司省内业务收入增长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四）人力成本上涨的风险

发行人属于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人才是工程管理服务业的核心竞争力，人工成本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不断增加。若发行人未来员工人数继续增加，或者薪酬水平持续上涨，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标准提高，若营业收入未能相应地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工程咨询服务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拥有相关业务知识经验及资质的人才直接影响公司服务的质量，也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相关技术人员数量也是申请相关资质的前提条件。目前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制约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一定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96%、38.57%、37.08%和 41.45%，基本保持稳定，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人力成本提升、细分市场的竞争状况影响，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将导致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主营业务服务收费下降、成本费用提高，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二）客户延迟付款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通常建设周期较长，需要占用一定的资金。公司需要依靠客户支付的项目预付款、结算款等来推进项目进度，若客户不能及时支付，则公司为推进合同的进度将可能需要临时垫付自有流动资金，如业务人员的工资、福利费用、差旅费用等支出。如因客户自身经营或工程本身纠纷等原因导致客户拒绝支付项目款项，公司将可能无法及时回收已支付的流动资金等款项，如未能及时补充相应的流动资金，则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项目运营能力，并影响公司的整体营运资金和现金流量。

三、法律风险

（一）工程安全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工程监理业务，技术要求高，且需在施工现场进行作业活动，故存在一定的工程安全事故风险，公司需要承担相应的安全事故责任，可能导致成本增加或期后质量保证金无法如期收回，或者受到行业监管部门的处罚等情形，从而影响本公司的效益和声誉。

（二）潜在诉讼风险

建设工程项目的完成需要涉及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运行等多个环节，涉及的单位较多，各方权责交织。建设工程项目实施过程可能存在因质量不合格、项目涉及人身和财产损害的赔偿责任，或因付款不及时产生的人工费用等清偿责任，以及因业主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偿等潜在事项，均可能对公司产生诉讼的风险。

（三）延期和误工风险

公司从事的项目实施过程复杂、周期较长，因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设计文件不能按时提供或发生变更，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设备、材料供应不及时等情况，导致工程进度无法按合同进行，使公司存在不能按期完成工程咨询服务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需要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四）同业竞争的风险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控制的环保工程研设院、冶金建筑设研院、轻纺建筑设计院、机电建筑设研院在工程咨询业务方面存在一定的相似，但各方在主营业务、核心业务资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等方面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控制的顺业石油监理在工程监理业务方面存在类似，但发行人的工程监理业务占比较小，双方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上各自分开，独立经营运作，双方之间并无利益输送及相互依赖，发行人与顺业石油监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广业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若广业集团不遵守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可能会存在同业竞争风险，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实施后，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对专业项目人员、管理运营等人才的需求将大幅度上升，进而大幅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及时提

高，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各类专业人员不能及时到岗并胜任工作，将给本项目的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

（一）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在进入创新层时，已按监管要求补充和完善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未发现重大缺陷。但随着经营环境及公司不断的发展变化，会遇到更多的情况和挑战；同时，精选层对挂牌公司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因此，可能存在原有制度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等情况，导致内部控制的风险。

（二）发行失败风险

根据《挂牌规则》规定，本次股票发行承销过程中，出现预计发行后无法符合进入精选层条件或其他中止发行情形的应当中止发行。因此，公司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投资者认购意愿等外部因素而导致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发行对象人数、发行后股本总额、发行后股东人数、公众股东持股比例等不符合进入精选层条件而中止发行的风险。若公司中止发行超过规定时限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或导致发行失败。若本次发行失败，公司将继续在创新层挂牌。

（三）人力资源风险

人才的培养、储备和迭代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优秀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是公司实现长远发展的重要人才因素。公司能否制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员工培训和晋升制度、提供较为良好的工作环境，对公司能否引进人才以及防止人才流失产生重大影响，存在一定人力资源风险。

（四）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2020年1月在全国爆发，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停产、停工、停学、封城等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及其客户不可避免地产生了影响，可能存在项目计划、实施被取消或推迟的风险。虽然目前国内疫情已经得到控制，生产、生活已经恢复，但由于海外疫情依然比较严重，国内疫情存在反弹的风险，故可能会对公司2021年全年及未来一定时期的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Guangdong Guangzi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Investment Consultants Co.,Ltd.
证券代码	836892
证券简称	广咨国际
法定代表人	蒋主浮
注册资本	70,000,000 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1 月 24 日
住所和邮政编码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1 楼， 510060
电话	020-83541803
传真	020-83546817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gdiecc.com.cn/
电子信箱	gzghfzb@126.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陈莉
投资者联系电话	020-83541803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广咨国际由安信证券推荐并于2016年4月2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自2020年5月25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二）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广咨国际自挂牌以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安信证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主办券商未曾发生变动。

（三）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根据《关于同意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2258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6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根据2017年12月22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7]663号），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于2018年1月15日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一直

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四）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有一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及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向 30 名原在册股东发行股份，发行数量为 400 万股，发行价为 3.80 元/股，募集资金 1,520 万元。

2017 年 3 月 13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会验字 [2017]G1604379009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2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入的出资额 1,520 万元。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取得《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143 号）。2017 年 7 月 13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此次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金额（元）	认购股数（股）	认购方式
1	广业集团	5,320,000.00	1,400,000	现金
2	蒋主浮	1,569,814.00	413,109	现金
3	汤春燕	1,393,441.00	366,695	现金
4	黄莹	1,301,713.00	342,556	现金
5	张李明	1,292,027.00	340,007	现金
6	冯亮源	628,740.00	165,458	现金
7	张朝阳	626,377.00	164,836	现金
8	黄广东	614,076.00	161,599	现金
9	顾伟传	228,008.00	60,002	现金
10	陈莉	217,212.00	57,161	现金
11	李海燕	215,943.00	56,827	现金
12	刘崇斌	162,739.00	42,826	现金
13	穰志中	159,611.00	42,003	现金
14	吴永红	151,191.00	39,787	现金
15	扶松	143,211.00	37,687	现金
16	王婷玉	132,415.00	34,846	现金
17	钟少琴	130,473.00	34,335	现金
18	张昱	110,648.00	29,118	现金
19	王持红	106,252.00	27,961	现金
20	谭志刚	106,111.00	27,924	现金

21	赖晓刚	106,111.00	27,924	现金
22	汤彩凤	106,111.00	27,924	现金
23	郑进坚	106,111.00	27,924	现金
24	陈伟东	91,869.00	24,176	现金
25	郑瑜	42,408.00	11,160	现金
26	刘永锋	37,400.00	9,842	现金
27	秦冬华	32,406.00	8,528	现金
28	林耀添	33,676.00	8,862	现金
29	余卉	25,631.00	6,745	现金
30	渠建华	8,275.00	2,178	现金
合计		15,200,000.00	4,000,000	-

（五）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及收购兼并情况。

（六）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广业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控制的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 2003 年设立时系广业集团全资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均由广业集团决定。2008 年经广东省国资委批复后，公司完成了国有独资企业改制。自公司改制至今，广业集团一直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35%的股份，且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别决议需要出席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同意，并对具体事项进行了详细约定。因此，广业集团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具有对公司经营决策上的持续性影响力与决定力。

（2）广业集团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等具有实质影响力

目前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曾始毅、董事肖耀军及监事会主席张健民均系广业集团委派。从广业集团委派的人员在公司任职、参与公司实际经营的影响力及主导公司经营战略等多方面来看，广业集团能够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产生实质影响力。

综上，从公司持股结构及历史形成过程，广业集团控制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及作为第一大股东对公司经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以及《公司章程》对特别决议的约定等方面来看，广业集团对公司具有控制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广业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4782685K				
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23 日				
公司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1 号 32 楼				
法定代表人	黄敦新				
注册资本	154,620.48 万元				
实收资本	154,620.48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人民政府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资产经营与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项目投资、经营及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以上事项国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教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资产经营管理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12.31/2019 年度	4,953,902.71	2,034,139.46	2,675,421.82	110,965.13
	2020.12.31/2020 年度	6,689,596.87	2,333,975.37	2,604,323.32	112,284.64

广业集团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全资企业，经营和管理广东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由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因此广东省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资委，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了三次权益分派，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 3 月 26 日及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2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8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现

42,000,000.00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52 股，共计送红股 3,800,000 股；以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48 股，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120,449.12 股；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079,550.88 股，合计转增股本 21,200,000 股。

2、2019 年 4 月 24 日及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7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现 28,500,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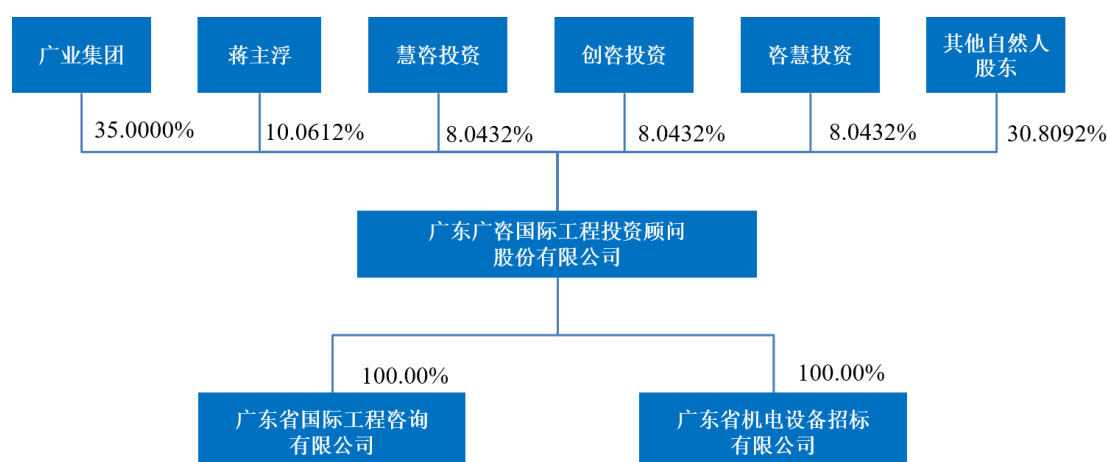
3、2020 年 4 月 21 日及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0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现 30,000,000.00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共计送红股 20,000,000 股。

除上述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股利分配情况。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70,000,000 股，在册股东人数 68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64 名，机构股东 4 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股)	限售股(股)

1	广业集团	24,500,000	35.0000	-	24,500,000
2	蒋主浮	7,042,866	10.0612	-	7,042,866
3	慧咨投资	5,630,240	8.0432	-	5,630,240
4	创咨投资	5,630,240	8.0432	-	5,630,240
5	咨慧投资	5,630,240	8.0432	-	5,630,240
6	冯亮源	2,823,122	4.0330	-	2,823,122
7	张朝阳	2,790,021	3.9857	-	2,790,021
8	黄广东	2,759,957	3.9428	689,987	2,069,970
9	顾伟传	1,023,405	1.4620	254,800	768,605
10	李海燕	959,755	1.3711	351,175	608,580
11	其他投资者	11,210,154	16.0146	3,602,520	7,607,634
合计		70,000,000	100.0000	4,898,482	65,101,518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资委，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节“二、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之“（六）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二）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1、蒋主浮

蒋主浮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4.2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0.06%，同时直接持有慧咨投资 12.70%、创咨投资 11.45%、咨慧投资 13.12%的合伙份额，其基本情况如下：

蒋主浮先生，1963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MBA）专业，研究生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团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期间于 1991 年 4 月至 1992 年 7 月，任广东省高州市石鼓镇副镇长（挂职）；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校办公室副主任；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人力部副部长，兼任广东省企业家智能中心总经理、广州市穗康房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广东天兆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期间于 2002 年 11 月起兼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5 月起兼任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兼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至

2016年12月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2020年5月，任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经理（辞任已经广业集团批准，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19年8月至今，任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2、慧咨投资

慧咨投资是公司部分员工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慧咨投资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63.02万股，持股比例为8.04%。慧咨投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州慧咨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AFJ78U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 921 自编之一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朝阳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1 日

慧咨投资是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其主要业务是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不涉及对外募集资金或受托管理其它基金，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需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慧咨投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入职时间
1	蒋主浮	12.6968	12.6968	董事长	2002 年 7 月
2	郑进坚	4.6058	4.6058	咨询公司部长	2004 年 2 月
3	程建辉	4.6058	4.6058	咨询公司部长	2008 年 9 月
4	陈懿媛	4.6058	4.6058	纪委副书记	1999 年 7 月
5	陈瑜	4.6058	4.6058	招标公司部长	2002 年 7 月
6	渠建华	4.6058	4.6058	招标公司部长	2003 年 9 月
7	张李明	4.6058	4.6058	咨询公司部长	2004 年 6 月
8	陈莉	4.6027	4.602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4 年 2 月
9	顾伟传	4.6027	4.6027	副总经理	2000 年 3 月
10	张朝阳	4.6027	4.6027	董事、副总经理	1989 年 7 月
11	谭志刚	4.6027	4.6027	董事、副总经理	1990 年 7 月

12	冯亮源	4.6027	4.6027	人事总监	1984 年 1 月
13	穰志中	4.5700	4.5700	咨询公司部长	2003 年 11 月
14	孙国宁	3.4538	3.4538	总经理助理	2011 年 5 月
15	张昱	3.4538	3.4538	咨询公司部长	1993 年 9 月
16	李标双	3.4538	3.4538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4 年 5 月
17	王持红	3.4272	3.4272	咨询公司部长	1999 年 3 月
18	黄根聘	2.3049	2.3049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 年 1 月
19	韩荣发	2.3049	2.3049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4 年 8 月
20	王帅	2.3049	2.3049	招标师	2006 年 9 月
21	陈仲丁	2.2855	2.2855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 年 10 月
22	陈辉	2.1955	2.1955	高级业务经理	2008 年 8 月
23	段湘萍	0.7673	0.7673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 年 9 月
24	沈艳	0.7673	0.7673	高级项目经理	2005 年 7 月
25	吴畅欢	0.7673	0.7673	部长助理	2011 年 7 月
26	黄晓锋	0.7673	0.7673	咨询公司部长	2011 年 11 月
27	史立华	0.7673	0.7673	高级项目经理	2014 年 8 月
28	赖志焱	0.7673	0.7673	咨询公司部长	2013 年 7 月
29	杨光	0.7673	0.7673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3 年 12 月
30	杨谦明	0.7673	0.7673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5 年 5 月
31	黄兵	0.7622	0.7622	招标师	2009 年 7 月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3、创咨投资

创咨投资是公司部分员工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创咨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563.02 万股，持股比例为 8.04%。创咨投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州创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AFH16R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玖楼 21 自编之二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亮源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1 日

创咨投资是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其主要业务是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不涉及对外募集资金或受托管理其它基金，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需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创咨投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入职时间
1	蒋主浮	11.4490	11.4490	董事长	2002年7月
2	邓丛一	4.1540	4.154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年8月
3	黄莹	4.1540	4.1540	业务总监	2007年1月
4	黎峰	4.1540	4.1540	招标公司部长	2008年8月
5	刘永锋	4.1540	4.1540	副总经理	2004年6月
6	张于贵	4.1540	4.1540	咨询公司部长	2013年1月
7	陈莉	4.1510	4.151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4年2月
8	张朝阳	4.1510	4.1510	董事、副总经理	1989年7月
9	冯亮源	4.1510	4.1510	人事总监	1984年1月
10	顾伟传	4.1510	4.1510	副总经理	2000年3月
11	谭志刚	4.1510	4.1510	董事、副总经理	1990年7月
12	吴永红	4.1200	4.1200	副总工程师	2002年6月
13	李卫平	3.1140	3.1140	咨询公司部长	2008年8月
14	叶鹏飞	3.1140	3.1140	咨询公司部长	2002年2月
15	王勇新	3.1140	3.1140	招标公司部长	2010年6月
16	皮爱平	3.1140	3.1140	咨询公司部长	2013年12月
17	唐征恢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部长	2008年5月
18	黄永慧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部长	2008年8月
19	王晶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4年7月
20	陈建勇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部长	2009年6月
21	钟少琴	2.0780	2.0780	招标公司副部长	1988年12月
22	范志贤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部长	2005年3月
23	庾杜锋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6年7月
24	肖娟丽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2年7月
25	钟铭	2.0780	2.0780	部长助理	2005年6月
26	李宝中	2.0780	2.078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8年8月
27	林耀添	0.6920	0.6920	注册安全工程师	2001年7月
28	李颖翰	0.6920	0.692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2年4月
29	林冠良	0.6920	0.6920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09年1月
30	陆伟森	0.6920	0.6920	高级工程师	1999年4月

31	刘有发	0.6920	0.6920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12年7月
32	聂征宇	0.6920	0.6920	部长助理	2011年7月
33	卢海宇	0.6920	0.692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年6月
34	禹建奇	0.6920	0.6920	咨询公司部长	2012年6月
35	蒋主宇	0.6920	0.6920	部长助理	2015年6月
36	江婷	0.6920	0.6920	监事	2012年7月
37	龙仕修	0.6920	0.6920	一级造价工程师	2013年9月
38	罗胜荣	0.6860	0.6860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1年11月
39	李卫强	0.6860	0.6860	部长助理	2011年4月
40	严梁立	0.6860	0.6860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13年7月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

4、咨慧投资

咨慧投资是公司部分员工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咨慧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563.02 万股，持股比例为 8.04%。咨慧投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州咨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AFE33H
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玖楼 21 自编之三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志刚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1 日

咨慧投资的主要业务是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不涉及对外募集资金或受托管理其它基金，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需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咨慧投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入职时间
1	蒋主浮	13.1154	13.1154	董事长	2002 年 7 月
2	郑瑜	4.7607	4.7607	招标公司部长	2002 年 4 月
3	陈伟东	4.7607	4.7607	监事	2003 年 7 月
4	刘小磊	4.7607	4.7607	招标公司部长	2011 年 6 月

5	顾伟传	4.7577	4.7577	副总经理	2000年3月
6	冯亮源	4.7577	4.7577	人事总监	1984年1月
7	陈莉	4.7577	4.7577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4年2月
8	谭志刚	4.7577	4.7577	董事、副总经理	1990年7月
9	张朝阳	4.7577	4.7577	董事、副总经理	1989年7月
10	刘崇斌	4.7229	4.7229	咨询公司部长	2000年7月
11	符晓	3.5680	3.5680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5年7月
12	吕衍波	3.5680	3.5680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04年5月
13	萧成英	3.5680	3.5680	咨询公司部长	1999年12月
14	周伟坤	3.5424	3.5424	招标公司部长	2005年7月
15	李博	2.3814	2.3814	咨询公司部长	2011年1月
16	吕峰	2.3814	2.3814	高级项目经理	2008年11月
17	刘珊珊	2.3814	2.3814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4年9月
18	刘坚明	2.3814	2.3814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0年9月
19	冼韶锦	2.3814	2.3814	部长助理	2000年9月
20	冯万红	2.3814	2.3814	部长助理	2008年9月
21	林志行	2.3814	2.3814	咨询公司部长	2009年2月
22	陈海均	2.2637	2.2637	部长助理	2010年3月
23	李壮观	2.2452	2.2452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03年10月
24	黄穗宏	0.7935	0.7935	部长助理	2008年11月
25	王强	0.7935	0.7935	部长助理	2014年7月
26	肖玲	0.7935	0.7935	招标公司部长	2009年7月
27	黄瑶	0.7935	0.7935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08年8月
28	张静	0.7935	0.7935	高级项目经理	2008年12月
29	蒋今朝	0.7935	0.7935	部长助理	2013年4月
30	林宏俊	0.7935	0.7935	招标公司副部长	2012年6月
31	王丽荣	0.7935	0.7935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1年11月
32	翟金媛	0.7873	0.7873	部长助理	2013年8月
33	彭肖和	0.7761	0.7761	咨询公司副部长	2013年4月
34	杨灿垣	0.7546	0.7546	部长助理	2013年6月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

5、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设立背景

发行人前身广东天兆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兆公司”）原是广东省国资委下属广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2006年12月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天兆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粤国资函【2006】493号），同意将天兆公司改制为产权多元化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资产评估后，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公开转让天兆公司30%股权，并按产权交易市场形成的价格将另外35%股权转让给天兆公司的经营者、管理层和技术骨干，广业集团保留35%的股权。

2008年1月29日，蒋主浮等45人组成的自然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联合体向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递交参与竞买申请，并于2008年2月22日取得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通知》，确认蒋主浮等45人组成的自然人联合体为合格受让者。2008年2月28日，广业集团与蒋主浮等45人组成的自然人联合体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股权类）》，以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底价（评估价格）人民币552.69万元转让广业集团持有的天兆公司30%的股权。

2008年3月19日，广业集团与蒋主浮等45名天兆公司经营者、管理和技术骨干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644.80万元转让天兆公司35%的股权。

为切实发挥股权激励的作用，最大限度地调动经营业务骨干的主人翁责任义务，获得65%股权的45名自然人股东自愿签署了《广东天兆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规则》（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规则”），《员工持股规则》约定了“人在股在”的原则，即：股东因离职、退休或其他原因不再作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的，其持有的股权必须在离职前退出，统一由时任董事长蒋主浮以自己名义购买和负责代为管理（以下简称“代管人”）。在2009年至2015年期间，根据《员工持股规则》的约定，不符合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将其股权退回给代管人蒋主浮，该期间进行的历次股权转让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经过前述各次转让，登记在董事长蒋主浮名下代管的公司股权共计504.54万股，占股本总额的24.0261%。

2015年，为规范员工持股行为及完成广咨国际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计划，经全体自然人股东（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者）一致同意并经广业集团批准，拟对公司部分原股东因退休、离职等原因形成的且由蒋主浮代持的24.0261%存量股权做为员工激励计划进行再次分配。

2015年8月21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报送了《关于提请广业公司批复广咨国际员工存量

股权分配方案的申请》，根据《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员工存量股权处置方案》，对公司部分原股东因退休、离职等原因形成的存量股权依据 2008 年制定的《员工持股规则》在公司范围内进行分配，拟成立三家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广咨国际股份。进入合伙企业的员工将在原《员工持股规则》的基础上另行签订新的合伙企业《股权管理规则》。2015 年 8 月 26 日，广业集团出具《关于广咨国际员工存量股权分配方案的批复》，同意上述分配方案。

2015 年 9 月 23 日，蒋主浮等符合公司员工股权激励条件员工，分别共同签署了慧咨投资、咨慧投资、创咨投资的《合伙协议》，并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别出具三份《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编号分别为：穗工商（市局）内设字【2015】第 01201509220003、01201509210327、01201509140321 号）核准登记慧咨投资、创咨投资、咨慧投资三家合伙企业设立。

201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一致决议，同意蒋主浮将其代管股权平均转让给三家员工持股平台，即慧咨投资、创咨投资、咨慧投资各以 338.1682 万元人民币获得占公司注册资本 8.0087% 的 168.18 万元出资额。

2015 年 11 月 10 日，广咨国际取得粤核变通内字【2015】第 1500044009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本次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股权转让的款项支付。

6、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管理方式

根据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不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有权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定期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合伙企业，所产生的费用和亏损由合伙企业承担。

各合伙企业按照《股权管理规则》规定设立合伙事务办公室，在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领导下负责本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1）向全体合伙人发出通知、公告等信息；（2）负责全体合伙人的出资份额登记；（3）负责接收出资份额变动的申请，办理出资份额变动手续；（4）负责合伙企业持有的广咨国际股份交易事项；（5）保管合伙人的各种文件、资料，出具离职合伙人出资份额变动情况证明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7、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禁售期约定

（1）根据《股权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合伙人不得自行转让出资份额（含对应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合伙人因离职、退休、死亡、除名、因病休超过 12 个月不能履职，以

及连续两个年度工作考核不合格的，应当退出合伙，并按照约定的价格转让出资额及收益。

（2）根据《股权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三个合伙企业持有的广咨国际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第二、三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得超过上年末合伙企业持有股份的 25%。

由于发行人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三个合伙企业承诺自 2020 年 11 月 19 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自愿限售，并将在发行人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法定限售一年。

8、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入股员工的选定依据

根据 2008 年《员工持股规则》规定，可以参与员工股权激励的对象为：在公司工作满一年以上并在劳动工资名册上列明的、同意接受本规则约束的下列正式员工，股东的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照其在公司的职务确定，包括：（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纪委书记；（3）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师；（4）持有高级职称或注册师的部门正职；（5）部门正职、持有高级职称或注册师的副职；（6）部门副职、持有高级职称或注册师的高级项目经理；（7）高级项目经理、有高级职称或注册师的项目副经理以上人员；（8）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并经持有超过三分之二以上公司股权（不包括法人单位持有的股权）的股东同意，在公司具备给付股权的前提下，可以向公司在职的除前述第（1）-（7）项列明人员以外的其他员工出让公司股权。

根据 2015 年签署的《股权管理规则》规定，可参与员工股权激励加入合伙企业的对象为：（1）具备原《员工持股规则》规定的员工持股条件并签署了《关于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存量股权处置协议》的员工；（2）在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工作满三年以上、同意接受本规则约束、通过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年度考核达到良好以上级别的、以及能够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下列范围内的正式在职员工，经出资份额三分之二以上合伙人同意后可成为合伙企业新的合伙人：①岗位级别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部门副职以上级别（含）的员工；②同时具备高级技术职称及个人执业资格的、岗位级别在高级项目经理或部长助理以上（含）的员工；③对广咨国际发展有重要作用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名，出资份额三分之二以上合伙人决议通过的个别关键岗位员工。

9、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选任方式

根据《合伙协议》《股权管理规则》约定，有限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具备如下条件：（1）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2）具有完全的民

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3）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按如下程序选举产生：“本合伙企业的首位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全体合伙人共同选举产生；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更换或变更需通过合伙人会议讨论，并经出资额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

10、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要履职情况

自三家合伙企业设立至今，三位执行事务合伙人均按照《合伙协议》和《股权管理规则》履职，对内负责合伙企业的日常管理，定期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报告期内，三家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未发生变更。

11、员工持股平台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客户及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个员工持股平台除对发行人投资外，未进行任何其他经营活动。除发行人的部分自然人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人外，员工持股平台与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个员工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为张朝阳、谭志刚、冯亮源，三位执行事务合伙人在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均持有份额，张朝阳的哥哥李阳为发行人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1,400 股股份，冯亮源的配偶黄彩凡为发行人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1,400 股股份，除此之外，三位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12、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代缴出资及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个员工持股平台各合伙人均已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了认购份额对应的款项，不存在代缴出资或者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广业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共有 35 家，具体情况如下：

1、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300190321875W
成立日期	1988 年 1 月 1 日
公司住所	云浮市云城区高峰街星岩四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富华
注册资本	56,492.2343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聚合硫酸铁、钛白粉；国内贸易；普通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设计、施工、勘查；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自有物业出租服务；物业管理。

2、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4790511K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1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85号12-13楼
法定代表人	罗俊晖
注册资本	17,894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石脑油、燃料油批发；汽车销售；电子机械产品及信息产品代理与销售；数控机床、信息技术及产品的研发、销售；项目投资；电子机械技术服务、培训与咨询；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农副产品，医疗用品及器材，劳动防护用品，医疗器械；物业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化工产品；制造：医疗器械，劳动防护用品，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医疗卫生用塑料制品。

3、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47935798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6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9楼
法定代表人	韩培彬
注册资本	19,537.5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8.0102%，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股31.9898%，广东省广业中保投绿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环保产品的开发、咨询、生产、销售；国内贸易；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出租；工程总承包；设备、材料采购；自有停车场经营；煤炭批发和零售；销售危险化学品。

4、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38554480M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22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0号东1108房
法定代表人	麦永坚
注册资本	8,056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环境保护及清洁生产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推广、代理、销售和技术服务，相关业务培训、咨询，医疗仪器设备、电子产品研究开发，废弃物处理，物业出租，自有停车场经营。

5、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9480K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路 45 号之六 1601
法定代表人	李昱
注册资本	31,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城市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项目、能源（含环保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项目和公用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经营；环境治理；城市生活垃圾、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和新能源项目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和工程管理服务；成套设备采购、销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停车场经营；成品油批发。

6、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5316C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8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50 号 27、28、29、30 层
法定代表人	曾子敏
注册资本	96,237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对工业、农业、交通、邮电通讯、城建、旅游行业投资、参股，委托金融机构贷款；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自有房产出租；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持有效的批准文件经营）；天然气销售（不含储存、运输且不为终端用户供气）；危险化学品的批发（无储存设施，许可经营项目按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附页所列经营）。

7、中国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1489M
成立日期	1984 年 3 月 30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503 号
法定代表人	谢兆定
注册资本	11,417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为石油与天然气勘探开发提供基地建设，通用航空、船舶、通讯、水下工程、气象预报、物资供应、平台配餐、海陆运输、设备维修、雇员生活服务、海上医疗服务、海上作业人员的健康管理和咨询服务。销售：润滑油，燃料油，工业生产资料（不含小轿车、危险化学品），百货，针织品，农业生产资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食品，日用品，电子产品；工程技术服务，物业租赁、管理，车辆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8、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5558437XT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13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中 900 号金穗大厦 3 楼 301-313、4A-4C 房
法定代表人	赵宏权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流域治理，环保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项目投资；道路、隧道、桥梁工程建设，机电安装；开采砂石；码头、砂石场经营；国内水路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化学品)，广东沿海各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船舶港口服务；销售：砂、石，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物业管理服务，物业租赁，物流仓储，汽车停放服务。

9、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006940423C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9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6 号
法定代表人	罗俊晖
注册资本	2,798.9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煤炭（持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租赁、物业管理、项目投资；停车场收费。

10、广东省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844831026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17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1 号 3105 房

法定代表人	郑小燕
注册资本	8,005.7848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贸信息咨询。

11、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1349C
成立日期	1988 年 5 月 14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49 号之二津滨腾越大厦北塔 21 层
法定代表人	郑炳旭
注册资本	70,705.6376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47%，郑炳旭持股 6.33%，王永庆持股 5.26%，郑明钊持股 5.19%，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股 2.57%，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持股 2.57%，其他持股 57.16%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爆破与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及销售本企业生产的民用爆炸物品；承包境外爆破与拆除、土石方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爆破作业项目的设计施工、安全评估以及安全监理（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证书经营）。上述相关的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爆破清渣，机械设备租赁。基础工程、航道工程、民爆器材生产经营。工程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

12、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0732195771W
成立日期	1997 年 3 月 26 日
公司住所	广西贵港市幸福路 100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富华
注册资本	10,079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机制糖、机制纸、木制品、生物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煤炭、建筑材料、造纸原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销售；对工业、农业、林业、房地产、交通、能源、环保产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技术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13、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0198227509B
成立日期	1994 年 10 月 5 日

公司住所	广西贵港市幸福路 100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富华
注册资本	66,840.1851 万元
公司股东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1.31%，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2.13%，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1.34%，其他持股 45.22%。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食糖、纸、纸浆、酒糟干粉、食用酒精、轻质碳酸钙、有机一无机复混肥料、有机肥料、食品包装用纸、食品添加剂氯化钙、减水剂的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及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国家规定一类进口商品除外），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部件的进口；机械的制造、零部件加工、修理，机械设备的安装、调试；港口经营。

14、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066672854K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6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 45 号之六 2101
法定代表人	李昱
注册资本	23,969.078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工业信息化科技研发；计算机技术服务；建筑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建筑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护；工程机械设备生产及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经营；物业管理、租赁；销售：医疗用品及器材、口罩；消毒用品检测及销售。

15、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MA4W6QC38Y
成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25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G5091
法定代表人	陈冬冬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16、广东省粤材非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粤材非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46251113Y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0 号之一东侧 1108 房

法定代表人	伍戎伐
注册资本	1,12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非金属矿的研究、开发、开采、生产、加工及销售。

17、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MA53NQ8X6E
成立日期	2019 年 8 月 30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13 号 1007 室
法定代表人	蒋主浮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水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水资源管理的技术研究、开发；生态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土壤修复的技术研究、开发；河道整治的技术研究、开发；垃圾处理的技术研究、开发；生态护岸技术的研究、开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勘察；设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设计服务；城乡规划编制；城市规划设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水处理技术转让服务；生态修复技术转让服务；土壤修复技术转让服务；河道整治技术转让服务；垃圾处理技术转让服务。

18、广州翔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翔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072119465D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3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1 号 2906 房(本住所限写字楼功能)
法定代表人	周建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中介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19、广东省纺织工业总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纺织工业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25012
成立日期	1986 年 2 月 21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麓湖路 5 号 A 座 206 室
法定代表人	黄卫雄
注册资本	4,678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调拨、批发、展销、代购、代销：纺织原料（包括原棉）、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纺织机械及专用配件和器材、颜料、染料、印染助剂、纺织品、针织品、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钢材、铜、铝；罚没纺织原料的处理。仓储服务及仓库出租（由分支机构经营）。搬运装卸服务。

20、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9231E
成立日期	1988 年 7 月 29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50 号
法定代表人	易新伏
注册资本	2,787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仅供本企业清理债权债务。

21、深圳市富国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富国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9231E
成立日期	1985 年 1 月 1 日
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 28 号富国工业区 3 栋 101
法定代表人	万东云
注册资本	2,685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对本公司系统企业自产产品和所需原辅材料的购销; 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经济信息咨询; 物业管理; 房屋租赁; 国内贸易,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2、三联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三联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1382A
成立日期	1987 年 1 月 30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88 号东兴大厦西塔 23 楼 F 座
法定代表人	曾露菁
注册资本	2,012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仅供清理本企业债权债务使用。

23、广东省南方工业发展总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南方工业发展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6174114164
成立日期	1987 年 1 月 30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连新路 11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	赵月东
注册资本	629.1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	仅供清理本企业债权债务使用。

24、广东省新粤美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新粤美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210374
成立日期	1995 年 8 月 17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6 号
法定代表人	贺志强
注册资本	538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煤炭，焦炭，建筑材料，日用杂品，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五金、交电，润滑油，机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塑料及塑料制品，百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营销的策划及咨询；自有物业的出租。

25、广东省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6137M
成立日期	1986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434 号
法定代表人	韩飞
注册资本	515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仪器仪表，科研教育设备，工业自动化装置，元器件，化学试剂，复印机，传真机，胶印机，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轮胎，代销科技系统的科研新产品；复印机、传真机维修，复印。

26、广州粤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粤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6137M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2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50 号广联大厦 13 楼 1301--1310 房

法定代表人	覃承松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控股 60%，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专业停车场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27、广东省广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广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315063153A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5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1 号 401 房
法定代表人	李铁瑛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教育、培训及咨询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企业管理培训与咨询；人才交流与推荐；学术交流与信息咨询；产、学、研课题研究；教育产品开发、销售；教育投资。

28、广东省南华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南华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38837U
成立日期	1984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88 号东兴大厦西座 15 楼
法定代表人	吴燕刚
注册资本	271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轻工业品、化工类(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产品、纺织品等商品的出口和机械设备、化工类（不含危险化学品）等商品的进口，开展补偿贸易；本公司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的内销业务。

29、茂名市电白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茂名市电白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4MA4WH9TM5Q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4 日
公司住所	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县磷肥厂南侧虾塘综合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	杨鸿君
注册资本	31,786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8%，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司持股 0.1%，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持股 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环境工程投资、建设与管理；生活污水、工业废水治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治理设施运营与维护；环境技术咨询与开发；环保设备、仪器与化学试剂（不含医学试剂及危险化学品）销售；土壤修复及环境综合治理；固体废物治理；节能技术开发服务。

30、惠州南油林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惠州南油林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7444568798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3 日
公司住所	惠州市演达一路华阳大厦 13A(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王尚明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王子控股株式会社持股 3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造林、栽培和销售种苗；采伐、运输及销售木材以及生产和销售木材产品。

31、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00194392646K
成立日期	1992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住所	湛江市霞山区湖光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	曾琼文
注册资本	94,936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6.9988%，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股 33.001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肥料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造品制造；塑料制造；其他电力生产；铁矿采选；化学矿采选；矿产品、建材及化学产品批发；贸易经纪与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除成品油及危险废物的仓储）；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环境治理。（以上所有经营项目除危险化学品）

32、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84855022F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新基村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王三永
注册资本	48,584.29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8.0182%，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持股 19.2048%，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5965%，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5.4109%，其他占股 11.769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食品、食品添加剂、精细化工产品技术的开发、研究；食品加工技术的咨询、转让；房屋租赁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33、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864753815
成立日期	2006 年 3 月 15 日
公司住所	广州市萝岗区东区街笔岗杨梅岭自编 1-11 栋
法定代表人	陈雄飞
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9.7524%，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7.6190%，中国储备棉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628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纺织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针、纺织品，百货，工艺美术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设施的租赁、服务，货物装卸，代办货物运输手续；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货物的国内和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箱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

34、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076356756
成立日期	1998 年 1 月 16 日
公司住所	中山市横栏镇环镇北路 27 号
法定代表人	庞圣海
注册资本	3,589.2199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3.00%，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4.07%，中山市帕斯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0.92%，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8.02%，其他占股 3.99%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真空技术产品及智能装备、节能环保设备、新材料装备及海工装备；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真空技术产品和新材料技术的研发、咨询、转让及服务；生产、销售：劳保用品、日用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口罩机、口罩；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人力资源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35、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49798E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北较场横路 12 号物资大厦自编 21 楼
法定代表人	张栋富
注册资本	3,589.2199 万元
公司股东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煤炭及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炸药及火工产品销售；化工产品批发（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成品油、易制毒化学品）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7,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650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均为公开发行的新股，公司原有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广业集团	24,500,000	35.0000	24,500,000	32.0261
2	蒋主浮	7,042,866	10.0612	7,042,866	9.2064
3	慧咨投资	5,630,240	8.0432	5,630,240	7.3598
4	创咨投资	5,630,240	8.0432	5,630,240	7.3598
5	咨慧投资	5,630,240	8.0432	5,630,240	7.3598
6	冯亮源	2,823,122	4.0330	2,823,122	3.6904
7	张朝阳	2,790,021	3.9857	2,790,021	3.6471
8	黄广东	2,759,957	3.9428	2,759,957	3.6078
9	顾伟传	1,023,405	1.4620	1,023,405	1.3378
10	李海燕	959,755	1.3711	959,755	1.2546

合计	58,789,846	83.9854	58,789,846	76.8496

(二)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股份性质及其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别	限售股(股)
1	广业集团	24,500,000	35.0000	国有法人	24,500,000
2	蒋主浮	7,042,866	10.0612	境内自然人	7,042,866
3	慧咨投资	5,630,240	8.04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0,240
4	创咨投资	5,630,240	8.04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0,240
5	咨慧投资	5,630,240	8.04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0,240
6	冯亮源	2,823,122	4.0330	境内自然人	2,823,122
7	张朝阳	2,790,021	3.9857	境内自然人	2,790,021
8	黄广东	2,759,957	3.9428	境内自然人	2,069,970
9	顾伟传	1,023,405	1.4620	境内自然人	768,605
10	李海燕	959,755	1.3711	境内自然人	608,580
合计		58,789,846	83.9854	-	57,493,884

(三)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自然人股东蒋主浮、冯亮源、张朝阳、顾伟传分别持有慧咨投资、创咨投资、咨慧投资部分合伙份额，其中股东张朝阳为慧咨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冯亮源为创咨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序号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在慧咨投资 出资比例(%)	在创咨投资 出资比例(%)	在咨慧投资 出资比例(%)
1	广业集团	-	-	-
2	蒋主浮	12.6968	11.4490	13.1154
3	慧咨投资	-	-	-
4	创咨投资	-	-	-
5	咨慧投资	-	-	-
6	冯亮源	4.6027	4.1510	4.7577
7	张朝阳	4.6027	4.1510	4.7577
8	黄广东	-	-	-
9	顾伟传	4.6027	4.1510	4.7577

10	李海燕	-	-	-

六、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经制定或正在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安排，亦不存在已经制定或正在实施的定向增发、股份回购或重大资产重组等事宜，不存在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重大事项。

七、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设立2家全资子公司，该2家全资子公司共设立33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6047XG				
成立日期	1988年8月18日				
公司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	蒋主浮				
注册资本	3,100 万元				
实收资本	3,1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咨国际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专业咨询服务；招标代理及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投融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风险评估；工程建设、产业结构及行业发展的研究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造价服务、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0.12.31/2020年度	28,552.49	4,938.57	30,716.79	4,985.42

	2021.6.30/2021 年 1-6 月	32,797.61	7,642.16	14,904.98	2,703.59

(二)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440698A				
成立日期	1985 年 3 月 3 日				
公司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十一楼				
法定代表人	张朝阳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股东	广咨国际持股 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承接工程招标代理、国际招标业务、中央投资项目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药品招标代理（以上持本企业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组织机电设备招标、竞卖、审批、审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代购、调拨中标企业中标项目所需：金属结构及构件、普通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元件、五金、农林牧机械；机电设备招标技术咨询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招标代理服务、进口销售、进口代理服务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组成部分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0.12.31/2020 年度	15,847.59	1,587.47	8,563.87	1,329.56
	2021.6.30/2021 年 1-6 月	20,109.70	2,151.91	3,810.07	564.44

(三) 分公司基本情况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共设立 10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1	东莞分公司	2005/3/14	机电设备招标技术咨询
2	惠州分公司	2007/4/24	承揽公司业务联系
3	中山分公司	2010/12/27	受隶属公司委托，在隶属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
4	佛山分公司	2011/1/26	受隶属企业委托，在隶属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
5	珠海分公司	2013/3/25	联系总公司业务
6	肇庆分公司	2014/3/7	联系总公司业务
7	韶关分公司	2014/6/16	承接工程招标代理、国际招标业务、中央投资项目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药品招标代理（以上持本企业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组织机电设备招标、竞卖、审批、审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代购、调拨中标企业中标项目所需：金属结构及构件、普通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元件、五金、农林牧机械；机电设备招标技术咨询
8	深圳分公司	2016/5/26	承接工程招标代理、国际招标业务、中央投资项目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药品招标代理（以上持本企业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组织机电设备招标、竞卖、审批、审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代购、调拨中标企业中标项目所需：金属结构及构件、普通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元件、五金、农林牧机械；机电设备招标技术咨询
9	英德分公司	2018/2/12	代隶属企业联系业务
10	湖南分公司	2019/7/22	承接工程招标代理、国际招标业务、政府采购代理、药品招标代理(以上持本企业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组织机电设备招标、竞卖、审批、审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房屋租赁；金属结构及构件、普通机械，仪器仪表、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元件、五金、农林牧机械、机电设备招标技术咨询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设立 23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1	东莞分公司	2008/9/17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

			术服务
2	惠州分公司	2010/4/14	从事上级法人经营范围内委托的经营业务
3	佛山分公司	2011/1/26	受隶属公司委托,在隶属公司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
4	海南分公司	2011/11/2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专业咨询服务;招标代理及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金融投资及资产管理除外);风险评估;工程建设、产业结构及行业发展的研究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5	阳江分公司	2013/1/5	代理隶属公司的业务联系
6	江门分公司	2013/1/8	联系本公司业务
7	珠海分公司	2013/3/25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
8	肇庆分公司	2013/8/20	联系所属公司业务
9	深圳分公司	2014/4/2	受隶属公司委托,在隶属公司经营单位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
10	云浮分公司	2015/3/24	接受隶属企业法人的委托,在隶属企业法人的资质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11	顺德分公司	2015/6/25	代公司联系业务(注:已于2021年7月23日注销)
12	中山分公司	2015/11/3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13	湛江分公司	2015/12/4	按隶属公司经营范围承接业务
14	韶关分公司	2016/6/13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以上各项持有效资格证书、资质证书经营),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15	青岛分公司	2017/1/25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以上各项持有效资格证书、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16	高明分公司	2017/4/20	承接总公司业务
17	绵阳分公司	2017/5/27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以上各项持有效资格证书、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18	茂名分公司	2017/11/14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以上各项持有效资格证书、资质证书经营),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19	湖北分公司	2018/1/22	凭公司许可证在授权范围内经营
20	南昌分公司	2018/4/8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
21	梅州分公司	2018/5/4	承接隶属公司委托的业务
22	南宁分公司	2018/5/23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以上各项持有效资格证书、资质证书经营），投资咨询服务，房屋租赁，室内装饰及其设计，建筑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及普通机械
23	南沙分公司	2020/1/17	招、投标咨询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贸易咨询服务；工商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房屋租赁；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董事会至2022年5月期满。公司的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任职期限
1	蒋主浮	董事长	2019年5月-2022年5月
2	曾始毅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9年5月-2022年5月
3	张朝阳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4	谭志刚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5	肖耀军	董事	2019年5月-2022年5月
6	杨子晖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022年5月
7	饶静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022年5月

（1）蒋主浮，董事长

简历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

（2）曾始毅，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曾始毅女士，197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商学院法律系国际经济法专业，本科学历，企业法律顾问。1998年8月至2000年9月，任广州市东山区公证处涉外公证翻译；2000年12月至2001年4月，任广州市金融海商律师事

务所律师助理；2001年5月至2004年11月，任广东省广星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副主管；2004年11月至2008年6月，历任广东省广业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室主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兼法律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兼法律室主任；2008年6月至2019年2月，历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9年2月任副总经理期间分管资金财务工作；2019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9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3）张朝阳，董事、副总经理

张朝阳女士，196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英语语言学专业、暨南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招标师。1989年7月至2004年9月，历任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一部项目负责人、副部长；2004年9月至2006年11月，任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6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慧咨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谭志刚，董事、副总经理

谭志刚先生，1964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7月至1987年8月，任广州无线电学校教师；1987年9月至1990年7月，于华南理工大学攻读管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1990年7月至2010年8月，历任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二部项目经理、副部长、部长、公司监事；2010年8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咨慧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5）肖耀军，董事

肖耀军先生，1975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9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广东省新型建筑材料公司主办科员；2001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开发部项目副经理；2002年6月至2006年5月，历任广东省广业建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副主任；2006年5月至今，历任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与投资发展部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副部长，投资管理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广业研究院部

长、战略与创新发展部部长；2014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6）杨子晖，独立董事

杨子晖先生，1979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学历，教授。2007年7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年12月至今，任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7）饶静，独立董事

饶静女士，1980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学历，副教授。2010年7月至今，历任广东工业大学讲师、会计系副主任；2020年9月至今，任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监事会至2022年5月期满。公司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任职期限
1	张健民	监事会主席	2020年7月-2022年5月
2	陈伟东	监事	2019年5月-2022年5月
3	江婷	职工监事	2019年5月-2022年5月

（1）张健民，监事会主席

张健民先生，1973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5年7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联通公司广东分公司资财部业务主管；2001年2月至2002年7月，任中国联通公司广州分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核算室主任；2002年7月至2013年9月，历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项目经理、副部长、结算中心副主任、主任；2006年8月至2013年11月，任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5月至2013年9月，兼任广业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20年4月，任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在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监审部工作；2020年6月至今，任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陈伟东，监事

陈伟东先生，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6月获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1989年8月至2003年6月，任中国港湾建设集团广州航道局船厂科长；2003年7月至2019年1月，历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咨询一部项目经理、副部长、咨询四部部长；2015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股份公司产业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期间于2018年1月至2019年1月，兼任PPP中心主任；2020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业务副总监、产业发展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3）江婷，职工监事

江婷女士，198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广州能源研究所热能工程专业，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2012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评审中心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节能中心主任助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历任股份公司节能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稳评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产业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咨询研究院副院长，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6人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任职期限
1	曾始毅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9年5月-2022年5月
2	张朝阳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3	谭志刚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4	陈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年5月-2022年5月

5	顾伟传	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6	刘永锋	副总经理	2019年5月-2022年5月

(1) 曾始毅，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简历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2) 张朝阳，董事、副总经理

简历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3) 谭志刚，董事、副总经理

简历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4) 陈莉，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莉女士，1966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暨南大学工商管理（MBA）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1991年7月至1994年2月，任中科院广州化学研究所市场开发部助理研究员；1994年3月至2004年3月，历任广州邮电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投资规划部经理、下属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4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1月，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2017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顾伟传，副总经理

顾伟传先生，1972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造价工程师、招标师。1993年7月至2000年1月，历任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质安员、技术员；2000年1月至2009年11月，历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造价部业务员、项目经理、副部长、部长；2009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11月，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6) 刘永锋，副总经理

刘永锋先生，1979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自然地理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英语二级笔译、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城乡规划师。2004年6月至2010年12月，历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咨询二部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部长助理；2010年12月至2018年1月，历任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节能评审中心副主任、项目评审中心主任；2015年2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社会公用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历任股份公司社会公用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或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情况	质押或冻结情况
1	蒋主浮	董事长	7,042,866	10.0612	持有慧咨投资12.6968%的份额； 持有创咨投资11.4490%的份额； 持有咨慧投资13.1154%的份额	无
2	曾始毅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	-	-
3	张朝阳	董事、副总经理	2,790,021	3.9857	持有慧咨投资4.6027%的份额； 持有创咨投资4.1510%的份额； 持有咨慧投资4.7577%的份额	无
4	谭志刚	董事、副总经理	467,107	0.6673	持有慧咨投资4.6027%的份额； 持有创咨投资4.1510%的份额； 持有咨慧投资4.7577%的份额	无
5	肖耀军	董事	-	-	-	-
6	张健民	监事会主席	-	-	-	-
7	陈伟东	监事	412,933	0.5899	持有咨慧投资	无

					4.7607%的份额	
8	江婷	职工监事	-	-	持有创咨投资 0.6920%的份额	无
9	陈莉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945,451	1.3506	持有慧咨投资 4.6027%的份额；持 有创咨投资 4.1510%的份额；持 有咨慧投资 4.7577%的份额	无
10	顾伟传	副总经理	1,023,405	1.4620	持有慧咨投资 4.6027%的份额；持 有创咨投资 4.1510%的份额；持 有咨慧投资 4.7577%的份额	无
11	刘永锋	副总经理	165,318	0.2362	持有创咨投资 4.1540%的份额	无
12	李阳	张朝阳的哥 哥	1,400	0.0020	-	无
13	黄莹	蒋主浮配偶 的妹妹	220,237	0.3146	持有创咨投资 4.1540%的份额	无
14	蒋今朝	蒋主浮的妹 妹	-	-	持有咨慧投资 0.7935%的份额	无
15	蒋主宇	蒋主浮的哥 哥	-	-	持有创咨投资 0.6920%的份额	无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不涉及诉讼、质押或冻结情况，均已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的其他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 任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蒋主浮	董事长	珠海横琴大一平行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	10.8108
			珠海横琴大一龙门一号股权投	5,500	1.8182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蒋主浮	董事长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关联方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2	张朝阳	董事、副总经理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广州慧咨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3	谭志刚	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咨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4	肖耀军	董事	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5	杨子晖	独立董事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6	饶静	独立董事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7	张健民	监事会主席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8	陈伟东	监事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9	江婷	职工监事	广东氢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化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成员	高级管理人员
2018年1月1日	蒋主浮、方建宁、张朝阳、黄广东、肖耀军	龚云、吴永红、陈伟东	方建宁、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汤彩凤
2018年12月31日	蒋主浮、方建宁、张朝阳、谭志刚、肖耀军	龚云、吴永红、陈伟东	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刘永锋、郭章萍
2019年12月31日	蒋主浮、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肖耀军	龚云、陈伟东、江婷	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刘永锋
2020年12月31日	蒋主浮、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肖耀军、杨子晖、饶静	张健民、陈伟东、江婷	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刘永锋
2021年6月30日	蒋主浮、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肖耀军、杨子晖、饶静	张健民、陈伟东、江婷	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刘永锋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姓名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8年1月31日	谭志刚	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股东蒋主浮提名的谭志刚担任公司董事
2	2019年5月17日	方健宁	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提名的董事由方健宁变更为曾始毅
3	2019年5月17日	曾始毅	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曾始毅为新任董事，系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提名
4	2020年11月23日	杨子晖、饶静	根据精选层相关规则选举杨子晖、饶静为公司独立董事

2、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姓名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8年1月12日	刘永锋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刘永锋任公司副总经理，属于发行人内部培养产生
2	2018年1月16日	郭章萍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郭章萍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属于发行人内部培养产生。
3	2018年7月16日	方健宁	方健宁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4	2019年2月14日	郭章萍	郭章萍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5	2019年2月19日	曾始毅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聘任曾始毅任公司总经理
6	2019年2月28日	曾始毅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曾始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更，系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公司治理实际需要，完善了董事会及管理团队的组成，变动人员均为公司管理层调任或者股东委派产生。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薪酬构成、确定依据及履行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包括领取的工资、奖金及取得的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年 6.00 万元（税前），除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薪酬总额	297.44	1,184.69	1,182.65	1,157.58
利润总额	4,079.70	7,720.78	6,593.63	5,391.79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7.29%	15.34%	17.94%	21.47%

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包含缴纳社保金额。

2、薪酬确定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需要履行严格的程序：公司董事的年度薪酬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的年度薪酬须报经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须提交董事会审议。

3、上述人员在公司关联企业领薪情况

报告期内，除肖耀军、张健民外，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

4、上述人员在公司享受的其他待遇

公司为在公司任职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5、上述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独立董事签署《独立董事聘任合同》，与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并获得良好的履行。

除以上协议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其他薪资、福利协议。

九、重要承诺

（一）股东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承诺

（1）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本公司将自该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本公司持有的广咨国际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广咨国际回购上述股份。本公司将恪守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3）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就股份减持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同意届时将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承诺，以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4）如违背上述承诺，本公司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广咨国际所有，且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广咨国际指定的银行账户。

2、公司股东慧咨投资、创咨投资、咨慧投资承诺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本合伙企业将自该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

（2）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合伙企业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及确保虽不由本合伙企业持有但由本合伙企业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所对应的公司股份亦不被转让或被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申报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合伙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就股份减持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合伙企业同意届时将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承诺，以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5）如违背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且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6）本合伙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3、公司股东蒋主浮、冯亮源、张朝阳、谭志刚承诺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本人将自该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精选层之日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

(2) 自发行人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及确保虽不由本人持有但由本人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所对应的公司股份亦不被转让或被委托他人代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

并且，如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③《公司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 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就股份减持出台新规定或新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同意届时将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承诺。

(6)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广咨国际所有，且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广咨国际指定的银行账户。

(7)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且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对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发行价，或者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自发行人股票公开发行之日起至本公司减持期间，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公司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但本公司减持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4）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同意将该等股票减持实际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5）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对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合伙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开发行股票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合伙企业（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合伙企业（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自发行人股票公开发行之日起至本合伙企业（本人）减持期间，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本合伙企业（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但本合伙企业（本人）减持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4）如本合伙企业（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合伙企业（本人）同意将该等股票减持实际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5）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

亦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3、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若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

并且，如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③《公司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 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但本人减持通过全国股转系统竞价、做市交易买入的股票除外。

(3) 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同意将该等股票减持实际所获得的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4) 如未来相关监管规则发生变化，本承诺载明事项将相应修订，修订后的承诺事项亦满足届时监管规则的要求。

(三) 关于发行人各主体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

1、公司承诺

(1)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 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及公告回购计划并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

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承诺

(1) 发行人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 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公司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3) 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发行人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 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承诺

(1) 本公司已认真审阅了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该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

连带责任。若因本公司未勤勉尽责，为发行人公开发行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发行人律师大成律师承诺

(1) 本所为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上述承诺为本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发行人会计师华兴会计师承诺

(1) 本所为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上述承诺为本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制定关于稳定股价的议案，稳定股价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

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后，由公司在六个月内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实施顺序如下：

（1）公司回购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挂牌条件。

②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票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④每 12 个月内，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⑤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票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B.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

（2）控股股东增持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 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 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被再次触发。

②控股股东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通过二级市场以

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

③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④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每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⑤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被再次触发。

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

③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30%。

④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

⑤公司不得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每 12 个月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⑥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3、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挂牌条件。

4、约束措施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控股股东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如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涉及的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5、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公司承诺

①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将按照相关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议案回购公司

股票。

②如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涉及的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则本公司可免于上述约束措施，但本公司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③如本公司未履行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稳定股价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④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承诺

①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按照相关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议案增持公司股票，并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②如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涉及的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则本公司可免于上述约束措施，但本公司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③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本公司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按上述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④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⑤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承诺

①在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相关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并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②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承诺

①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相关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并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②如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涉及的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则本人可免于上述约束措施，但本人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③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本人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④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⑤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在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相关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②如因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涉及的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则本人可免于上述约束措施，但本人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③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本人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④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⑤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本次发行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强化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

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在募集资金的使用、核算、风险防范等方面强化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依照发行人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科学、合理地投入使用；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签订和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依法、合规、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在符合上述募集资金管理要求的基础上，发行人将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资产价格、资金成本等多种因素，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方案开展进一步科学规划，以最大限度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牢牢把握市场契机，视项目具体需要而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期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等措施进行积极布局；募集资金到位后，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前提下，并在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科学、合理运用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地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力求加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

（3）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和管理，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将依托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契机，深度开展自身品牌建设和管理，有效提升发行人在行业内的影响力，着力打造发行人的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

（4）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将依照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内容，积极推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发行人发展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紧密结合发行人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利润分配意愿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对投资者的回报机制，确保及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2、相关各方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并接受投资者及监管部门的监督。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因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

①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③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④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3)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如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本次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六) 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切实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在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广咨国际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广咨国际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有效的

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七）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及利润分配政策

1、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后，发行前所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依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2、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的内容

公司应当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①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②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③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④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情形除外。

⑤原则上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5%。

⑥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⑦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3）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①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②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当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的，不得发放股票股利，公司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③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④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⑤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⑥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4）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程序

①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②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

③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④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具体原因，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⑤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5）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③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④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重大现金支出”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且当年货币资金余额充裕。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⑤独立董事应当对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

（6）利润分配监督约束机制

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7）利润分配的执行及信息披露

①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③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④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集团不利用对广咨国际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广咨国际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2、本集团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的前期咨询业务且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新增和发展对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本集团承诺未来将逐步减少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家设计院”）与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3、为了解决四家设计院与广咨国际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本集团承诺将本集团所持四家设计院的控股权转让给广咨国际，转让方式包括现金购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并承诺将于广咨国际在精选层挂牌后两年内完成向其转让四家设计院控股权方案的相应国资审批程序。

4、本集团承诺本《承诺函》旨在保证广咨国际全体股东之利益作出。

5、本集团承诺本《承诺函》的每一项承诺为独立可操作的承诺，任何一项承诺无效或被终止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6、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集团愿意承担由此给广咨国际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费用的支出。

承诺自盖章之日生效，《承诺函》所载各项承诺事项在本集团作为广咨国际股东期间以及自本集团不再为广咨国际股东之日起两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九）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

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若因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保障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就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第一个月内稳定股价预案及约束措施事宜,本人承诺如下：

（1）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第一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则本人将在前述触发条件触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广咨国际公告。本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

（2）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增持股票的方式为竞价交易方式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可的其他方式,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在任职期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本人履行完前述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

（3）在本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本人有权终止执行该次增持公司股票方案: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已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价;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的精选层挂牌条件。

（4）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与本人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5）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承诺：

(1) 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第一个月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处理, 下同) 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启动并完成稳价措施后, 若公司股票未出现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等于或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的情形, 则本公司将在前述触发条件触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本公司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

(2) 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价格, 增持股票的方式为竞价交易方式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可的其他方式, 合计增持股票使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次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的 20%。本公司履行完前述增持义务后, 可自愿增持。

(3) 在本公司实施增持广咨国际股票方案过程中,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 本公司有权终止执行该次增持广咨国际股票方案: ①广咨国际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已不低于广咨国际本次发行价;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广咨国际不满足法定的精选层挂牌条件。

(4) 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则广咨国际有权将与本公司拟增持股票所需资金总额相等金额的薪酬、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本公司按上述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5) 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本公司将在广咨国际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是国内较早从事投资决策、招标代理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

目前，发行人以两家子公司（咨询公司和招标公司）为主体开展业务，围绕政策研究、决策咨询、产业规划、专题研究、风险评估、投资项目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含 PPP 项目）、招标采购、造价控制、建设管理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工程投资（建设）各阶段相关咨询以及全过程综合性咨询服务。

发行人的客户主要是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公司助力国家战略和区域重大布局，通过挖掘热点区域市场投资需求，以重大项目为引领，凭借高质量的服务水平开展了广州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港珠澳大桥、横琴科学城、广州南沙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直湾岛 LNG 接收站、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二五新线建设工程（十一号线）、汶川县水磨镇恢复重建项目、密克罗尼西亚国际会议中心等众多具有代表性和行业影响力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发行人拥有工程咨询综合甲级资信、工程咨询 PPP 专项甲级资信、工程咨询专业甲级资信、工程造价甲级资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注重管理体系的改进和创新，致力于不断提升主营业务的品质与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主要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依托下属两家子公司开展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咨询公司的业务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和招标公司具有一定的协同性，属于工程咨询产业链的不同阶段。其中工程咨询业务可为招标代理业务提供具有前瞻性的市场信息，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则属于项目实施阶段的咨询服务，与前期阶段的投资决策咨询、准备阶段的招标采购服务共同形成了一站式服务。

1、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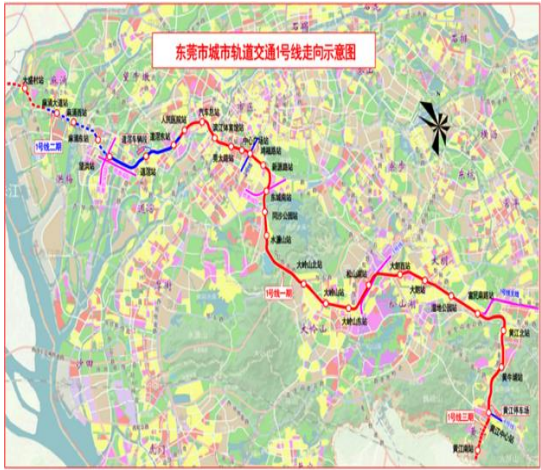
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包括前期阶段咨询、勘察设计阶段咨询、施工阶段咨询、投产或交付使用后的评价等工作。公司单项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是为委托人的工程项目提供前期阶段的咨询技术服务。

公司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服务内容:根据客户提供的工程项目的背景、规模、预算范围及工程设想,对其建设定位和需求进行分析,考察外部建设条件,对选址给出专业意见,分析并评估存在的问题与风险;在规划与可行性研究阶段,仔细分析当前及未来的需要和产生的现金流,综合考虑预算、合规性、能源的消耗、人员与机构的配置、对环境的影响等因素,对各个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针对问题提出最优、最经济的解决方案,提出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建议和社会评价结论;在运营阶段,对投资项目的建设合规性、运营可持续性、社会经济效益等进行评估;针对社会经济发展或政府(企业)投资管理,为委托方提供发展规划、投融资策划、产业规划、项目评估、风险评估、规划选址分析、发展战略研究、竣工验收咨询、提供全过程的绩效评价服务和其他专项研究服务。

公司近年来主要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如下: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 总包服务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
	
直湾岛 LNG(液化天然气)接收站项目是《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三年行动规划(2018-2020 年)》中的能源重点项目,是由澳门投资、境内选址、服务粤港澳的典型大湾区项目。项目建设含码头工程、接收站工程、外输管道三部分,建设规模为近期 LNG 接卸能力 500 万吨/年,远期 2000 万吨/年。项目建成后可发挥其独特的区位优势及国际航线的自由贸易功能,对保障湾区能源安全,增强我国作为世界天然气消费大国在区域及全球天然气市场主动性和话语权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承担了项目核准相关的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是省级重大标志性文化工程,项目定位为彰显广东特色、具有国际水平的重大标志性公共文化设施,力求打造一处“国际知名、亚洲一流、国内领先”的现代化文化博览群。自 2018 年起,公司陆续承接了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节能报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的前期总包编制工作。整个项目前后历时一年半左右,公司得到了参建各方的高度认可。

13 项专题研究工作。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是公司投身大湾区建设,探索全过程咨询服务的重​​要实践。	
广州南沙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湛江市巴斯夫项目配套设施建设(石化产业园)项目
	
项目总占地范围约为 8.60km², 项目开发范围涵盖庆盛枢纽区块规划范围及周边相关区域。庆盛枢纽区块位于广深港客运专线与广中珠澳城际轨道交汇处,目标定位于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科技创新节点、国际科创城。公司负责了从项目立项到 PPP 合同签约谈判的全过程咨询工作,根据“产城融合、产融结合、面向未来”的科技新城发展思路,成功探索出一条以“EPC+PPP+土地有偿使用”合并招标实施的模式,为提高地方政府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稳定有序推进区块综合开发的发展之路提供了创新思路。	项目是由中德两国总理共同见证签署的外商独资大型石化一体化项目,投资规模达 100 亿元,建成后将成为巴斯夫在全球的第三大一体化生产基地。公司参与产业园配套项目,涵盖市政道路、地下管廊、污水处理厂及管网、供水工程等十多个子项目,通过全面摸​​查、梳理,构建了以湛江市属国企为承贷主体,统筹整合各类资源,以综合现金流平衡偿债资金的模式,探索出一条新时期地方政府市场化投融资发展之路。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项目	广东省对口支援新疆建设项目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是深圳市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医疗卫生高地的重要项目,是深圳市政府“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区”和中山大学建设“双一流”高校的战略结晶。该项目在医疗、教育、科研、产业化上全面	自 2012 年始,公司受政府委托,先后参与了广东省对口支援新疆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规划编制及评估工作。八年来,公司积极参与新疆智援活动,参与《深圳市对口支援新疆喀什、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

对标国际一流，整体建设成为具备国家级水平的深圳区域医疗卫生中心、与国家应急体系相对应的公共卫生灾难救治中心，以及具备承担保健能力的国家级保健中心。项目完成后，中山七院床位数将达到 4000 张，总建筑面积达到约 84 万平方米，成为深圳规模最大的综合性三甲医院。公司承接完成了中山七院一期工程改造项目、中山七院二期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节能评估等综合性咨询服务工作。	
东莞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中山湾区国际医疗城项目
	
随着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出台，东莞交通基础设施迈入了新的发展征程。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线路全长约 57.99km，项目估算总投资 329.39 亿元，贯穿东莞两大主城核心组团，是东莞连接广州和深圳轨道交通网的快速交通线路，是大湾区贯彻“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规划纲要的重要项目之一。公司承接该项目建设阶段全过程顾问咨询服务，为该 PPP 项目提供全面、优质的咨询顾问服务，直至项目进入运营阶段。	中山医疗城定位为“国际化、高端化、市场化”的开放式医疗健康服务平台，吸引国内外顶尖医疗资源进驻，重点发展高端医疗服务，主打营利性的具有高技术标准、高服务标准的医疗项目，建成“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高端医疗服务高地。项目选址于中山市翠亨新区起步区，横门水道横门口以西，翠亨快线南部，深中通道出口处，总用地面积约 53 公顷。公司承接“广东中山湾区国际医疗城前期策划综合咨询”项目，受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开展市场分析、医疗组合、空间布局、投融资、运作管理和配套政策专题研究，并编制概念设计方案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投资决策综合咨询服务。
2、工程造价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是指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接受委托，对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提供专业服务，出具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活动。工程造价服务的主要内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经济评价、投资估算、项目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工程概、预、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工程实施阶段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工程量清	

单的编制和审核；施工合同价款的变更及索赔费用的计算；提供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服务；提供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的造价监控与服务；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公司近年主要的工程造价服务项目如下：

港珠澳大桥项目	广州港南沙港项目
	
港珠澳大桥作为粤港澳三地基础联通的世纪工程，是要素和民心相通的重要纽带。公司为港珠澳大桥系列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专业投资管控咨询服务，包括珠海口岸工程、东西人工岛岛上建筑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澳门口岸基础工程和珠海口岸旅检区全过程造价咨询、珠海人工岛筑岛陆域工程结算审核等工作，涵盖投资管控的多个领域。另外，公司还承担了港珠澳大桥管理局2017、2018年度的费用预算审查，出具的审查报告顺利通过粤港澳三地政府代表的审议，得到了建设单位的肯定。	自2017年起，公司持续服务广州港集团南沙港区，陆续承接了多个万吨级泊位、粮食及通用码头、南沙港区四期—全自动化码头建设工程的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全程参与并负责各个标段的控制价编制、过程造价动态管理等。特别是总投资近70亿元南沙港区四期工程将建设成为全球第一个水平运输采用无人驾驶的全自动化码头，项目有全球首创自动化岸桥、无人驾驶技术IGV、全自动化装卸方案等创新技术。该项目作为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航运枢纽，对提升珠三角港口群综合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二五新线建设工程（十一号线）项目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项目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二五新线建设工程（十一号线）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全长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按照教育部、广东省、广州市和学校四方共建的新

44.2 公里，设 32 座车站、1 座车辆段，采用 8 节 A 型车编组，初步设计概算金额为 455.21 亿元。线路穿越五大主城区，周边环境复杂，全线客流量大、站点规模大，规划建设期 2016-2022 年。公司负责广州东站到南石路站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模式，采用“中方为主、国际协同”的新机制，实现与剑桥大学、哈佛大学、南洋理工大学等强强合作。该校区将围绕高端装备制造、量子通信、脑科学与人工智能等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领域，开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国际前沿科学研究、高水平科技成果转化等，努力办成与国（境）外多所著名高校合作的国内顶尖、国际一流的国际化示范校区，全面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有力支撑广东、广州创新驱动发展。该项目为广东省 2020 年重点建设前期预备项目。

南沙区餐厨垃圾处理厂项目



该工程位于南沙区循环经济园内（广州市第四资源热力电厂一期东南部），总建筑面积为 22,362.27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广州市南沙区的餐厨垃圾，处理规模为 400t/d，其中餐饮垃圾 200t/d，厨余垃圾 200t/d。工艺系统主要包括称重计量系统、餐饮垃圾预处理系统、厨余垃圾预处理系统、厌氧消化系统、沼渣脱水系统、沼气净化及提纯系统、除臭系统等。其工作内容包括南沙区餐厨垃圾处理厂项目设计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结（决）算阶段等造价咨询、过程投资控制工作等。公司受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承担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横琴科学城项目



横琴科学城采用“一城，两翼，三谷”的功能体系，致力于将横琴唯一一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打造成一个“以城促产，以产为基，以产兴城”的“国内领先创新型特色园区”及“国际一流都市型科技园区”。横琴科学城（一期）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32 万平方米，其中总建筑面积为 64.4 万平方米，按两层地下室建设，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55.2 万平方米。横琴科学城（三期）项目是“三谷”中的“生物医药谷”，功能包含生物医药研发办公及大数据中心，同时设有相应的生活配套设施，打造满足产业人群及科技精英一站式工作、休闲、生活需求的绿色科技园区。

3、招标代理服务

招标代理服务具体包括向客户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组织和实施招标、开标、评标、定标、组织和协助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等方面的服务。

公司可提供工程招标、政府采购、技改招标、国际招标、国有及民营采购等各类服务，涵盖了交通、能源、市政工程、建筑、医疗健康、科技文教、通信、电子、先进制造、海洋

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港口、机械、轻工、纺织、广播电视等领域。

近年来，公司提供的专业采购咨询服务主要聚焦国民经济重点领域，例如为广州、深圳、东莞、佛山等广东省各地市共计超过 33 条地铁线路的车辆、通信、车站提供设备招标代理服务；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能源投资建设集团在火力发电、核电、风力发电、生物质发电、光伏等近 40 个电厂的在建、运营、技改等提供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公司近年有代表性的招标代理服务项目如下：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	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59 万平方米，分两批次建设，计划 2021 年底建成交付。其中，第一批次总建筑面积约 42 万平方米，包括公共教学楼、学生宿舍、图书馆、体育馆、文化活动中心、教师公寓、小学、幼儿园、医院、校区服务中心、后勤综合楼、市政配套设施以及景观河、道路广场、绿化、综合管廊、公用工程等配套设施。	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被列入“十三五”能源发展专项规划。项目设计规模为 100 万吨/年，规划建造两座 16 万立方米 LNG 储罐，建成后将成为广东省天然气资源供应格局中的重要一员。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	湖南溆浦太阳山风电场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位于南沙区东涌镇，处于广深港客运专线与京珠高速交汇处，是连接珠江东西两岸的枢纽节点。区块以京珠高速及东部干线为物理边界划分为两个独立工程，即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溱浦风电项目位于湖南省怀化市溱浦县境内，属于湖南省境内风能资源条件较好、具备建设大型风电场的厂址之一。项目拟安装 20 台单机容量 2.5 兆瓦的风机，总装机容量 50 兆瓦，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约为 2146 小时，预计年上网电量 1.073 亿千瓦时。

4、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业务是公司依靠知识和能力为业主提供有偿智力服务，属于知识密集、顾客导向型服务业务。公司受业主委托，在有限的资源约束下，运用系统的观点、方法和理论，对项目涉及的全部工作进行有效地管理。即从项目的投资决策开始到项目结束的全过程进行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控制和评价，以实现项目的目标。项目管理在不同阶段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工程阶段	具体服务内容
1	项目决策阶段	收集服务委托人的基建类建设投资需求，协助其进行包括基建类建设投资滚动规划方案编制、建设选址购地、审核基建类建设项目的可研报告/项目建议书以及开展投资项目在企业内部的立项报批等相关工作。
2	前期准备阶段	协助服务委托人编制整个项目策划方案及报批、会审工作；协助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办理各种许可证、报批、报建、备案等手续；协助编制、审核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采购文件/发包文件，协助开展合同商签。
3	勘察设计阶段	协助服务委托人与勘察、设计单位的沟通协调，及时向勘察、设计单位提供所需的各种资料及外部条件的证明文件；监督勘察、设计合同的履行及对勘察、设计单位进行管理，收集工作资料与成果文件，协助完成对勘察、设计单位的考核；协助审核设计成果文件，组织设计会审，提出设计文件审核意见；协助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报审、报建工作，开展技术方案论证、调研及主材、设备市场调研。
4	施工阶段	协助服务委托人与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设备供应商、各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委托人内部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提供所需的各种资料文件；监督各参建单位、供应商合同的履行及合同管理，收集工作资料，协助审核各参建单位、供应商提交的过程文件与成果资料，协助完成对合作参建单位的考核；参与工程技术交底、施工图会审、施工方案会审及调试运行方案会审，协助审核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提出审核意见；参与中间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就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措施或建议。
5	验收阶段	参与监理单位组织的初验，审核经监理审核的验收申请报告，提出

		审核意见；协助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开展资料备案和归档、开展工程移交等相关工作。
6	保修阶段	跟踪各施工单位、供应商单位保修维护的响应；协助委托人确定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缺陷责任归属与解决方案。
7	后评估阶段	协助对参建单位及供应商开展后评估工作；根据要求及相关管理规定编制基建项目后评估报告。

(2) 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业务是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在设计阶段对技术问题向设计人提出建议；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定职责。公司监理业务具有独立性，不受委托方影响和干扰。具体如下：

序号	控制范畴	具体内容
1	质量控制	对材料和施工质量进行检验，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
2	进度控制	对工程施工进度进行检查、监督，对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进行签字确认。
3	造价控制	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对工程款的支付进行审核，对工程结算进行复核确认。

近年来，公司主要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项目如下：

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展贸中心项目	密克罗尼西亚国际会议中心
	
广州国际医药港是全国唯一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建设的现代大型综合医药商贸物流项目，被列入“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重点项目”、“广东省	密克罗尼西亚国际会议中心项目是国家和广东省重点援建工程，主要用于举办密联邦会议和国际性论坛，兼为当地大学提供学术交流服务。本项目填补了当地无专门的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重点项目”和广东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还列入“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重点项目。项目采用“医药展贸+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的创新经营模式，以医药商贸和物流配送为主导，配套建设商贸、会展、管理办公、质量检验、信息化、科研教育、文化等功能，成为广州市建设规模最大、功能最齐全的医药商贸物流基地。成为华南地区最有影响力的医药商贸物流平台，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球化医药健康产业。	
国际会议中心场地空白，改善了办会条件，尤其可吸引区域性和国际性的论坛到密举行，有效提升密方的政治外交影响力。项目建设采用 EPC 总包模式，建设内容包括：一个 500 座多功能厅、一个 150 座大会议室、一个 20 座小会议室、办公区、服务区、设备用房以及室外附属设施。项目采用从策划至交钥匙全过程统筹谋划和“境外现场管理+国内管理指导”方式，克服了当地条件有限，全球降雨量最大以及新冠病毒疫情全球停摆等不利影响，项目推进有序、高效，获委托方和我驻密使馆认可。	
广州花园项目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项目	
 	
以建设花园城市，建设景观美、文化深的综合花景景观为目标，全面布局，重点实施，从时间、空间两个维度对广州市花景建设进行规划，全园散布 49 处花园景点，项目充分依托白云山-麓湖的自然山水环境，打造依山傍水、高低错落的山水花园景观。 项目包含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工程、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管网扩建工程、潮南区两英污水处理厂三期管网工程。是练江水域水污染综合整治的省重点工程，对提高当地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改善镇区水环境污染状况、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峡山镇、两英镇环境、经济和社会持续、协调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5、进口销售与进口代理服务 进口销售是帮助客户进口设备并销售给客户，该业务主要针对一些没有进出口权的客户。进口代理服务主要是提供进口设备代理服务，设备由客户单独采购，从确定国际招标中标人开始，到履行进口商务合同过程中，公司提供商务、法律、运输、保险、货物清关和相关的商务翻译服务。 由于公司熟悉招标文件，在确定中标人后又可迅速与中标人进行合同谈判，从而实现招标与进口贸易代理的无缝对接；另一方面，也便于公司在前期的招标环节就把后续采购环节可能遇到的问题及相应的解决方案一并融入考虑，使各环节紧密结合，为客户更好地减少采	

购成本、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控制采购风险。

进口销售与进口代理服务为公司整体服务链的一个重要延伸,起着增强招标主营业务竞争力的作用。

6、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业务主要内容、实施方式及开展阶段、最终结果

业务类型	主要服务内容	外协服务内容	实施方式及开展阶段	最终成果
工程咨询服务	1、工作内容：根据客户提供的工程项目的背景、规模、预算范围及工程设想,对其建设定位和需求进行分析,考察外部建设条件,对选址给出专业意见,分析并评估存在的问题与风险;在规划与可行性研究阶段,仔细分析当前及未来的需要和产生的现金流,综合考虑预算、合规性、能源的消耗、人员与机构的配置、对环境的影响等因素,对各个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针对问题提出最优、最经济的解决方案,提出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建议和社会评价结论;在运营阶段,对投资项目的建设合规性、运营可持续性、社会经济效益等进行评估;针对社会经济发展或政府(企业)投资管理,为委托方提供发展规划、投融资策划、产业规划、项目评估、风险评估、规划选址分析、发展战略研究、竣工验收咨询、提供全过程的绩效评价服务和其他专项研究服务;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的政策与规定文件的搜集、现场问卷调查、专题调研、协助会务组织、报告部分章节(如项目背景、项目建设现状、当地政策分析、当地社会环境分析等)的编写、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汇总的政策文件和调研数据、现状摸查素材、会议场地安排、会务组织、会议资料准备、报告部分内容或者章节初稿(如项目背景、项目建设	根据工程咨询项目情况,成立项目组,制定工程咨询服务工作计划,确认委托方需求,依据法律法规、有关发展建设规划、技术标准、产业政策以及政府部门发布的标准规范等标准,通过现场调研、资料收集、专业论证,编制咨询成果报告、进行内部评审,提交业主征求意见并根据需求修订,确认后最终交付成果报告; 开展阶段:主要在项目建设周期中的项目决策阶段及运营维护阶段	规划咨询报告、专题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报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报告、PPP咨询(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评价等)、节能评估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等

	2、服务成果：规划咨询报告、专题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报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报告、PPP 咨询（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评价等）、节能评估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等	现状、当地政策分析、当地社会环境分析等）编制等		
工程造价服务	1、工作内容：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和审核；建设工程概、预、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建设项目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建设项目从前期（立项、可行性研究）、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并提供有关造价决策方面的咨询意见；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和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2、服务成果：估算、概算、预算、结算编制或审核成果文件等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的政策与规定文件的搜集、现场问卷调查、现场监督、专题调研、协助组织项目会议、部分基础工程量计算、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等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政策文件和调研数据、当地特殊计价规则及定额等信息、现状摸查素材、基础工程量清单、约定范围造价初步成果等	根据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情况，成立项目组、制定造价咨询服务工作计划，确认委托方需求，依据法律法规、有关发展建设规划、技术标准、产业政策以及政府部门发布的标准规范等标准，对项目进行工程计量、工程计价、工程计费，编制造价报告，交付客户审核、修订并出具最终造价咨询成果； 开展阶段：既可立足于建设项目生命周期的单一阶段，也可贯穿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	估算、概算、预算、结算编制或审核成果文件等

招标代理服务	1、工作内容：负责向客户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组织和实施招标、开标、评标、定标、组织和协助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等方面的服务； 2、服务成果：最终形成招标采购方案、招标采购文件、开标唱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特殊政策及规定文件的搜集、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政策和数据收集及分析报告、开评标场地安排、开标现场辅助工作、采购公告初稿等	接受客户委托、发布招标资料、组织招标会议、接受公开招标标书、聘请专业的评审委员与招标方一同评定投标方，根据评标结果发放中标通知书,公告中标信息,协助签订合同； 开展阶段：既可立足于建设项目生命周期的单一阶段，也可贯穿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	最终形成招标采购方案、招标采购文件、开标唱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

7、公司各项服务的定价方式

公司各项服务的定价模式主要以行业内标准作为基础，结合项目成本及市场情况对价格进行调整，最终的合同金额还需要通过招投标或与客户协商确定。

各项业务的行业收费标准及收费规模的决定因素情况如下表所示：

业务类型	收费标准	收费规模决定因素
工程咨询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	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额
招标代理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	中标金额
工程造价	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	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额
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建筑安装工程

监理	号)	费或概算投资 额

根据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招标代理、工程监理三个领域收费由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变更为实行市场调节价。

因此, 上述政府指导价中涉及的工程咨询、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工程监理等业务的价格主要以市场定价为主, 在获取业务前会参考相关定价文件测算一个参考价, 待正式投标或者与客户谈判时根据市场情况进行调整, 并非完全直接与工程整体造价金额挂钩, 因此通常不存在确定的金额比例关系。

报告期内, 发行人工程咨询、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工程监理的大致费率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大致费率
工程咨询	0.01%-0.70%
招标代理	0.01%-1.40%
工程造价	0.05%-0.83%
工程监理	0.41%-1.82%

各项业务的行业收费标准, 一般采用分段计费的方式, 各阶段的计费基础与收费标准并非是非线性关系。在通常情况下, 投资规模越大的项目, 收费标准所规定的适用费率越低。由于公司所承揽的项目投资规模差异较大, 公司各类业务的大致费率区间也较大。

8、报告期内各期收入与在手订单及其执行情况的匹配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共计 92,370.10 万元, 显著大于公司报告期各期收入, 主要因为公司的造价业务、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周期与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相关, 而工程项目的建设周期在一年以上的情况较为普遍, 导致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金额仅为期末在手订单余额的一部分; 招标代理业务由于业务周期通常在 3 个月以内, 因此期末在手订单相较当年确认的收入更小。因此, 各期的收入与在手订单并无相应的线性匹配关系。而各期签订合同的金额, 能够大致反映公司未来的发展情况, 因此采用报告期内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四个业务类型各期收入与各期签订合同的金额进行比较, 详见下表:

单位: 万元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不含税)	签订合同金额(含税)	收入金额(不含税)	签订合同金额(含税)	收入金额(不含税)	签订合同金额(含税)	收入金额(不含税)	签订合同金额(含税)

工程咨询	6,939.24	13,284.10	15,275.19	28,628.47	10,845.36	23,288.83	11,651.09	20,124.38
工程造价	6,109.50	15,427.52	11,969.08	29,386.11	9,197.66	24,300.77	7,113.39	35,478.85
招标代理	4,344.47	6,929.28	10,322.95	11,282.06	10,284.66	11,517.43	7,795.74	10,484.60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8	491.71	1,224.57	933.86	1,900.60	4,109.66	854.58	1,102.80
合计	18,485.40	36,132.61	38,791.79	70,230.50	32,228.28	63,216.69	27,414.80	67,190.63

报告期各期，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签订的合同金额剔除增值税影响后均大于报告期各期确认的收入金额，公司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由于规模较小，具有一定的偶然性，但报告期签订的合同总金额剔除增值税影响后亦大于确认的收入总金额，业务发展的可持续性较强。由于招标代理业务的平均周期较短，报告期各期签订的合同金额与收入确认的金额较为接近；由于公司工程咨询业务市场竞争力强及市场拓展力度加大，报告期各期，公司均签订了部分总投资额较大的工程咨询业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较大，执行并确认收入的时间会超过 1 年，因此报告期工程咨询业务签订的合同金额剔除增值税影响后均大于报告期各期确认的收入金额；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工程造价业务，一般与工程项目的实施进度相关，业务周期在一年以上的项目较为常见，且由于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各期，公司均签订了部分全过程造价业务合同，合同金额较大，执行并确认收入时间一般在 3 年以上，因此报告期签订的合同总金额剔除增值税影响后远大于报告期收入确认总金额，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在合同中单独标价，不存在业务混同的情形。

（1）报告期各期收入与报告期各期新签订合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在手订单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①报告期各期新签订的合同	237,410.37
②报告期各期合同取消或金额调整	4,153.60
③调整后报告期各期新签订的合同（③=①-②）	233,256.77
其中：报告期各期新签订合同未确认收入金额（折算为含税金额）	126,338.15
④报告期初未完成合同	26,024.85
⑤报告期内可履行合同合计（⑤=③+④）	259,281.62

⑥报告期各期确认主营业务收入（折算为含税金额）	125,954.67
⑦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手订单	92,370.10
⑧差异（⑧=⑤-⑥-⑦）	40,956.85
其中：约定收费标准合同	32,375.82
暂停项目合同	8,581.03

上述差异原因主要为：

①公司统计合同金额时，只要签订了合同，均会纳入统计，含约定收费标准合同和暂停项目合同，其中约定收费标准合同按照估算的合同金额纳入统计，而在统计在手订单时，出于谨慎起见，未将约定收费标准估算的合同金额以及暂停项目合同金额纳入在手订单统计。

②对于约定了收费标准合同，在统计报告期各期新签订合同金额时，按照预计的收费金额计算，由于该部分合同未完结，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格未确定，为谨慎起见，未纳入报告期末在手订单中统计。

③对于部分暂停时间较长，后续推进前景不明朗的项目，为审慎起见，未纳入报告期末在手订单中统计。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手订单共计 92,370.10 万元，各项业务订单具体如下：

业务类型	在手订单金额（万元）
工程咨询	25,507.70
工程造价	60,104.57
其中：全过程造价咨询	52,459.73
非全过程造价咨询	7,644.84
招标代理服务	3,317.37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3,436.97
进口代理服务	3.49
合计	92,370.10

发行人各主要业务约定的合同期限情况如下：

工程咨询业务、工程造价业务、招标代理业务：一般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服务内容之日止；工程监理和项目管理业务：一般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结束。

发行人各主要业务约定的合同期限，一般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服务内容之日止，或至工程保修期满且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结束，并非直接约定具体多长时间内完成相关服务，发行人的履约情况需根据工程实施进度以及提供的服务内容来确定。

发行人各项业务收入确认通常在完成或阶段性完成相关服务成果并经业主确认时确认收入，与合同约定的完成服务内容阶段一致，不存在超过合同期限尚未确认收入的情况。

9、发行人广东省内、省外客户主要以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为主，具体结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1-6 月				
客户类型	广东省内		广东省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部门	8,350.84	48.77	747.82	48.37
国有企业	8,326.02	48.62	540.68	34.97
民营企业	446.28	2.61	257.60	16.66
合计	17,123.14	100.00	1,546.10	100.00
2020 年度				
客户类型	广东省内		广东省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部门	20,681.55	58.60	2,671.01	67.28
国有企业	13,695.14	38.81	619.22	15.60
民营企业	913.38	2.59	680.02	17.13
合计	35,290.07	100.00	3,970.25	100.00
2019 年度				
客户类型	广东省内		广东省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部门	16,230.47	54.91	2,198.61	68.49
国有企业	12,338.83	41.74	470.82	14.67
民营企业	990.37	3.35	540.84	16.85
合计	29,559.67	100.00	3,210.27	100.00
2018 年度				
客户类型	广东省内		广东省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部门	15,011.56	60.79	2,293.18	74.03
国有企业	8,828.70	35.75	716.51	23.13
民营企业	852.39	3.45	87.97	2.84
合计	24,692.65	100.00	3,097.66	100.00

报告期发行人广东省外业务金额较小，客户类型占比易受个别金额较大的项目影响，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与北京鸿康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进口销售业务，金额分别为 440.47 万元、382.77 万元、158.04 万元，主要进口销售产品为气动物流传送系统设备，使得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发行人省外民营企业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明显提高。

10、“全过程造价咨询”与“全过程咨询”、“造价咨询”的区别

全过程咨询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涉及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内的策划咨询、前期可研、工

程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监理、施工前期准备、施工过程管理、竣工验收及运营保修等各个阶段的管理服务。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发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管理标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为对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的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各有关方面的工程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及投资咨询、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运行维护咨询、BIM 咨询及其他咨询等全部或部分专业咨询服务；根据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的《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全过程工程咨询可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项目决策、实施和运营持续提供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管理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包括跨阶段咨询服务组合或同一阶段内提供不同类型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主要内容方式包括工程估算、概算、预算、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结算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和提供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信息服务以及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咨询（合同争议与索赔的鉴定）等。具体为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和审核；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概算、预算；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结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建设项目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建设项目从前期（立项、可行性研究）、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并提供有关造价决策方面的咨询意见；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和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工程造价服务既可仅立足于建设项目生命周期的单一阶段，也可贯穿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满足客户在项目各个阶段对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的需求。

全过程造价咨询指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接受委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运用现代项目管理的方法，以工程造价管理为核心、合同管理为手段，对建设项目各个阶段、各个环节进行计价，协助建设单位进行建设投资的合理筹措与投入，控制投资风险，实现造价控制目标的智力服务活动。全过程造价咨询跨越了项目全生命周期各个阶段，既是独立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也是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服务模式之一。

目前，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出现了新的竞争格局，全过程咨询服务成为该行业创新的主流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委托方多样化需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越来越受到业主的青睐。公司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是指为单一客户提供造价、投资咨询或招投标服

务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服务，以及为单一客户提供同一类业务跨阶段服务。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单位应具有与工程规模和委托工作内容相适应的工程咨询、规划、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等一项或多项资质。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应具有一项或多项与工程规模和委托工作内容相适应的注册执业资格。从资质、资信情况来看，公司资质、资信的类型较为齐全，具备工程咨询资信、造价资质、监理资质、招标采购能力，基本覆盖决策咨询阶段以及建设实施阶段中除勘察设计咨询外的业务组合，且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资质证书的在职员工共 79 人，持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资质证书的在职员工共 105 人，持有招标师资质证书的在职员工共 48 人，持有监理工程师资质证书的在职人员共 28 人，满足公司从事其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的资质及人员要求。公司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中的各项服务单独计价、独立核算，不存在业务混同的情形；在“工程造价”或“工程咨询”等单项服务合同中不涉及同时提供包括造价、咨询或招投标等多种服务的情形。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围绕工程咨询服务相关领域，不断发展和延伸产业链，逐步完善相关业务链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各项业务协同关系

1、我国工程咨询服务市场化快速发展，形成了投资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专业化、单项的咨询服务业态，部分专业咨询服务建立了执业准入制度。但是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水平逐步提高，为更好地实现投资建设意图，投资者或建设单位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决策、工程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的咨询服务需求日益增强。这种需求与现行制度造成的单项服务供给模式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因此为了破解工程咨询市场供需矛盾，国家发改委、住建部 2019 年 3 月 15 日发布《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创新咨询服务组织实施方式，大力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委托方多样化需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

全过程工程咨询是指对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各有关方面的工程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及投资咨询、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运行维护咨询以及 BIM 咨询等专业咨询服务。发行人在全过程工程咨询

服务中可承担的服务类型为投资咨询、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项目管理等，可承担服务的行业领域为建筑、市政道路、市政给排水、市政环保、能源、医疗、教育、文化、公路等。全过程工程咨询贯穿工程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属于发行人拓展的新业务领域，各部门分工合作，各专项业务单独核算。发行人报告期内收入分类中的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承接的业务为项目前期投资决策阶段的咨询服务，其主要服务的行业集中在建设工程行业，相关表述不存在矛盾之处。

发行人各业务主要服务内容为工程建设项目生命周期各个阶段具体如下：

服务内容	工程建设项目生命周期					
	项目决策阶段	勘察设计阶段	招标采购阶段	工程施工阶段	竣工验收阶段	运营维护阶段
工程咨询服务	1、规划咨询；2、项目建议书；3、可行性研究报告；4、项目申请报告；5、资金申请报告；6、节能评估报告；7、社会稳定风险评估；8、PPP咨询；9、评估咨询；10、专题研究、专项规划					1、项目后评价/中期评估；2、项目绩效评价；3、设施管理；4、资产管理
工程造价服务	1、投资估算编制或审核、调整；2、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编制与审核；3、协	1、设计概算的编制或审核；2、确定项目限额设计指标；3、对设计文件进行造价测算与经济优化建议；4、负责对	1、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进行市场调查、询价或暂估；2、提出项目标段划分方案，包括各	1、合同价款咨询（包括合同分析、合同交底、合同变更管理工作）；2、施工阶段造价风险分析及建议；3、计算及审核预付款/	1、负责建立结算台账，编制结算工作计划；2、竣工结算审核；3、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收集有关	项目维护与更新价管控

	助建设单位进行投资分析、风险控制，提出融资方案建议	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进行方案比较，提出优化建议；5、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如设计图纸修改后调整相应预算，提交编制或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6、参加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工程图纸会审、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7、根据确定的设计方案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8、分析项目投资风险，提出管控措施	标段工程承包内容、界面，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对合同方式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解决办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招标人参考，办理造价部门的招标控制价备案；3、负责根据设计单位的图纸及技术规范、用户需求书编制设备、材料询价或采购清单；4、对设计文件进行造价测算与经济优化建议；5、负责对中标人的经济标文件或报价书等进行分析和汇总，形成造价咨询报告，必要时协助建设单位参与合同谈判；6、负责建设全过程的工程、设备、服务类、材料检测及各专业检测清单的询价等招标预算、控制价编制和审核工作；7、分析项目投资风险，提出管控措施	进度款；4、变更、签证及索赔管理；5、材料/设备询价，核价建议；6、施工现场造价管理；7、项目动态造价分析；8、审核及汇总分项工程结算；9、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包括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10、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11、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工程变更管理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每个季度提交工程项目整体结算价预估分析、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12、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人工、机械、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	工程费用方面的签证资料，核对单据并及时归档；4、审核其他费用，出具审价报告；5、工程技术经济指标分析；6、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或审核；7、配合完成竣工结算的政府审计；8、根据审计结果，对工程的最终结算价款进行审定	

招 标 代 理 服 务	招标采购策划，编制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合同条款等），发布招标（资格预审）公告，组织招标文件答疑和澄清，组织开标、评标工作，编制评标报告报投资人确认，发送中标通知书，协助合同签订等					
工 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服 务				1、项目监理规划和实施方案；2、进度管理；3、质量管理；4、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5、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6、信息和合同管理；7、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关系	1、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2、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3、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4、工程质量缺陷管理	

注：发行人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主要系招标公司凭借相关进出口资格许可为满足客户需求、获得客户认可而提供的增值服务，并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也非公司盈利点，通常系为了协助或维系客户进行的附加业务。

2、发行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规模与人员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 金额	平均 从业 人员 数量	人 均 创 收	收 入 金 额	平 均 从 业 人 员 数 量	人 均 创 收	收 入 金 额	平均从 业人员 数量	人 均 创 收	收 入 金 额	平均从 业人员 数量	人 均 创 收
工 程 咨 询 服 务	6,939.24	164.50	42.18	15,275.19	156.00	97.92	10,845.36	127.67	84.95	11,651.09	102.69	113.46
工 程 造 价 服 务	6,109.50	376.33	16.23	11,969.08	307.58	38.91	9,197.66	270.67	33.98	7,113.39	208.45	34.13
招 标	4,344.47	122.67	35.42	10,322.95	111.83	92.31	10,284.66	89.50	114.91	7,795.74	80.39	96.97

代 理 服 务												

注：年度/半年度平均从业人数=Σ 各月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本期月份数

根据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依据自身业务拓展需求不断增加员工数量，各项业务规模亦持续增长，其中，2019 年公司的工程咨询服务规模与人均创收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9 年度加大了该业务的人才引进与投入，致使人均创收有所下滑；2020 年，为应对疫情影响，地方政府对投资咨询产生较大需求，公司抓住机遇承接了一批应急项目，成为地方政府常年咨询顾问，发行人工程咨询服务业务规模随着大幅增长，人均创收有所提升。公司的招标代理业务因涉及现场开评标，受疫情影响收入增速不达预期，导致其人均创收下降。报告期工程造价人均创收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造价项目周期长且需要驻场人员，导致工程造价业务所需要的人员数量较多，且由于工程造价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同行业可比公司工程造价业务的人均创收亦较低，与公司情况相符。

总体而言，发行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各年度业务规模与人员数量相匹配。

3、发行人在技术、业务、人员、客户方面的融合情况如下：

（1）业务融合情况

根据国家《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国家鼓励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公司业务类型主要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于 2017 年成为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单位之一，公司通过内部组织调整、经营管理促进、人员培训等方式，不断探索推进业务之间的融合，通过菜单式组合提供“1+N”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即承办的业务中包含投资决策、招标代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中两项（含）以上的专业化服务业态的组合。“1+N”模式中，“1”是指当投资人委托多个咨询单位共同承担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时，投资人明确其中一家咨询单位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负责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等综合性工作，由其协调其他咨询单位分别按合同约定负责所承担的专业咨询工作。“N”指全过程各专业咨询，包括前期工程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招标采购、造价咨询、工程监理、运营维护咨询和 BIM 咨询。报告期内，发行人承接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国家会议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粤港深度合作园南沙枢纽片区（一期）工程项目咨询服务、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咨询服务等项目，充分发挥了发行人业务融合的优势。

未来发行人将结合自身情况继续探索适合自身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的发展模式，实现

各业务的深度融合，助推企业加快发展，实现协同发展与相互融合。

（2）技术融合情况

发行人当前各个业务板块均需不同的专业技术知识支撑，同时发行人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传统业务的应用融合，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探索研发相关的业务平台软件如智评、风评、电子招标、综合业务管理、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等系统平台，用于支撑各类业务的线上运行管理。

未来，各项业务将继续加强技术融合，强化不同业务的技术渗透，提升各项业务的服务能力。

（3）人员融合情况

公司以整合要素资源、构建核心竞争能力为导向，一方面，公司各部门独立运行、独立考核，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工程咨询资质和专业技术等竞争优势，将工程咨询、工程招标、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等前后衔接的业务进行统一管理，以实现咨询公司和招标公司现有信息资源等各种要素资源的相互融合，通过该融合可以改变公司传统的分业务板块所面临的市场信息不能互通、业务开展难以彼此衔接的局面，实现公司资源的集约和优化，提高业务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

（4）客户融合情况

发行人依托业务链条较为完善、业务资质资信较为齐备的优势，加大了对同一客户的不同业务的承揽能力，公司一方面可以通过政策咨询、产业规划等相对宏观的咨询业务及时了解市场信息，准确把握国家地方经济的投资布局和政策导向，有针对性地跟进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动向，把握业务机会。另一方面，发挥公司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及后续投资控制、采购咨询、建设管理等综合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全产业链一体化服务。如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发改委、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客户提供了工程咨询、招标代理、工程造价等多项服务。此外，公司在市场开拓中遵循客户化原则聚焦一批重大客户和长期客户，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深挖客户需求，整合各板块业务资源，在业务链上分别向前后延伸，拓展服务链条。经过长期发展，公司积累了一批长期稳定的政府和企业优质客户资源。

面对全过程工程咨询发展的态势和工程咨询行业发展的新业态，公司在业务组织模式设计上创造条件，公司各业务部门一方面独立开展各自专业化的单一业务承揽与承做，另一方面在公司统一组织下发挥协同效应，面向同一客户提供多业务跨部门合作，促进了业务融合、

技术融合、人员融合、客户融合等，推动了公司业务创新发展，但是公司内部基本的业务组织单元还是专业化部门，即咨询部门、招标部门、造价部门、监理和项目管理等部门等，各部门之间具有明确的专业分工，各项业务目前仍为独立的业务，公司对各专业化部门进行独立的成本核算和考核。

4、全过程工程咨询订单集中在工程造价领域的原因

全过程工程咨询是投资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项目管理等多类别业务的跨阶段、一体化服务；全过程工程造价仅仅是造价领域的跨阶段服务。

从实践上，全过程工程造价是在项目建设阶段，基于投资管控的单一维度委托造价咨询机构实施建设阶段造价全程服务，协助业主对投资进行有效、精准管控。全过程工程造价仅涉及造价单一业务类别，原则上具备造价资质的企业就可以开展相关服务，加上全过程工程造价管控的效果明显，在国内实践较早。发行人于 2008 年度就已经开展广东省第一个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仅从广东省来看，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已有 13 年的实践历史，各工程建设主体对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的接受度、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模式的成熟度都很高。

全过程工程咨询首次官方提出是在 2017 年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 号），此后 2019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 号），明确在项目决策和建设实施两个阶段，重点培育发展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和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从首次提出至今不到 5 年，且相关政策文件中并未有强制应用的条款。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一般同时涉及投资咨询、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工程监理中的若干类别，上述各领域业务差异很大，所需资质不同，同时具备多资质能力的单位数量较少。基于上述原因，在当前工程咨询市场中，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尚在探索和起步阶段，整体体量、占比仍然较小，市场有待进一步培育和实践。

综上所述，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尚在探索和起步阶段，而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模式已经成熟，因此全过程工程咨询订单集中在工程造价领域。

5、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的区别

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指：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接受委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运用现代项目管理的方法，以工程造价管理为核心、合同管理为手段，对建设项目各个阶段、各个环节进行计价，协助建设单位进行建设投资的合理筹措与投入，控制投资风险，实现造价控制目标的智力服务活动。

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贯穿工程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而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属于单项造价业务,仅承担工程建设项目造价业务中的部分工作,并非贯穿工程建设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

6、报告期内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的收入、毛利率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造价服务总计	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	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
2018 年度收入	7,113.39	1,537.45	5,575.94
2018 年度成本	4,933.14	941.10	3,992.04
2018 年度毛利率（%）	30.65	38.79	28.41
2019 年度收入	9,197.66	2,561.72	6,635.94
2019 年度成本	6,246.49	1,683.02	4,563.46
2019 年度毛利率（%）	32.09	34.30	31.23
2020 年度收入	11,969.08	4,457.21	7,511.88
2020 年度成本	7,938.84	2,907.04	5,031.80
2020 年度毛利率（%）	33.67	34.78	33.02
2021 年 1-6 月收入	6,109.50	2,921.53	3,187.97
2021 年 1-6 月成本	3,981.90	1,763.55	2,218.35
2021 年 1-6 月毛利率（%）	34.82	39.64	30.42

报告期内,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收入规模均小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收入,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收入报告期各期增速大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收入,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毛利率均高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的合同金额一般大于非全过程工程造价服务,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摊薄了造价业务的固定成本。

7、发行人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品牌、人才和技术等方面与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情况如下：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

由于全过程工程咨询的内容非常丰富,工程咨询服务提供方在工程咨询实践中的角色会有多种,目前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尚处于探索和起步阶段,其中,各公司资质\资信情况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可比公司的资质资信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	工程咨询单位PPP专项甲级资信	工程咨询单位专业甲级资信	工程设计资质	工程造价资质	工程监理资质	工程勘察资质
苏交科	√	√	公路、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城市规划、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港口河海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市政交通、给排水）、水利工程、旅游工程专业甲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	公路工程、水运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合诚股份	-	-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专业甲级资信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设计水运行业（港口工程、航道工程）专业乙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乙级	公路工程监理甲级、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监理、特殊独立隧道专项监理、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水运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房屋建筑监理甲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港口与航道工程监理乙级、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单位乙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
华设	-	-	公路、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水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	-	工程勘察综合

集团			运(含港口河海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甲级资质
建成咨询	-	-	建筑专业甲级资信	-	甲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	-
青矩技术	√	√	建筑、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公路、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甲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
发行人	√	√	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	甲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根据 2019 年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划分为投资决策阶段和建设实施阶段。从资质、资信情况来看，发行人资质、资信的类型较为齐全，具备工程咨询资信、造价资质、监理资质、招标采购能力，基本覆盖决策咨询阶段以及建设实施阶段中除勘察设计咨询外的业务组合，尤其是拥有业内较强的工程咨询资信水平（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PPP 专项甲级资信、7 个专业甲级资信），可以为所有专业领域提供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使发行人在投资决策阶段具备较强的优势。可比公司中苏交科与青矩技术也具备较齐全的资质资信水平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其中苏交科以工程设计为主导，主要业务范围是公共交通领域，青矩技术则在造价咨询上具有一定优势，而华设集团主要以其设计资质与能力为切入点开展全过程咨询业务，建成咨询、合诚股份分别主要依据造价资质、监理资质介入全过程咨询业务，上述可比公司资质资信及可提供的业务组合主要集中在建设实施阶段。

因此，发行人具备较好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尤其是在投资决策阶段具有相对的优势。

（2）专业技术人才

可比公司与发行人专业技术人才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公司名称	技术业务人员	占比	本科及以上	占比
苏交科	7,088	88%	5,702	71%
合诚股份	1,320	63%	未披露	未披露
华设集团	4,918	84%	5,160	88%
建成咨询	834	89%	372	39%
青矩技术	1,341	81%	1,240	75%
可比公司平均值	3,100	81%	3,118	68%
广咨国际	579	80%	529	73%

注：技术业务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业务人员，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从上表来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技术业务人员比例与平均值相近，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比高于平均值，表明发行人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占比较高，公司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具有较好的人才保障。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技术业务人员共有 611 人，合计占比 79.15%，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共计 578 人，占比 74.87%。

（3）品牌

发行人成立以来，长期服务于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参与政策研究、决策咨询、产业规划、专题研究、风险评估、投资项目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含 PPP 项目）、招标采购、工程造价管理、工程监理等领域，为广东省经济建设、区域规划、产业结构布局、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制度设计等作出贡献，曾获“广东省重大项目建设先进单位”称号。发行人多次获得国家级、省部级等各类优秀项目成果奖，是商务部、国合署、卫健委等多个国家部委的咨询服务机构，是广东省内多地市政府部门的常年咨询顾问。

发行人下属咨询公司和招标公司是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招标投标协会理事单位、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FIDIC）会员单位、广东省招投标协会、工程咨询协会、工程造价协会、公共资源交易联合会、工业园区协会、节能协会、工业服务业促进会、经济投资促进会、经济技术协作促进会的副会长单位。2017 年发行人成为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单位之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积累和沉淀了优秀的品牌和社会影响力，于华南地区工程咨询行业具有优势地位。

（4）技术

工程咨询服务业属于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已被国家纳入现代服务业，是国家大力支持培育产业，是广东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要支撑，多年来发行人参与多个行业技术标准指南编制，助推产业发展。发行人致力于打造科技型咨询服务企业集团，注重研发投入，积极申报软件著作权等相关的专利，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专利数量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合计
苏交科	188	640	32	860
合诚股份	33	113	5	151
华设集团	73	137	3	213
建成咨询	-	-	-	0
青矩技术	1	-	-	1
广咨国际	2	-	-	2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

发行人专利数量较少主要受公司业务以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为主的业务结构影响，相关业务更多依靠专业知识体系、标准规范及业务经验，其技术成果多以咨询报告和方法标准等形式展现；工程设计业务在较早时期即采用国外信息化设计软件，信息化起步较早，因此以工程设计业务为主营业务的可比公司专利较发行人多。近年来随着技术不断创新成熟，发行人致力于新信息技术在传统咨询专业中的应用，并形成知识产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 33 项软件著作权，发行人在信息技术应用方面具备较高的技术实力。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专业技术人才、品牌、技术等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具备良好的发展空间。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业务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下的“M7481 工程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M74）。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之“工程管理服务”，行业代码为 M7481。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咨询服务，属于鼓

励类产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组织

（1）行业主管部门

工程咨询行业的管理实行以政府行政管理为主，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为辅的管理体制。一方面，国家实施的各种投资管理办法衍生出不同的工程咨询服务需求及产品，政府通过对各类服务颁发资质许可设置进入门槛。同时，各地各行业主管部门还会通过对工程咨询机构实行年审、备案等方式进行管理。

政府对工程咨询行业的管理通过四种途径完成：一是分部门、分层次、分阶段管理；二是制定一系列的法律法规；三是制定相应的市场准入门槛；四是实行专业人员执业资格注册制度。

我国工程咨询全过程根据不同阶段由不同的主管部门进行管理，比如，国家或地方发改委部门负责项目前期投资决策阶段的审批、备案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立项后的设计、招标、监理、造价等业务管理。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通过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对行业各方面进行规范，涉及到投资体制改革、计价模式和计价依据、市场准入、审查审计、收费标准、示范合同等多个方面。

公司业务的主要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职能如下：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指导工程咨询行业相关业务的发展，制定行业市场准入资格认定办法，推进工程咨询单位资信管理体系建设，指导监督行业组织开展资信评价，组织开展对工程咨询单位及其人员执业行为的监督管理等。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是负责建设行政管理的国务院组成部门。在全国建设方面的职责是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拟定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和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等的法规和规章；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是主管交通运输的国务院组成部门，负责优化交通运输布局，发挥整体优势和组合效率，加快形成便捷、通畅、高效、安全的综合运输体系。在交通建设方面的职责是组织公路设施以及水运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规费稽征。

（2）行业自律组织

工程咨询领域的各个行业协会为行业的自律组织，一方面，对行业发展状况进行研究，统计行业信息，代表行业内企业向主管部门提出政策建议；另一方面，规范从业企业及人员的职业道德、行为规范，同时接受政府委托实施会员管理、开展资格认证等职能管理工作。随着政府职能的下放，越来越多的协会的政府职能在不断加强。工程管理行业的行业协会会有工程咨询协会、招标投标协会、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建设监理协会、城市规划协会等。公司主营业务涉及主要协会单位及其主要职能如下所示：

①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是由工程咨询单位、注册咨询工程师及在工程技术经济领域富有咨询和管理经验的专家、学者自愿组成的非盈利性行业组织，是经民政部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是对外代表中国工程咨询业的行业协会。主要职能范围包括拟订工程咨询法律和法规草案，开展工程咨询单位资信管理和注册咨询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等工作；组织制订工程咨询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取费标准、合同范本及职业道德规范并组织实施。

②中国招标投标协会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是由我国从事招标投标活动的企事业单位、社会中介组织，进行招标投标理论研究的机构、团体、专家学者，以及招标投标从业人员自愿组成的非盈利性的招标投标行业组织，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民政部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的全国性的社会团体，是对外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行业的协会。主要职能包括组织开展招标投标调查研究，为政府制定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等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研究制定招标投标行规行约、职业道德准则、业务统计规则和职业标准规范等，并组织实施；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委托，做好招标代理机构的备案及资格管理工作。

③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是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造价管理单位以及与工程造价相关的建设、设计、施工、教学、软件等领域的资深专家、学者自愿结成的全国性、行业性社会团体，是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主要职能是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反映工程造价行业和会员的建议及诉求；规范工程造价咨询行业执业行为，引导会员遵守职业准则，推动行业诚信建设。为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建设项目工程造价，提

高投资效益，在推进经济社会又快又好地持续发展中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

④中国建设监理协会

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是由在我国境内注册、从事建设工程监理业务的企业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经民政部批准，于1993年7月成立。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接受业务主管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主要职能包括组织研究建设工程监理的理论、方针、政策；制定工程监理企业及监理人员的职业行为准则，开展行业自律活动；受主管部门委托，组织编制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规范和规程；组织会员交流工程管理、企业管理和建设工程监理工作经验，提高会员的业务能力、管理水平和人员素质等。

2、行业监管体制

从事工程咨询服务的企业，主要的资质监管包括企业资质监管和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监管。

（1）企业资质/资信监管体系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工程咨询单位资信管理的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指导和规范全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指导监督行业组织开展资信评价，国家及地方工程咨询协会负责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年检等工作。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对工程咨询单位实行告知性备案管理，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相关信息，工程咨询单位订立服务合同和开展相应的咨询业务，应当与备案的专业和服务范围一致。

根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对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实行资质管理，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活动。

其中，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废止<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的决定》，于2018年3月8日取消对企业招标代理资质的要求。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

（2）从业人员职业监管体系

国家对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从业人员实行注册执业制度及水平评价职业资格制度，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且已经实行的有注册规划师、注册造价师、注册监理师、注册建筑师、注

册建造师等执业人员注册工作，及咨询工程师（投资）水平评价职业资格登记工作，今后还将进一步扩大到各主要专业领域。各专业从业人员将通过国家组织的考试取得执业资格并在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注册，按执业范围开展工作，接受定期培训教育，以保持其执业技术水平和能力。

国家将继续推行一定的市场准入制度，以确保从业企业规范的经营管理行为及从业个人的专业技术素质与良好职业操守，维护工程咨询的服务质量。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目前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类别	名称	颁布机关	颁布/修订日期
行业主要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9 年 4 月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 年 12 月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 年 8 月修订
行业主要行政法规	《政府投资条例》	国务院	2019 年 4 月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9 年 4 月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2019 年 3 月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2015 年 2 月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3 年 11 月颁布
行业主要部门规章	《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	发改委	2017 年 11 月颁布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	住建部	2019 年 12 月修订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住建部	2016 年 10 月修订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住建部	2019 年 3 月修订
	《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	发改委	2018 年 6 月颁布

	《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	发改委	2018年3月颁布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水利部、民航总局	2005年3月颁布
	《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国民用航空局	2013年3月修订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住建部	2017年5月颁布
	《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住建部	2017年1月颁布
	《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发改委、工信部、监察部、住建部、铁道部、交通部、水利部、商务部	2013年2月颁布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	住建部	2020年2月修订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	住建部	2005年12月颁布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	住建部	2004年12月颁布

(2) 主要行业政策

序号	名称	发布机关	生效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1月	要建设高水平科技创新智库和企业智库，支持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兴办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型智库，重点面向行业产业，围绕国有企业改革、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技术方向、产业政策制定、重大工程项目等开展决策咨询研究。
2	《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7年2月	鼓励投资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

3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19 年 2 月	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加强政策协调和规划衔接，优化区域功能布局，推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
4	《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	发改委、住建部	2019 年 3 月	鼓励多种形式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除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和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外，咨询单位可根据市场需求，从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项目全生命周期角度，开展跨阶段咨询服务组合或同一阶段内不同类型咨询服务组合。鼓励和支持咨询单位创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为投资者或建设单位提供多样化的服务。
5	《工程造价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住建部	2017 年 8 月	按照市场决定工程造价的原则，加强和改善市场监管，转变政府职能，围绕制定职能、发布指标动态监测、调解纠纷等内容，完善公共服务和诚信体系建设，实现工程计价的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达到提高工程投资效益、维护市场秩序、保障工程质量安全的目的。
6	《深化粤港澳合作推进大湾区建设框架协议》	国家发改委、广东省人民政府、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	2017 年 7 月	强化城市内外交通建设，便捷城际交通，共同推进包括港珠澳大桥、广深港高铁、粤澳新通道等区域重点项目建设，打造便捷区域内交通圈。建设稳定安全的能源和水供应体系，进一步提升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水平、扩大网络容量。
7	《关于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工作的通知》	住建部	2017 年 5 月	选择北京、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湖南、广东、四川 8 省(市) 以及 40 家企业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试点期为两年，探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制度和组织模式，为全面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积累经验。
8	《工程造价改革工作方案》	住建部	2020 年 7 月	改进工程计量和计价规则、完善工程计价依据发布机制、加强工程造价数据积累、强化建设单位造价管控责任、严格施工合同履约管理等措施，推行清单计量、市场询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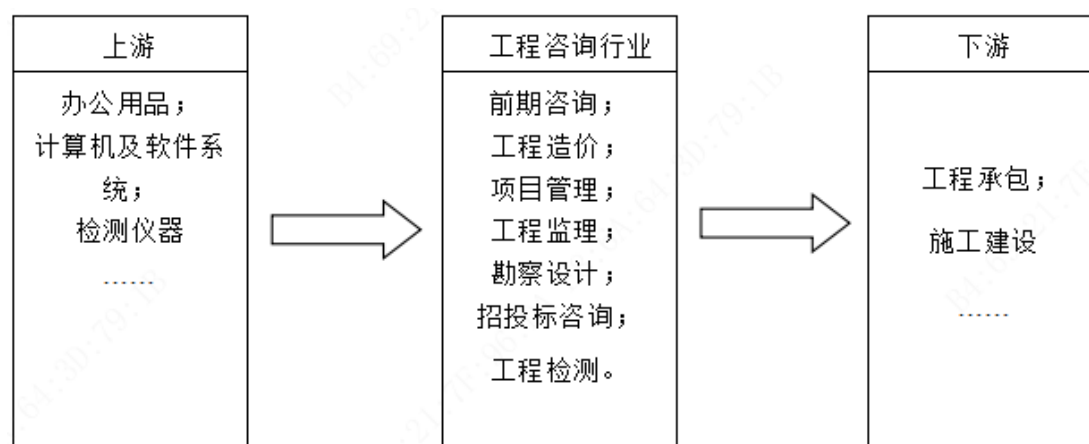
				自主报价、竞争定价的工程计价方式，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市场形成机制。
9	《全国城市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2015-2020 年)》	住建部、环保部	2016 年 12 月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保护和优化城市生态空间格局，加大城市生态修复力度，扩大生态空间总量，提升城市生态功能，创造优良人居环境。
10	《2016-2020 年建筑业信息化发展纲要》	住建部	2016 年 8 月	全面提高建筑业信息化水平，着力增强信息技术集成应用能力，建筑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取得突破性进展，初步建成一体化行业监管和服务平台，数据资源利用水平和信息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形成一批具有较强信息技术创新能力和信息化应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建筑企业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建筑业信息技术企业。
11	《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4 年 12 月	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有利于创新投融资机制，拓宽社会资本投资渠道。PPP 模式主要适用于政府负有提供责任又适宜市场化运作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类项目。
12	《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19 年 6 月	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工作，进一步完善地方专项债管理及配套措施，依法依规推进重大项目融资等方面，提出了相关要求，并明确了政策措施。
13	《关于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相关工作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 4 月	充分依托资本市场，积极支持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优质基础设施项目开展 REITs 试点。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良性投资循环，提升直接融资比重，降低企业杠杆率，有利于丰富资本市场投资品种，拓宽社会资本投资渠道。
14	《关于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的指导意见》	住建部	2015 年 6 月	以 BIM 应用促进建筑业信息化，带动建筑领域生产方式的变革。到 2020 年末，新立项项目勘察设计、施工、运营维护中，集成应用 BIM 的项目比率达到 90%。
15	《国务院关于深	国务院	2021 年 6 月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

	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认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作权益。
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住建部	2021年6月	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

(三) 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上下游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咨询服务,处于行业产业链中游。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行业上游主要是提供办公所需的硬件和软件、日常办公用品的供应商,另外,行业内部分公司出于自身经济效益最大化原则等相关考虑,会将少数基础细分领域的非关键性环节的服务内容委托给相关机构进行协助工作。因此,总体来看,工程咨询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不存在紧密的依赖关系,上游行业的发展变化不会对本行业造成重大影响。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对下游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存在较强的依附性。工程咨询服务主要是为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智力服务,包括前期阶段咨询、施工阶段咨询、投产或交付使用后的评价等工作,因此,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

关。随着我国宏观经济进一步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市场对基础设施的需求仍在不断扩张，我国新建和改扩建的基础设施投资仍处于较高的水平，这对工程咨询行业会形成长期利好。

2、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主营业务中工程咨询行业各领域的发展现状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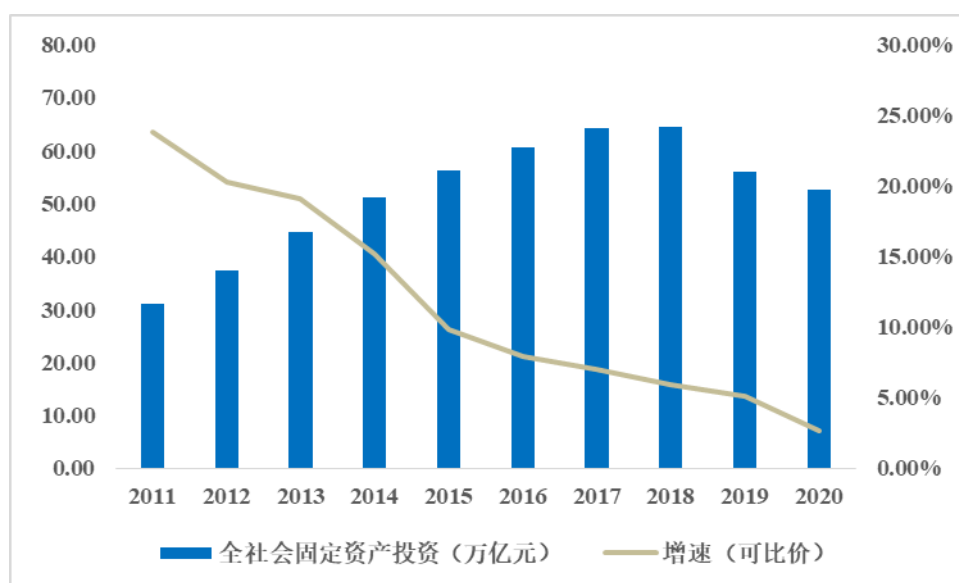
（1）工程咨询服务

“十三五”期间，工程咨询行业在事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境内外投资建设项目决策与实施活动中，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各级政府部门和投资者提供了有价值的咨询服务，行业发展取得新的成效。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发布的《工程咨询行业 2021-2025 发展规划纲要》，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我国拥有工程咨询甲级专业资信的单位共有 1,643 家；拥有甲级专项资信（PPP 咨询）的单位共有 130 家，其中，广东省有 7 家；拥有甲级综合资信的单位共有 66 家，其中，广东省有 4 家。截至 2020 年底，全国工程咨询单位数量已超 19,000 家，比“十二五”末翻了两番，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初步形成了一批特色鲜明的工程咨询新型智库单位和平台，为各级党委和政府的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智库作用突出；行业内新业态不断出现，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咨询业务进一步融合，大数据、物联网、5G、AI、BIM 等技术在咨询业务中得到应用。

在宏观经济因素中，固定资产投资是影响我国工程咨询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国内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持续增长，为工程建设产业链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作为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工程咨询行业也因此获得了良好的发展机会。

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在近年来一直保持增长趋势，但是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特别是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阶段的变化，“十三五”期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进一步放缓，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分别为 5.9%、5.1%和 2.7%，但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仍保持着较大规模，2020 年投资总额达到 52.73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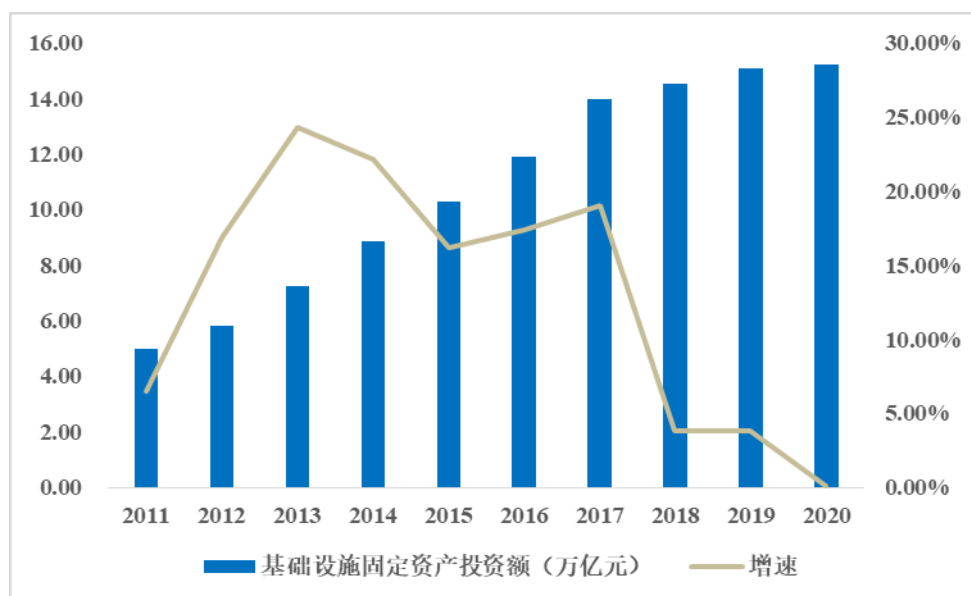
2011-2020 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基础设施固定资产投资在推动经济增长中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尽管投资增速在近年来有所减缓，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增速分别为 3.80%、3.80%、0.09%（2020 年主要受疫情影响，基建行业全面复工时间延迟），但是结构和质量也发生了很大的转变。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要扩大制造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建设现代物流体系。新基建投资一直是社会关注的焦点领域，其对于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明显，对于经济向高质量转型发展具有很强的推动作用。

2011-2020 年我国基础设施固定资产投资额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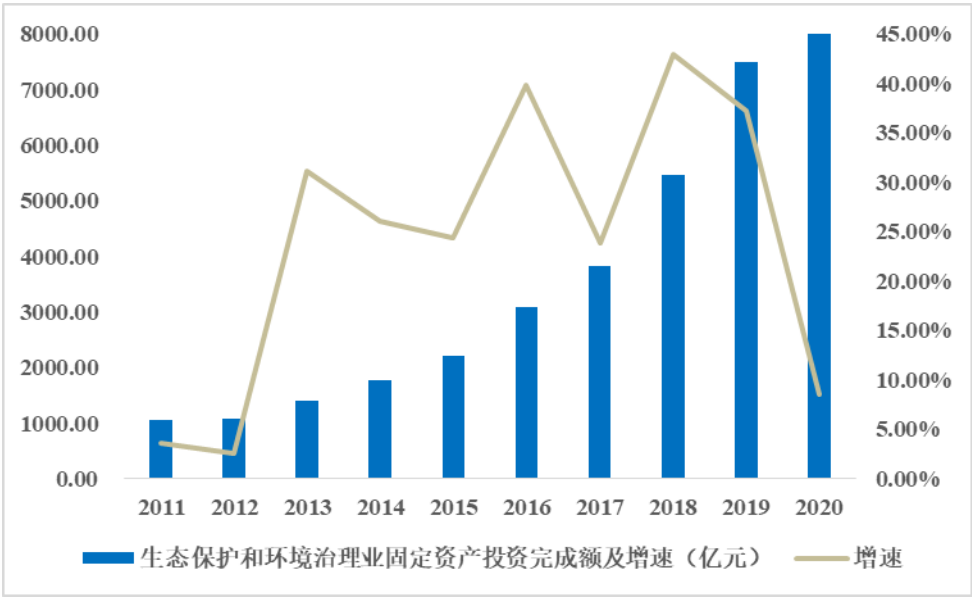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同时，政府日益重视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持续加大环境治理的力度，十九大报告将建设生态文明提升为“千年大计”。国家政策的支持有力推动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环保治理等行业领域的投资，使得生态环境治理市场的需求得以释放。2011年至2019年，我国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农户）规模逐渐上升，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1.27%，生态行业需求保持较快增长。

2020年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期间，中国提出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为实现上述目标，中国经济、社会将迎来全面低碳变革。通过重构能源产业格局、工业制造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扩大节能环保结构、打造绿色建筑、降低交通运输业碳排放、发展低碳服务业等方式，环保产业市场规模将得到进一步壮大，协同带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进一步增加。

2011-2020 年我国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及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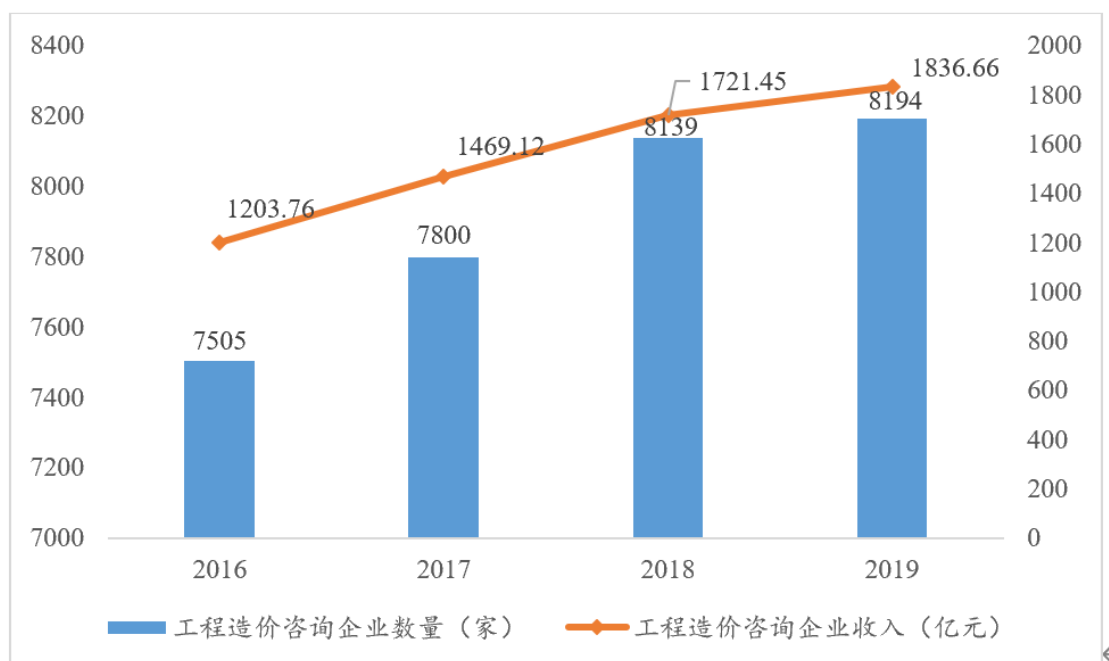
广东省作为全国经济体量最大的省份，在“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提出“十四五”期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年均增长 5.0%左右，到 2025 年 GDP 约为 14 万亿元，重大建设项目方面计划投资 5 万亿元。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综合交通运输等基础设施投资领域，“十四五”期间广东全省计划投资总额 21,780 亿元；在现代水利、新型城镇化与区域融合发展、民生保障等社会公用投资领域，全省计划投资总额 8,955 亿元；在重大产业集群、现代服务业、现代能源等现代产业投资领域，计划投资总额 13,800 亿元；在农业农村和生态文明建设等生态环保投资领域，计划投资总额 5,465 亿元。

广东省“十四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汇总表

投资单位：亿元

类别	项目分类	“十四五”计划投资	合计
基础设施投资领域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4,390	21,780
	综合交通运输	17,390	
社会公用投资领域	现代水利	2,510	8,955
	新型城镇化与区域融合发展	2,265	
	民生保障	4,180	
现代产业投资领域	重大产业集群	7,270	13,800
	现代服务业	2,010	
	现代能源	4,520	
生态环保投资领域	农业农村	2,635	5,465

	生态文明建设	2,830	
数据来源：《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一核一带一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以支持深圳同等力度支持广州建设国际大都市等方面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将会进一步支持广东省在未来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并为工程咨询行业带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成为未来行业快速发展的重大战略性机遇。 总体来看，从国家以及广东省层面，在基础设施、社会公用事业、现代产业和生态环保等建设领域工程咨询服务的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国内工程咨询服务行业的发展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各工程咨询服务市场呈现行业分隔的状态，各个区域咨询服务机构数量不同，且水平参差不齐，各个地区与行业的咨询服务水平亦存在较大差异。工程咨询服务行业近几年发展迅速，市场发展空间更加广阔；另外，由于专业化是我国工程咨询企业发展的趋势之一，因此各细分行业的发展前景直接影响专注于各专业类别的工程咨询企业的生存和发展。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水平逐步提高，为更好地实现投资建设意图，投资者或建设单位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决策、工程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的咨询服务需求日益增强，全过程咨询服务的需求亦不断增加。 （2）工程造价 根据住建部《2019 年工程造价咨询统计公报》数据，我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数量同工程监理行业中的企业数量大致处于同一水平，2019 年达到 8,194 家，2019 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营业收入为 1,836.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6.7%，市场规模逐渐扩大。由于我国大力支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发展，今后会将造价咨询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一部分进行行业整合，预计行业集中度将会提高，营收也将会面临新一轮的增长。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数量及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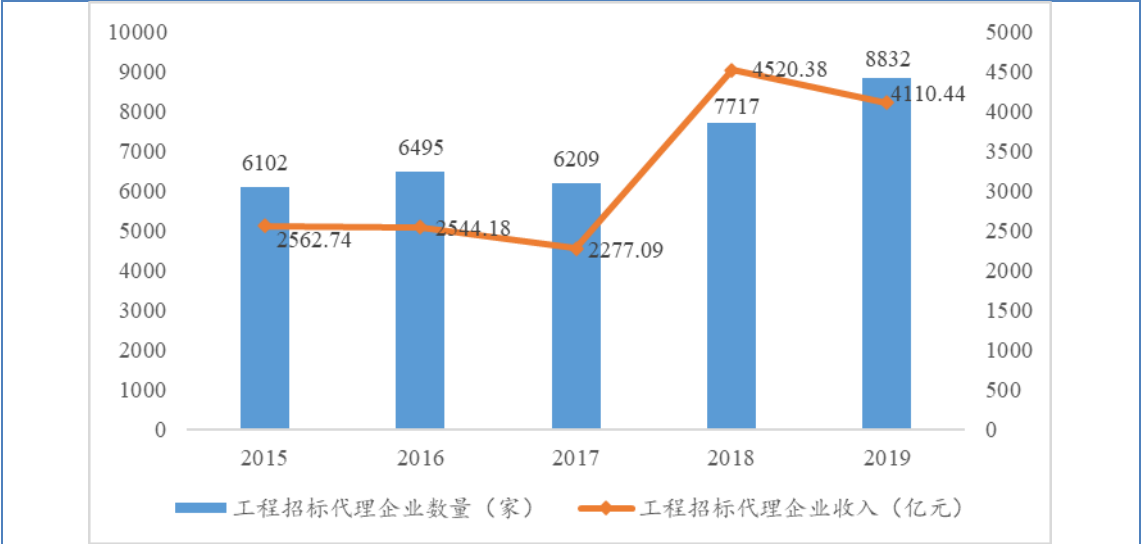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住建部

(3) 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招标代理是指对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进口机电设备除外）、材料采购招标的代理。业务范围包括代理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解释招标文件内容以及解答工程招标投标事宜；组织开标、评标、定标工作等。

根据住建部数据，国内具有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的企业数量由 2015 年的 6,102 家增长至 2019 年的 8,832 家，分散程度较高。2019 年，工程招标代理企业收入达 4,110.44 亿元，相较上年度有所下降。预计未来招标代理服务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一部分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工程招标代理企业数量及收入情况



资料来源：住建部

2019 年，我国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共 8,832 家，比上年增长 14.45%。按照企业登记注册类型划分，国有企业和国有独资公司 327 个、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642 个、私营企业 4,586 个、港澳台投资企业 1 个、外商投资企业 1 个、其他企业 275 个。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在全国各省份分布不均，较为分散，其中拥有机构数量在全国排名前 10 的省份如下表所示：

2019 年全国工程招标代理机构部分地区分布情况

所属地区	企业数量 (个)
山东省	763
四川省	596
江苏省	561
广东省	546
云南省	430
辽宁省	383
浙江省	343
河北省	340
甘肃省	318
北京市	301

资料来源：住建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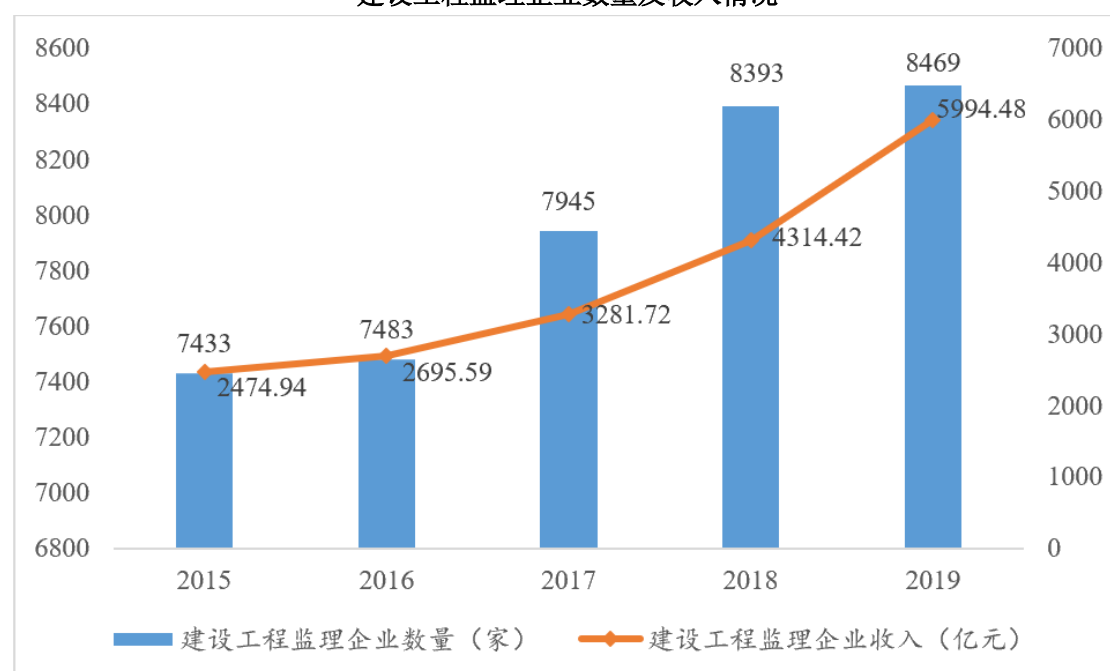
(4) 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是指具有相关资质的监理单位受甲方的委托，依据国家批准的工程项目建设文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监理合同及其他工程建设合同，代表甲方对乙方的工程建设实施监控的一种专业化服务活动。建设工程监理按监理阶段可分为设计监理和施工监理。设计监理是在设计阶段对设计项目所进行的监理，其主要目的是确保设计质量和时

间等目标满足业主要求。施工监理是在施工阶段对施工项目所进行的监理，其主要目的在于确保施工安全、质量、投资和工期等满足业主要求。

根据住建部统计数据，行业内具有建设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由 2015 年的 7,433 家增至 2019 年的 8,469 家，企业收入由 2015 年的 2,474.94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5,994.48 亿元，整个行业仍处于快速增长态势。住建部 2017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促进工程监理行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了我国工程监理行业的未来发展目标，即通过提升工程监理服务多元化水平，加强服务模式创新，逐步形成以市场化为基础、国际化为方向、信息化为支撑的工程监理服务市场体系，并培育出一批智力密集型、技术复合型、管理集约型的大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企业。

建设工程监理企业数量及收入情况



资料来源：住建部

在全国地区分布方面，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主要集中在中东部地区，中东部地区经济条件较好，建设需求大，市场空间广阔，为建筑工程相关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全国建设工程监理企业数量排名前 10 的省份如下表所示：

全国建设工程监理企业部分地区分布情况

所属地区	企业数量
江苏省	741
山东省	565
浙江省	542
广东省	534
福建省	488
四川省	466

安徽省	416
陕西省	386
河南省	343
北京市	320

资料来源：住建部

（5）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项目管理是指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工程项目管理的具体方式及服务内容、权限、取费和责任等，由业主与工程项目管理企业在合同中约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规定，项目管理企业应当具有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一项或多项资质，所以工程咨询行业中一般不存在只经营项目管理业务的企业。根据住建部《2019 年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统计公报》数据，2019 年度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的营业收入总额为 4,110.44 亿元，其中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服务收入 212.36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5.17%。

3、行业发展态势

（1）新基建浪潮引领工程咨询服务升级

随着我国深化经济结构调整，逐步实现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将成为其中的重要环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主要集中在 5G 基建、大数据中心、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相较于传统基建，新基建的科技含量更高，运行更加精细化，对建设质量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工程咨询在提升固定资产投资，提高建设质量和效率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传统模式下的工程咨询管理，各项业务分散独立，信息不互通，运行效率较低，质量也得不到保证。为适应新基建的建设要求，工程咨询服务亟需升级满足业务需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为建设项目提供全流程咨询服务，将组织、管理、经济和技术等各方面的业务进行整合升级，有效地解决了现存的弊病，缩短建设周期的同时又提高了投资收益，成为适应新基建新形势下的工程咨询行业必经的产业升级路径。

（2）服务范围扩展，多元化与综合性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快速崛起

全面依法治国、国家推行新型城镇化建设、创新投融资模式、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的崛起、“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等新一轮国家重大战略对工程咨询行业提出了更深度及全方位过程管理的新要求，加之公共项目由财政投资转向 PPP 模式，亟需智力支持，新兴工程咨询市场快速崛起。此外，发改委、住建部 2019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推进全

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在技术、经济、管理、法律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具有与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相适应的服务能力，同时具有良好的信誉。鼓励投资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作为国家政策支持的重要发展方向，加强工程咨询各项业务的整合，提供多元化、综合性、全方位的工程咨询服务，实现全流程咨询管理将成为工程咨询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上游产业规模扩展，工程咨询行业集中度提升

国务院办公厅 2017 年 2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中指出：“建立统一开放市场。打破区域市场准入壁垒，取消各地区、各行业在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外对建筑业企业设置的不合理准入条件；严禁擅自设立或变相设立审批、备案事项，为建筑业企业提供公平市场环境。”在国家政策支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前提下，近年来，众多工程咨询公司业务规模迅速发展，上市进程也在逐步加快，有望推动行业进入“市场化”发展的新时期。一方面企业在上市后拥有更强大的融资能力，会有更多的资金进行业务扩张，另一方面上市会为企业带来良好的品牌效应，助力企业的业务突破。

目前整个工程咨询服务行业，规模都有限，呈现出主体多、集中度低、全国较为分散等特点。近几年来，伴随着国家城市化进程的放缓，龙头咨询服务企业的优势日益明显，中小型企业的发展空间逐步缩小，行业整合大势所趋。跨区域的发展和并购也为工程咨询企业创造了新的业务增量。工程咨询上市企业进入全国化布局的高峰期，并有望培育出一批大型的全国性的工程咨询企业。

（4）工程信息软件的引入提高工程咨询服务的效率及精确度

建筑行业信息化，加强互联网信息技术与建筑行业的深度融合将成为发展的必然趋势，符合国家战略目标要求。目前我国的建筑行业信息化水平还比较低，与国际水平相比还有很大提升空间。以建筑信息模型（BIM）为代表的新技术不断被引入咨询服务行业，行业信息化程度将会不断提升，新的技术、流程管控及沟通手段使得工程咨询企业得以降低成本，提高项目执行效率，越来越受到大型工程咨询机构的关注。将 BIM 技术应用到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有望实现行业新一轮的转型升级。

（5）一带一路引领布局“全球化”

中共十九大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明确将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等内容写入党章。2018 年以来，国际形势更加复杂，而进一步改革开放、加快“走出去”步伐或

成为中国应对的重要举措。工程咨询企业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号召下，也开始陆续出海布局，并取得了初步进展。

4、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面临的机遇

①我国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近年来，在中美贸易摩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旧动能转换、生态文明建设等多重挑战下，我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加，但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主要经济指标达到预期，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固定资产投资出现回暖迹象，投资结构不断优化。在这一背景下，随着我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加快推进，将进一步拉动基础设施等固定资产投资，促使我国的工程咨询行业未来较长一段时期的持续增长。

②持续稳定的区域发展政策推动市场空间进一步拓展

近年来，国家持续推动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2018年11月出台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提出，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战略为引领，以西部、东北、中部、东部四大板块为基础，促进区域间相互融通补充；建立以中心城市引领城市群发展、城市群带动区域发展新模式，推动区域板块之间融合互动发展。

2019年初，国务院发布了《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发展纲要》，明确了珠三角九市和港澳地区未来发展定位，并在基础设施建设、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地区协同发展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发展要求。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省内的9个城市作为广东省发展引擎的核心区，未来在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建设、创新研发平台建设以及产业发展等领域都有巨大的市场机会。大湾区发展建设会带来大量的围绕项目投资建设的各类工程咨询业务机会。

③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将发挥“补短板”的重要作用

近些年来，在中央和地方政府的持续努力下，我国社会医疗保障和各种公共事业得到了显著改善，但是，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等城市和民生短板仍然普遍存在，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基础性、保障性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与发达国家比较，仍然偏低，城乡公共服务之间差距很大。未来国家在民生建设领域补短板将立足深化医疗养老市场化改革等措施，解决“一老一小”的深层问题。未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将重点支持与国家长远发展相关的战略型基建

以及与高质量发展和提升民生相关的网络型基建，稳步推进通信网络建设，加强市政管网、城市停车场、冷链物流等建设，加快自然灾害防治重大工程实施，农村公路、信息、水利等设施建设，未来固定资产补短板将为工程咨询业务带来众多业务机会。

④新基建将成为“十四五”的重要发展方向

与传统基建相比，“新基建”内涵更丰富，涵盖范围更广，可以推动经济新旧动能转换。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再次强调加快推进国家规划已明确的重大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要加大公共卫生服务、应急物资保障领域投入，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2020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要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要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建设。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加快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化，提高农村和边境地区交通通达深度。”

“新基建”未来将会是“十四五”的重要发展方向，市场空间广阔，预计5G基建、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特高压、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等领域将获得较大的投资规模。“新基建”将成为积极的财政政策的重要发力点，综合运用专项债、PPP、设立政府投资基金等多种方式可以给予新基建充足的资金支持，这将会给工程咨询行业带来较大的市场机遇。

⑤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

2020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 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指出，要深入推进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综合运用财政、土地、金融、科技、人才、知识产权等政策，协同支持产业集群建设、领军企业培育、关键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等项目，启动实施产业集群创新能力提升工程、产业集群产城融合示范工程、产业集群应用场景建设工程，实施产业集群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020年5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意见》，指出广东产业集群化发展具备一定基础，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

智能家电、汽车产业、先进材料、现代轻工纺织、软件与信息服务、超高清视频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2019 年营业收入合计达 15 万亿元，具有坚实发展基础和增长趋势，是广东经济的重要基础和支撑；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区块链与量子信息、前沿新材料、新能源、激光与增材制造、数字创意、安全应急与环保、精密仪器设备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2019 年营业收入合计达 1.5 万亿元，集聚效应初步显现，增长潜力巨大，对广东经济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对推动广东省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政策链相互贯通，加快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意义重大。广东省到 2025 年，瞄准国际先进水平，落实“强核”、“立柱”、“强链”、“优化布局”、“品质”、“培土”等六大工程，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培育若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打造产业高质量发展典范。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预计为工程咨询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机会。

（2）行业面临的挑战

①市场开放存在阻碍

由于历史原因，在工程咨询行业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包括在地方招投标过程中对外地企业的限制条款等。随着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咨询服务领域的应用和推广，地方的信息保护同样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壁垒，阻碍了行业企业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化竞争。

②行业人才存在缺口

工程咨询是一个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人才对于咨询企业至关重要，特别是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对综合性人才要求较高，市场对这些人才的争夺也比较激烈。随着客户对咨询综合能力要求的不断提高，行业中经验丰富专业人才的短缺对工程咨询服务企业的发展造成一定制约。

（四）行业特点

1、行业的季节性、区域性、周期性特征

（1）季节性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主要为客户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主要受专业技术人员水平、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以及技术能力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一般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2）区域性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首先，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地理环境也有很大差异。本地工程咨询单位相较外地机构更熟悉当地的历史文化地理背景、具备一定的市场资源储备及响应式服务优势，对于一些工程咨询业务，客户往往倾向于选择本区域内的咨询企业。其次，由于行业发展的历史原因，大部分的工程咨询服务机构均脱胎于各地政府规划主管部门下属的国有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对服务需求的响应速度更快，承接本地业务的可能性更高，因此，工程咨询市场存在一定的区域分割性特征。

但随着我国工程咨询服务行业的发展，由于大型企业的人才储备不断增加，组织管理能力不断提升，通过增设异地分支机构或者与当地工程咨询机构合作的方式提供及时的在地化服务，不断提高远程服务能力，延伸业务覆盖范围，这种分割性特征正在逐步瓦解，代之以充分的市场竞争。此外，随着工程招投标制度的广泛推行，区域限制也在一定程度上被打破或降低。

（3）周期性

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与整个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城市化进程以及政策、政府年度预算等因素，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一方面，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会推动本行业的发展，提高行业的景气度；反之，本行业的发展速度将会减缓。另一方面，国家和地方在五年计划、国土空间规划、旧城改造等方面关于城乡建设政策的调整和变动也会给本行业带来一定的周期性影响。

2、行业壁垒

（1）人才壁垒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进入该行业需要具有较高的技术层次。它提供的是智力服务，在当下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企业最主要的资源便是那些拥有丰富知识和宝贵经验的专业人才。企业技术型人才的咨询服务水平、技术能力直接影响着服务的质量，也体现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是否拥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等资格证书是行业从业人员技术水平高低的直接体现，而企业相关技术人才的数量也是其申请业务资质的前提条件。

（2）行业经验要求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专业的咨询服务可以为投资决策者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增强决策者对未来不确定性的预见性，帮助业主有效控制成本、工期、质量，规避建设期间

的各类风险，其专业能力及业绩已成为检验工程咨询水平和竞争力的重要标准。发行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业务覆盖的环节较多，例如项目管理服务，包含了前期策划、立项审批、建设准备、建设实施、竣工备案、调试运行等环节，要求咨询服务企业对每一个环节的风险点、预算、技术标准、进度控制等具有深刻的理解、丰富的实践经验。因此，客户会选择积累了丰富行业经验的公司，一个缺乏足够经验的新进入者在短时间内很难立足。

（3）资质门槛

市场准入门槛具体表现在企业资质和个人执业资质。在企业资质方面，对企业进入该行业的基本条件、技术力量、注册资本具有门槛要求；在个人执业资质方面，对执业人员的从业经验、学历、专业、技术职称进行了相关的限制。根据《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企业在工程管理服务行业从事经营，需要取得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

3、衡量核心竞争力的指标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工程咨询服务水平、专业人才、项目经验、资质等级是决定企业发展前景的关键因素，另外，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品牌知名度也直接影响企业的盈利水平。衡量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核心竞争力的主要考量因素有工程咨询服务水平、专业人才、项目经验、资质等级、品牌知名度等。

（五）行业竞争情况

1、市场竞争情况

国内工程咨询服务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市场呈现行业分隔的状态，各个区域工程咨询服务机构数量相差较大，服务水平参差不齐。工程咨询服务行业近几年发展迅速，并且随着国家工程咨询制度的日益完善有着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随着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水平逐步提高，为更好地实现投资建设意图，投资者或建设单位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决策、工程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对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的咨询服务需求日益增强，全过程咨询服务的市场需求随之越来越高。

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公告的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我国拥有工程咨询甲级专业资信的单位共有 1643 家；拥有甲级专项资信（PPP 咨询）的单位共有 130 家，其中，广东省有 7 家；拥有甲级综合资信的单位共有 66 家，其中，广东省有 4 家。根据住建部的统计数据，我国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数量同工程监理行业中的企业数量大致处于同一水平，2019 年达到 8,194 家，企业收入由 2016 年的 1,203.76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1,836.66 亿元，

市场规模逐渐扩大，由于我国大力支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发展，今后会将造价咨询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一部分对行业整合，预计行业集中度将会提高，营收也将会面临新一轮的增长；具有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的企业数量由 2015 年的 6,102 家增长至 2019 年的 8,832 家，分散程度较高；具有建设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由 2015 年的 7,433 家增至 2019 年的 8,469 家，企业收入由 2015 年的 2,474.94 亿元增长至 2019 年 5,994.48 亿元，整个行业仍处于增长态势。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是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在市场覆盖上以华南市场为主，同时在全国其他区域开展业务。结合行业竞争情况，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来自于国有大型咨询招标机构以及各经济发达区域、工程咨询实力较强的咨询机构。竞争对手具体情况如下：

（1）华南市场主要竞争对手

①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成咨询”）

建成咨询成立于 2002 年 2 月，注册资本 5,008.00 万元，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3391。建成咨询拥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工程监理乙级等资质证书。建成咨询的主营业务分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代理服务和工程监理服务三部分。

②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该公司前身为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其成立于 1983 年，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拥有工程咨询甲级综合资信、PPP 咨询甲级专项资信和农业、林业，电子、信息工程，轻工、纺织，建筑，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6 个甲级专业资信。该公司咨询服务范围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公用事业、环境与生态保护、能源、房屋建筑、道路、桥梁、城市轨道交通、公共设施项目等多个领域。

③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义招标”）

国际招标成立于 1994 年 1 月，注册资本 14,002.00 万元，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1039。国义招标拥有中央投资、国际招标、建设工程、政府采购及通讯工程等招标代理甲级资质和进出口经营权。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招标代理服务和招标后续采购服务（招标增值服务）。

④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世纪”）

华联世纪成立于 2001 年 4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2643。华联世纪是一家以专业技术为基础的工程管理服务企业，为工程建设从投资决策到建设实施提供全过程工程管理服务和信息化技术服务。

(2) 全国市场主要竞争对手

①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82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具有甲级工程咨询综合资信、工程咨询专业资信、工程咨询专项资信、工程造价等专业资质，建立了覆盖全部业务范围、较为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其业务领域覆盖国民经济的主要行业。

②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10,210.6084 万元，具有各类招标采购代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咨询的甲级资质，业务范围涵盖了招标代理、工程咨询、造价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投融资咨询、互联网科技、国际贸易等多个领域。

③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

合诚股份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4,324.10 万元，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3909。合诚股份隶属于工程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试验检测、综合管养、工程新材料五大产业板块，服务对象主要集中在公路、桥梁、隧道、市政、房建、水运、城市轨道交通等土木工程领域。

④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交科”）

苏交科成立于 2002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97,140.598 万元，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284，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工程咨询和工程承包两大类。苏交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工程咨询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已形成以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环境业务、综合检测、项目管理为核心业务的企业集团。

⑤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设集团”）

华设集团成立于 2005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55,718.41 万元，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在上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603018，华设集团业务涵盖公路、桥梁、水运、航空、市政、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水利、建筑、环境和智能工程等领域，可提供从战略规划、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到科研开发、检验检测、项目管理、建设施工、后期运营的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⑥ 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矩技术”）

青矩技术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注册资本 5,944.0358 万元，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6208。青矩技术主营业务为工程投资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规划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财务咨询、工程管理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领域信息技术服务等业务。

3、发行人竞争优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竞争激烈，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大型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公告的《2018、2019 年持续符合及 2020 年符合甲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单》，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我国拥有工程咨询甲级专业资信的单位共有 1643 家，其中广东省共有 137 家；拥有甲级专项资信（PPP 咨询）的单位共有 130 家，其中广东省有 7 家；拥有甲级综合资信的单位共有 66 家，其中，广东省共有 4 家。

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目前业务类型主要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公司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分阶段的单项业务，也可以为业务提供“1+N”的全过程咨询服务，即承办的业务中包含投资决策、招标代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中两项（含）以上的专业化服务业态的组合。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中的重要环节，且公司的业务资质和资信相对齐全，各环节的项目经验均较为丰富，使得公司在承接全过程咨询的业务方面更具有优势。

受工程咨询服务水平、专业人才、项目经验、资质等级、品牌知名度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少数资质等级高、业务种类齐全、业绩记录良好、行业经验丰富的大型企业占据相对优势地位。公司凭借多年的持续经营与积累，作为根植广东的工程咨询服务业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凭借多年的不断改革创新，不断提高专业实力和服务水平，完成了大批国家、省重点项目的咨询服务项目，在广东省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和知名度，市场地位较高，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1）拥有工程咨询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拥有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工程咨询单位 PPP 专项甲级资信、工程咨询单位专业甲级资信、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等资质，其中，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证书业务范围涵盖了所有专业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等全过程关键阶段和重点行业，可承接的业务范围较广。资质（资信）等级优势使得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业务链不断延伸，

逐步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的供应商。

近年来，公司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方面的能力不断提升，为科教文卫、市政公用、能源电力、轨道交通、产业园区、商业地产、生态环保、电子信息等不同领域的客户提供了规划、策划、前期综合决策、采购咨询、造价、项目管理及监理等全过程或者多阶段、多组合的个性化、定制化咨询服务。

2017 年以来，公司作为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单位，承接了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横琴新区马骝洲交通隧道（横琴第三通道）新建工程建设、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北校园等大型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等；另外，公司还承接了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二期 PPP 部分市政工程等重大新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其中，2019 年，公司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商，还参与了广东省首个采用全过程咨询服务模式的援外项目—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国家会议中心项目，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声誉。2020 年行业评选中，公司获得“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综合实力百强”荣誉。

（2）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优势

在服务政府决策方面，公司作为广东省内各级政府投资决策专题研究常年服务机构，承接了广东省发改委、工信厅以及广州市、深圳市、东莞市、汕尾市等地方政府委托的专题研究报告，涉及课题领域涵盖新基建投融资、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对策分析、大湾区产业能效研究等。

在助力地区规划方面，公司在完成一系列“十三五”规划研究和编制的基础上，继续助力地区“十四五”规划，目前完成了广东省对口支援部分西部地区（西藏林芝、新疆喀什、四川甘孜）、深圳市对口支援新疆喀什等“十四五”规划的前期研究和规划编制工作，同时承接逾 40 项广州、深圳、东莞、梅州、韶关、河源、肇庆、茂名等地的“十四五”重大课题研究和规划编制工作，研究涉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产业发展、能源与减排、卫生健康、社会事业、重大项目等多个领域。

在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方面，公司承接了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对外援助评估工作指南》《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编制指南》《广东省造价安装定额》等多个行业标准、类标准的编制工作。

在助力政府管理提升方面，公司作为广东省内各地政府投融资顾问、战略顾问、PPP 咨询顾问，针对国家宏观调控、风险防控等重大政策调整，先后赴汕尾、梅州、江门、珠海、茂名、西藏林芝、海南三亚等地，围绕项目谋划、决策、实施全流程涉及的优惠政策、规范指引、关键工作等方面，为当地各级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开展专题培训。2018 年，受国家商务部研修学院委托，公司还承办了“2018 非洲国家中国援助项目管理官员研修班”、“2018 年纳米比亚项目管理与计划研修班”等培训活动。

在“一带一路”沿线工程咨询服务方面，自 2014 年起公司先后入选商务部对外援助司援外项目评估单位与后评估单位短名单，主要为商务部、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以及广东省人民政府等援外项目提供咨询服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承接的境外项目超过 140 个，分布在非洲、亚洲、大洋洲、南美洲等区域。

（3）拥有长期积累的品牌优势

公司的下属两家子公司均成立时间较早，其中咨询公司为全国首批综合性工程咨询机构之一，招标公司的前身为广州机电设备招标公司，为全国首批以中心城市命名的区域性专职招标机构之一。公司成立以来，长期服务于广东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参与政策研究、决策咨询、产业规划、专题研究、风险评估、投资项目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含 PPP 项目）、招标采购、建设管理等领域，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提供专业性咨询服务，参与了大量的有代表性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熟悉当地经济发展、产业政策、政府管理流程，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公司作为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单位，为广州国际医药港、港珠澳大桥、广州港南沙港、广州地铁、东莞城市轨道交通、南沙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等多个重大项目提供全过程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咨询或全过程 PPP 咨询等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的重要奖项和荣誉有“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中国招标代理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国 EPC 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10 强”、“中国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30 强”、“中国 PPP 咨询行业十大领军企业”、“中国投资咨询行业综合实力 50 强”等。

公司参与的项目亦多次获取重要奖项，其中，世界银行贷款广东省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示范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荣获“2018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二等奖”，广东广佛地铁票价政策专题研究报告项目荣获“2018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荣誉奖”，BIM 在广州北部自来水厂中的集成应用项目荣获“2019‘智建中国’国际 BIM 大赛一等

奖-综合组”，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项目荣获“2018-2019 年度国家优质投资项目特别奖（投资咨询机构）”。

公司以优质的服务质量及快速的服务响应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在行业内获得了较好的声誉，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为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

（4）拥有人力资源优势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人员整体综合素质较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出一批具有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 772 人，研究生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23.83%，本科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74.87%，其中中高级职称 297 名，咨询工程师 79 人、造价工程师 105 人、监理工程师 28 人。

公司多名员工为国家财政部 PPP 专家库专家、国家发改委 PPP 专家库专家、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广州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等；另外，公司还拥有来自各著名院校、科研设计单位、大型企业、行业管理等各领域的专家超过 1.5 万名，为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集聚了强大的资源优势。2019 年公司与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共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020 年公司获批设立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5）拥有业务研发和创新能力优势

近年来，公司不断通过业务创新研发拓宽业务类型、提高服务效率、提升服务价值、推动业务转型升级。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围绕工程咨询行业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业态、标准化体系以及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等开展研发工作，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传统咨询业务融合。目前，公司已形成智评、风评、电子招标、综合业务管理、BIM 算量智能等专业化业务平台系统，提升了相关业务的标准化、专业化、智能化程度。

在业务创新方面，近年来，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持续深入开展专题研究、规划咨询、园区开发、风险评估、PPP、全过程造价咨询、援外项目评估等新兴业务研究，并积极探索政策咨询、区域能评、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援外项目竣工验收等一系列新型业务，逐步构建紧贴客户需求的专业化和定制化业务模式。

公司拥有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针对行业和企业的发展，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应用性研究，通过创新研究持续引领公司业务发展，支撑高端咨询服务。

4、发行人竞争劣势

随着大数据、互联网、BIM、造价数据通等信息化技术的发展，工程咨询行业将迎来重

大变化。公司现有信息化建设已不能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新形势下工程咨询行业信息技术应用的需要，迫切需要对现有电子招投标平台等业务及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或新建，为公司的内控管理、生产经营赋能，实现管理、业务和产品的数智化。

三、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业务分类

按照业务的类别，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工程咨询	6,939.24	37.17	15,275.19	38.91	10,845.36	33.10	11,651.09	41.93
工程造价	6,109.50	32.72	11,969.08	30.49	9,197.66	28.07	7,113.39	25.60
招标代理服务	4,344.47	23.27	10,322.95	26.29	10,284.66	31.38	7,795.74	28.0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9	5.85	1,224.57	3.12	1,900.60	5.80	854.58	3.07
进口销售	158.04	0.85	382.77	0.97	440.47	1.34	275.29	0.99
进口代理服务	25.81	0.14	85.74	0.22	101.19	0.31	100.22	0.36
合计	18,669.25	100.00	39,260.32	100.00	32,769.94	100.00	27,790.31	100.00

2、按区域分类

按照提供服务客户所在区域，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区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广东省内	17,123.14	91.72	35,290.07	89.89	29,559.67	90.20	24,692.65	88.85
广东省外	1,546.10	8.28	3,970.25	10.11	3,210.27	9.80	3,097.66	11.15
合计	18,669.25	100.00	39,260.32	100.00	32,769.94	100.00	27,790.31	100.00

3、发行人是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服务的下游领域主要包括基础设施、社会公用事业、现代产业和生态环保等投资建设领域。近年来随着国家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以及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进程的推进，工程咨询服务行业的服务模式较以往更加创新，发行人也不断探索工程咨询行业服务的新领域新行业。

发行人一直深耕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评估、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节能评估、PPP 咨询、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及评估、后评价、招标代理、概算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概算评审、预算评审、结算评审、监理、项目管理等业务领域，覆盖建筑、市政道路、市政给排水、市政环保、能源、医疗、教育、文化、公路等行业领域。报告期内，发行人拓展的新业务领域主要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绩效评价（含财政资金评审）咨询、创新投融资咨询、专题研究等，新业务领域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 1,793.22 万元、3,406.48 万元、6,596.53 万元、4,136.91 万元，其中，2019 年较上年度增长 89.96%，2020 年较上年度增长 93.65%，2021 年 1-6 月较去年同期增长 36.47%；报告期内，发行人新行业领域涉及轨道、机场、隧道、港口等，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0.39 万元、2,772.13 万元、3,944.60 万元、2,178.26 万元，其中，2019 年度较上年度增长 78.80%，2020 年较上年度增长 42.29%，2021 年 1-6 月较去年同期增长 73.21%。

发行人从事工程咨询服务的细分业务类型众多、行业覆盖面广。上述新领域新行业主要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新拓展或者此前较少承接的工程咨询服务细分业务及行业类型。相对于发行人主要从事的工程咨询服务细分领域（如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新领域在客户需求、工作内容、成果报告上有一定差异。工程咨询服务新领域新行业业绩水平的持续增长，体现了发行人近年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及市场协同开发能力的提升。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新行业新领域积极拓展业务，一方面，公司从工程咨询服务内容着

手深度挖掘业务机会，不断完善业务链，拓展新业务服务模式，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切入新的下游行业领域，持续拓展业务。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国家为缓和疫情对投资消费的影响，加大政府投资力度，进一步促进了工程咨询行业快速发展，使得发行人在 2020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73%。发行人业绩持续增长，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8,746.27 万元，同比增长 17.20%。

目前，国内疫情局面可控，大部分生产经营活动已经恢复正常，国家宏观政策提出：“要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政策操作上要更加精准有效，不急转弯，把握好政策时度效”。“十四五”及其后一段时期，国家将“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在新型城镇化建设方面，发展壮大城市群和都市圈，分类引导大中小城市发展方向和建设重点，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支持有利于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项目建设。在上述政策背景下，固定资产投资仍将保持稳定增长，工程咨询服务仍将具有稳定的市场需求。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一核一带一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等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将促进广东省工程咨询市场的快速发展，带来更多工程咨询新业态新需求，为广东省工程咨询行业带来重大战略性机遇。发行人经历了“十三五”期间的高速增长，在“十四五”时期将稳健经营，保持在管理与业务上不断开拓创新，依托长期服务广东省各级政府积累的经验和智力资源，深度参与广东省内各地市的经济建设发展。

发行人各项业务发展良好，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27,929.22 万元、32,913.30 万元、39,408.28 万元和 18,746.27 万元，业务规模持续稳定增长。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手订单共计 92,370.10 万元，各项业务订单具体如下：

业务类型	正在履行合同金额（万元）	各项业务整体履约比例
工程咨询	25,507.70	20.98%
工程造价	60,104.57	22.90%
招标代理服务	3,317.37	64.08%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3,436.97	67.03%
进口代理服务	3.49	0.00%
合计	92,370.10	28.89%

注：发行人具有项目数量多、项目合同金额普遍较小的业务特点，在手项目接近 2,450 个，故仅披露

各项业务的整体履约比例情况。对于框架类合同，由于无合同金额，亦无收费计算方法，未纳入在手订单统计；对于约定收费方法的合同，比如部分招标代理业务合同，则发行人根据收费方法估算一个合理金额纳入在手订单统计，根据以往经验，估算金额与最终收费金额差异不大。

综上所述，发行人具备充足的合同订单，随着后疫情时期国内经济的快速恢复、“十四五”规划等重大政策的落实，发行人作为以广东省为核心、立足大湾区的综合性工程咨询服务商，也将持续获得业务机会，业绩增长具有稳定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业务执行并确认收入时间情况如下表所示：

业务类型	业务执行并确认收入时间
工程咨询	一般为 1 年以内，部分总投资额较大的项目时间会超过 1 年
工程造价	单项造价业务：一般为 1 年以内 全过程造价业务：根据工程项目周期确定，一般在 3 年以上
招标代理业务	一般为 3 个月以内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根据工程项目周期确定，一般在 2 年以上
进口销售	一般为签订合同之日 90 天内
进口代理业务	一般为签订合同之日 90 天内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可比业务的业绩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业务类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程咨询	836208	青矩技术	可比业务收入	28,135.73	65,366.51	55,926.97	47,729.98
			同比增长	50.85%	16.88%	17.17%	28.39%
	603018	华设集团	可比业务收入	-	95,792.66	57,615.79	42,435.68
			同比增长	-	66.26%	35.77%	24.68%
	可比公司同比平均增长率			50.85%	41.57%	26.47%	26.53%
	836892	广咨国际	可比业务收入	6,939.24	15,275.19	10,845.36	11,651.09
			同比增长	16.89%	40.85%	-6.92%	73.79%
工程造价	833391	建成咨询	可比业务收入	11,095.16	22,331.14	19,110.48	16,233.66
			同比增长率	33.73%	16.85%	17.72%	12.10%
	可比公司同比平均增长率			33.73%	16.85%	17.72%	12.10%
	836892	广咨	可比业务	6,109.50	11,969.08	9,197.66	7,113.39

		国际	收入				
			同比增长率	37.44%	30.13%	29.30%	6.11%
招标代理	831039	国义招标	可比业务收入	10,800.05	21,019.39	18,335.26	16,015.09
			同比增长率	24.38%	14.64%	14.49%	1.07%
	833391	建成咨询	可比业务收入	1,595.06	3,844.94	3,171.03	4,373.98
			同比增长率	4.48%	21.25%	-27.50%	0.97%
	可比公司同比平均增长率			14.43%	17.95%	-6.51%	1.02%
	836892	广咨国际	可比业务收入	4,344.47	10,322.95	10,284.66	7,795.74
			同比增长率	-2.30%	0.37%	31.93%	13.36%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	300284	苏交科	可比业务收入	-	64,921.47	85,345.11	93,505.97
			同比增长率	-	-23.93%	-8.73%	-11.76%
	603018	华设集团	可比业务收入	-	17,107.64	15,105.99	14,233.38
			同比增长率	-	13.25%	6.13%	13.05%
	603909	合诚股份	可比业务收入	7,578.78	15,125.66	16,720.47	14,373.26
			同比增长率	-0.20%	-9.54%	16.33%	-16.30%
	833391	建成咨询	可比业务收入	123.12	355.81	409.14	239.94
			同比增长率	-13.16%	-13.03%	70.52%	15.97%
	可比公司同比平均增长率			-6.68%	-8.31%	21.06%	0.24%
	836892	广咨国际	可比业务收入	1,092.19	1,224.57	1,900.60	854.58
			同比增长率	31.74%	-35.57%	122.40%	20.25%

注 1：可比业务包括可比公司主营业务中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可比业务，如工程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招标代理、工程造价、规划研究等，不含勘察设计和检测、工程承包等不可比业务。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注 2：截至本回复签署之日，苏交科、华设集团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未披露分具体业务类型的收入情况，

因此无法获取其相应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咨询业务与可比公司工程咨询业务收入整体增长方向一致，2019年度发行人工程咨询业务收入较2018年度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承接了较多PPP咨询项目并在当期实现收入；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与可比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收入增长方向一致；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与可比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收入存在增长方向不一致的情况，主要原因为可比公司国义招标为专门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公司，其招标代理业务规模较大，增长较为稳定，而建成咨询最主要业务为工程造价，其招标代理业务规模较小，变动具有一定的偶然性；发行人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业务与可比公司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业务收入存在增长方向不一致的情况，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业务并非公司主要业务，项目较少，具有一定的偶然性。

总体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业务收入增长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具备良好的发展潜力。

4、影响招标代理业务收入的因素主要有：

（1）国家固定资产投资与政府采购规模的增长速度，国家加强政府采购领域廉政建设、促进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要求产生的招标需求；

（2）《招标投标法》的修订以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政策发布，招标代理资质及政府指导价取消，所带来的行业竞争；

（3）招标代理机构专业化程度、服务质量以及市场知名度；

（4）电子招投标等信息技术应用情况；

（5）公司对招标代理业务的投入及市场开发情况。

5、同地区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

同地区同行业可比公司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招标采购代理服务商，主营业务包括招标代理服务和招标增值服务，与公司同处于广州市且为国有控股的新三板挂牌企业。

公司2020年度实现招标代理收入10,322.95万元，较2019年度增长0.37%，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285.90万元，较2019年度增长13.64%，相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招标代理收入增长方向与其一致，但增长比例较小，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业务类型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而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专注于招标代

理业务，公司 2020 年度招标代理业务从业人员平均数量为 111.83 人，人均创收为 92.31 万元，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末招标代理业务从业人员数量为 230 人，人均创收 92.55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招标代理业务从业人员平均数量明显小于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人均创收接近。

6、取消招标代理机构资质对发行人业务获取和服务定价的影响

随着国家陆续取消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格认定，当前招标代理行业已进入全面开放竞争的新阶段，新的机构陆续进入招标代理市场，现有企业竞争加剧，技术和服务创新引发替代性变革，客户选择和议价能力提升，从而加大发行人业务获取和服务定价的难度。

招标代理机构资质取消后，获取业务更加依赖招标代理机构商业信誉、专业服务水平、是否能为客户提供更多增值服务。在专业服务水平上的提升既是转型的方向，同时也是重新掌握服务定价话语权的关键，发行人将通过提高从业人员的能力水平，拓展业务链条，提升专业化、多元化、信息化水平，形成核心竞争力。

综上，取消招标代理机构资质会加大行业的竞争程度，使得服务定价更加透明，对服务的质量及多元化要求更高。但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招标公司深耕招标代理行业近四十年，积累了众多优质的客户资源，具备较高的专业人员素质，同时作为具有良好品牌形象的工程咨询行业综合服务提供商，可为委托招标单位提供顾问式、一揽子综合服务。另外，发行人通过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水平，积极打造电子招投标平台、提高业务信息化水平，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为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7、工程造价收入逐年快速增长的原因、增速是否可持续

（1）公司对工程造价业务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从事工程造价业务的专业人才逐年保持快速增长，从而增强了公司承揽承做造价业务的能力。

（2）随着国家对基建项目的投入逐年加大，对全过程咨询业务发展的支持，公司抓住机遇，加大资源投入，公司由从事工程造价“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单一环节的业务逐步拓展增加从事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从事工程造价“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单一环节业务系指仅承接某一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四项中的一项，而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系指同时承接某一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四项），增强了竞争力，2018 年度-2020 年度新签订工程造价业务合同金额为 89,165.73 万元。

（3）在业务领域方面，公司凭借其在工程造价业务日益增强的竞争力以及全业务领域均可承做的工程造价甲级资质，通过招标方式或直接委托方式将工程造价从传统房建、市政

领域，逐步扩展增加水运（港口、码头、航道）工程、水利工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电力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等业务领域。

综上，无论是从国家的投入力度，还是从公司自身的重视程度及新签订合同情况，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增长在可预期时间内具有可持续性。

8、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化趋势一致

同地区同行业可比公司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工程造价业务为主业的企业，与公司同处于广州市且为新三板挂牌企业。公司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较 2018 年度增长 29.30%，2020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较 2019 年度增长 30.13%；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较 2018 年度增长 17.72%，2020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较 2019 年度增长 16.85%，整体均呈现上涨的趋势。

9、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报告期内收入较低且 2020 年度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

公司主要业务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业务，公司在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人员、财力等资源投入整体相对较小，因此在报告期内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 2020 年度实现收入 1,224.57 万元，较 2019 年度下降 35.57%，主要原因为公司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数量较少，受个别项目收入实现影响较大，其中 2019 年度公司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展贸中心工程监理项目、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监理项目达到阶段性成果并取得业主确认，分别确认了 511.75 万元、448.24 万元营业收入，而 2020 年度公司第一大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项目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确认收入 308.75 万元，收入金额相比较小。

10、影响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收入规模的主要因素

- （1）公司对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人员、财力等资源投入情况；
- （2）在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领域的竞争力，比如所拥有的资质数量和等级、过往业务经验及综合服务能力；
- （3）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速度及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市场机会。

11、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围绕“工程咨询行业新型智库”和“全过程咨询服务集约商”的战略定位，进一步发挥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的竞争优势，带动其他咨询业务在专业细分领域构建核心优势，打造具有公司特色的拥有强大专业团队和先进技术手段的全方位高科技咨询企业

集团。

从上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可以看出,公司未来旨在打造成为一个具有公司特色的拥有强大专业团队和先进技术手段的全方位高科技咨询企业集团,而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为全过程咨询业务的环节之一,也纳入了公司战略规划,但公司亦追求专业化发展,故公司发展规划中重点强调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咨询平均从业人员数量分别为 102.69 人、127.67 人、156.00 人及 164.50 人,人均创收分别为 113.46 万元、84.95 万元、97.92 万元及 42.18 万元;公司工程造价平均从业人员数量分别为 208.45 人、270.67 人、307.58 人及 376.33 人,人均创收分别为 34.13 万元、33.98 万元、38.91 万元及 16.23 万元;公司招标代理业务平均从业人员数量分别为 80.39 人、89.50 人、111.83 人及 122.67 人,人均创收分别为 96.97 万元、114.91 万元、92.31 万元及 35.42 万元;公司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平均从业人员数量分别为 39.48 人、55.08 人、57.25 人及 49.67 人,人均创收分别为 21.65 万元、34.51 万元、21.39 万元及 21.99 万元,受限于人员、财务等资源投入以及业务规模等,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在可预期时间内不会发展成为公司的重点业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各项业务一般通过招投标和客户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得。

（1）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本行业比较普遍的业务承接模式,具体招投标方式主要分为公开招标、邀请招标两种,除此以外还有政府采购规定的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类别客户的相关项目在达到规定的条件后应当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等方式进行采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为政府采购。除依法可以采取其他采购方式外,公开招标应作为政府采购的主要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货物或者服务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其具体数额标准,属于中央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由国务院规定;属于地方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政府采购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工程进行招标投标的,适用投标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相关规定,工程建

设领域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和公众安全的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项目、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以及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的项目，其中涉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必须进行招标。

公司一方面积极维护长期合作的重点客户，深入挖掘区域市场，依靠自身品牌知名度及技术特长的影响力来获取相关项目信息，另一方面也长期主动对公开招投标信息网站进行跟踪、搜寻、采集，对有意向承接的项目招投标信息进行整理。获取项目信息后由专业人员对项目信息进行分析鉴别，并有所选择和侧重地进行应标工作。在中标后，再与招标方进行正式合同条款的谈判。合约签订后，工程咨询工作正式开始进行。

（2）直接委托模式

对不属于前述法定必须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项目，公司在收到邀请或获取项目信息后，会依据具体业务类型，组建临时项目组，通过收集资料与客户进行沟通等方式深入了解项目情况，并将起草的项目报价书或者策划书提交给客户。对于意义重大、创新突出或技术复杂的项目，项目负责人会组织召开由一定级别以上人员主持的专题会展开讨论，以更好地跟客户沟通。获得客户认可后，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并成立正式的项目组，按照公司管理规定提供相应的咨询服务并收取服务费用。

（3）发行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业务客户获取方式及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业务类型 是否包含以下 三项			客户获取的主要方式
			工程 咨询	工程 造价	招 标 代 理	
300284	苏交科	主营业务为勘察设计、综合检测、项目管理、环境业务以及其他主营业务	√			招投标及业主单位直接委托方式
603909	合诚股份	主营业务为勘察设计、工程管理、试验检测、综合管养、工程新材料				招投标、议标洽谈、客户直接委托，其中公开招投标是承接业务的主要模式

603018	华设集团	主营业务为勘察设计、规划研究、试验检测、工程管理等工程咨询服务，其中工程管理包括工程项目管理、招标代理、工程监理技术服务	√		√	投标和业主单位直接委托
833391	建成咨询	主营业务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代理服务和工程监理服务	√	√	√	招标代理业务主要通过业主直接委托或者招投标方式获得
836208	青矩技术	主营业务为工程投资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财务咨询、工程管理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领域的系统开发与集成等服务	√	√	√	投标和商务洽谈等方式
836892	广咨国际	主营业务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	√	√	√	招投标和客户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得

注：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的主营业务及客户获取方式等相关信息取自其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或年度报告等公开披露的资料。

综上，发行人在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业务上获取客户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客户直接委托两种方式，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获取客户的方式一致。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三类，一是日常办公采购，二是服务采购，三是对进口销售产品的采购。

日常办公类采购主要包括各种办公设备、电子产品、通用软件、办公耗材以及对办公场所进行装修、修缮等支出。公司通常在取得采购商品或服务完成且经公司验收认可后支付款项。

服务采购主要是外协采购及招标代理业务聘请专家支付的费用，其中外协采购主要是对于项目工期紧迫的、当地技术及劳务资源充足的项目，公司出于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以及自身经济效益最大化等角度的考虑，对外采购部分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咨询内容，例如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现场调研、工程量统计、技术咨询、会议组织、项目法律文件的起草等工作，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的技术把关、校审，并从整体上把控项目进度和服务质量。

进口销售产品的采购主要是帮助客户进口设备并销售给客户，同时为客户提供商务、法

律、运输、保险、货物清关和相关的商务翻译等服务。

（1）外协供应商是否由发行人客户指定

公司通常根据自身的需求选择外协供应商，不受公司客户指定。由于公司致力于充分发挥和锻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能力，主要从事附加值、技术含量较高部分的工程咨询服务工作，外协相关工作在整个项目中为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部分，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劳动成果不形成依赖。由于市场供应充裕，可选择供应商较多，亦不存在对特定供应商形成依赖的情形。随着公司人才战略的进一步实施以及人才招聘和能力提升工作的持续推进，公司外协服务采购预计将维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

（2）服务过程中发行人和服务供应商各自扮演何种角色，双方之间的权责如何划分

公司获取项目信息的方式较为多元，例如，通过维护长期合作的重点客户，深入挖掘区域市场，依靠自身品牌知名度及技术特长的影响力来获取相关项目信息；对公开招投标信息网站进行跟踪、搜寻、采集，获得有意向承接的项目招投标信息；客户直接邀请或外协供应商提供信息等。对于有意向承接的项目，发行人会成立临时项目组，进行应标或商务谈判等准备工作，并在中标或获得客户认可后签署正式业务合同。出于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以及自身经济效益最大化等角度考虑，部分项目会选择与外协供应商合作，公司与外协供应商仅签订外协服务采购合同，不存在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信息单独付费的情况。发行人与外协供应商的合作包括两种模式，一类是在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服务等单项业务中，发行人将部分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咨询服务委托给供应商实施；另一类是在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将非发行人实施的业务分包给其他供应商。

在第一类业务模式下，发行人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服务等单项业务通常不涉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环节，其相关采购不涉及建设工程领域的业务分包行为，该类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对业主承担责任。供应商与发行人签订协议，主要辅助发行人开展业务。供应商仅对发行人负责和承担责任，无需向客户承担责任。发行人与外协服务供应商在服务过程中扮演的角色差异主要体现在工作内容和服务成果方面，具体如下：

业务类型	广咨国际	外协服务商
工程咨询	1、工作内容：根据客户提供的工程项目的背景、规模、预算范围及工程设想，对其建设定位和需求进行分析，考察外部建设条件，对选址给出专业意见，分析并评估存在的问题与风险；在规划与可行性研究阶段，仔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的政策与规定文件的搜集、现场问卷调查、专题调研、协助会务组织、报告部分章

	细分析当前及未来的需要和产生的现金流，综合考虑预算、合规性、能源的消耗、人员与机构的配置、对环境的影响等因素，对各个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针对问题提出最优、最经济的解决方案，提出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建议和社会评价结论；在运营阶段，对投资项目的建设合规性、运营可持续性、社会经济效益等进行评估；针对社会经济发展或政府（企业）投资管理，为委托方提供发展规划、投融资策划、产业规划、项目评估、风险评估、规划选址分析、发展战略研究、竣工验收咨询、提供全过程的绩效评价服务和其他专项研究服务； 2、服务成果：规划咨询报告、专题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报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报告、PPP 咨询（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评价等）、节能评估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等	节（如项目背景、项目建设现状、当地政策分析、当地社会环境分析等）的编写、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汇总的政策文件和调研数据、现状摸查素材、会议场地安排、会务组织、会议资料准备、报告部分内容或者章节初稿（如项目背景、项目建设现状、当地政策分析、当地社会环境分析等）编制等
工程造价	1、工作内容：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和审核；建设工程概、预、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建设项目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对建设项目从前期（立项、可行性研究）、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并提供有关造价决策方面的咨询意见；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和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2、服务成果：估算、概算、预算、结算编制或审核成果文件等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的政策与规定文件的搜集、现场问卷调查、现场监督、专题调研、协助组织项目会议、部分基础工程量计算、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政策文件和调研数据、当地特殊计价规则及定额等信息、现状摸查素材、基础工程量清单、约定范围造价初步成果等
招标代理	1、工作内容：负责向客户提供招标采购的法律和政策咨询、策划招标方案、编制招标过程相关文件、组织和实施招标、开标、评标、定标、组织和协助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等方面的服务； 2、服务成果：最终形成招标采购方案、招标采购文件、开标唱标文件、答疑澄清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	1、工作内容：项目所在地特殊政策及规定文件的搜集、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项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等； 2、服务成果：为公司提供政策和数据收集及分析报告、开评标场地安排、开标现场辅助工作、采购公告初稿等

在第二类业务模式下，即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务中，发行人扮演牵头人的角色，是整个项目负责人。发行人根据招标文件或合同的约定将非发行人实施的业务分包给第三方实施，供应商与发行人签订协议，供应商扮演参与者的角色。供应商既向发行人承担责任，又

与发行人共同向客户就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担连带责任。

（3）同一类采购下不同供应商的价格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发行人服务采购主要是根据项目的需求进行，由于不同项目的类型、规模、工作量、技术难度、专业要求、所在区域等方面不同，所提供的服务均为非标准化服务，因此发行人同一类采购下不同供应商的价格会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不同而产生差异，这与公司所在行业的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3、盈利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主要通过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获取收入，同时通过加强成本及费用支出的控制来实现盈利。

4、经营模式的形成原因、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动趋势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系根据行业特点、客户需求、供应商状况、公司当前经营发展阶段等方面形成，符合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要求、行业惯例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时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业务获取的业务流程

（1）招投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业务流程

①项目信息收集及评估：通过网络查询或客户主动邀请获取招标信息，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规模、实施周期、合同金额和招标方的背景资料、支付能力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评估确定后方才正式确定参与项目投标。

②准备投标：获取项目招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组建投标团队，并按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③参与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时间、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④项目中标、合同谈判：取得中标通知后，与招标方就业务合同正式条款进行沟通，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

⑤合同签署：根据合同沟通结果签署正式业务合同，在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直接委托业务流程

①项目信息收集及评估：对不属于法定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项目，在收到邀请或获取项目信息后，公司会组建临时项目组，通过收集资料 and 与客户沟通，深入了解项目情况。

②项目谈判：项目组与客户经过多次沟通讨论磋商，深入了解客户的项目需求，根据讨论结果形成获得客户认可的项目策划书。

③合同谈判：与客户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后，就业务合同正式条款进行沟通，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

④合同签署：根据合同沟通结果签署正式业务合同，在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3）其他业务承接模式流程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业务获得的方式除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直接委托外，还存在部分少量工程咨询业务及工程造价业务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获得。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是广东省各类有关中介服务网上交易的综合性信息化服务和信用管理平台，为项目业主购买中介服务、中介服务机构承接中介服务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对相关单位和人员实施监管提供服务。中介服务机构按照自愿原则申请入驻中介超市，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项目业主通过择优选取、竞价选取、随机抽取、直接选取等选取方式选定中介服务机构，并签订业务合同，开展具体业务。

6、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按照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直接委托及其他业务承接模式统计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1）工程咨询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公开招标	1,776.11	25.60	7,391.19	48.39	5,445.75	50.21	4,985.94	42.79
邀请招标	5.60	0.08	150.40	0.98	315.13	2.91	1,030.26	8.84
直接委托	5,066.21	73.01	7,647.75	50.07	5,056.19	46.62	5,634.89	48.37
其他承接模式	91.32	1.31	85.85	0.56	28.29	0.26	-	-
合计	6,939.24	100.00	15,275.19	100.00	10,845.36	100.00	11,651.09	100.00

（2）工程造价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	占比	收入金	占比	收入金	占比	收入金	占比

	额		额		额		额	
公开招标	4,069.28	66.61	9,486.33	79.26	6,139.79	66.75	4,810.19	67.62
邀请招标	145.93	2.39	365.49	3.05	572.58	6.23	262.88	3.70
直接委托	1,853.94	30.35	1,964.82	16.42	2,485.29	27.02	2,040.32	28.68
其他承接模式	40.35	0.65	152.44	1.27	-	-	-	-
合计	6,109.50	100.00	11,969.08	100.00	9,197.66	100.00	7,113.39	100.00

(3) 招标代理服务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公开招标	1,472.62	33.90	4,863.22	47.11	5,322.71	51.75	3,382.27	43.39
邀请招标	163.65	3.77	618.67	5.99	691.89	6.73	498.75	6.39
直接委托	2,688.08	61.87	4,841.06	46.90	4,270.06	41.52	3,914.72	50.22
其他承接模式	20.12	0.46	-	-	-	-	-	-
合计	4,344.47	100.00	10,322.95	100.00	10,284.66	100.00	7,795.74	100.00

(4)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公开招标	649.22	59.44	951.67	77.72	1,611.57	84.79	506.32	59.25
邀请招标	171.61	15.71	117.05	9.56	132.16	6.95	146.31	17.12
直接委托	271.36	24.85	155.85	12.72	156.86	8.26	201.95	23.63
合计	1,092.18	100.00	1,224.57	100.00	1,900.59	100.00	854.58	100.00

(5) 进口销售及代理业务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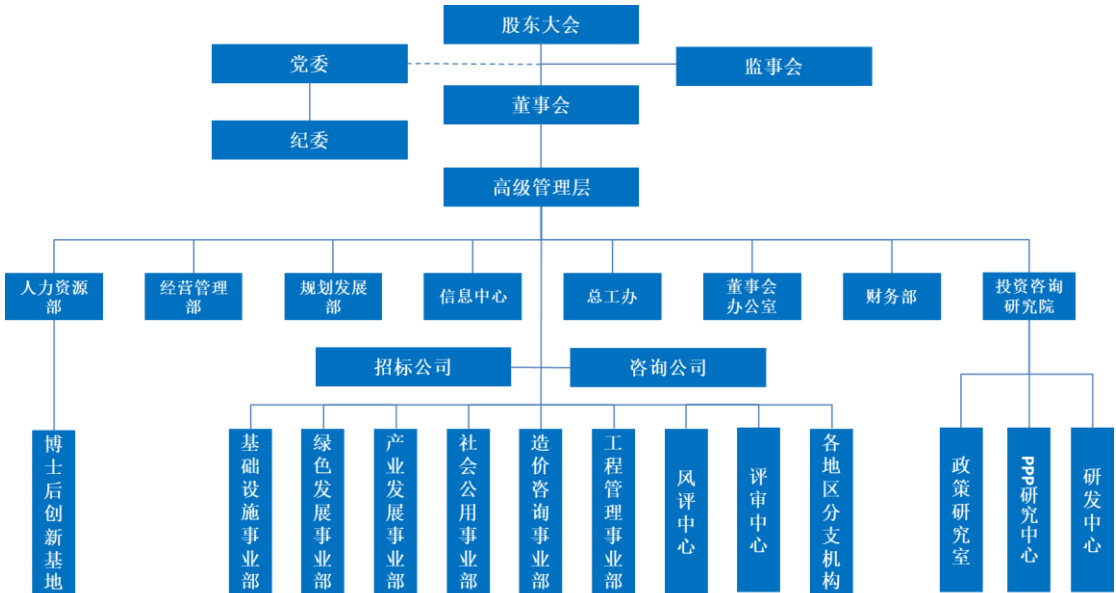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直接委托	183.84	100.00	468.51	100.00	541.66	100.00	375.51	100.00

上述各项业务按照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直接委托及其他业务承接模式统计的比例有所差异，其中，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服务业务的招投标模式占比在 50%左右，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业务的招投标模式占比在 70%左右，主要原因系：公司各项业务单个合同金额有所差异，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业务单个合同的金额较大，达到需履行招投标条件的单个合同较多，故其招投标模式的占比较大。

(三) 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服务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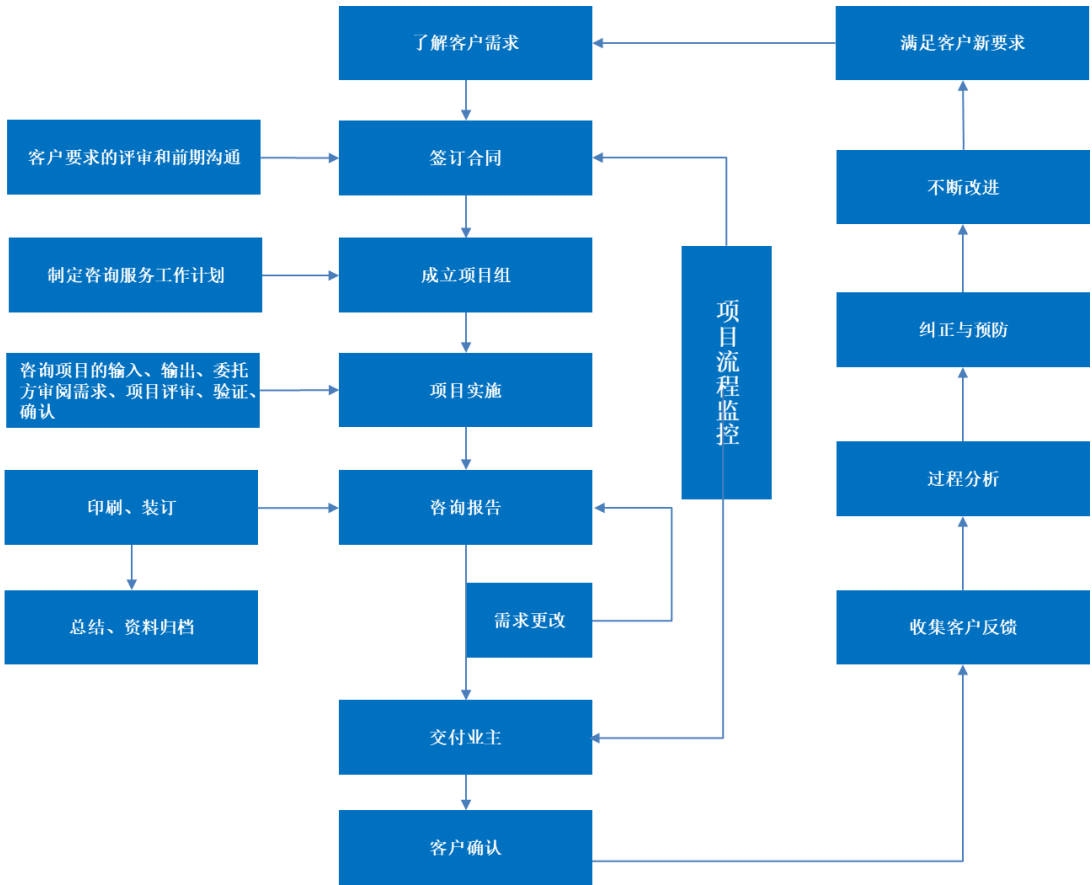
1、公司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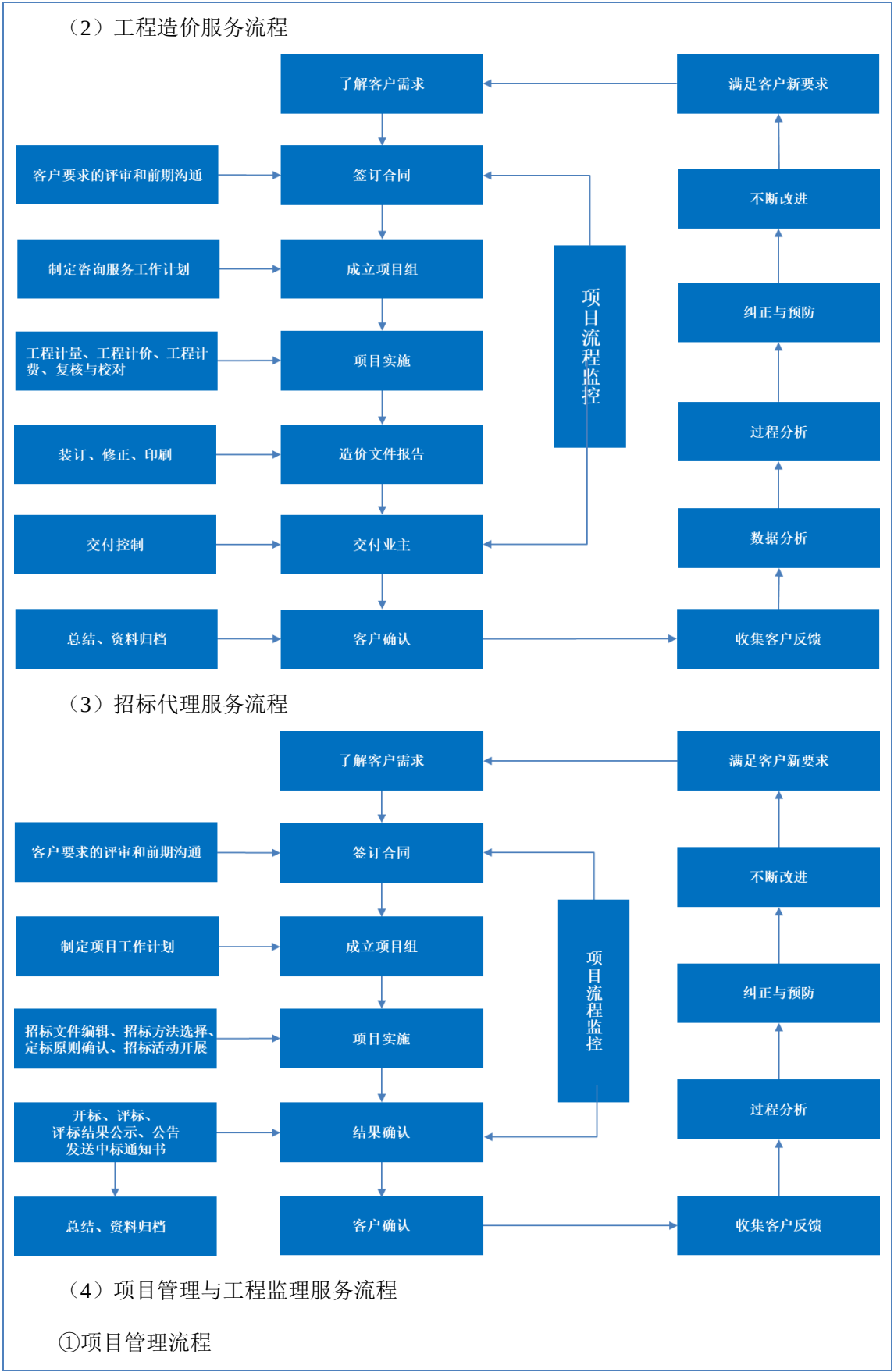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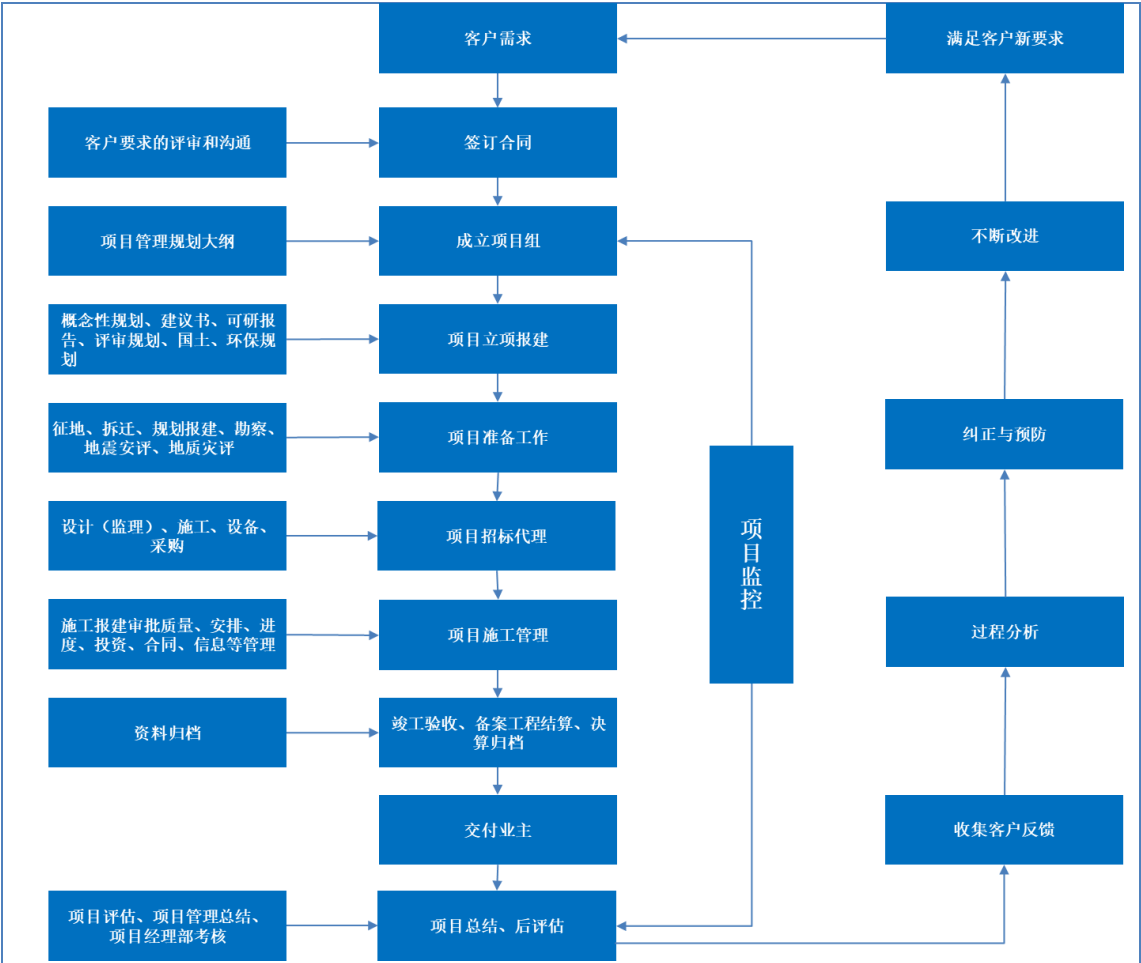


2、主要服务的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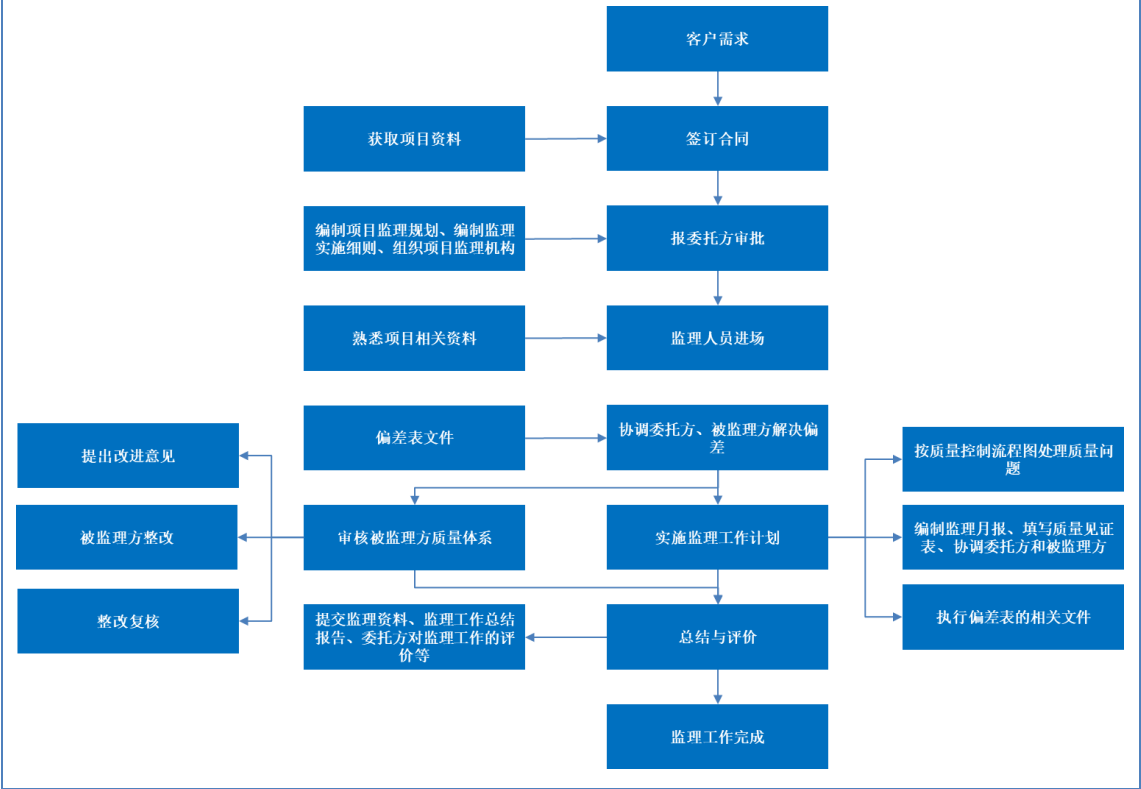
(1) 工程咨询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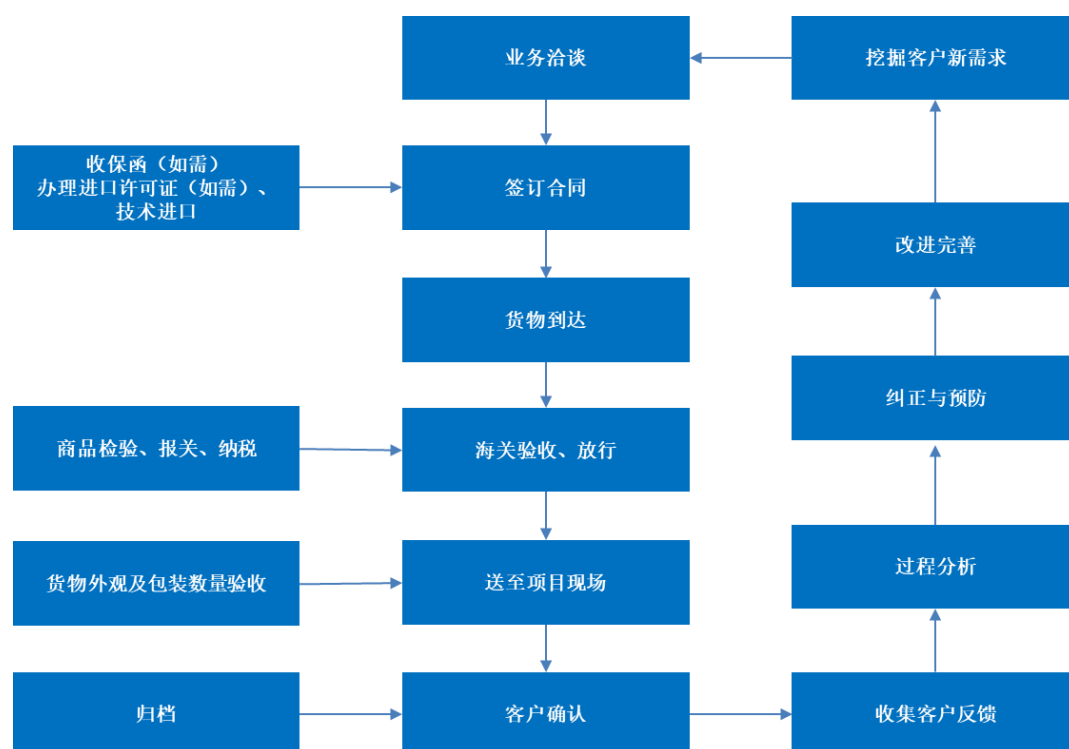




②工程监理服务流程



(5) 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



(四) 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按照业务的类别，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工程咨询	6,939.24	37.17	15,275.19	38.91	10,845.36	33.10	11,651.09	41.93
工程造价	6,109.50	32.72	11,969.08	30.49	9,197.66	28.07	7,113.39	25.60
招标代理服务	4,344.47	23.27	10,322.95	26.29	10,284.66	31.38	7,795.74	28.0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9	5.85	1,224.57	3.12	1,900.60	5.80	854.58	3.07
进口销售	158.04	0.85	382.77	0.97	440.47	1.34	275.29	0.99
进口	25.81	0.14	85.74	0.22	101.19	0.31	100.22	0.36

代理服务								
合计	18,669.25	100.00	39,260.32	100.00	32,769.94	100.00	27,790.31	100.00

(五)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1-6 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7,815,585.83	4.17	否
2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764,409.26	2.54	否
3	广州城建开发南沙房地产有限公司	3,999,749.89	2.13	否
4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3,169,433.96	1.69	否
5	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2,785,613.22	1.49	否
合计		22,534,792.16	12.02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84,254.43	2.99	是
2	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10,300.05	2.64	否
3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9,985,738.70	2.53	否
4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7,982,655.38	2.03	否
5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41,016.94	1.69	否
合计		46,803,965.50	11.88	-
2019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11,952,841.99	3.63	否
2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10,697,933.73	3.25	否
3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7,754,979.11	2.36	是
4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92,144.19	2.06	否
5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5,910,926.58	1.80	否
合计		43,108,825.60	13.10	-
2018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12,159,614.02	4.35	否
2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8,433,736.24	3.02	是
3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4,352,547.15	1.56	否
4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3,768,138.87	1.35	否
5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757,830.20	1.35	否
合计		32,471,866.48	11.63	-

注：上述客户按照同一控制口径进行合并，其中：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数据包括其控制的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蒋主浮担任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0 年 5 月辞任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健民担任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董事肖耀军担任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创新发展部部长，同时担任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董事。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与上述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1、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销售金额及占比的情况如下：

（1）2021 年 1-6 月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客户名称	金额	该业务收入	占比 (%)
工程咨询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217.74	6,939.24	3.14
	肇庆市高新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0.94	6,939.24	2.18
	肇庆新区中朗管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0.94	6,939.24	2.18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50.09	6,939.24	2.16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146.71	6,939.24	2.11
工程造价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86.41	6,109.50	6.32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5.15	6,109.50	4.83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2.46	6,109.50	4.62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7.33	6,109.50	4.05
	南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59	6,109.50	3.25
招标代理	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	89.84	4,344.47	2.07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9.62	4,344.47	2.06

业务	赣州市华埔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6.81	4,344.47	2.00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医院	83.17	4,344.47	1.91
	江门市新会区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79.63	4,344.47	1.83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 理	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278.56	1,092.18	25.50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公司	204.70	1,092.18	18.74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171.61	1,092.18	15.71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24.28	1,092.18	11.38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01.79	1,092.18	9.32
进口销售	北京鸿康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8.04	158.04	100.00
进口代理业务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22.77	25.81	88.24
	青岛海洋研究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3.03	25.81	11.76

(2) 2020 年度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客户名称	金额	该业务收入	占比 (%)
工程咨询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479.32	15,275.19	3.14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472.81	15,275.19	3.10
	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	448.11	15,275.19	2.93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315.27	15,275.19	2.06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84.63	15,275.19	1.86
工程造价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633.73	11,969.08	5.29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569.57	11,969.08	4.76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49.20	11,969.08	4.59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547.95	11,969.08	4.58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85.35	11,969.08	3.22
招标代理业务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28.20	10,322.95	3.18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96.62	10,322.95	2.87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33.13	10,322.95	2.26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33	10,322.95	1.92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191.90	10,322.95	1.86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 理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308.75	1,224.57	25.21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88.44	1,224.57	23.55
	广东穗方源实业有限公司	139.65	1,224.57	11.40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117.05	1,224.57	9.56
	韶关市骐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2.28	1,224.57	6.72
进口销售	北京鸿康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2.77	382.77	100.00
进口代理业务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83.79	85.74	97.73
	青岛海洋研究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1.95	85.74	2.27

(3) 2019 年度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客户名称	金额	该业务收入	占比（%）
工程咨询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614.74	10,845.36	5.67
	广东广轻德馨文化有限公司	282.49	10,845.36	2.60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69.60	10,845.36	2.49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261.90	10,845.36	2.41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18.12	10,845.36	2.01
工程造价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470.61	9,197.66	5.12
	广州市财政局	294.79	9,197.66	3.21
	佛山新城高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88.68	9,197.66	3.14
	南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9.02	9,197.66	2.71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46.43	9,197.66	2.68
招标代理业务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580.55	10,284.66	5.64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473.25	10,284.66	4.60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4.97	10,284.66	3.84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228.65	10,284.66	2.22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7.46	10,284.66	1.53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公司	511.75	1,900.60	26.93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448.24	1,900.60	23.58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352.87	1,900.60	18.57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142.72	1,900.60	7.51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2.98	1,900.60	7.00
进口销售	北京鸿康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0.47	440.47	100.00
进口代理业务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100.92	101.19	99.73
	青岛海洋研究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0.16	101.19	0.16
	广州打捞局	0.11	101.19	0.11

(4) 2018 年度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客户名称	金额	该业务收入	占比（%）
工程咨询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988.66	11,651.09	8.49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343.75	11,651.09	2.95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315.36	11,651.09	2.71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12.12	11,651.09	2.68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85.53	11,651.09	2.45
工程造价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48.83	7,113.39	4.90
	广州市财政局	306.57	7,113.39	4.31
	陵水黎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39.53	7,113.39	3.37

价	江门市新会区投资评审中心	219.94	7,113.39	3.09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170.34	7,113.39	2.39
招 标 代 理 业 务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27.30	7,795.74	2.92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89.30	7,795.74	2.43
	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5.71	7,795.74	2.38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170.55	7,795.74	2.19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69.89	7,795.74	2.18
项 目 管 理 和 工 程 监 理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213.86	854.58	25.03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70	854.58	23.72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公司	153.52	854.58	17.96
	广东省农垦科技中心	84.91	854.58	9.9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32.26	854.58	3.77
进 口 销 售	广州市金龙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16.34	275.29	78.59
	广州焱码商贸有限公司	58.44	275.29	21.23
	北京金环球机械设备中心	0.50	275.29	0.18
进 口 代 理 业 务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100.22	100.22	100.00

2、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业务对应的客户数量和项目数量，平均客户收入和项目收入情况如下：

（1）2021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客户数量	项目数量	平均客户收入	平均项目收入
工程咨询	6,939.24	350	555	19.83	12.50
工程造价	6,109.50	211	319	28.95	19.15
招标代理业务	4,344.47	491	1284	8.85	3.38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8	28	30	39.01	36.41
进口销售	158.04	1	1	158.04	158.04
进口代理业务	25.81	2	33	12.90	0.78

（2）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客户数量	项目数量	平均客户收入	平均项目收入
工程咨询	15,275.19	535	1,132	28.55	13.49
工程造价	11,969.08	438	857	27.33	13.97
招标代理业务	10,322.95	766	2,666	13.48	3.87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224.57	29	39	42.23	31.40
进口销售	382.77	1	3	382.77	127.59
进口代理业务	85.74	2	52	42.87	1.65

(3)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客户数量	项目数量	平均客户收入	平均项目收入
工程咨询	10,845.36	412	794	26.32	13.66
工程造价	9,197.66	421	764	21.85	12.04
招标代理业务	10,284.66	790	2,368	13.02	4.34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900.60	29	41	65.54	46.36
进口销售	440.47	1	5	440.47	88.09
进口代理业务	101.19	3	47	33.73	2.15

(4)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客户数量	项目数量	平均客户收入	平均项目收入
工程咨询	11,651.09	444	1,061	26.24	10.98
工程造价	7,113.39	359	644	19.81	11.05
招标代理业务	7,795.74	630	2,079	12.37	3.7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854.58	26	35	32.87	24.42
进口销售	275.29	3	6	91.76	45.88
进口代理业务	100.22	1	55	100.22	1.82

3、报告期各项业务项目数量和平均收入分析

(1) 工程咨询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工程咨询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444 个、412 个、535 个、350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1,061 个、794 个、1,132 个、555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26.24 万元、26.32 万元、28.55 万元、19.83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10.98 万元、13.66 万元、13.49 万元、12.5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咨询业务客户数量、项目数量、平均客户收入、平均项目收入波动较小，无显著变化。

(2) 工程造价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359 个、421 个、438 个、211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644 个、764 个、857 个、319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19.81 万元、21.85 万元、27.33 万元、28.95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11.05 万元、12.04 万元、13.97 万元、19.15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客户数量、项目数量、平均客户收入、平均项目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加大了工程造价业务人才的引进，抓住机遇，大力发展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提升了工程造价业务的承揽与承做的能力。

（3）招标代理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招标代理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630 个、790 个、766 个、491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2,079 个、2,368 个、2,666 个、1,284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12.37 万元、13.02 万元、13.48 万元、8.85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3.75 万元、4.34 万元、3.87 万元、3.3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招标代理业务客户数量、项目数量、平均客户收入、平均项目收入波动较小。

（4）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26 个、29 个、29 个、28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35 个、41 个、39 个、30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32.87 万元、65.54 万元、42.23 万元、39.01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24.42 万元、46.36 万元、31.40 万元、36.41 万元。发行人 2019 年平均项目收入和平均客户收入较高主要原因是当期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展贸中心工程监理项目创收 511.75 万元，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项目创收 448.24 万元，提升了当期的平均项目收入及平均客户收入水平。

（5）进口销售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进口销售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3 个、1 个、1 个、1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6 个、5 个、3 个、1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91.76 万元、440.47 万元、382.77 万元、158.04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45.88 万元、88.09 万元、127.59 万元、158.04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进口销售业务客户数量、项目数量较少，因此平均客户收入、平均项目收入波动较大。

（6）进口代理业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进口代理业务客户数量分别为

1 个、3 个、2 个、2 个；项目数量分别为 55 个、47 个、52 个、33 个；平均客户收入分别为 100.22 万元、33.73 万元、42.87 万元、12.90 万元；平均项目收入分别为 1.82 万元、2.15 万元、1.65 万元、0.7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进口代理业务客户数量、项目数量较少，具体项目差异较大，因此平均客户收入波动较大。

（六）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类型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人工成本	7,373.22	67.48	15,225.63	61.65	11,031.41	54.83	8,780.09	52.67
服务采购成本	2,241.18	20.51	6,289.39	25.47	4,883.47	24.27	4,366.01	26.19
其中：外协服务成本	1,592.53	14.57	4,549.04	18.42	2,945.54	14.64	2,850.34	17.10
货物采购成本	153.82	1.41	372.11	1.51	433.43	2.15	270.25	1.62
其他成本	1,158.51	10.60	2,808.66	11.37	3,769.55	18.74	3,253.02	19.52
合计	10,926.74	100.00	24,695.78	100.00	20,117.86	100.00	16,669.3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货物采购成本及其他成本构成，其中人工成本主要是公司业务人员工资薪酬，该成本占比逐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力成本上升；服务采购成本主要系项目的外协成本及招标代理业务聘请专家支付的费用；其他成本主要系与业务相关的差旅费、办公费、会议费、折旧费等。

2、外协采购具体情况

（1）外协采购的内容

公司外协采购主要是对于项目工期紧迫的、当地技术及劳务资源充足的项目，公司出于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以及自身经济效益最大化等角度的考虑，对外采购部分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咨询内容，例如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现场调研、工程量统计、技术咨询、会议组织、项目法律文件的起草等工作，公司主要负责项目的技术把关、校审，并从整体上把控项目进度和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7.10%、

14.64%、18.42%及 14.57%，占比相对较低。

（2）外协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广咨国际质量管理暂行办法》《委外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通过前期的供应商准入、中期的外协工作流程控制及后期的外协成果审查验收全面监督和把控外协供应商的工作质量，另外，公司的质量管理实行校核、审核、审定的三级质量管理体系，从而保证外协服务的质量，并就参考和融合了外协供应商工作成果的最终工作成果向客户负责。在选择外协供应商时，公司会对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和拟委托工作的胜任能力进行了解，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项目经验、合作历史、经营业绩、市场口碑、办公场所、资质资信、技术人员等进行了解和评估，必要时考察现场，通过公司评估的作为合格供应商，再建立外协采购关系。

由于公司致力于充分发挥和锻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能力，主要从事附加值、技术含量较高部分的工程咨询服务工作，外协相关工作在整个项目中为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部分，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劳动成果不形成依赖。由于市场供应充裕，可选择供应商较多，亦不存在对特定供应商形成依赖的情形。公司未来将不断招募人才，进一步加强人才培养，随着公司与业务发展战略相匹配的人才战略的进一步实施以及人才招募和能力提升工作的持续推进，公司外协服务采购预计将维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

（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1-6 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总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1,630,180.25	6.99	否
2	Ing.Sumetzberger GMBH	进口采购	1,538,226.62	6.60	否
3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1,506,655.34	6.46	否
4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外协	1,046,847.16	4.49	否
5	广州博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外协	951,360.86	4.08	否
合计			6,673,270.23	28.62	-
2020 年度					
序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总额	是否存

号				占比(%)	在关联关系
1	Ing.Sumetzberger GMBH	进口采购	3,721,069.23	5.10	否
2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3,020,650.23	4.14	否
3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2,811,722.26	3.86	否
4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2,133,841.46	2.93	否
5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外协	1,252,180.95	1.72	否
合计			12,939,464.13	17.75	-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总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Ing.Sumetzberger GMBH	进口采购	4,157,700.17	7.30	否
2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2,967,362.49	5.21	否
3	广州合启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2,053,936.83	3.61	否
4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外协	1,874,636.28	3.29	否
5	四川兴诚信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外协	1,869,064.41	3.28	否
合计			12,922,700.18	22.70	-
201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采购总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2,048,650.18	4.26	否
2	四川华跃耀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1,799,308.14	3.75	否
3	环球高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进口采购	1,607,412.99	3.35	否
4	海南长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外协	1,490,933.36	3.10	否
5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外协	1,405,454.11	2.93	否
合计			8,351,758.78	17.39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与上述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1、外协采购前十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1) 2021 年 1-6 月公司前十大外协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合作历史	当年经营规模及业绩情况（万元）	员工数量（人）	人均创收（万元/人）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对应的细分业务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0	10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48 号第十层 1001 室之一（住所申报）	2014 年起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90.00	8	36.25	163.02	6.99%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2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1 年 8 月 8 日	1,001	1,001	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 18 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 B2 栋 1003 号	2018 年起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90.00	10	29.00	150.67	6.46%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
3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和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018 年 1 月 25 日	300	0	阳江市江城区党校路 18 号三楼（住所申报）	2018 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18.08	15	7.87	104.68	4.49%	提供行业政策文件、基础工程量计算以及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等	工程造价、招标代理
4	广州博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	2016 年 10 月 28 日	500	0	广州市天河区燕都路 64 号 101 房	2020 年 10 月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58.86	10	15.89	95.14	4.08%	协助提供工程量计、钢筋抽料、项目当	工程咨询

	公司	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况良好						地材料价格市场摸查等咨询服务	
5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2010年9月27日	10	10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景岳路8号三楼303	2014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126.00	9	14.00	69.20	2.97%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6	广州金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	2019年6月27日	1,000	1,000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183号301-306室(仅限办公)	2020年起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416.24	33	12.61	67.74	2.91%	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协助组织项目会议、基础工程量计算等	工程造价
7	广州合启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2012年7月27日	10	10	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路1858号A1501房(本住所限办公用途)	2012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102.00	20	5.10	64.45	2.77%	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调查和考察工程环境, 协助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和其他协调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
8	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服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工程咨询服务	2008年5月30日	1,000	1,000	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7号星光映景商业中心5层03、05、06、08单元	2018年11月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3,000.00	69	43.48	63.49	2.72%	根据工作计划及相关要求收集项目相关信息及基础数据, 协助完成项目研究分析工作	工程咨询

9	广东华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规划与设计;工程管理服务 and 咨询	2008 年 9 月 11 日	1,000	1,000	惠州大亚湾澳头进港东路 24 号	2011 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2,745.00	57	48.16	40.15	1.72%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协助会务组织等工作	工程咨询
10	贵州丰安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隧道、岩土、交通工程、市政工程的规划、勘察、设计、咨询、检测、监理、和项目管理	2014 年 7 月 31 日	500	100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北段 190 号新联花园 H 幢 2 层 123 号	2018 年 10 月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65.00	8	8.13	37.86	1.62%	了解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要求、相关规定, 提供项目办公场地及相关设施、协助现场勘查、工程量计量、钢筋抽料、项目当地材料价格市场摸查等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
合计											856.38	36.74%		

(2) 2020 年度公司前十大外协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合作历史	当年经营规模及业绩情况(万元)	员工数量(人)	人均创收(万元/人)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对应的细分业务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0	10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48 号第十层 1001 室之一(住所申报)	2014 年起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398.00	8	49.75	302.07	4.14%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标场地、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2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1年8月8日	1,001	1,001	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2栋1003号	2018年起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456.19	11	41.47	281.17	3.86%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
3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2010年9月27日	10	10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景岳路8号三楼303	2014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343.89	9	38.21	213.38	2.93%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4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2008年7月16日	5,000	1000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1号5栋1001-1003房	2017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6,842	400	42.11	125.22	1.72%	收集项目基础材料、现场调研等	工程咨询
5	阳江市建汇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和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018年1月25日	300	0	阳江市江城区党校路18号三楼(住所申报)	2018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41.21	13	10.86	122.47	1.68%	提供行业政策文件、基础工程量计算以及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等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
6	广州金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	2019年6月27日	1,000	1,000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183号301-306室(仅限办公)	2020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372.58	33	11.29	115.00	1.58%	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协助组织项目会议、基础工程量计算等	工程造价
7	黑龙江省汉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6年1月26日	50	0.5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4号	2016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485.63	10	48.56	108.91	1.49%	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问卷调查、专题	工程咨询

						楼世泽路 689 号 2106-198 室							调研等	
8	广州恒 诺造价 师事务 所有限 公司	专业技 术服务 业	1998 年 11 月 11 日	301	301	广州市越秀 区东风中路 437 号 3803-3804 房（仅限办 公用途）	2018 年 起开始 合作，合 作情况 良好	1,751. 56	54	32.44	105.5 1	1.45 %	行业政策 和当地政 策文件的 收集、基础 工程量计 算、其他辅 助工作等	工程 造价
9	广西环 达工程 咨询有 限公司	工程咨 询	2007 年 1 月 11 日	200	200	南宁市青秀 区古城路 33 号 6 栋综 合楼 2 单元 十四层 6514 号	2020 年 起开始 合作，合 作情况 良好	610.44	20	30.52	102.9 4	1.41 %	行业政策 和当地政 策文件的 收集、问卷 调查、专题 调研等	工程 咨询
10	湛江金 瑞咨询 有限公 司	工程咨 询服务	2016 年 11 月 17 日	50	50	湛江开发区 海滨大道南 61 号龙泉 湾花园 B 幢 2106 房	2017 年 开始合 作，合作 情况良 好	155.25	10	15.53	101.5 0	1.39 %	行业政策 和当地政 策文件的 收集、问卷 调查、专题 调研等	工程 咨 询、 工程 造 价、 招标 代理
合计											1,578 .17	21.64 %		

(3) 2019 年度公司前十大外协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外协供 应商名 称	主营业 务	成立 时间	注册 资本 (万 元)	实缴 资本 (万 元)	注册地 址	合作历 史	当年经 营规模 及业绩 情况 (万 元)	员工 数量 (人)	人均 创收 (万 元/ 人)	采购 金额 (万 元)	占当 期采 购总 额比 例	采购内容	对应的 细分业 务
1	佛山市 嘉联华 企业信息 咨询有 限公司	政府采 购代理、 工程招 标代理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0	10	佛山市禅城 区汾江中路 148 号第十 层 1001 室 之一（住所 申报）	2014 年 起开始 合作，合 作情况 良好	483.66	7	69.09	296.7 4	5.21 %	项目所在 地政策文 件收集、 协助提供 开评标场 地、协助 开标工 作、协助 编制采购 公告等文 件初稿	招标 代理

2	广州合启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2012年7月27日	10	10	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路1858号A1501房（本住所限办公用途）	2012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51.46	20	12.57	205.39	3.61%	协助工程报建、现场调查、协助办理各种手续等	工程咨询
3	阳江市建汇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和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018年1月25日	300	0	阳江市江城区党校路18号三楼（住所申报）	2018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96.00	13	15.08	187.46	3.29%	提供行业政策文件、基础工程量计算以及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等	工程造价、招标代理
4	四川兴诚信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	2002年5月31日	1,200	1,200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1-4号牡丹名苑13楼5号	2018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5,590.81	153	36.54	186.91	3.28%	提供行业政策文件、基础工程量计算以及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服务等	工程造价
5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法律服务	2001年6月12日	10	10	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大厦14层01-12单元、15层07-12单元	2016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39,954.71	344	116.15	142.19	2.50%	法律服务	各业务均有合作
6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2010年9月27日	10	10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景岳路8号三楼303	2014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18.27	9	24.25	119.32	2.10%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7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	1996年4月26日	3,500	3,500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21号	2018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53,115.96	700	75.88	102.35	1.80%	现场调研工作、技术支持等	工程咨询
8	湛江金瑞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服务	2016年11月17日	50	50	湛江开发区海滨大道南61号龙湾花园B幢2106房	2017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110.66	11	10.06	92.10	1.62%	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
9	湖北君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08年4月16日	356.5	356.5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发展大道57-6号	2017年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629.08	21	29.96	90.32	1.59%	收集政策性文件、现场调研等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
10	四川华跃耀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2013年7月24日	1,200	200	绵阳市科创园区园艺中街6号华地恒通乐荟城1栋9层19号	2017年起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467.88	20	23.39	88.26	1.55%	收集政策性文件、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
合计											1,511.04	26.55%		

(4) 2018年度公司前十大外协供应商基本情况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合作历史	当年经营规模及业绩情况(万元)	员工数量(人)	人均创收(万元/人)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对应的细分业务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	2014年12月26日	10	10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48号第十层1001室之一(住所申报)	2014年起开始合作, 合作情况良好	219.90	5	43.98	204.87	4.26%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2	四川华跃耀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2013年7月24日	1,200	200	绵阳市科创园区园艺中街6号华地恒通乐荟城1栋9层19号	2017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307.44	20	15.37	179.93	3.75%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
3	海南长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5年7月27日	500	500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1号楼1-B1705房	2015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08.35	5	41.67	149.09	3.10%	资料收集整理、现场调研、待评审文件初步审核、协助会务组织、相关文件打印和收发等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
4	阳江市建汇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和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2018年1月25日	300	0	阳江市江城区党校路18号三楼(住所申报)	2018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73.01	8	21.63	140.55	2.93%	提供行业政策文件、基础工程量计算以及安排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等服务工作等	工程造价、招标代理
5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2010年9月27日	10	10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景岳路8号三楼303	2014年开始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80.04	9	20.00	128.52	2.68%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协助提供开评标场地、协助开标工作、协助编制采购公告等文件初稿	招标代理
6	海口广吉工程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2年8月24日	50	50	海南省海口市金龙路51号万利隆商务大厦11楼1101房	2014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52.27	3	50.76	120.64	2.51%	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市场调研、协助会务组织等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

														代理
7	黑龙江省汉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016年1月26日	50	0.5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4号楼世泽路689号2106-198室	2016年起合作,合作状况良好	115.50	6	19.25	75.64	1.57%	项目所在地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等	工程咨询
8	河南省发展投资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产业规划、旅游规划	2005年1月7日	100	100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72号2号楼15层1511号	2018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280.16	20	14.01	74.86	1.56%	行业政策文件收集、问卷调查、专题调研、协助会务组织等	工程咨询
9	广州巴菲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	2003年11月17日	500	500	广州市海珠区江晓路宝成街10号A栋1801(仅作写字楼功能用)	2017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407.57	30	46.92	71.70	1.49%	资料收集、协助问卷调查、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组织工作等	工程咨询
10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工程咨询	1994年4月15日	3,468	3,468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97号	2016年起合作,合作情况良好	156,530	3,000	52.18	67.37	1.40%	项目所在地情况调研、协助编制项目建议书等	工程咨询
合计											1,213.16	25.26%		

注：当年经营规模及业绩情况为供应商当年营业收入金额。

报告期内，外协供应商主要为发行人提供招标代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相关的单项或多项服务。其中提供单项招标代理业务的外协供应商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人均创收的三年平均值为 38.59 万元，发行人对应平均值为 101.40 万元；提供单项工程咨询业务的外协供应商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人均创收的三年平均值为 35.83 万元，发行人对应平均值为 98.78 万元；提供单项工程造价业务的外协供应商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人均创收的三年平均值为 26.68 万元，发行人对应平均值为 35.67 万元。而提供多项服务的外协供应商人均创收受其各类不同业务占比、自身业务规模、经营能力的影响，不同企业之间存在一定差异。发行人和外协供应商招标代理业务人均创收均较高，工程造价业务人均创收均较低，主要原因是招标代理项目周期较短、人员效率及人均创收普遍高于其他业务，工程造价项目周期长且所需要的人员数量较多，同时工程造价业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使得该行业整体收费较低。而由

于大部分外协供应商业务规模较小，且主要从事相关业务的辅助工作，因此人均创收普遍低于发行人。

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外协供应商人均创收相比其他外协供应商较高的情况。其中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主要为发行人提供招标代理相关的外协服务。招标代理项目周期较短、人员效率及人均创收普遍高于其他业务，该公司自身经营规模也在整体扩大，且来自于发行人的收入占比在不断降低。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汉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海南长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口广吉工程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咨询，以上四家企业均位于广东省外，发行人在当地员工较少，外协供应商凭借其属地服务优势主要为发行人提供工程咨询相关的外协服务，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

而相比发行人报告期内工程咨询、招标代理业务的整体人均创收情况，上述外协供应商的人均创收明显更小。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支付结算政策如下：

(1) 2021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支付结算政策	当期确认外协采购成本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163.02
2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50.67
3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04.68
4	广州博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	95.14
5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69.20

(2)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支付结算政策	当期确认外协采购成本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302.07

	咨询有限公司		
2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281.17
3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213.38
4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按项目进度向业主收取咨询费，并在收到相应阶段款项及乙方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125.22
5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22.47

(3)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支付结算政策	当期确认外协采购成本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296.74
2	广州合启德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205.39
3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87.46
4	四川兴诚信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甲方在收到业主咨询费后支付	186.91
5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甲方收到业主支付的每期服务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并收到乙方开具发票后支付服务费	142.19

(4)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支付结算政策	当期确认外协采购成本

1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204.87
2	四川华跃耀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79.93
3	海南长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收到委托单位支付的合同款后，乙方凭相应面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向甲方申请支付	149.09
4	阳江市建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与甲方完成的文件成果整体提交给业主后，甲方按已收到业主的咨询服务费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	140.55
5	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业主后支付服务费	128.52

从报告期前五大外协供应商的结算政策可见，各外协供应商之间的结算政策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分为以下类别：

（1）项目成果文件经甲方验收并提交给业主后支付，如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市骏瑞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等。此类供应商主要为发行人提供招标代理业务相关的外协服务。招标业务具有“短、平、快”的特点，项目成果文件交付后能在较短时间内完成结算，因此该类供应商合同以成果交付验收作为结算条件。

（2）甲方收到业主款项后支付，如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此类供应商主要为发行人提供工程咨询和工程造价业务相关的外协服务。工程咨询和工程造价业务的业务周期比招标代理业务的业务周期长，与业主结算一般约定按进度付款，因此该类供应商合同以业主付款作为结算条件。

综上所述，各类外协供应商之间的结算政策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所提供服务的业务类别不同所致，差异具有合理性，同一业务类别的外协供应商的结算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3、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外协供应商的采购款，报告期内各期预付款项占采购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预付款项	1,561.15	1,398.28	823.13	448.26
外协采购成本	1,592.53	4,549.04	2,945.54	2,850.34

预付款项占外协采购成本比例	98.03%	30.74%	27.94%	15.73%

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形成原因为：

（1）外协采购合同结算政策为甲方收到业主款项后支付，甲方收到业主支付的合同签订阶段的预收款项后，按照外协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给外协供应商，因此形成预付款项。

（2）外协采购成本与相关项目的收入确认相匹配，当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已收到的客户款项暂不确认收入，相应已支付的外协采购款暂不确认成本，因此形成预付款项。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各期预付款项与外协采购成本呈正向关系，两者规模相匹配，因不同项目的外协采购金额存在差异，预付款项与外协采购成本不存在固定的比例关系。

（八）报告期内的重大合同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有限公司	65,828,619.00	2018/7/31	正在履行
2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929,113.20	2020/6/30	正在履行
3	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3,653,880.00	2018/8/16	正在履行
4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总包服务合同	工程咨询	环亚清洁能源（珠海）有限公司	29,180,000.00	2019/9/26	正在履行
5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27,836,496.00	2018/1/12	正在履行
6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造价	工程造价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	25,111,530.00	2020/8/19	正在履行

	咨询服务合同		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7	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	惠州市港口航空铁路事务中心	20,999,700.00	2020/10/22	正在履行
8	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二期 PPP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18,459,000.00	2020/7/2	正在履行
9	珠海大横琴大厦项目（除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工程外）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珠海大横琴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16,619,490.00	2020/7/10	正在履行
10	普宁市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6,595,200.00	2019/10/8	正在履行
11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监理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307,900.00	2019/3/12	正在履行
12	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15,201,000.00	2019/7/22	正在履行
13	中山市产业平台（民众园）综合开发 PPP 项目中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造价	中山市民众镇人民政府	15,000,000.00	2018/11/20	正在履行
14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号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段 6：十三号线二期）	工程造价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127,380.00	2018/7/30	正在履行

15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五新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段 9：十号线）	工程造价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75,520.00	2018/11/6	正在履行
1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结算咨询项目合同	工程造价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545,000.00	2020/12/8	正在履行
17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和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工程造价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12,470,400.00	2018/1/20	正在履行
18	珠海隧道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造价	珠海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2,255,570.00	2019/12/10	正在履行
19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监理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1,988,600.00	2019/5/31	正在履行
20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和十一号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第 1 标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924,438.38	2021/2/22	正在履行
21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标段 4）协议	工程造价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753,265.00	2020/3/20	正在履行
22	黑白面将军山隧道至香海大桥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11,093,250.00	2019/10/9	正在履行
23	眉蕉河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造价	广东顺控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179,884.80	2020/1/8	正在履行
续上表：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合同执行中从事的具体工作或发挥的具体作用	核心技术在项目中的具体体现	其他主要参与方及其参与的具体工作或发挥的具体作用
1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2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3	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4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总包服务合同	发行人需按甲方拟定的项目立项方式，以及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政策、相关规划、规程规范的要求，对项目在立项和开工阶段向政府有关部门（不含港澳地区）申报所需的审批文件提供咨询服务及报告的编制或总包工作，协助甲方获取项目依法依规进行建设的行政许可文件的工作	广咨稳评系统、广咨智评系统、广咨工程咨询管理系统	合乐工程咨询(杭州)有限公司负责可行性研究报告、北京中能网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市场资源报告、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负责水土保持专项报告、广东省有色地质勘查院负责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及压覆矿产资源评估专项咨询服务

5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二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6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7	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服务有限公司提供设计咨询服务;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项目监理;湖南湘建智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检测服务;江苏狄诺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BIM 咨询服务;广东东舟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广东华夏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施工图审查服务
8	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二期 PPP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9	珠海大横琴大厦项目(除基坑支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护及土方开挖工程外)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价咨询, 施工阶段造价咨询, 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 其他工作	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10	普宁市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委托人工作需要参与项目的概、预算审核, 工程变更签证审议、工程结算审核, 全过程跟踪审计, 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提供与造价管理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1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发行人从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广咨工程监理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2	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 施工阶段造价咨询, 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 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3	中山市产业平台(民众园)综合开发 PPP 项目中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4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五新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段6：十三号线二期）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5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五新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段9：十号线）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结算咨询项目合同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7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和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18	珠海隧道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19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发行人从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广咨工程监理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20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和十一号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第 1 标服务合同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广州能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进行工程量计量、材料询价、定额套价及因图纸变更的造价调整等咨询服务,并提供项目成果文件提交给业务委托方后的跟踪服务
21	广州白云(棠溪)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标段 4)协议	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22	黑白面将军山隧道至香港大桥新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23	眉蕉河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合同	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该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前期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决)算、审计阶段造价咨询,其他工作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基于BIM的项目管理系统、广咨BIM算量智能报表系统、广咨BIM智能NWC导出软件、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该合同不涉及其他参与方

发行人将签订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报告期内发行人签订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合同数量(个)	合同总金额(万元)	合同金额中位数(万元)	合同金额平均数(万元)
16,452	237,410.37	2.70	14.43

报告期内,发行人签订的销售合同数量较多,共计 16,452 个,由于发行人承接业务范围较广,合同金额跨度较大,金额较小的合同众多,使得合同的平均数和中位数相对较小,其中销售合同金额中位数为 2.70 万元,合同金额平均数为 14.43 万元,发行人金额 10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累计金额为 110,489.92 万元,占发行人报告期签订合同总金额 46.54%,发行人披露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累计金额为 45,613.52 万元,占报告期签订合同总金额的 19.21%,对发行人影响较大,具有重要性,发行人披露销售合同的情况与业务规模相匹配,发行人选取重大合同的标准具有合理性。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金额 90.00 万元以上的主要服务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BIM咨询)	技术咨询服务	江苏狄诺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56,500.00	2020/11/25	正在履行
2	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法律咨询)	技术咨询服务	广东东舟律师事务所	1,777,770.00	2020/11/30	正在履行

3	赣深铁路惠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项目（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施工图审查）	技术咨询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719,720.00	2020/11/25	正在履行
4	咨询服务协议	咨询服务	广西桂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84,382.00	2021/3/15	正在履行
5	国家肾脏病研究中心大楼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方案设计项目设计合作协议	设计方案服务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37,500.00	2019/5/8	正在履行
6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咨询、招标代理及方案设计服务联合体协议及补充协议	项目合同编制服务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1,423,646.22	2018/5/21	履行完毕
7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总包服务合同-可行性研究报告	专题研究报告	合乐工程咨询（杭州）有限公司	950,000.00	2019/10/28	正在履行
8	吴川市镇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技术咨询合同	技术咨询	广东国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50,000.00	2019/8/30	履行完毕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核心技术水平与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情况概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通过多年的项目实践，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在持续科技创新动力的驱使下，公司不断优化业务流程，迭代业务技术，引进、吸纳优秀研发人才。公司目前拥有一批注册监理师、注册造价师、建造师、建筑师、结构师、资产评估师、咨询工程师等创新型、

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整体综合素质较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 772 人，研究生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23.83%，本科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74.87%，众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的深入研发和技术进步提供了智力支持。

公司投资咨询研究院下设研发中心，具体负责各项目的研发，公司围绕广东省重大战略实施以及工程咨询行业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业态、标准化体系、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等开展应用型创新研究，通过对标杆性项目的总结提升、流程规范、标准化模型构建和信息技术的应用提升业务质量和管理能力，形成面向各个专业领域的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体系，构建了多个服务于主营业务与运营管理的综合应用平台，申报并获得了 33 项软件著作权的技术成果，引领业务转型升级，推动公司实现打造高端智库和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

（2）合作研发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研发均为自主研发，不存在合作研发情况。

（3）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费用	1,000.71	2,082.42	1,798.52	2,056.12
营业收入	18,746.27	39,408.28	32,913.30	27,929.22
占比	5.34%	5.28%	5.46%	7.36%

2、公司的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拥有政策法规库、行业数据库、项目数据库、专家库等数据系统，可为咨询服务提供强大的信息和数据支持；系统之间能够协调互动，确保信息渠道的通畅，有效提高公司对市场竞争和客户服务需求的及时响应，提高公司管理和经营的效率。目前，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具有较高市场美誉度的工程投资全过程综合咨询服务提供商。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和具体应用情况如下：

①公司主要核心技术集成平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内容介绍	技术来源

1	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从招标方案、投标邀请、发标、投标、开标、评标、定标、费用管理、异议、招标异常、存档和归档、监督、信息资源库等各环节实现全流程电子化、程序化、规范化管理，已获得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三星”认证。	原始创新
2	广咨国际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已实现办公协同、市场管理、全过程管理、业务管理、行政管理、指标管理、档案管理等功能，与财务系统、人力系统、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知识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共享数据，提高公司管理效能与业务拓展能力。	原始创新
3	广咨智评平台	对评估评审类业务进行专业化管理，实现模板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费用管理等功能，可全面整理评估评审工作成果、规范评估评审工作流程，并实现数据提取、分析、推送等功能，达到评估流程优化、输出标准化、成果数字化，实现信息互通，提高团队工作效率和执行力，提升管理水平和客户获得感。	原始创新
4	广咨稳评平台	构建了风险识别库、政策法规库、案例库和项目联络网的“三库一网”体系，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类业务进行管理，包括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风险评估任务事项、风险评估初审、风险评估报备、风险等级、风险识别等功能，可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	原始创新
5	固定资产投资分析微平台	提供固定资产投资分析工具，实现数据采集智能化，提供精准数据报表、模板以及数据分析工具，节省人力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实现自动积累和沉淀数据价值，并且通过平台对接各地发改部门相关业务。	原始创新

②公司主要核心技术的具体应用情况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应用场景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技术说明
1	招投标交易管理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该系统由招标公告、参与项目、中标项目等模块构成，可实现招标公告的查看、关注、以及项目的报告和在线交费报名功能；参与项目由待投标、已投标、已开标三个功能模块组成，实现对不同状态的项目管理查看、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招标文件、获取保证金子账号以及缴纳保证金的功能；中标项目由缴纳中标服务费、查看招标文件、查看保证金缴纳详情、上传合同四个功能模块组成。
2	招投标信息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招投标信息服务平台由内容发布、栏目管理两大主要模块组成，可实现招标信息的

					发布管理。
3	招投标专家库管理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招投标专家库管理系统用于专家信息的录入、维护，实现专家信息在线查看、维护。
4	招投标专家智能匹配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系统用于招投标项目专家的抽取，由专家语音系统、项目管理、抽取管理三个主要功能模块组成。
5	招投标企业库管理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投标单位信息的管理，由企业注册、企业审核两个主要功能模块组成。
6	招投标开标评标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该系统由开标会议、电子评标、评标报告、结果公示、中标通知书五大主要模块组成，用于招标业务中的开标及评标业务操作。
7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主要用于投标文件在线生成，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操作等。
8	招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项目电子招标文件的生成，由修改项目基本信息、起草招标文件、生成招标文件三个主要功能模块组成。
9	电子招投标多CA集成软件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该软件支持多CA证书的使用，并对平台进行统一管理，该软件用于投标文件在线生成，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操作，是用于投标的一套实用工具。
10	电子招投标云签章集成软件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对投标文件、回执、缴费通知书等的自动签章（电子章），是提高盖章工作效率的一套实用工具。
11	电子招投标发票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为投标人网上开具电子发票。
12	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数据交换软件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与国家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交换数据。
13	电子招投标智能客服系统	招标代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实现智能客服功能，能够根据客户的问题，自动在后台知识库中提取相关信息，回答客户问题，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水平。
14	广咨工程咨询管理系统	工程咨询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主要包括标准规范、规则制度、通知公告、资质管理、问卷调查、政策法规、发展规划、行业动态、市场信息、信息资料、标准文本、业务管理等功能，实现日常业务管理。
15	广咨信息发布	公司运营管理、信	原始创新	大批量	该系统主要用于公司对内对外发布信息、管理信息，包括系统管理、菜单管理、信

	系统	息管理		应用	息发布管理、招聘管理、简历管理、专家信息管理功能。
16	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系统由用户中心管理、建材设备、工程量清单模块、估概算指标、预算指标五部份组成，可以实现造价数据的采集、分析及应用。
17	广咨工程监理管理系统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该系统主要用于实现对监理工程各个环节的管理，对主要监理工程进行智能化、标准化、流程化管控。
18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	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将线下的造价管理功能转移到线上，不仅能实现公司工程造价费用的管理，还可以对数据进行统计。
19	广咨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公司运营管理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实现对公司人事资料、培训、工资、考勤、绩效等的管理以及人力资源管理智能化。
20	广咨协同运营管理系统	公司运营管理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包括协同办公与行政管理两大模块，协同办公是由寻呼消息、日程安排、邮件管理、名片夹、外出留言七个模块组成；行政管理由发文管理、收文管理、盖章申请、用车申请、资产管理、证书管理、行政管理、公司大事记八个模块组成，实现公司操作无线化与行政管理流程网上管理。
21	广咨业务控制系统	公司运营管理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系统由合同管理、客户管理、短名单、投标管理、商机管理多个模块组成，是公司开拓管理市场的重要功能系统，实现数据集中管理，方便查询调用。
22	广咨稳评系统	工程咨询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类业务进行管理，包括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风险评估任务事项、风险评估初审、风险评估报备、风险等级、风险识别等功能，可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
23	广咨智评系统	工程咨询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对评估评审类业务进行专业化管理，实现模板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费用管理等功能。
24	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系统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研发完成，升级改造中	基于 BIM 的项目管理，利用 BIM 对工程项目的全生命周期进行进度控制、成本控制、质量控制，集成度高，管理效率高。
25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	原始创新	研发完成，升级	用于对全过程工程项目进行一体化管理，系统实现工程项目批后管理、监督监察、项目查询统计与报表输出等功能，满足项

		理服务		改造中	目批后管理和监督监察的需要,以信息化促进工程建设的规范化、流程化、痕迹化,构筑有效的监督、约束机制,从而保证工程质量,维护各方的利益。
26	广咨 BIM 智能管道图算量软件	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应用于造价人员使用 BIM 软件 PDMS 设计模型生成的管道图进行安装工程算量,针对此类项目管道图纸量特别多的特点,用本软件可自动从图纸中抽取生成工程量清单,相对之前的手工统计,节约了大量时间。
27	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	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应用于使用 Revit 软件进行 BIM 应用的工程项目,可实现从 BIM 构件属性提取工程算量并智能统计和生成指定格式的算量报表。
28	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	工程造价服务	原始创新	大批量应用	主要应用于使用 PDMS 软件进行 BIM 工艺管道建模的工程项目,可将 PDMS 项目的 BIM 模型实施轻量化后导入 Navisworks 中与其他软件生成的 BIM 模型予以整合,并实施碰撞检查、模拟分析等 BIM 模型校审工作。
29	一种存取海量时间序列数据的方法及装置	招标代理服务	引进消化再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招标系统文件在服务器端的存储。
30	一种移动终端数据储存方法	公司信息管理服务	引进消化再创新	大批量应用	用于移动端用户在云服务端的资料存储和共享。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所积累的核心技术均已运用于各类工程咨询业务与公司运营管理中,项目管理人员及工程技术人员能够熟练运用各项技术的软件功能,相关技术成果是公司咨询服务达到客户的服务质量要求的重要支撑。

(2) 发行人在研项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处于研发状态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人员投入(人)	经费预算(万元)
1	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平台建设阶段	建设形成新型的造价项目管理、造价信息管理、造价指标管理、基于 BIM 的造价管理等平台,并基于标准模板建立标准造价业务流程,提高公司造价管理效率,形成公司材价信息库、造价指标库、案例库、	32	800.00

			企业定额库。		
2	多媒体技术在评估评审业务应用的开发项目	系统搭建阶段	实现远程评估评审，语音转换文字功能，现场形成文字形式的会议纪要材料，使用无人机航拍技术，拍摄目标工程的视频资料，展现工程全貌、周边环境、敏感区域等情况，在平台实现阿里云的对象存储OSS技术，保障评估评审图片、音频、视频等非结构化文件的可靠性、安全性，降低大文件存储成本，提高后期文件智能处理能力（如图片处理、视频截帧、文档预览、图片场景识别、人脸识别、SQL 就地查询等）。	18	259.00
3	手机扫码加解密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应用	系统搭建阶段	完善广咨电子招投标平台功能，扩展现有投标文件的加解密方式，接入标信通手机 APP，建立基于手机 APP 扫码进行投标文件加密、解密的功能模块。同时也起到优化营商环境、节约投标人投标成本的作用，使投标人在任何地区办理的手机数字证书可在不同平台、不同地区应用，无须重复办理。	7	70
4	招标系统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连接软件开发	系统搭建阶段	满足各交易平台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的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信息平台。公共服务平台具有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验证、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7	80
5	货物与服务项目在线智能开评标办法研究	系统搭建阶段	推进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的建设，提升全流程电子开标评标业务能力，研究电子评标的模型和算法，提升电子化水平。通过研发的智能在线开评标系统，实现在线开评标操作，能够规范评标业务运作，将开评标过程文档电子化，在保密性、安全性、效率上大大提高	7	160

6	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投标保证金电子化研究	系统搭建阶段	项目实现将保证金子账号、电子保函进行整合,投标人可通过线上申请保证金子账号或线上申请电子保函两种方式进行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在实现上分为开标前的申请及缴纳、开标时的解密、评标后的退保操作	5	85
7	区块链在电子招投标的应用	系统搭建阶段	全面提升现有电子招投标平台相关信息的完整、可靠、可追溯、可共享,提供过程电子化、内容认证化、应用可信化的服务	9	160
8	项目一体化管理系统	系统搭建阶段	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和推动公司数字化为引领,以关键要素全管控、流程合理化重构为手段,实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多维管理、科学智能支撑经营决策的总体目标,构建体系完善、衔接高效、数据共享、管控有力、研判精准、支撑有效的管理系统,支撑公司数字化和智能化管理	26	500
9	基于大数据的智慧造价指标系统研究	系统搭建阶段	针对造价指标的编制过程和方法,形成一套指标编制方法指引,以指导造价人员能够快速理解和实施指标编制,提高工作效率;将造价指标编制过程的方法申请发明专利;构建的造价数据库为公司其他与造价相关的应用开发提供基础服务支撑;编制造价成果 XML 文件读写库和软件,用于造价数据文件交换	15	1,000
10	医疗健康的大数据仓建设	系统搭建阶段	着力构建服务医疗健康全产业链的全流程一体化服务能力,打造专业化、定制化、数据化、智能化的全场景服务模式,成为医疗健康规划研究、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智慧医疗等领域国内一流的数智化集约服务供应商。同时借助 BIM 轻量化、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一系列数字化技术手段,制定出医疗健康咨询行业新的方略,推	21	460

			动公司医疗资产管理由物理资产向数据资产转型,将数字方面技术转变为产业化发展趋势,融合创新,推动公司医疗健康产业数字化		
11	BIM 轻量化技术研究	系统搭建阶段	实现 BIM 模型与除建模软件以外的软件系统的对接,补足传统软件(项目管理系统、OA 等)在 BIM 这块的弱项,实现 BIM 模型在 Web 端,移动端的“轻量化”应用,让大量用户无需安装诸如 Revit、Navisworks、Bentley 等专业建模软件既可使用 BIM 模型开展各类应用	20	1,420
12	广东省特色小镇产业地图指标体系及可视化应用研究	系统搭建阶段	结合广东省特色小镇产业发展情况,开展广东省特色小镇产业地图指标体系及可视化应用研究。一方面,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前期开展特色小镇评审和“回头看”工作基础,更全面、更持续地了解全省特色小镇建设运营情况,为下一步开展特色小镇相关业务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另一方面,有助于充分利用公司大数据中心平台资源,探索项目大数据可视化应用	16	200

(二)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概况

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001.43	28,131.39	870.04	3.00
办公设备	10,927,646.01	7,664,971.25	3,262,674.76	29.86
运输设备	5,764,679.64	3,433,943.76	2,330,735.88	40.43
合计	16,721,327.08	11,127,046.40	5,594,280.68	33.46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2、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物业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33210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301 房	793.62	商用
2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47994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 一层 12 车位	11.62	车位
3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33212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201 房	766.68	商用
4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33211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401 房	793.62	商用
5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47991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 一层 08 车位	10.85	车位
6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33213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101 房	446.81	商用
7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820047990 号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 一层 07 车位	12.50	车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的房地产已经出租，在投资性房地产中核算。

3、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承租部分物业作为办公场所，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签订日期	物业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出租方	承租人	租赁用途	履行期限
1	2019/9/11	南沙区翠瑜街 13 号 1004 室、 1006 室	388.31	广州方圆 辉晟房地 产发展有 限公司	咨询公 司	办公	2019/9/16 至 2022/9/15
2	2018/8/30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1-2503、 2515-2521	595.33	广东省粤 华国际贸 易集团有 限公司	咨询公 司	办公	2018/9/1 至 2021/8/31
3	2021/8/17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1-2503、 2515-2521	595.33	广东省粤 华国际贸 易集团有 限公司	咨询公 司	办公	2021/9/1 至 2024/8/31
4	2019 年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4-2514	622.19	广东省粤 华国际贸 易集团有 限公司	招标公 司	办公	2019/5/1 至 2021/8/31
5	2021/8/17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2504-2514	622.19	广东省粤 华国际贸 易集团有	招标公 司	办公	2021/9/1 至 2024/8/31

				限公司			
6	2019/8/28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501-1522、1601-1622、2401-2405、2417-2421	3,145.36	广东省粤财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公司	办公	2019/9/1 至 2022/8/31
7	2019/6/16	白云区钟落镇竹料竹一村南沙东街 10 号之一 1 楼	345	冯润锡、肖雪葵	招标公司	档案资料库	2019/6/1 至 2025/8/31
8	2019 年 6 月	白云区钟落镇竹料竹一村南沙东街 10 号之一 1 楼	345	冯润锡、肖雪葵	招标公司	档案资料库	2019/6/1 至 2022/5/31
9	2015/6/16	白云区钟落镇竹料竹一村南沙东街 10 号 2 楼	345	冯润锡、肖雪葵	招标公司	档案资料库	2015/9/1 至 2025/8/31
10	2019 年 6 月	白云区钟落镇竹料竹一村南沙东街 10 号 2 楼	345	冯润锡、肖雪葵	招标公司	档案资料库	2019/5/1 至 2022/4/30
11	2020/7/23	北较场号 19 号主楼金鹰宾馆 10 楼全层	495.27	广州君达金鹰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	办公	2020/7/23 至 2025/7/22
12	2020/7/23	北较场号 19 号主楼金鹰宾馆 11 楼全层	495.27	广州君达金鹰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	办公	2020/7/23 至 2025/7/22
13	2020/7/23	北较场号 19 号主楼金鹰宾馆 13 楼全层	495.27	广州君达金鹰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	办公	2020/7/23 至 2025/7/22
14	2020/8/10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十三楼	1,264	李燕梅	咨询公司	办公	2020/8/13 至 2026/8/12
15	2020/12/31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十一楼	52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咨国际	办公	2021/1/1 至 2025/12/30
16	2020/12/31	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十楼、十一楼	2,500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公司	办公	2021/1/1 至 2025/12/30

				团有限公司			
17	2021/4/26	北较场号 19 号 主楼金鹰宾馆 15 楼全层	498	广州君达 金鹰宾馆 有限责任 公司	咨询 公司	办公	2021/4/26 至 2026/4/25

注：合同 6 和 8 分别为合同 5 和 7 的补充协议，签订补充协议的原因是当地房屋出租备案中心规定：宅基地房屋备案合同期限最长为三年，因此，双方在确保原合同主要条款和租金标准不变的基础上签订了补充协议。

发行人租赁房产的到期日距今均在半年以上，不存在经营场所无法续期的风险，不存在因无法续期对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

发行人承租的金鹰大厦是发行人重要经营场所，由于承租场地系发行人向不同的业主租赁，且租期不同，单一租赁合同不能获得续租或提前终止，虽会对发行人的业务场地造成短期紧张，但不会导致发行人无法正常经营的后果。同时，发行人为轻资产公司，住所地所在城市办公场地供应充足，如不能续租，则可以快速寻找新的办公场地，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4、房屋出租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将所持有的物业出租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签订日期	物业地址	承租方	出租人	租赁用途	履行期限
1	2014/9/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301 房	梁振威、广州 安庭酒店有限 公司	广咨国 际	商业	2014/9/1 至 2024/8/31
2	2014/9/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201、401 房	梁振威、广州 安庭酒店有限 公司	咨询公司	商业	2014/9/1 至 2024/8/31
3	2014/9/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7 号 101 房	梁振威、广州 安庭酒店有限 公司	招标公 司	商业	2014/9/1 至 2024/8/31
4	2020/8/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一层 07 车位	黎冠超	招标公 司	车位	2020/8/1 起
5	2020/8/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一层 08 车位	杨亚峰	咨询公 司	车位	2020/8/1 起
6	2020/8/1	海珠区南华东路 669 号之一负一层 12 车位	范秋萍	广咨国 际	车位	2020/8/1 起

5、向关联方承租其房产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

（1）发行人选择经营地址的背景和因素

发行人承租的金鹰大厦 11 楼为招标公司于 1994 年购置的物业，发行人自成立之日起住所即为金鹰大厦 11 楼。2007 年发行人前身天兆公司启动多元化改制时，根据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划转天兆公司改制剥离资产的通知》（广业企[2007]142 号），金鹰大厦 10-11 楼 2552 平方米房产的所有权方从招标公司以国有资产无偿划转方式收到到广业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划转完成后，发行人及咨询公司、招标公司对场地的使用性质从自有物业变更为租赁方式。

（2）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房产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根据上述历史原因，发行人所承租物业系成立以来的办公场所，且其用途与下属子公司具有协同性，与生产经营密切联系。由于发行人业务发展迅速，原有的租赁地址金鹰大厦 10-11 楼已不能满足公司的日常办公需求，且金鹰大厦所处地段为广州市中心区域，经营环境良好，交通便利，发行人在金鹰大厦 13、15、16、24、25 层新租赁了部分办公场所，包括了向关联方粤华国际租赁的 25 层。因此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其房产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3）向关联方承租房产的租赁价格的公允性

发行人向非关联方承租房产、非关联方业主和租户之间的租赁价格，租赁面积和租赁期限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楼层	面积（㎡）	期限	单价（元/㎡/月）
1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发行人	10-11	约 2500	5 年	逐年： 42-44-46-48-50
2	广东省粤华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发行人	25	约 600	3 年	逐年：49-51-53
3	广东省粤财物业发展有公司（非关联方）	发行人	15、 16、24	约 3150	3 年	逐年：53-55-58
4	个人业主 （非关联方）	第三方	9	约 55	3 年	固定租金：62

结合发行人房产的长期租赁、面积较大、租金系逐年递增方式确定等实际情况，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的价格与向非关联方承租的价格、非关联方业主与租户之间的租赁价格相近，

具有公允性。

(4) 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其房产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

发行人已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向关联方承租其房产事项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公告编号
1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	《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014/ 2018-017
2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	《关于追认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011/ 2019-018
3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	《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012/ 2019-018
4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	《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006/ 2020-010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追认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061/ 2020-063

(三)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土地使用权。

2、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有效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或图样	商标注册证号	使用类别	指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有效期
1	广咨国际	21285369	核定服务项目（第 35 类）	广告；价格比较服务；外购服务（商业辅助）；商业中介服务；为建筑项目进行商业项目管理服务；投标报价；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	2017/11/14-2027/11/13

				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审计	
2	广咨国际	21285438	核定服务项目（第36类）	保险信息；资本投资；金融服务；为建筑项目安排资金；税审服务；不动产估价；不动产管理；商品房销售；经纪；代管产业	2017/11/14-2027/11/13
3	广咨国际	21285612	核定服务项目（第37类）	保险柜的保养和修理；电梯安装和修理；娱乐体育设备的安装和修理	2018/01/14-2028/01/13
4	广咨国际	21285598	核定服务项目（第41类）	培训；安排和组织会议；安排和组织专家讨论会；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出借书籍的图书馆；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娱乐服务；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提供体育设施；组织彩票发行	2017/11/14-2027/11/13
5	广咨国际	21285731	核定服务项目（第42类）	工业品外观设计；无形资产评估	2018/01/14-2028/01/13

3、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发明专利2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取得方式	受让日期	专利期限
1	招标公司	一种存取海量时间序列数据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5103002978	受让取得	2018/5/1	20年
2	咨询公司	一种移动终端数据储存方法V1.0	发明专利	ZL2015103042778	受让取得	2018/5/15	20年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软件著作权共计3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发证日期

1	招投标交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97090 号	2017SR511806	招标公司	2016/2/11	原始取得	2017/9/13
2	招投标信息服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2098133 号	2017SR512849	招标公司	2016/2/8	原始取得	2017/9/13
3	招投标专家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97081 号	2017SR511797	招标公司	2015/12/30	原始取得	2017/9/13
4	广咨工程咨询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97407 号	2017SR512123	咨询公司	2009/3/15	原始取得	2017/9/13
5	广咨信息发布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98044 号	2017SR512760	咨询公司	2016/3/1	原始取得	2017/9/13
6	广咨造价指标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097056 号	2017SR511772	咨询公司	2016/2/15	原始取得	2017/9/13
7	招投标专家智能匹配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674 号	2017SR561390	招标公司	2017/2/23	原始取得	2017/10/11
8	招投标企业库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833 号	2017SR561549	招标公司	2017/1/30	原始取得	2017/10/11
9	招投标开标评标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825 号	2017SR561541	招标公司	2016/12/29	原始取得	2017/10/11
10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147198 号	2017SR561914	招标公司	2016/10/20	原始取得	2017/10/11
11	招标文件编制工具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681 号	2017SR561397	招标公司	2016/11/25	原始取得	2017/10/11
12	广咨工程监理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2148229 号	2017SR562945	咨询公司	2016/10/24	原始取得	2017/10/11

	V1.0						
13	广咨工程造价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671 号	2017SR561387	咨询公司	2016/11/22	原始取得	2017/10/11
14	广咨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695 号	2017SR561411	咨询公司	2016/12/23	原始取得	2017/10/11
15	广咨协同运营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6689 号	2017SR561405	咨询公司	2017/1/24	原始取得	2017/10/11
16	广咨业务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147329 号	2017SR562045	咨询公司	2017/2/16	原始取得	2017/10/11
17	广咨稳评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814445 号	2018SR485350	咨询公司	2017/11/20	原始取得	2018/6/26
18	广咨智评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814236 号	2018SR485141	咨询公司	2017/12/18	原始取得	2018/6/26
19	电子招标投标多 CA 集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818236 号	2018SR489141	招标公司	2018/6/1	原始取得	2018/6/27
20	电子招投标云签章集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817709 号	2018SR488614	招标公司	2018/6/1	原始取得	2018/6/27
21	电子招投标发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820816 号	2018SR491721	招标公司	2018/6/1	原始取得	2018/6/27
22	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数据交换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821624 号	2018SR492529	招标公司	2018/6/1	原始取得	2018/6/27
23	电子招投标智能客服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818250 号	2018SR489155	招标公司	2017/6/1	原始取得	2018/6/27
24	基于 BIM	软著登字	2018SR489445	咨询	2017/11/22	原始	2018/6/27

	的项目管理系统 V1.0	第 2818540 号		公司		取得	
25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816490 号	2018SR487395	咨询公司	2017/12/15	原始取得	2018/6/27
26	广咨 BIM 智能管道图算量软件	软著登字第 4750890 号	2019SR1330133	咨询公司	2019/8/30	原始取得	2019/12/10
27	广咨 BIM 算量智能报表系统	软著登字第 4750899 号	2019SR1330142	咨询公司	2019/5/30	原始取得	2019/12/10
28	广咨 BIM 智能 NWC 导出软件	软著登字第 4887171 号	2020SR0008475	咨询公司	2019/5/30	原始取得	2020/1/3
29	机电扁平化投资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6719743 号	2020SR1914614	招标公司	2020/3/27	原始取得	2020/12/30
30	广咨 BIM 智能管道 ISO 出图系统 V1.0	软著登第 7022178 号	2021SR0299951	咨询公司	2020/8/30	原始取得	2021/2/25
31	广咨 BIM 智能管道设计建模软件 V1.0	软著登记第 7022179 号	2021SR0299952	咨询公司	2020/7/30	原始取得	2021/2/25
32	机电基于扁平化风格的招标的新专家语音抽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7202293 号	2021SR0479667	招标公司	2020/6/6	原始取得	2021/3/31
33	机电基于扁平化风格的招标中标通知书二维码生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7198344 号	2021SR0475718	招标公司	2020/7/1	原始取得	2021/3/31

（四）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1、业务资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信）等级及业务范围	发证部门	编号	所有人	有效期
1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综合资信；所有专业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9144000045586047XG-18ZHJ18	咨询公司	2018/9/30-2021/9/29
2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专项资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9144000045586047XG-18ZXJ18	咨询公司	2018/9/30-2021/9/29
3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专业资信；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9144000045586047XG-18ZYJ18	咨询公司	2018/9/30-2021/9/29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不受行政区域限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甲190144000127	咨询公司	2019/1/1-2021/12/31
5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可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E144009165	咨询公司	2019/7/3-2024/7/3
6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可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E244009162	咨询公司	2019/3/29-2024/3/29

		咨询等业务				
7	广东省建设行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	丙级；镇总体规划（县人民政府所在地镇除外）的编制；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2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的相关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乡、村庄规划的编制；中、小型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越秀区局	（粤）城规编（183022）号	咨询公司	2018/11/08-2020/12/30（见注）
8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广州）	01987998	招标公司	2015/6/1 登记备案，无有效期限限制

注：广东省建设行业资质证书（城乡规划编制）原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于2020年1月11日发布公告，将该类证书有效期延至2020年12月30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于2020年12月25日发布《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资质有关事项的通知》：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的有关规定，国土空间规划包括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原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村庄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自然资源部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出台之前，我省对于承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单位资质暂不作强制要求，原有的规划资质可作为参考。根据2021年6月3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将城乡规划编制由三级改为两级，取消丙级资质。

根据2021年6月3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及2021年6月28日发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

工程造价资质认定取消后，短期内可能面临较多新注册企业进入，行业竞争将加剧，但投资规模大、合同额高的重大建设项目，对承办单位项目业绩、人员力量、品牌声誉等综合素质要求相对高，形成较高的进入门槛。文件指出造价资质取消后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坚持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企业取得业务的关键更侧重于合同业绩、成果质量、专业技术团队、守法信用记录，以及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整合的能力。

发行人目前拥有一支专业技术领先的造价团队，拥有一级造价师 105 名、正高级高级工程师 3 名、咨询工程师 79 名、香港测量师 1 名、FIDIC 国际认证工程师 18 名，积累了包括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工程、广州市黄埔区有轨电车 1 号线、粤澳新通道等一批投资体量大、合同金额高的重点项目，造价业绩覆盖多个行业领域，尤其在超高层建筑、轨道交通、道路桥梁隧、港口航道等行业构建一定的领先优势，造价业务承接主体咨询公司是广东省连续二十四年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获得中国造价协会颁发最高信用等级证书（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证书），是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发行人造价业务的总体规模、团队技术、信用声誉均处于行业上游水平。在造价资质取消的行业背景下，发行人将通过不断加强人才建设，进一步提升专业技术能力，积极参与行业定额、计价依据编制，清单计价模式等标准规范的制定，推行 BIM 等新技术在造价领域的运用，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在今后的发展中，发行人能保持并扩大领先优势。

发行人主要业务的相关资质\资信、其可承接的业务范围、具备同等或以上资质公司数量及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资质\资信类型	资质\资信证书名称	业务承接范围	同类型及以上资质公司数量及地域分布
工程咨询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所有专业（21 个工程咨询专业）的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业务	截至 2020 年末，总计 66 家，其中广东省内 4 家，广东省外 62 家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各类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项目	截至 2020 年末，总计 130 家，其中广东省内 7 家，广东省外 123 家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截至 2020 年末，总计 1,643 家，其中广东省内 137 家，广东省外 1,506 家
工程造价	工程造价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不受行政区域限制	截至 2019 年末，总计 4,557 家，其中广东省内 254 家，广东省外 4,303 家
工程监理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甲级规模房屋建筑工程建设项目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截至 2019 年末，全国共有 8,469 个建设工程监理企业参与统计，其中，综合资质企业 210 个、甲级资质企业 3,760 个、乙级资质企业 3,564 个、丙级资质企业 933 个、事务所资质企业 2 个，其中广东省拥有工程监理咨询资质的企业有 534 家，拥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企业有 282 家、拥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企业有 438 家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乙级规模市政公用工程建设项目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资料来源：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主编《中国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发展报告（2020 版）》、工程咨询协会公告《2018、2019 年持续符合及 2020 年符合甲级资信评价标准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单》、住建部《2019 年建设工程监理统计公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评价等级以一定时期内的合同业绩、守法信用记录和专业技术力量为主要指标，分为甲级和乙级两个级别。行业自律性质的资信评价等级，仅作为委托咨询业务的参考。任何单位不得对资信评价设置机构数量限制，不得对各类工程咨询单位设置区域性、行业性从业限制，也不得对未参加或未获得资信评价的工程咨询单位设置执业限制。发行人拥有工程咨询甲级综合资信、甲级专项资信（PPP 咨询）、工程咨询甲级专业资信，说明发行人在工程咨询领域合同业绩、守法信用记录、专业技术力量以及从业年限处于较高水平，资信证书是委托单位择优选择工程咨询单位的重要参考依

据。

根据《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应当依法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其中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等级分为甲级、乙级，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乙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工程造价 2 亿元人民币以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发行人拥有工程造价甲级资质，可承揽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

根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从事建设工程监理活动的企业，应当取得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并在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工程监理活动。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分为综合资质、专业资质和事务所资质。其中，专业资质按照工程性质和技术特点划分为若干工程类别。综合资质、事务所资质不分级别。专业资质分为甲级、乙级；其中，房屋建筑、水利水电、公路和市政公用专业资质可设立丙级。综合资质可以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专业甲级资质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专业乙级资质可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二级以下（含二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专业丙级资质可承担相应专业工程类别三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事务所资质可承担三级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但是，国家规定必须实行强制监理的工程除外。发行人拥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资质证书是业务承揽的前提条件，发行人可承揽对应房屋建筑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及市政公用二级以下（含二级）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工程监理等业务资质\资信能够满足公司自身业务需求，不存在借用他人资质\资信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合同均在公司资质和经营范围内，没有超越资质的情况，同时资质、资信等级优势使得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业务链不断延伸，逐步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的供应商。

发行人拥有的相关资质及相应的业务开展范围、业务开展地域情况如下表：

序号	证书名称	资质（信）等级及业务范围	业务地域	是否存在超出业务资质范围的情况
1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综合资信；所有专业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	全国	否
2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专项资信；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	全国	否
3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专业资信；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全国	否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工程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不受行政区域限制	全国	否
5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可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全国	否
6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可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全国	否

综上，公司不存在所承接项目超出业务资质范围许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亦不存在因超越资质许可范围承接业务而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产生纠纷的情形，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公司《工程咨询单位专业资信甲级证书》《工程咨询单位专项资信甲级证书》和《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证书》将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到期。目前公司相关续期准备工作已经开展，需待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出具申报通知，待具体通知下发后公司将按照通知所载要求进行申报。

咨询公司持有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证书》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2021 年 6 月 3 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到期需延续的企业，有效期自动延续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根据现行规定已无需续展即可展开工程造价业务。

2、认证证书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持有的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标准/规范	证书覆盖范围	认证单位	颁发日期/有效期	持有人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9E31380R1M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覆盖的产品和服务：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进出口贸易，项目咨询，评审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5/23-2022/5/24	招标公司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9S21184R1M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覆盖产品和服务：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进出口贸易，项目咨询，评审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5/23-2022/5/24	招标公司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9Q22555R6M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覆盖的产品和服务：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进出口贸易，项目咨询，评审服务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5/23-2022/5/24	招标公司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1E31609R3M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覆盖的产品及过程：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管理活动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1/5/10-2024/6/7	咨询公司
5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QM19ISO112ROS	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	覆盖的产品和服务：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 信息安全适用性声明：A/O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9/6/28-2022/6/27	咨询公司
6	职业健康安	00221S21	GB/T28001	覆盖的产品及其	方圆标	2021/5/10	咨

	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429R3M	-2011/OHS AS180001: 2007	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招 标代理、政府采购 代理、房屋建筑工 程监理、市政公用 工程监理、机电安 装工程监理、工程 项目管理及相关 管理活动	志认证 集团有 限公司	-2024/6/7	询 公 司
7	质量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00220Q21 421R3M	GB/T19001 -2016/ISO9 001:2015	覆盖的产品和服 务：工程咨询、工 程造价咨询、招标 代理、政府采购代 理、房屋建筑工程 监理、市政公用工 程监理、工程项目 管理	方圆标 志认证 集团有 限公司	2020/5/6- 2023/5/10	咨 询 公 司

咨询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完成《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21E31609R3M）、《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21S21429R3M）的换发工作，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7 日。

3、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业务对应的员工人数、主要岗位职责及专业资质情况

业务类型	主要岗位职责	员工人数	员工拥有 资质情况
工程咨询	1、掌握分析公用建筑、市政工程、信息化等社会经济各领域最新政策、发展动态和特点，掌握不同项目评估评审、评价要点和方法；2、独立或协助完成课题、规划、可研等资料收集整理、调研、研究、分析、文本撰写等工作；3、完成财政资金支持项目评审、绩效评价等工作；4、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策划，完成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投融资评估、风险评估、节能评估、项目后评价等各类工程咨询报告的撰写工作，以及其他项目客户、团队沟通交流、市场拓展等工作	164	咨询工程师 56 人
工程造价	1、负责编制造价咨询工作计划并落实实施，造价咨询业务中各子项、各专业间协调、组织管理及全面质量管理工作；2、动态掌握造价咨询业务实施状况，审查及确定各专业界面，研究解决问题；3、负责编写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总说明，审核文件，签发成果文件；4、负责造价咨询项目相关资料立卷、保管、归档等工作；5、负责与项目业主方的整体协调沟通，对项目进行预结算成本分析及造价管控，向项目	366	一级造价师 84 人

	业主提出风险预警等工作		
招标代理	1、编制招标代理方案并组织实施，招标前置条件基础资料的搜集和评审；2、负责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的起草、审核和报送备案工作；3、负责组织资格预审，发放资审结果通知书，组织投标人查勘现场和招标文件答疑，组织开标活动、开评标会议，协助招标人依法组织评标委员会；4、负责评标结果公示的起草、审核和中标通知书的发放，招投标文件汇总和报送，编制招标代理书面报告，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5、按规定完成项目代理档案、资料、文件的整理、装订提交公司归档等工作	110	招标师 22 人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组织编制项目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审查施工组织方案，审核承包单位资格，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2、审查工程开复工报审表，签发工程开工令、暂停令和复工令，组织检查施工单位现场质量、安全作业管理体系的建立及运行情况；3、组织审核施工单位的付款申请，签发工程款支付证书，组织审核竣工结算，审查和处理工程变更；4、调解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的合同争议、处理工程索赔，参与或配合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5、组织验收分部工程，组织审查单位工程质量检验资料，审查施工单位的竣工申请，组织工程竣工预验收，组织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参与工程竣工验收，组织编写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组织整理监理文件资料	59	注册监理工程师 25 人

4、发行人各主要业务的员工个人所具备的主要专业资质的获取条件、有效期限要求具体如下：

序号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	获取条件	注册有效期	专业人数
1	咨询工程师	认定办法：《关于印发〈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64号）、《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说明》（中咨协资信〔2021〕7号）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请参加咨询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1、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 8 年；2、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	初始注册有效期：三年；延续注册有效期：三年	79 人（其中 56 人从事工程咨询业务）

		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者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6年;3、取得含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工学学科门类专业研究生班毕业,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4年;4、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硕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3年;5、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博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2年;6、取得经济学、管理学学科门类其他专业,或者其他学科门类各专业的上述学历或者学位人员,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年限相应增加2年。		
2	一级造价工程师	认定办法:《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实施办法〉的通知》(建人〔2018〕67号)、《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0号)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和道德品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参加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1、具有工程造价专业大学专科(或高等职业教育)学历,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具有土木建筑、水利、装备制造、交通运输、电子信息、财经商贸大类大学专科(或高等职业教育)学历,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6年;2、具有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评估(认证)的工程管理、工程造价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4年;具有工学、管理学、经济学门类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3、具有工学、管理学、经济学门类硕士学位或者第二学士学位,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3年;4、具有工学、管理学、经济学门类博士学位,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1年;5、具有其他专业相应学历或者学位的人员,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年限相应增加1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成绩实行4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在连续的4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方可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初始注册有效期:四年;延续注册有效期:四年	105人 (其中84人从事工程造价业务)
3	注册监理工程师	认定办法:《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7号)、《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管理工作规程》(建市监函[2006]28号)、《关于印发〈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建人规〔2020〕3号)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参加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1、具有各工程大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或高等职业教育),从事工程施工、监理、设计等业务工作满6年;2、具有工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从事	初始注册有效期:三年;延续注册有效期:三年	28人 (其中25人从事项目管理/监理业务)

		工程施工、监理、设计等业务工作满 4 年；3、具有工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或专业学位，从事工程施工、监理、设计等业务工作满 2 年；4、具有工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		
4	一级建造师	认定办法：《关于印发〈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的通知》（人发〔2002〕111 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3 号） 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参加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1、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 6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4 年；2、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 4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3 年；3、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 3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4、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工作满 2 年，其中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 年；5、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博士学位，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 年。	初始注册有效期：三年，根据住建部 2018 年的规定，暂不开展延续注册工作，原证书和印章继续有效	24（分布于各业务板块）
5	注册城乡规划师	认定办法：《关于印发〈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及〈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6 号）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可申请参加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考试： 1、取得城乡规划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满 6 年；2、取得城乡规划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或取得建筑学学士学位（专业学位），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满 4 年；3、取得通过专业评估（认证）的城乡规划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满 3 年；4、取得城乡规划专业硕士学位，或取得建筑学硕士学位（专业学位），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满 2 年；5、取得通过专业评估（认证）的城乡规划专业硕士学位或城市规划硕士学位（专业学位），或取得城乡规划专业博士学位，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满 1 年。除上述规定的情形外，取得其他专业的相应学历或者学位的人员，从事城乡规划业务工作年限相应增加 1 年。	初始注册有效期：三年；延续注册有效期：三年	3（从事工程咨询业务）
6	招标师	认定办法：《关于印发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和招标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19 号）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请参加招标师资格考试： 1、取得经济学、工学、法学或管理学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工作满 6 年，其中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满 4 年；2、	目前招标师已取消注册登记，原招标师申报招标采购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中级招采人员评	48 人（其中 22 人从事招标代理业务）

	取得经济学、工学、法学或管理学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作满 4 年，其中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满 3 年；3、取得含经济学、工学、法学或管理学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 3 年，其中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满 2 年；4、取得经济学、工学、法学或管理学类专业硕士学位，工作满 2 年，其中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满 1 年；5、取得经济学、工学、法学或管理学类专业博士学位，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满 1 年；6、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上述学历或者学位的，其从事招标采购专业工作的年限相应增加 2 年。	价	

（五）使用他人资产及许可他人使用资产的情况

公司租赁房屋和出租房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固定资产”。

（六）主要荣誉

1、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主要奖项和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时间	颁发部门	获奖单位
1	“行业先锋”荣誉称号	2021 年 1 月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	咨询公司
2	“行业先锋”荣誉称号	2021 年 1 月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	招标公司
3	专业领域造价咨询骨干企业	2020 年 12 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咨询公司
4	品牌造价咨询企业	2020 年 12 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咨询公司
5	中国 PPP 咨询行业十大领军企业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6	中国投资咨询行业综合实力 50 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7	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综合实力百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8	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9	中国招标代理行业综合实力百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咨询公司
10	中国 EPC 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10 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11	中国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30 强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12	中国招标代理行业综合实	2020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招标公司

	力百强		中国名企排行网	
13	推动行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	2019 年 12 月	中国招标投标协会	咨询公司
14	2018 年度广东省优秀招标代理机构 AAA 单位	2019 年 12 月	广东省招标投标协会	咨询公司
15	2018 年度广东省优秀招标代理机构 AAA 单位	2019 年 12 月	广东省招标投标协会	招标公司
16	2018 年度中国招标代理公司综合实力百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17	2018 年度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 BIM 咨询公司综合实力 50 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18	2018 年度中国全过程工程咨询公司综合实力百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19	2018 年度中国 PPP 咨询公司十大领军品牌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20	2018 年度中国 EPC 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10 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21	2018 年度中国 PPP 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10 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22	2018 年度中国招标代理公司综合实力百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23	2018 年度中国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30 强	2019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24	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招标代理机构 AAA 单位	2018 年 12 月	广东省招标投标协会	咨询公司
25	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招标代理机构 AAA 单位	2018 年 12 月	广东省招标投标协会	招标公司
26	2017 年度中国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投资咨询机构前五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27	2017 年度中国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项目投资咨询机构 10 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28	2017 年度中国特色小镇投资咨询机构前三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咨询公司
29	2017 年度中国轨道交通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10 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30	2017 年度中国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30 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31	2017 年度中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30 强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中国名企排行网	招标公司
32	中国改革开放 40 年 40 家杰	2018 年 5 月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招标公司

	出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名企排行网			
2、公司服务项目获得的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工程项目获得的主要奖项和荣誉如下：						
序号	获奖工程项目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颁发部门	编号	获奖单位
1	梧州市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发展研究	2020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二等奖	2021 年 3 月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2	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编制指南	2020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三等奖	2021 年 3 月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3	梧州市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发展研究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一等奖	2020 年 11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4	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编制指南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一等奖	2020 年 11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5	东莞市建设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专题研究咨询项目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二等奖	2020 年 11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6	福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生活垃圾应急综合处理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二等奖	2020 年 11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2019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科技）成果二等奖	2020 年 11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8	世行贷款广东省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18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	2019 年 12 月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优质标准化发展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等奖				
9	广东广佛地铁票价政策专题研究报告	2018 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荣誉奖	2019 年 12 月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	咨询公司
10	BIM 在广州北部自来水厂中的集成应用	2019“智建中国”国际 BIM 大赛一等奖-综合组	2019 年 11 月	广东省城市建筑学会	GBIM2019QY043	咨询公司
11	港珠澳大桥主体工程项目	2018-2019 年度国家优质投资项目特别奖（投资咨询机构）	2019 年 6 月	中国投资协会	-	咨询公司
12	中国葛洲坝集团绿园科技有限公司重组宁波展慈金属工业有限公司项目	2018-2019 年度国家优质投资项目奖（工程咨询机构）	2019 年 6 月	中国投资协会	-	咨询公司
13	世行贷款广东省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6-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	2018 年 8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1-053	咨询公司
14	广东广佛地铁票价政策专题研究报告	2016-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	2018 年 8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1-054	咨询公司
15	中科一体化配套湛江-廉江成品油管道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2016-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	2018 年 8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1-055	咨询公司
16	广州市 PPP 项目投资咨询与评估要点研究	2016-2017 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	2018 年 8 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2-106	咨询公司

17	深圳市新华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6-2017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2-107	咨询公司
18	广州南沙新区大岗先进制造业基地区块综合开发项目PPP实施方案	2016-2017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2-108	咨询公司
19	《天河智慧城地下综合管廊工程PPP项目实施方案评估报告》	2016-2017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3-096	咨询公司
20	强流重离子加速器（HIAF）及加速器驱动嬗变研究装置（CIADS）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6-2017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三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	2018-03-097	咨询公司
21	北江（乌石至三水河口）航道扩能升级工程调整规模审核	2017年度工程造价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	咨询公司
22	江门市新会区今古洲北部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配套管理项目	2017年度工程造价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	咨询公司
23	广东（潭州）国际会展中心首期工程概算审核	2017年度工程造价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	咨询公司
24	广东省警卫指挥中心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	2017年度工程造价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2018年8月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	咨询公司

（七）公司员工、社会保障、公积金情况

1、员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如下（含子公司）：

时间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数	772	722	629	524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1）按专业划分

人员类型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行政及管理人员	153	19.82
技术人员	316	40.93
业务人员	295	38.21
财务人员	8	1.04
合计	772	100.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博士	17	2.20
硕士	167	21.63
本科	394	51.04
专科	178	23.06
专科以下	16	2.07
合计	772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含）	318	41.19
31-40岁（含）	289	37.44
41-50岁（含）	127	16.45
50岁以上	38	4.92
合计	772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员工总人数	772	722	629	524
劳务派遣人数	60	60	64	51

用工总人数	832	782	693	575
劳务派遣人数占 用工总人数比例	7.21%	7.67%	9.24%	8.87%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用工需求及出于经济角度考虑，部分部门文员、现场监工、司机、前台人员等流动性大，临时可替代性的辅助性岗位采取劳务派遣用工形式，发行人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合作协议，对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内容、工作地点、薪酬等事项做出了明确约定。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人员皆由广州南方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派遣，该公司具备劳务派遣资质且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聘请的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从事流动性大、可替代性强的资料收集及整理、现场监工、司机、前台等辅助性岗位工作，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三条“用人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用工人占其用工总量的比例均不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 10% 上限的情况，发行人与劳务派遣人员不存在纠纷，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相关证明，发行人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基本情况如下：

①程建辉

程建辉先生，196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12 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招标师。1988 年 8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安徽省古典园林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员；1994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浙江省绍兴市装饰设计事务所室内装饰设计师；1998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广州市民政局房屋建设公司预算员；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广东奥科监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监、造价师；2008 年 9 月至今，历任咨询公司部门部长、事业部总工程师。

②穰志中

穰志中先生，196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12 月毕业于同济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1986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历任江西冶金矿山建设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副科长；1999 年 4 月至今，历任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副部长、部长、

事业部总经理。

③张李明

张李明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中山大学自然地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招标师、城市规划工程师、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04年7月至今，历任咨询公司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事业部副总经理。

④郑瑜

郑瑜女士，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6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应用化学专业，2007年1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8月至1996年6月，任广东省石油化工研究院技术员；1996年6月至2000年7月，任广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助理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2年3月，任广东省石油化工设计院工程师；2002年3月至今，历任招标公司部门部长、事业部副总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专业资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拥有的专业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资格
1	程建辉	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监理工程师
2	穰志中	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监理工程师
3	张李明	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招标师、城市规划工程师、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4	郑瑜	高级工程师、招标师

（3）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数 （股）	直接持股比 例（%）	间接持股情况
1	程建辉	-	-	持有慧咨投资 4.6058% 的份额
2	穰志中	715,968	1.0228	持有慧咨投资 4.5700% 的份额
3	张李明	175,300	0.2504	持有慧咨投资 4.6058% 的份额
4	郑瑜	190,568	0.2722	持有咨慧投资 4.7607% 的份额

（4）对外投资情况及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5)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 1 月 1 日	程建辉、穰志中、郑瑜、汤春燕、李海燕、黄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程建辉、穰志中、张李明、郑瑜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汤春燕、李海燕已退休，黄莹不再担任核心技术人员。上述变动均属于正常的人事变动，对公司业务发展无重大影响。

(6) 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且保持相对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对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不利影响。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①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法律文件，约定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从协议上保证上述人员与公司建立了劳务用工关系；

②公司已经设有员工持股平台，做出突出贡献的核心技术人员持有适当的公司股权，进一步调动这些核心人员的积极性；

③随着公司的发展、业绩的增长，将进一步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福利待遇；

④公司将努力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提高员工的责任感、归属感和工作的激情。

3、社会保障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共 772 人，其中未缴纳社保 22 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19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差异人数及原因			
			退休返聘	当月入职因相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无法缴纳	其他原因	自愿放弃缴纳
社保	772	750	4	11	1	6
公积金	772	753	4	11	-	4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在境外拥有资产，亦不存在境外经营的情况，但公司有部

分业务项目所在地在境外，主要是为商务部、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以及广东省人民政府的援外项目提供咨询服务。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公司已取得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和资信证书等文件，业务活动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政策，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4)124号），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事件涉及的主体为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

发行人的业务包含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造价服务、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进口销售进口代理服务，因而，就发行人的业务内容而言，涉及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事件的业务内容系工程监理业务。

发行人的工程监理业务主要内容为受建设单位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在设计阶段对技术问题向设计人提出建议；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定职责。

报告期内，发行人能够切实履行工程监理责任，不存在因发行人原因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事件，不存在相关的纠纷或诉讼。

七、 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累计召开了15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以及对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决策、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行使权利。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累计召开了29次会议，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对拟订利润分配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有效履行了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累计召开了23次会议，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合法有效，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设置了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现有独立董事2名，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符合《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在财务、行业、管理等方面的特长，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有了较大改善。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依法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改善公司治理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均不存在特别表决权。

三、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四、 内控制度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一贯的、顺畅的和严格的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能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基本达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华兴专字[2021]20000080131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对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结论性评价意见为：广咨国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 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资委，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之“（六）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造价服务、招标代理服务、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

控股股东广业集团的经营范围为资产经营与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项目投资、经营及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教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房屋租赁服务。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其他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公司之外，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之“七、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其中，控股股东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 22 家关联方登记的经营范围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存在相似或关联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说明	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1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投资策划及项目开发，高科技产品计算机智能产品的研究开发，家务服务，室内装饰，以上相关技术的咨询；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物业租赁、管理	主营业务收入为物业租赁与经营，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无关联或相似性	否
2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聚合硫酸铁、钛白粉，国内贸易；普通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设计、施工、勘查；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自有物业出租服务；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为物业出租、液化气贸易及餐饮服务，与发行人的业务无关联或相似性	否
3	广东省	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环境科	主要从事环保装备、智	否

	广业装备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学技术研究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处理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土壤修复；大气污染治理；光污染治理服务；噪音污染治理服务；医疗机构使用后的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输液瓶（袋）、注射器等废物的回收、处置；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水质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土保持监测；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认证（具体业务范围以认证证书或其他相关证书为准）；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机械技术转让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总承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医疗卫生用塑料制品制造；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普通劳动防护用品制造；劳动防护用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制造	能自动化装备、防感染装备的研发生产制造，为生产制造型企业，与发行人的服务型企业非属同一竞争领域	
4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各类机电、环保、信息产品的开发、设计，机械行业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的技术与推广应用，本所科研成果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与销售。机电产品的调试跟检测，本所自有物业的出租及管理，本所开发产品的生产、销售；销售：金属材料，普通机械，数控设备，计算	主营业务收入中高端装备研制收入和高新技术服务，占其总收入的70%以上。其技术咨询主要为工业技术和科技产品服务咨询，与发行人的工程咨询非属同一细分领域，无实质性竞争	否

		机软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料油；职业技能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广州益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屋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机械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为零，正在办理资产的无偿划转，无实质性经营，该公司的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与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为不同领域，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否
6	广东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房屋安全鉴定；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零，未实际开展经营	否
7	广州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该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零，未实际开展经营，该公司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业务主要针对房地产市场，与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的市场领域不同，与发行人不存在竞争关系	否
8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石油、机电设备安装、管道、消防设施、市政公用、房屋建筑、装修装饰、环保工程总承包；承包境外化工石油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其境外工程劳务人员；承装电力设施，自来水管工程，锅炉、起重机械、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装，防雷安装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普通货运。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水暖器材，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照明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塑料制品；机械租赁；工程技术服务；住宿；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	主营业务为工程施工，其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收入总额的 90%以上，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提供建筑工程的前期和全过程咨询，双方提供的服务、劳务不属于同一竞争领域	否
9	广东省	矿山机电设备制造；技术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为厂区内厂	否

	煤矿专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物业出租	房、办公楼、宿舍楼出租，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10	北京宏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电子产品、五金(不含电动自行车)、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消防器材、办公用品、专用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机械设备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委托加工；生产信息安全设备(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雷达及配套设备(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声器件(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为可见光电视成像、近红外电视成像、固体微光夜视成像和非制冷红外热成像等光电装备，武器弹药，反恐装备和安防监控等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及推广应用。经营范围虽包含建筑工程项目管理，但并未开展相关业务，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非属同一竞争领域	否
11	广东省广业创意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养老产业投资、开发；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批发；计算机批发；智能机器系统销售；智能机器销售；软件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测试服务；图书数据处理技术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科技项目招标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科技成果鉴定服务；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零售；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药	主营业务收入为物业租赁与管理，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无关联或相似性	否

		品及医疗器械)；消毒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普通劳动防护用品制造；土地整理、复垦；土地资源保护和修复工程施工活动；新媒体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文化产业园的投资、招商、开发、建设；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养老机构业务(为老年人提供集中居住和照料护理等服务)；养老机构业务，为老年人提供社区托养、居家照护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业务(为老年人提供社区托养、居家照护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不涉及餐饮、医疗等许可审批项目)；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计量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劳动防护用品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零售；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		
12	广东省广业国华绿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等	公司成立于 2019 年，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和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非属同一竞争领域	否
13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专项甲级；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环境卫生)咨询专业甲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二级(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资格行业评定甲级(化工石化医药；建材火电；交通运输；社会区域)；环境工程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与环保工程勘察设计相关的设计业务与环境评价业务，报告期内也取得了部分技术咨询业务收入，这些技术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是与勘察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收入，与发行人的前期咨询业务均属于技术咨询大类，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构成	构成同业竞争，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物理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项丙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乙级;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工程咨询专业乙级;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环境卫生)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工程咨询专业丙级;环境保护技术服务,工程科学技术研究;经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水的生产和供应、环境与生态监测、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的商品及环境污染处理、水处理的化学试剂(不含医学试剂和危险化学品),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水的生产和供应、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的信息技术和服务技术开发;销售: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水的生产和供应、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的设备,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的材料,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管理、水资源管理、环境与生态监测、市政设施和环境卫生管理、信息系统集成的软件,环境监测仪器仪表,汽车(不含小汽车)	同业竞争,但二者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14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色冶金、建筑、冶金、交通、市政行业、电力行业(火力发电)的工程设计,环境污染防治工程(废水、废气)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具体按 A244002466 号证书经营),压力管道设计,工程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具体按乙测资字 44101057 号证书经营),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业务,城市规划编制(以上各项具体按资格证书经营);室内装饰,房地产项目的策划服务;自有房屋出租(仅限于中山二路 35 号);批发、代购、代销:建筑材料,日用杂货,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打字、复印、晒图;停车场经营(中山二路 35 号负二层室内停车场)	主要从事公路、市政行业 and 有色冶金方面的勘察设计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取得了部分技术咨询业务收入,这些技术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是与勘察设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收入,与发行人的前期咨询业务均属于技术咨询大类,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构成同业竞争,但二者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构成同业竞争,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5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	建筑、轻纺工程设计,压力管道设计,压力容器设计,电力行业(火力发电)设计;轻工、建筑工程总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轻工、纺织、烟草等行业的工程设计及相关咨	构成同业竞争,但不构

	院有限公司	承包（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勘察、工程钻探勘察，轻工、纺织、化纤、建筑工程咨询；城市规划编制；晒图、打字，自有物业（东风东路 744 号）的出租及管理	询业务，报告期内取得了部分技术咨询业务收入，这些技术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是与勘察设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收入，与发行人的前期咨询业务均属于技术咨询大类，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构成同业竞争，但二者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成重大不利影响
16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通信广电行业工程类（电子整机产品项目、电子基础产品项目）甲级、机械行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机械、电子、建筑工程的咨询（以上按本企业有效证书经营）；物业租赁；批发、零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子、机械、通信信息、轻工、建筑等行业的工程设计及相关咨询业务，报告期内取得了部分技术咨询业务收入，这些技术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是与勘察设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收入，与发行人的前期咨询业务均属于技术咨询大类，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构成同业竞争，但二者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构成同业竞争，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7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工程招标代理（以上项目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证书经营），工程建设咨询服务	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工程监理收入，与发行人的监理业务构成同业竞争。但顺业石油监理报告期内的监理业务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较低，均未达到 30%以上，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构成同业竞争，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8	广东省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开展相应类型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业务	主营业务为项目投资与项目管理，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	否

	司			
19	广东广鑫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该公司目前无工程监理资质，其自 2018 年起未从事新的工程监理业务，2019 年及 2020 年产生少量收入系其原有业务产生的收入，2021 年 1-6 月无收入，该公司拟注销，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否
20	徐闻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园区开发，房地产开发，矿产投资，投资与咨询，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项目营销策划（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准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凭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公司主要为投资徐闻政府填海造地项目而成立的项目公司，服务对象具有针对性。与发行人非属同一竞争市场	否
21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产品的开发、咨询、生产、销售；国内贸易；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出租；工程总承包；设备、材料采购；自有停车场经营；煤炭批发和零售；销售危险化学品	主营业务收入为项目投资管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非属同一竞争市场	否
22	广东省广业粤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及咨询；环保产业、公路、桥梁的开发、经营、管理及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设备维修；房地产开发(持资质证经营)；销售机械设备	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非属同一竞争市场	否

上述 22 家与发行人在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存在相似或相同的企业中，发行人控股股东下属的四家设计院主要从事工程设计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拥有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证书，四家设计院取得了工程咨询单位部分专项资信证书，双方取得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所涵盖的业务范围存在一定的重合，并且四家设计院也取得了部分技术咨询业务收入，这些技术咨询业务收入主要是与勘察设计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收入，与发行人的前期咨询业务均属于技术咨询大类，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构成同业竞争，但二者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也不构成本次发行和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业石油”）的主营业务为环境监理与建设监理中的石油化工、机电安装、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领域的工程监理业务，与发行人

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领域的工程监理业务存在潜在竞争可能性。但发行人监理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超过 6%，顺业石油的监理业务与发行人虽存在竞争，但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也不构成本次发行和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三）环保工程研设院、冶金建筑设研院、轻纺建筑设计院、机电建筑设研院与发行人在资质方面重合的情况，技术咨询收入、利润占比情况

1、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环保工程研设院”）、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冶金建筑设研院”）、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轻纺建筑设计院”）、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机电建筑设研院”）与发行人在资质方面重合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证书名称	资质（信）等级及业务范围	是否核心资质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合
环保工程研设院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环境卫生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甲级；环境工程（物理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	是	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乙级	是	否
	广东省建设行业资质证书（工程设计）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丙级	是	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否	是，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否	是，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冶金	工程设计	冶金行业甲级；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	是	否

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证书	专业甲级；公路行业（交通工程）专业乙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乙级；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含核电站常规岛设计）乙级	是	否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甲级	是	否
	测绘资质证书	乙级	是	否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乙级	否	是，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丙级）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冶金	否	是，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市政公用工程、公路）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	乙级	否	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甲级）
轻纺建筑设计院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轻纺行业（轻工工程）甲级；轻纺行业（纺织工程）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是	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环境卫生工程）专业乙级、电力行业（火力发电）专业乙级	是	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建筑、轻工、纺织	否	是，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建筑）
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机械行业甲级；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电子整机产品项目工程、电子基础产品工程项目）专业甲级；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显示器件项目工程、微电子产品项目工程、电子特种环境工程、电子系统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是	否

工程咨询 单位甲级 资信证书	电子、信息工程、建筑、机械	否	是，工程咨询 单位甲级资信 证书（电子、 信息工程、建 筑）
工程咨询 单位乙级 资信证书	轻工、纺织、市政公用工程	否	是，工程咨询 单位甲级资信 证书（市政公 用工程）

从上表可以得知，环保工程研设院、冶金建筑设研院、轻纺建筑设计院、机电建筑设研院（以下简称“四家设计院”）的主要核心资质为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在核心资质方面与发行人的资质不存在重合情况。

2、环保工程研设院、冶金建筑设研院、轻纺建筑设计院、机电建筑设研院的技术咨询收入、利润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 称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环保工 程研设 院	技术咨询收入	629	1,593.34	1,288.01	2,371.35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3.37	4.06	3.93	8.53
	技术咨询收入毛利	-229	706.52	428.89	1,161.03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 比例	-2.96	4.85	3.39	10.44
冶金建 筑设研 院	技术咨询收入	209	1,999.02	2,929.00	2,430.00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1.12	5.09	8.94	8.74
	技术咨询收入毛利	69	819.39	904.18	670.92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 比例	0.89	5.63	7.15	6.03
轻纺建 筑设计 院	技术咨询收入	411.45	931.07	1,264.98	1,512.53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2.20	2.37	3.86	5.44
	技术咨询收入毛利	-14.23	189.22	200.79	368.12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 比例	-0.18	1.30	1.59	3.30
机电建 筑设研 院	技术咨询收入	129.28	562.03	570.68	752.65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0.69	1.43	1.74	2.71
	技术咨询收入毛利	22.55	311.20	252.99	107.63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	0.29	2.14	1.99	0.96

	比例				
合计	技术咨询收入	1,378.73	5,085.46	6,052.67	7,066.53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7.39	12.95	18.47	25.43
	技术咨询收入毛利	-151.68	2,026.33	1,786.85	2,307.70
	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 比例	-1.96	13.91	14.12	20.75

注：由于四家设计院的技术咨询业务利润难以划分匹配，这里以技术咨询业务的毛利为口径进行披露。

从上表可以得知，四家设计院的技术咨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整体较低，且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顺业石油监理、广鑫工程监理的主要财务数据，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1、顺业石油监理的主要财务数据，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顺业石油监理主要从事化工石油、市政工程、房屋建筑等领域的工程监理业务，报告期内正常开展业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6.30/2021 年 1-6 月	5,823.59	2,375.16	3,383.00	325.00
2020.12.31/2020 年度	5,553.23	2,273.77	7,068.68	755.35
2019.12.31/2019 年度	5,185.90	2,145.93	6,939.73	639.11
2018.12.31/2018 年度	4,048.41	2,031.75	6,275.14	381.57

2、广鑫工程监理的主要财务数据，报告期内业务开展情况

广鑫工程监理目前已无工程监理资质，其自 2018 年起未从事新的工程监理业务，2019 年及 2020 年产生少量收入系其原有业务产生的收入，广鑫工程监理其股东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做出《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明确指出广鑫工程监理实际上已没有员工和新业务开展，将尽快启动注销程序。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6.30/2021 年 1-6 月	39.71	16.37	-	-6.73
2020.12.31/2020 年度	45.34	23.53	12.12	-27.52
2019.12.31/2019 年度	73.54	51.05	27.76	-2.79
2018.12.31/2018 年度	93.50	53.84	92.09	6.77

（五）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请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八）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六）关于解决四家设计院同业竞争措施的可行性

1、为了解决彻底解决四家设计院与广咨国际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发行人控股股东环保集团已承诺将其所持四家设计院的控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方式包括现金购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并承诺将于发行人在精选层挂牌后两年内完成向其转让四家设计院控股权方案的相应国资审批程序。该解决措施具有可行性，具体如下：

（1）发行人收购四家设计院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和国企改革任务要求

发行人收购设计院不仅能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更大的意义在于可以借此完善工程咨询全过程产业链条，提升全过程咨询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符合行业发展方向。2019年3月，国家发改委及住建部联合发布了《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鼓励工程咨询机构通过联合或并购重组方式培育构建全过程咨询服务能力。近年来，全国各地国资委也纷纷通过资产重组手段组建工程咨询集团，如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等。环保集团目前已将发行人与四家设计院整合纳入“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当前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已进入倒计时，环保集团已要求环保总院在两年内完成混改。环保总院目前正在进行混改工作的可行性研究，并与发行人做了前期对接沟通。因此，在国企改革政策导引及双方主观意愿的双向推动下，发行人与设计院的资源整合将得到有力的推进和保障。

（2）发行人收购四家设计院需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四家设计院均为环保集团的全资下属公司，根据环保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四家设计院的股权转让行为仅需经过环保集团批准，无需提交广东省国资委批准。同时根据国务院《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31条规定“同一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控股企业或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因实施内部重组整合进行产权转让的，经该国家出资企业审议决策，可以采取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的规定，发行人与四家设计院可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权转让。

四家设计院为环保集团实际控制的下属国有公司，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权出售前，应当履行产权转让的可行性研究和方案论证、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鉴于环保总院为四家设计院的单一股东，对四家设计院的股权出售，应当由环保总院出具股东决定书；环保集团是环保总院的单一股东，对四家设计院的股权出售，最终由环保集团审批决定。

发行人收购四家设计院将采用现金购买方式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权）的方式。发行人应在购买前对四家设计院进行审计和资产评估，制定收购方案并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

综上，鉴于环保集团是四家设计院股权出售的最终审批者，如前述工作顺利实施，则环保集团在两年承诺期内完成对四家设计院股权出售的国资审批程序具有可操作性。

（3）发行人具备收购四家设计院的能力

四家设计院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以 2021 年 9 月 17 日每股收益计算）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市盈率(PE)
300732	设研院	11.21
603018	华设集团	9.39
603357	设计总院	11.50
603458	勘设股份	6.97
平均数		9.77

四家设计院 2020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及估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20 年营业收入	2020 年净利润	估值（市盈率 9.77）
环保工程设研院	8,866.75	161.29	1,575.80
冶金建筑设研院	22,618.41	3,391.38	33,133.78
轻纺建筑设计院	14,589.95	953.16	9,312.37
机电建筑设研院	4,116.00	139.32	1,361.16
合计	50,191.11	4,645.15	45,383.11

根据上表，四家设计院假设按照 9.77 倍市盈率，合计估值为 45,383.11 万元。发行人如拟收购 51% 的控股权，则需要资金 23,145.39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账面货币资金为 41,579.57 万元，拥有充足的现金，具备现金收购四家设计院的能力。如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与现金收购相结合的方式，随着发行人估值的提升，具备可操作性，还可提高环保集团在发行人的股权占比，从而提高发行人控股股东股权的稳定性。

综上所述，环保集团已承诺将其所持四家设计院的控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方式包括现金购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并将于发行人在精选层挂牌后两年内完成其向发行人转让四家设计院控股权方案的相应国资审批程序。其中，如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仅具有可操作性，而且可提高环保集团在发行人的股权占比，从而提高发行人控股股东股权的稳定性。四家设计院的控股权转让完成后，四家设计院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问题将彻底解决，发行人关于解决四家设计院同业竞争的措施具有可行性。

2、发行人收购四家设计院之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

广义的工程咨询包含技术咨询，技术咨询包含前期咨询与设计咨询，公司从事的工程咨询为狭义概念，即前期咨询，四家设计院从事的为设计咨询。

首先，针对直接冲突的前期咨询业务，尽管四家设计院拥有工程咨询单位部分专项资信，

环保集团已经直接通过承诺限制四家设计院从事前期咨询业务：“本集团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的前期咨询业务且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新增和发展对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

四家设计院目前及未来都不存在前期咨询订单。

再者，针对四家设计院从事的与公司前期咨询业务同属技术咨询大类的设计咨询业务，控股股东承诺未来将逐步减少四家设计院该类业务：“本集团承诺未来将逐步减少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家设计院”）与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发行人不具备从事技术咨询的能力。

通过上述承诺，在收购四家设计院之前，四家设计院不会承接或从事与发行人存在直接同业竞争的前期咨询业务，对于其从事的技术咨询业务报告期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逐年下降的趋势，最近一期占比仅为 7.39%，且承诺会进一步减少，因此发行人收购四家设计院之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具有可行性。

（七）关于解决顺业石油监理同业竞争措施的可行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投标代理业务，该三类业务报告期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58%、92.55%、95.69%、93.16%。发行人未来战略规划的重点是前期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其未来收入仍然主要来源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监理业务占比很小，监理业务在可预期时间内不会发展成为发行人的重点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顺业石油监理在资产、业务、技术、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具有独立性。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销售渠道，独立进行业务拓展，并独立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不存在与顺业石油监理相互引荐业务机会、相互依赖的情形，在环保集团层面也不存在进行统一销售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环保集团已出具承诺，承诺未来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新增和发展对广咨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

综上所述，发行人控股股东环保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且工程监理业务为顺业石油监理的主营业务，发行人虽从事少量的监理业务，但监理业务不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发行人不存在与顺业石油监理在监理业务方面相竞争的能力，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顺业石油监理之间未产生非公平竞争以及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

业机会情形，对发行人未来发展的潜在影响较小。发行人关于解决顺业石油监理同业竞争的措施具有可行性。

（八）发行人董事长在环保总院的履职情况及请辞进展，未能剥离四家设计院工程设计业务而承诺未来整体收购的原因，收购完成前规范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及执行有效性

1、董事长蒋主浮在环保总院的履职情况及请辞进展

环保总院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四家设计院系环保总院的全资子公司，环保总院目前无具体经营业务，发行人董事长蒋主浮担任环保总院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构成影响。环保总院未开展业务经营活动，蒋主浮未在环保总院实际履职，并已申请辞去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职务。

蒋主浮担任环保总院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系发行人控股股东环保集团基于国有企业干部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集团下属企业间交流学习等原因对下属企业领导干部任职的统一调整。蒋主浮在环保总院任职期间未实际履职并领取薪酬，仅为挂职，其报告期内在发行人处签署劳动合同，缴纳社保并领取薪酬，在发行人处独立正常履职，专职开展与发行人经营相关的工作，未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同时，蒋主浮已向环保集团申请辞去环保总院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职务，待环保集团寻找合适人员接替相关职务后并完成职务任命或聘用手续后，蒋主浮将不再担任环保总院上述职务。

2、未能剥离四家设计院工程设计业务而承诺未来整体收购的原因

四家设计院主要从事工程设计业务，核心资质为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如考虑剥离四家设计院的工程设计业务，则其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则会失效，因此，如未来整体收购四家设计院，不仅可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的问题，还可以借此完善发行人的工程咨询全过程产业链条，提升全过程咨询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收购完成前规范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及执行有效性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环保集团已做出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四家设计院目前未从事前期咨询业务，未来也不会从事前期咨询业务。四家设计院的设计咨询业务收入或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较低，合计未达到 30%以上，且在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未来将进一步降低。发行人的未来发展战略为进一步发挥前期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业务的竞争优势，做强做大主要业务，目前没有从事及发展设计及设计咨询业务的规划。因此，发行人在收购完成前规范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具有执行有效性。

七、 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广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资委，其基本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广业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广业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的关联方。

3、控股股东广业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董事王敏任董事；广业集团董事李科让任董事

4、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广业集团直接及间接控制的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1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3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48.0102%的股份，通过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31.9898%的股份
4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5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6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7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8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9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0	广东省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1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 002683，广业

		集团持有 20.96%的股份
12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3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 000833，广业集团持有 12.13%的股份
14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5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6	广东省粤材非金属矿业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7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8	广州翔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19	广东省纺织工业总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0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1	深圳市富国实业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2	三联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3	广东省南方工业发展总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4	广东省新粤美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5	广东省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6	广州粤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40%的股份，通过广东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的股份
27	广东省广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8	广东省南华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29	茂名市电白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99.80%的股份
30	惠州南油林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股有 70%的股份
31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66.9988%的股份
32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58.0182%的股份
33	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47.6190%的股份
34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24.07%的股份，通过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3%的股份
35	云浮市云硫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6	云浮市云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7	鄂托克旗广业草原石膏有限公司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5%的股份
38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9	广东铭科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0	广州益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1	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2	广东省广业岭南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3	广东省粤纺物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4	广东省包装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10 月注销
45	汕头凯达泓（集团）包装材料公司	广东省包装总公司持有 55%的股份
46	广东省纺织供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纺织物流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47	广东省广业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8	广东省广业装备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49	广东省粤华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0	广东省机械发展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1	广东省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2	广州市弘致虹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3	广东省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4	广东省汽车配件公司	广东省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5	恩平市南贸经济发展公司	广东省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6	广东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7	广东省嘉信酒店	广东省机械设备进出口集团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8	广东省科学器材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9	广东省粤讯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60	广东省机械设备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61	广东省机械设备销售公司	广东省机械设备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62	广东省电器仪表工业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63	广东省农业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64	广东通达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65	广东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66	广东通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0980%的股份
67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持有62.2931%的股份，已于2020年12月将62.2931%股份转让给广物汽贸股份有限公司
68	佛山三水中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69	广州元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0	广州沙河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1	广州丰机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持有50%的股份
72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6.26%的股份
73	广州大威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持有50%的股份，已于2020年12月将50%股份转让给广物汽贸股份有限公司
74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5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6	湛江市广业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7	兴宁市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8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79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织染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0	龙川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1	潮州市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2	云浮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83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4	广东省广业粤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5	佛山市高明区富湾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粤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6	佛山市高明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粤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7	佛山市高明区更合镇广业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粤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8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89	河源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90	龙川县麻布岗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91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92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总公司湛江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93	广宁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95%的股份
94	惠州大亚湾保绿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90%的股份
95	马鞍山市水晖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持有 56%的股份
96	汕头市澄海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97	广东省林茂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98	广东省轻工业供销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99	电白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100	陆川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已于2020年11月注销。
101	潮州市潮安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9%的股份
102	云浮市云城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9001%的股份
103	丰顺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8001%的股份

104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8%的股份
105	潮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8001%的股份
106	韶关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8001%的股份
107	汕头市两英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0083%的股份
108	汕头市南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09	揭阳市普宁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0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1	汕头市北轴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2	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3	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4	海丰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5	揭西县棉湖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0001%的股份
116	陆丰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7	化州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8	惠州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19	湛江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0	揭阳市揭东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1	潮州市潮安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2	韶关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3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4	汕头市谷饶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5	汕尾市广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5%的股份
126	汕尾市红海湾开发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0002%的股份
127	徐闻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8	信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29	饶平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0	遂溪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1	肇庆市鼎湖区广业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2	清远市清新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3	怀集县广业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4	阳山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5	揭西县棉湖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6	惠来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7	揭阳产业园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8	高州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39	梅州市梅县区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0	广宁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1	廉江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2	连南瑶族自治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3	雷州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4	揭阳市揭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5	封开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6	平远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7	揭西县五经富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8	南澳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49	惠来县葵潭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5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5%的股份
151	高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89.8009%的股份
152	梅州市梅县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80%的股份
153	佛冈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70%的股份
154	新丰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70%的股份
155	茂名市河西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8.8861%的股份
156	马鞍山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157	安徽省马鞍山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9.9986%的股份
158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
159	湛江市湛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持有100%的股份，已于2021年2月将100%股份转让给湛江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	普宁市广业绿能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
161	河源市高新区大塘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
162	紫金县蓝塘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
163	英德市两德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
164	广东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165	广州市金顺房地产开发公司	广东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166	广东省糖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167	广东物资协作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68	广东省石油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69	广东省陶瓷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0	广州粤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53.375%的股份
171	广州和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份
172	广东粤能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3	深圳市粤能船务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7.8947%的股份
174	石家庄市冀粤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5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6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7	广东经石油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78	广州市太成加油站有限公司	广东经石油品有限公司持有 70%的股份
179	广州市民永加油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80	韶关广业石化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 70%的股份
181	东莞市业荣威通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82	普宁市广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83	广东恒钜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84	廉江市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恒钜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份
185	清远市粤能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的股份，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86	广东能捷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87	广州市广业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88	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9%的股

	司	份
189	广西广业粤桂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0%的股份
190	佛山业宗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5%的股份
191	深圳广业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4%的股份
192	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93	广东粤能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94	广东广业华澳应急保障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95	广东顺德广业应急保障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96	东莞立沙广业应急保障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197	佛山市广业多纬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10 月注销
198	广东南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199	广东南油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0	广东佳鸿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1	广东南油物资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2	广东中南兴业物资公司	广东南油物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3	深圳市南海石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4	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综合供应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5	湛江环海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6	广州市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7	深圳市南海石油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8	深圳市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09	广东南油轻工业品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0	湛江南服总岭南海上医疗急救有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0%的股

	限公司	份
211	湛江兴海清洗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212	广东南油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0.9998%的股份
213	广东惠州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4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5	广州市一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6	徐闻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7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8	广州市金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19	茂名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9.2499%的股份
220	广东广业科技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86.1111%的股份
221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82%的股份
222	广东省煤炭基本建设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3	广东省煤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4	深圳市广业鸿宝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5	广东省广业煤矿机械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6	广东省煤炭工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7	广东省煤矿专用设备制造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8	珠海市华怡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29	广东省珠海越兴实业总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0	珠海市红海酒店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1	广东省铝合金型材制品厂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2	韶关市广业环保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3	深圳市宝红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4	广东煤炭人才服务中心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5	广东省深圳市越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90%的股份
236	深圳市鸿吉工贸有限公司	广东省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90%的股份
237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8	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39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0	湖南省涟邵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99.1603%的股份
241	北京广业宏大矿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2	北京中科力爆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243	广西贵糖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4	广西贵港市贵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9%的股份
245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6	云浮联发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持有 66.0364%的股份
247	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8	广西创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49	广东粤桂瑞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50	广西青云置业有限公司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51	桂林永福顺兴制糖有限公司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9.4957%的股份
252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53	河北广业煤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54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55	广东省绿色产品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56	广东省建研建材质量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57	广东省广业创意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58	广东广业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59	广东粤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0	东莞粤能科技工业城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份
261	广东省化学纤维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2	广东省造纸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3	广东粤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75%的股份
264	广东广业天成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0%的股份
265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粤材非金属矿业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6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7	英德轻化水泥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8	广东省广业建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69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建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0	广东省建材城乡建设开发公司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1	广东省建材机械厂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2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销公司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3	广东省建筑材料进出口公司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4	广东住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材工业总公司持有85%的股份
275	广东省英德硫铁矿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6	湖南广业湘福石膏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7	广东省重化工业总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份

278	广东玻璃纤维厂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79	广东粤珠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81.7276%的股份
280	湖南宏业石膏矿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轻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0001%的股份
281	广东省广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2	广东广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3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4	广东广鑫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5	珠海市广冶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6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7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8	广东省纺织工业发展公司	广东省纺织工业总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89	广东省经协工贸发展公司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0	广东省经协房地产开发公司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1	广东粤鞍经济技术联合发展公司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2	广东省广陵石油联营公司	广东省经协集团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3	广州市天河区广陵石油黄村加油站	广东省广陵石油联营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4	佛山市南海区广陵贸易经营部	广东省广陵石油联营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5	深圳富民贸易公司	深圳市富国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296	深圳市丰明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国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90%的股份
297	广州市惠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南方工业发展总公司持有 60%的股份
298	广东雅兰酒店有限公司	广东省新粤美多种经营有限公司有 90%的股份
299	广州市六和物业有限公司	广州粤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32%的股份，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68%的股份
300	湛江市广化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1	湛江市湛化石膏有限公司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2	湛江市湛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3	广州广湛宾馆有限公司	广东湛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4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5	翁源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6	南通市常海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92.34%的股份
307	广东广业食品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65%的股份
308	翁源县广业蓄电池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09	南通市乐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10	广西广业兴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受广业集团控制
311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0010%的股份
312	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13	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	广东宏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14	广东广业粤运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的股份
315	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5%的股份
316	徐闻县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17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62.7425%的股份
318	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广业集团持有 100%的股份
319	广东安粤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持有 63.25%的股份
320	广东省广业中保投绿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321	广东广物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22	广东广物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23	汕尾市广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持有 50.8475%的股份，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1525%的股份
324	广东省化纤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的股份，广东省化学纤维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 25%的股份
325	普宁市广业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326	肇庆市峰华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0%的股份
327	新丰县广业水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0%的股份
328	广东广业海砂资源有限公司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47.8%的股份，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4.68%的股份
329	连南瑶族自治县宏华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宏大韶化民爆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份

5、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蒋主浮、慧咨投资、创咨投资、咨慧投资。其基本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

6、公司的控股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2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7、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包括：蒋主浮、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肖耀军、杨子晖、饶静；监事会成员包括：张健民、陈伟东、江婷；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包括：曾始毅、张朝阳、谭志刚、陈莉、顾伟传、刘永锋。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日常管理有较大影响力，系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海南庆丰中东方置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注销）	蒋主浮持有 20%的股份
2	广东华南棉花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肖耀军任董事
3	广州氢动科技有限公司	江婷任董事；江婷配偶王铁军持有 49%的股份，任执行董事
4	珠海创钰铭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1 年 6 月注销）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99.5%的股份
5	珠海林成生物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33.33%的股份
6	珠海横琴惠生生物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26.7%的股份
7	梅州红杉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26.11%的股份
8	广州华启医信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22%的股份，任董事
9	广州笛特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21.98%的股份，任董事
10	广州瑞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张朝阳儿子黄瑞持有 20%的股份
11	珠海康必成生物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朝阳配偶黄民持有 99.9%的股份
12	珠海英库贝达生物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朝阳配偶黄民持有 64%的股份
13	梅州市中大南药发展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副董事长
14	南京福美瑞信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15	广州福美瑞信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16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17	广东经典名方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长
18	广东联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19	江西施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20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子晖任独立董事
21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杨子晖任独立董事
22	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杨子晖任独立董事
23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饶静任独立董事
24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饶静任独立董事
25	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饶静任独立董事

26	东莞捷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朝阳配偶黄民任董事
27	广州市腾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顾伟传妹夫黄志均任经理
28	沈阳市和平区华盟电子经营部	陈伟东妻弟饶波任负责人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730,207.55		383,424.52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128,775.56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47,169.81	
合计		-	858,983.11	47,169.81	383,424.52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70,229.47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33,870.75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42,452.83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33,018.87			
广东省农业	招标代				

机械有限公司	理	2,574.15			
广东省林茂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9,962.26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8,717.69			
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60,876.27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421,566.04			
肇庆市鼎湖区广业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5,212.70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03,773.59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0,188.68	90,188.68	90,188.68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60,377.36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88,679.25
广东广业粤运燃气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18,867.92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4,034.12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44,339.62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6,248.11	11,060.38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	工程咨询			186,792.45	443,396.23

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13,207.55	139,622.64	139,622.64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79,698.11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58,885.90	13,193.10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396,226.42
广东省广业装备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51,886.79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8,585.85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7,977.36	212.53	3,542.19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384.91	3,113.21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25,815.55	215,384.95	42,140.80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830.19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8,066.04	3,537.74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8,038.62	23,584.91	67,358.49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4,716.98	112,013.77	71,176.09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7,547.17		192,716.64	
广东惠州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83,160.38	
广西广业兴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93,396.23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75,471.70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17,517.66		72,677.83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9,433.96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66,037.74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47,169.82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36,792.45
云浮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851,712.77
云浮市云城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121,698.12
云浮市云城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67,924.53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34,905.66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07,009.43	42,452.83		

有限公司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6,710.38		
龙川县麻布岗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3,584.91
东莞粤能科技工业城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8,867.92	28,301.89
汕头市谷饶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7,006.74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687.74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25,318.87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7,075.47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242,830.19	2,884,415.10	4,482,396.23	
徐闻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7,735.85
翁源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3,679.24
翁源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38,518.87	144,730.19
高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28,301.89			1,433,962.27
梅州市梅县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339,622.64

司					
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4,339.62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42,743.40	
揭西县棉湖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270,509.43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479,547.19		
普宁市广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76,588.68		
普宁市广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254,716.98
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039,399.06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088.20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0,976.42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77,717.92	
韶关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36,007.50		
韶关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33,031.96	141,413.37		
韶关市广业环保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5,205.02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9,433.96		84,905.66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83,917.25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86,792.45			
潮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59,369.81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			1,035,754.72	262,358.49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385,000.00
合计	-	2,219,658.05	11,784,254.43	7,754,979.11	8,433,736.24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赁费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729,587.54	1,167,817.20	1,109,426.28	1,051,035.47
广东省粤华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68,737.14	718,921.88	574,944.72	111,127.60
合计	-	1,098,324.68	1,886,739.08	1,684,371.00	1,162,163.07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974,383.25	11,846,945.78	11,826,525.00	11,575,821.65

(5)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收到奖励金	35,000.00	-	-	80,000.00
合计	-	35,000.00	-	-	80,000.00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 30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1,621.64
应收账款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45,000.00		
应收账款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190,480.00	
应收账款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2.53	3,542.19
应收账款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43,182.59	
应收账款	云浮市云城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90,000.00
应收账款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430.00		140,943.40	
应收账款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42,743.40	
应收账款	潮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9,369.81
应收账款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47,358.49
应收账款	广东生活环境无害化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35,000.00			
应收账款	肇庆市鼎湖区广业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37,325.46			
其他应收	广东省广业环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款	境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其他应收 款	广东省广业环 境建设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214,368.00			
其他应收 款	广东省粤华国 际贸易集团有 限公司	129,058.00	129,058.00	129,058.00	63,106.00
预付款项	广东省冶金建 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128,775.56	
预付款项	广东省环保研 究总院有限公 司			150,000.00	
预付款项	广东省环境保 护工程研究设 计院有限公司	379,245.28	379,245.28	237,735.85	
预付款项	广东省轻纺建 筑设计院有限 公司			153,583.02	4,009.44
预付款项	广东广业检测 有限公司	12,452.83	12,452.83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6月30 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合同负债	广东广业云硫 矿业有限公司	226,415.09	226,415.09		
合同负债	广东广业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803,396.23	803,396.23		
合同负债	广东广业清怡 食品科技有限 公司	83,018.87	45,283.02		
合同负债	广东风华新能 源股份有限公 司	66,037.74	75,471.70		
合同负债	广东省广业环 保产业集团有 限公司	606,192.46	606,192.46		
合同负债	广东省煤炭工 业有限公司	113,207.55	113,207.55		
合同负债	广西粤桂广业	149,433.97	149,433.97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113,207.55	113,207.55		
合同负债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754.72			
合同负债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7,547.17			
合同负债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9,313.98			
合同负债	湛江市广业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116,509.44			
应付账款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68.00			
应付账款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付账款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8,700.00		
应付账款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47,169.81	
应付账款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69,811.32
其他应付款	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8,98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2,000.00	17,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8,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科学器材进出口有限公司	331.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绿色产品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4,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			
预收款项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226,415.09	
预收款项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264.16
预收款项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09,433.96	109,433.96
预收款项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7,169.81
预收款项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4,100.00	
预收款项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35,626.42	1,469,743.68
预收款项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0,480.00	
预收款项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28.45
预收款项	广东省煤炭工			113,207.55	

	业有限公司				
预收款项	广东惠州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160.38
预收款项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6,037.74	
预收款项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			47,169.82	
预收款项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113,207.55	
预收款项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3,131,169.82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占同类业务收入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向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金额	占同类型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向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金额	占同类型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向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金额	占同类型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向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销售金额	占同类型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工程咨询	7.08	0.10	145.65	0.95	196.89	1.82	542.20	4.65
工程造价	17.22	0.28	703.11	5.87	41.34	0.45	77.67	1.09
招标代理服务	51.41	1.18	27.09	0.26	70.79	0.69	186.02	2.39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46.27	13.39	302.58	24.71	466.47	24.54	37.49	4.39
进口销售	-	-	-	-	-	-	-	-
进口代理服务	-	-	-	-	-	-	-	-
合计	221.97	1.19	1,178.43	3.00	775.50	2.37	843.37	3.03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6 月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843.37 万元、775.50 万元、1,178.43 万元、221.97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03%、

2.37%、3.00%、1.19%。关联销售总额以及分业务类型销售总额均在报告期内的占比较低。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在 2019、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同类型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取得来自关联方的大额工程监理项目合同，并在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确认收入，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因素。

4、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影响，且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5、公司的关联交易履行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制度。在履行完成决策程序后，及时在全国股转系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八、其他事项

（一）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财务、机构方面保持独立

发行人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1、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履行了符合法律规定的验资程序，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发行人完整拥有与其经营相关的房屋、车辆、办公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该等财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虽然发行人租赁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房产用于办公，但该租赁依法履行了相应程序，租赁的房产与发行人的房产，以及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房产能明显区分。

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并且完全独立使用、经营，不存在混同，发行人目前不存在资产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发行人资产具有独立性。

2、人员独立性

发行人有成熟、完备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

行人已依法与全体在岗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发行人根据其制定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录用、管理员工，发行人与其股东之间不存在员工混同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股东任免发行人员工职务的情形。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职、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发行人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发行人的人员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人员相互独立。

3、业务和技术独立性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是国内较早从事投资决策、建设管理、招标代理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

目前，发行人以两家子公司（咨询公司和招标公司）为主体开展业务，围绕政策研究、决策咨询、产业规划、专题研究、风险评估、投资项目前期策划、投融资咨询（含 PPP 项目）、招标采购、造价控制、建设管理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工程投资（建设）各阶段相关咨询以及全过程综合性咨询服务。两家子公司均为正常经营的独立企业法人，已经取得开展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证书，其从业人员符合相关行业要求，可以合法经营。发行人开展业务所需的核心技术均源于自身积累，原始创新取得。发行人的核心技术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关键资源要素”之“（一）公司核心技术水平与研发情况”。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的业务、技术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主营业务上的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发行人同业竞争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对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在资金、技术、客户、供应商等方面的依赖，发行人的业务均按照市场化的方式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第六节 公司治理”之“七、关联交易”。

4、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在银行开立了独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发行人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形。

发行人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发行人财务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相互独立。

5、机构独立性

为了规范发行人运作、严格公司治理，发行人已按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发行人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的治理结构，并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此外，公司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发行人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重叠、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况。

（二）发行人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采购销售渠道

1、广业集团作为全产业链运营的环保企业，能够提供规划、咨询、检测、设计、科研、投资、工程、设备、运营、监测等环保“一站式”解决方案，因此发行人作为环保产业链中规划咨询这一环，与其他环节的集团下属企业存在重叠客户的情形，但由于各下属企业的发展规划及其在集团的业务定位不同，其他下属企业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例如，针对“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 PPP 项目”，发行人为该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评审会服务、两评一案评审会服务等工程咨询服务，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则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 PPP 合同期间的运营管理环节。

除了上述环境综合治理相关业务，广业集团还拥有装备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两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广业集团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客户及销售收入均来自于这两大业务板块，销售内容涉及糖浆纸产品、矿山工程服务、海洋石油综合服务 etc 发行人并未涉足的领域，因此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的主要客户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并无重叠的情形。

发行人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且主要通过招投标或客户直接委托等市场化竞争手段取得，发行人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输送利益的情形。

因此，发行人与广业集团及所属其他企业虽存在客户重叠的情形，但所涉及交易内容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合，亦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输送利益的情形。并且报告期内广业集团合并范围主要客户来自装备制造及化工产品生产相关板块，与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并无重叠的情形。

2、发行人的供应商主要为外协服务提供商，对于项目工期紧迫的、当地技术及劳务资源充足领域的项目，发行人出于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以及自身经济效益最大化等角度的考虑，对外采购部分辅助或非关键环节的咨询内容，例如行业政策和当地政策文件的收集、现场调研、工程量统计、技术咨询、会议组织、法律文件的起草等工作。部分外协服务提供商业务资质齐全，服务领域较广，发行人以及广业集团其他所属企业均与其有过合作。例如，中恩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市政工程设计公司，拥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等资质，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均向其采购外协服务。

因此，发行人与广业集团及所属其他企业虽存在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但皆为双方各自依据其采购管理制度独立确定供应商，不存在通过重叠供应商输送利益的情形。并且广业集团合并范围主要供应商来自装备制造及化工产品生产相关板块，与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并无重叠的情形。

3、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主要供应商为外协服务提供商。发行人基于自身业务开展模式和前述客户、供应商特点建立了独立的采购销售渠道，不存在和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共用采购销售渠道的情形，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资产、人员、业务和技术、财务、机构方面保持独立；发行人与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存在重叠客户及供应商，但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不存在重叠，且不存在通过重叠客户及供应商输送利益的情形；发行人具有独立的采购销售渠道，广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在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不会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发行人对广业集团不构成重大依赖。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5,795,669.43	379,014,052.34	364,766,567.07	329,543,704.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4,104.10	-	500,000.00	-
应收账款	67,097,901.97	47,691,174.30	41,165,438.31	40,374,499.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611,469.01	13,982,810.90	8,231,255.79	4,482,601.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77,444.87	7,630,427.67	9,294,064.78	7,292,759.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2,130,735.51	2,143,489.51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909.88	202,909.88	194,488.01	45,760.98
流动资产合计	509,110,234.77	450,664,864.60	424,151,813.96	381,739,326.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99,103.27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8,858.66	627,214.82	617,289.84	-

投资性房地产	27,209,567.89	27,708,800.35	28,707,265.12	29,705,729.92
固定资产	5,594,280.68	5,131,525.38	4,901,887.83	4,712,189.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571,155.75			
无形资产	2,111,930.29	2,473,296.91	2,670,498.48	720,445.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15,755.48	3,011,045.82	2,431,690.67	440,37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0,923.59	1,333,052.99	1,091,572.06	573,78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5,768.57	1,602,271.31	557,468.10	974,49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18,240.91	41,887,207.58	40,977,672.10	37,726,120.82
资产总计	575,428,475.68	492,552,072.18	465,129,486.06	419,465,44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61,370.82	8,915,768.83	8,171,254.91	12,103,878.56
预收款项		-	97,892,784.50	73,654,249.86
合同负债	129,390,924.67	128,500,547.1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22,607.08	19,542,329.62	3,934,986.35	10,633,666.66
应交税费	12,032,294.65	20,673,626.52	17,865,246.68	13,852,153.59
其他应付款	148,494,198.04	124,882,842.46	178,739,538.85	174,777,797.96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94,067.53			
其他流动负债	483,724.83	375,249.36	-	-
流动负债合计	336,679,187.62	302,890,363.97	306,603,811.29	285,021,746.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882,135.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714.67	131,803.71	129,322.46	124,775.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6,850.03	131,803.71	129,322.46	124,775.82
负债合计	353,696,037.65	303,022,167.68	306,733,133.75	285,146,52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	-	374,327.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67,348.98	22,767,348.98	15,221,965.97	9,466,10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965,089.05	96,762,555.52	93,174,386.34	74,478,49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5,428,475.68	492,552,072.18	465,129,486.06	419,465,447.27

法定代表人：蒋主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始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迅培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946,979.26	43,121,155.88	16,717,867.58	13,254,720.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5,079.78	105,100.64	120,705.39	193,451.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90,000.00	780,000.00	-	17,528.57
其他应收款	78,512,384.65	77,510,464.72	57,905,220.45	31,3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7,470,000.00	77,470,000.00	57,860,000.00	31,3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909.88	202,909.88	194,488.01	45,760.98
流动资产合计	120,457,353.57	121,719,631.12	74,938,281.43	44,811,461.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000,000.00	41,000,000.00	41,000,000.00	4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89,640.89	5,488,769.17	5,687,025.73	5,885,282.29
固定资产	493,138.58	618,546.32	869,507.36	1,120,620.2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6,525.41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9.22	2,867.21	15,337.79	9,062.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85,124.10	47,110,182.70	47,571,870.88	48,014,964.70
资产总计	167,642,477.67	168,829,813.82	122,510,152.31	92,826,42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68.00			
预收款项			475,805.83	296,194.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70.63	55,506.90	4,690.20	7,623.78
应交税费	38,916.30	764,961.57	804,991.66	830,172.10
其他应付款	2,027,335.37	2,264,091.77	1,409,046.98	935,436.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75,805.83	475,805.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394.3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17,190.43	3,560,366.07	2,694,534.67	2,069,426.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3,534.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534.21			
负债合计	2,850,724.64	3,560,366.07	2,694,534.67	2,069,426.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67,348.98	22,767,348.98	15,221,965.97	9,466,10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024,404.05	72,502,098.77	54,593,651.67	31,290,89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791,753.03	165,269,447.75	119,815,617.64	90,756,99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642,477.67	168,829,813.82	122,510,152.31	92,826,426.1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462,676.32	394,082,787.25	329,132,992.15	279,292,231.77
其中：营业收入	187,462,676.32	394,082,787.25	329,132,992.15	279,292,23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108,435.37	317,923,153.51	262,750,119.04	226,742,937.66
其中：营业成本	109,766,617.11	247,956,305.15	202,177,113.55	167,692,177.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00,470.07	2,885,049.74	2,350,980.69	2,088,513.09
销售费用	4,823,849.61	7,971,906.01	7,439,773.74	5,898,291.70
管理费用	20,366,362.40	39,239,081.46	34,485,819.65	31,442,986.41
研发费用	10,007,113.87	20,824,181.96	17,985,224.74	20,561,174.61
财务费用	-155,977.69	-953,370.81	-1,688,793.33	-940,205.73
其中：利息费用	558,748.24	-	-	-
利息收入	1,066,042.52	1,810,214.88	1,828,371.29	1,635,961.65
加：其他收益	806,466.80	1,167,033.87	394,709.18	851,698.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43.84	9,924.98	18,186.57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8,728.40	-919,463.02	-2,071,150.00	-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54.00	-46,460.72	-	-455,758.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77,888.36	77,206,224.26	65,994,977.80	53,877,721.14
加: 营业外收入	38,605.03	41,418.10	526.29	82,245.24
减: 营业外支出	19,472.05	39,842.76	59,238.40	42,046.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97,021.34	77,207,799.60	65,936,265.69	53,917,919.82
减: 所得税费用	8,594,487.81	16,074,247.41	13,358,838.20	9,728,76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538.6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538.6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538.6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		

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538.65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90,696.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90,696.1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法定代表人：蒋主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始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迅培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2,231.12	1,305,724.96	2,426,994.80	3,264,826.86
减：营业成本	99,128.28	802,301.35	795,477.49	1,032,634.97
税金及附加	12,348.43	33,265.92	31,152.80	72,916.70
销售费用		176,000.00		
管理费用	905,674.51	2,745,364.67	2,008,766.58	2,233,096.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4,745.03	-194,299.00	-24,597.20	-95,307.77
其中：利息费用	7,440.60			
利息收入	75,494.02	203,306.13	32,974.37	107,005.01
加：其他收益	46,536.39	50,467.08	-	339,348.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124,800.00	77,630,608.98	57,961,250.00	31,300,000.00

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08.05	49,882.34	-25,102.6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27,24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0,646.73	75,474,050.42	57,552,342.47	31,633,586.24
加：营业外收入		-	-	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45.5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646.73	75,473,904.86	57,552,342.47	31,713,586.24
减：所得税费用	-2,952.01	20,074.75	-6,275.66	103,399.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694.72	75,453,830.11	57,558,618.13	31,610,186.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694.72	75,453,830.11	57,558,618.13	31,610,186.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694.72	75,453,830.11	57,558,618.13	31,610,186.6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786,044.28	442,391,833.85	372,345,162.28	309,777,533.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680,865.26	429,631,679.35	501,117,927.52	529,321,96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466,909.54	872,023,513.20	873,463,089.80	839,099,49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56,530.20	101,367,867.40	100,611,151.99	75,850,23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60,291.88	187,766,310.26	161,947,402.51	132,542,53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9,650.79	39,099,360.79	30,976,123.03	27,798,34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946,206.64	487,391,295.79	532,454,898.40	549,819,08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172,679.51	815,624,834.24	825,989,575.93	786,010,20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4,230.03	56,398,678.96	47,473,513.87	53,089,29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60,000,000.00	295,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14,090.00	3,958.00	2,57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520,019.17	260,849,645.41	296,274,316.94	195,935,06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6,137.65	5,367,032.76	6,348,323.10	3,266,36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260,000,000.00	295,000,000.00	1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66,137.65	265,367,032.76	301,348,323.10	198,266,36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118.48	-4,517,387.35	-5,074,006.16	-2,331,303.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7,757.16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757.16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7,757.16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40,354.39	21,881,291.61	13,899,507.71	8,757,98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238,931.28	275,357,639.67	261,458,131.96	252,700,14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279,285.67	297,238,931.28	275,357,639.67	261,458,131.96

法定代表人：蒋主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始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迅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379.96	1,425,528.61	2,742,368.12	3,527,024.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52.45	1,077,605.55	459,307.77	3,551,19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232.41	2,503,134.16	3,201,675.89	7,078,21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	1,384,044.79	728,419.39	820,003.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044.58	1,341,094.18	1,296,630.60	1,007,220.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56.17	64,556.41	124,469.25	879,63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232.28	1,330,759.46	490,259.47	559,98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2,033.03	4,120,454.84	2,639,778.71	3,266,84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6,800.62	-1,617,320.68	561,897.18	3,811,36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800.00	58,020,608.98	31,401,250.00	26,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24,800.00	108,020,608.98	61,401,250.00	26,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00.00	58,020,608.98	31,401,250.00	6,5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7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76.00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76.00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4,176.62	26,403,288.30	3,463,147.18	-31,688,63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21,155.88	16,717,867.58	13,254,720.40	44,943,35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46,979.26	43,121,155.88	16,717,867.58	13,254,720.4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96,762,555.52	189,529,90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96,762,555.52	189,529,904.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02,533.53	32,202,53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02,533.53	32,202,53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128,965,089.05		221,732,438.03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93,174,38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93,174,386.34		158,396,35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7,545,383.01		3,588,169.18		31,133,552.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133,552.19		61,133,552.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45,383.01		-37,545,383.01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45,383.01		-7,545,383.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96,762,555.52		189,529,904.50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74,327.45		9,466,104.16		74,478,493.21		134,318,92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4,327.45				374,327.4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466,104.16		74,852,820.66		134,318,92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5,861.81		18,321,565.68		24,077,42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577,427.49		52,577,427.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55,861.81		-34,255,861.81			-28,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55,861.81		-5,755,861.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500,000.00			-28,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93,174,386.34			158,396,352.31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9,120,449.12		372,788.80		8,384,636.37		79,250,354.40		132,128,22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9,120,449.12		372,788.80		8,384,636.37		79,250,354.40		132,128,2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0				-19,120,449.12		1,538.65		1,081,467.79		-4,771,861.19		2,190,69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8.65				44,189,157.48		44,190,69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61,018.67		-45,161,018.67		-4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1,018.67		-3,161,018.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000,000.00		-4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19,120,449.12				-2,079,550.88		-3,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120,449.12				-19,120,449.12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79,550.88								-2,079,550.8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800,000.00										-3,8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74,327.45		9,466,104.16		74,478,493.21		134,318,924.82

法定代表人：蒋主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始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迅培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72,502,098.77	165,269,44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72,502,098.77	165,269,447.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694.72	-477,694.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694.72	-477,694.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72,024,404.05	164,791,753.03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54,593,651.67	119,815,61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54,593,651.67	119,815,61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000,000.00								7,545,383.01		17,908,447.10	45,453,83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53,830.11	75,453,83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45,383.01		-37,545,383.01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45,383.01		-7,545,383.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2,767,348.98		72,502,098.77	165,269,447.75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466,104.16		31,290,895.35	90,756,999.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9,466,104.16		31,290,895.35	90,756,99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55,861.81		23,302,756.32	29,058,618.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558,618.13	57,558,61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55,861.81		-34,255,861.81	-28,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755,861.81		-5,755,861.8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500,000.00	-28,5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221,965.97		54,593,651.67	119,815,617.64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9,120,449.12				8,384,636.37		48,641,727.33	101,146,81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9,120,449.12				8,384,636.37		48,641,727.33	101,146,81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5,000,000.00				-19,120,449.12				1,081,467.79		-17,350,831.98	-10,389,81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610,186.69	31,610,18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61,018.67		-45,161,018.67	-4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1,018.67		-3,161,018.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000,000.00	-4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19,120,449.12				-2,079,550.88		-3,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120,449.12				-19,120,449.12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79,550.88								-2,079,550.8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800,000.00										-3,8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9,466,104.16		31,290,895.35	90,756,999.51

二、 审计意见

2021 年 1 月—6 月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华兴审字[2021]2000008012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7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谭灏、吕颖怡
2020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华兴审字[2021]200000800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谭灏、吕颖怡
2019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广会审字（2020）G190306100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1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蕙、吕颖怡
2018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广会审字（2019）G1803513001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马蕙、谭灏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

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

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④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

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

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⑤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⑥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股东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2018年度，公司执行如下会计政策：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发行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计提比例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新旧金融工具准则转换，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不同造成的。原《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条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按照上述规定，当对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相关损失已经发生，因此该方法属于“已发生损失法”。已发生损失法不考虑预期损失信息，不能及时地反映有关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状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四十六条的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2018）第十一条的解释，在“预期信用损失法”下，减值准备的计提不以减值的实际发生为前提，而是以未来可能的违约事件造成的损失期望值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应当确认的减值准备。对应收账款而言，在原准则下，只需要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则增加了对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估计。

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计提比例差异较大是由于新旧准则在减值准备计提原理上存在根本性不同造成的。新旧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都具有合理性，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账款损失准备，使用账龄构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于资产负债表日参考过往三个历史年度的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数据计算的平均迁徙率

来确定历史损失率，然后在此基础上考虑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预期回收率、前瞻性调整比例、预期迁徙率，最终得出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确认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在原准则下，公司主要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充分考虑经营特点和行业特征，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以往的经验，并考虑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账龄一年以内计提 0.5%；1-2 年计提 5%；2-3 年计提 20%；3-4 年计提 30%；4-5 年计提 50%；5 年以上计提 100%。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合理的，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符合。

发行人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新旧准则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差异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政府事业 单位组合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原值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应计提的 坏账准备	原准则 坏账计 提比例	原准则计 提的坏账 准备	新旧准则 坏账准备 计提差异
1 年以内	1,354.77	2.70%	36.52	0.50%	6.77	29.75
1-2 年	368.32	9.76%	35.96	5.00%	18.42	17.54
2-3 年	17.89	18.15%	3.25	20.00%	3.58	-0.33
3-4 年	55.71	28.21%	15.71	30.00%	16.71	-1.00
4-5 年	10.12	45.21%	4.57	50.00%	5.06	-0.49
5 年以上	29.11	69.53%	20.24	100.00%	29.11	-8.87
政府事业 单位组合 小计	1,835.90	6.33%	116.25	4.34%	79.64	36.61
关联方组 合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原值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应计提的 坏账准备	原准则 坏账计 提比例	原准则计 提的坏账 准备	新旧准则 坏账准备 计提差异
1 年以内	140.19	0.20%	0.28	0.50%	0.70	-0.42
1-2 年	-	6.70%	-	5.00%	-	-
2-3 年	-	8.32%	-	20.00%	-	-
3-4 年	-	14.74%	-	30.00%	-	-
4-5 年	-	28.91%	-	50.00%	-	-
5 年以上	-	54.70%	-	100.00%	-	-
关联方组 合小计	140.19	0.20%	0.28	0.50%	0.70	-0.42
其他单位 组合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 原值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后应计提的 坏账准备	原准则 坏账计 提比例	原准则计 提的坏账 准备	新旧准则 坏账准备 计提差异
1 年以内	1,944.96	1.06%	20.66	0.50%	9.72	10.94
1-2 年	101.21	6.70%	6.78	5.00%	5.06	1.72
2-3 年	106.64	8.32%	8.88	20.00%	21.33	-12.45
3-4 年	26.54	14.74%	3.91	30.00%	7.96	-4.05
4-5 年	12.86	28.91%	3.72	50.00%	6.43	-2.71
5 年以上	5.73	54.70%	3.13	100.00%	5.73	-2.59
其他单位 组合小计	2,197.94	2.14%	47.08	2.56%	56.23	-9.15
各组合合 计	4,174.03	3.92%	163.61	3.27%	136.58	27.04

由上表可知，2019 年 1 月 1 日转换为新金融工具准则后，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较原准则增加 27.04 万元，是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考虑了预期损失信息来计量应当确认的减值准备，属于在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下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预计，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减值计提均充分。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2018 年度，公司执行如下会计政策：

对应收票据，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应收政府客户及事业单位客户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其他单位组合	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1）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方法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政府事业单位组合、关联方组合、其他单位组合，并在各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历史经验判断，账龄是确定公司各应收账款组合的重要信用风险特征，因此将账龄作为确定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判断的基础，通过编制各组合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认是基于迁徙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所得出，具体过程如下：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方法

A. 收集 2016 年至 2019 年各组合的应收账款数据、汇总账龄分布情况

a. 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702.13	1,324.27	1,354.77	1,156.79
1-2 年	2	143.24	100.64	368.32	234.94
2-3 年	3	65.24	75.11	17.89	157.44
3-4 年	4	17.38	10.12	55.71	15.32
4-5 年	5	11.72	17.38	10.12	55.71
5 年以上	6	0.34	12.06	29.11	10.12
合计	7	940.04	1,539.59	1,835.90	1,630.33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0.34	0.34	11.72	-

b.关联方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3.54	92.48	140.19	41.76
1-2 年	2	-	-	-	-
2-3 年	3	-	-	-	-
3-4 年	4	-	-	-	-
4-5 年	5	-	-	-	-
5 年以上	6	-	-	-	-
合计	7	3.54	92.48	140.19	41.76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971.79	1,132.44	1,944.96	2,091.48
1-2 年	2	61.18	198.56	101.21	495.43
2-3 年	3	39.08	59.04	106.64	46.13
3-4 年	4	5.39	39.08	26.54	51.35
4-5 年	5	4.43	1.30	12.86	26.54
5 年以上	6	2.96	7.39	5.73	18.59
合计	7	1,084.84	1,437.83	2,197.94	2,729.50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2.96	2.96	4.43	5.73

注：剔除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所包含的公司 2017 年末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金额 44.72 万元。

B.计算平均迁徙率

根据上表数据计算各组合各期迁徙率及平均迁徙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6 年 至 2017 年迁徙 率	2017 年 至 2018 年迁徙 率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 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14.33%	27.81%	17.34%	19.83%
1-2 年	B3/A2	C3/B2	D3/C2	52.44%	17.77%	42.75%	37.65%
2-3 年	B4/A3	C4/B3	D4/C3	15.51%	74.17%	85.68%	58.45%
3-4 年	B5/A4	C5/B4	D5/C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100.00%	97.18%	0.00%	65.73%
b.关联方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6 年 至 2017 年迁徙率	2017 年 至 2018 年迁徙率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0.00%	0.00%	0.00%	0.00%
1-2 年	B3/A2	C3/B2	D3/C2	-	-	-	-
2-3 年	B4/A3	C4/B3	D4/C3	-	-	-	-
3-4 年	B5/A4	C5/B4	D5/C4	-	-	-	-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	-	-	-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6 年 至 2017 年迁徙 率	2017 年 至 2018 年迁徙 率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 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20.43%	8.94%	25.47%	18.28%
1-2 年	B3/A2	C3/B2	D3/C2	96.50%	53.70%	45.57%	65.26%
2-3 年	B4/A3	C4/B3	D4/C3	100.00%	44.94%	48.15%	64.36%
3-4 年	B5/A4	C5/B4	D5/C4	24.10%	32.90%	100.00%	52.33%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100.00%	59.90%	100.00%	86.63%
C.计算历史损失率及预期损失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目	注 释	实际平均 迁徙率	实际平均 回收率	预期回 收率	前瞻性 调整	预期迁 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 以内	a	19.83%	80.17%	80.17%	3%	22.23%	a*b*c*d*e*f	1.44%
1-2 年	b	37.65%	62.35%	62.35%	3%	39.52%	b*c*d*e*f	6.47%
2-3 年	c	58.45%	41.55%	41.55%	3%	59.70%	c*d*e*f	16.38%
3-4 年	d	100.00%	0.00%	38.00%	3%	63.14%	d*e*f	27.43%
4-5 年	e	100.00%	0.00%	36.00%	3%	65.08%	e*f	43.44%
5 年 以上	f	65.73%	34.27%	34.27%	3%	66.76%	f	66.76%
b.关联方组合								

项目	注释	实际平均迁徙率	实际平均回收率	预期回收率	前瞻性调整	预期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a	0.00%	100.00%	100.00%	3%	3.00%	$a*b*c*d*e*f$	0.43%
1-2年	b	-	-	-	3%	66.30%	$b*c*d*e*f$	14.29%
2-3年	c	-	-	-	3%	65.43%	$c*d*e*f$	21.55%
3-4年	d	-	-	-	3%	53.76%	$d*e*f$	32.94%
4-5年	e	-	-	-	3%	70.40%	$e*f$	61.27%
5年以上	f	-	-	-	3%	87.04%	f	87.04%

c.其他单位组合

项目	注释	实际平均迁徙率	实际平均回收率	预期回收率	前瞻性调整	预期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a	18.28%	81.72%	81.72%	3%	20.73%	$a*b*c*d*e*f$	2.96%
1-2年	b	65.26%	34.74%	34.74%	3%	66.30%	$b*c*d*e*f$	14.29%
2-3年	c	64.36%	35.64%	35.64%	3%	65.43%	$c*d*e*f$	21.55%
3-4年	d	52.33%	47.67%	47.67%	3%	53.76%	$d*e*f$	32.94%
4-5年	e	100.00%	0.00%	30.52%	3%	70.40%	$e*f$	61.27%
5年以上	f	86.63%	13.37%	13.37%	3%	87.04%	f	87.04%

注 1: 实际平均回收率=1-实际平均迁徙率; 预期迁徙率=1-(预期回收率*(1-前瞻性调整));

注 2: 目前的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将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为了在历史损失经验基础上反映当前预期,公司基于以往经验和判断,预计前瞻性调整比例为 3%;

注 3: 政府事业单位组合中, 3-5 年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 且笔数较少, 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 难以反映 3-5 年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 故对 3-5 年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其他单位组合中, 4 年以内账龄预期回收率选择三年实际回收率的平均值, 4-5 年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 且笔数较少, 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 难以反映 4-5 年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 故对 4-5 年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

注 4: 关联方组合由于近三年应收账款的回收率均为 100%, 无法通过参考历史回收率的方法用作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预计, 考虑到关联方组合与其他单位组合均为公司制企业, 风险特征类似, 因此公司以其他单位组合中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关联方组合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预计是合理的。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方法

A.收集 2017 年至 2020 年各组合的应收账款数据, 汇总账龄分布情况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单位: 万元

账龄	编号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1,324.27	1,354.77	1,156.79	1,809.26
1-2 年	2	100.64	368.32	234.94	197.47
2-3 年	3	75.11	17.89	157.44	186.75

3-4 年	4	10.12	55.71	15.32	79.32
4-5 年	5	17.38	10.12	55.71	3.67
5 年以上	6	12.06	29.11	10.12	64.77
合计	7	1,539.59	1,835.90	1,630.33	2,341.25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0.34	11.72	-	10.12

b.关联方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7 年 末	2018 年 末	2019 年 末	2020 年 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92.48	140.19	41.76	16.50
1-2 年	2	-	-	-	-
2-3 年	3	-	-	-	-
3-4 年	4	-	-	-	-
4-5 年	5	-	-	-	-
5 年以上	6	-	-	-	-
合计	7	92.48	140.19	41.76	16.50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A	B	C	D
1 年以内	1	1,132.44	1,944.96	2,091.48	2,420.72
1-2 年	2	198.56	101.21	495.43	246.41
2-3 年	3	59.04	106.64	46.13	200.63
3-4 年	4	39.08	26.54	51.35	36.06
4-5 年	5	1.30	12.86	26.54	22.58
5 年以上	6	7.39	5.73	18.59	45.12
合计	7	1,437.83	2,197.94	2,729.50	2,971.53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2.96	4.43	5.73	18.59

注：由于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的客户具有共同风险特征，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将合同资产金额与应收账款一并计算，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使用相同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B.计算平均迁徙率

根据上表数据计算各组合各期迁徙率及平均迁徙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7 年至 2018 年迁 徙率	2018 年至 2019 年迁 徙率	2019 年至 2020 年迁 徙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27.81%	17.34%	17.07%	20.74%
1-2 年	B3/A2	C3/B2	D3/C2	17.77%	42.75%	79.49%	46.67%
2-3 年	B4/A3	C4/B3	D4/C3	74.17%	85.68%	50.38%	70.08%
3-4 年	B5/A4	C5/B4	D5/C4	100.00%	100.00%	23.97%	74.66%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100.00%	98.11%	99.37%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97.18%	0.00%	100.00%	65.73%	
b.关联方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7年至 2018年迁 徙率	2018年至 2019年迁 徙率	2019年至 2020年迁 徙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0.00%	0.00%	0.00%	0.00%	
1-2 年	B3/A2	C3/B2	D3/C2	-	-	-	-	
2-3 年	B4/A3	C4/B3	D4/C3	-	-	-	-	
3-4 年	B5/A4	C5/B4	D5/C4	-	-	-	-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	-	-	-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7 年 至 2018 年迁徙 率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 率	2019 年 至 2020 年迁徙 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8.94%	25.47%	11.78%	15.40%	
1-2 年	B3/A2	C3/B2	D3/C2	53.70%	45.57%	40.50%	46.59%	
2-3 年	B4/A3	C4/B3	D4/C3	44.94%	48.15%	78.17%	57.09%	
3-4 年	B5/A4	C5/B4	D5/C4	32.90%	100.00%	43.98%	58.96%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B6	59.90%	100.00%	100.00%	86.63%	
C.计算历史损失率及预期损失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 目	注 释	实际平均 迁徙率	实际平均 回收率	预期回 收率	前瞻性 调整	预期迁 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 以内	a	20.74%	79.26%	79.26%	3%	23.12%	a*b*c*d*e*f	2.14%
1-2 年	b	46.67%	53.33%	53.33%	3%	48.27%	b*c*d*e*f	9.26%
2-3 年	c	70.08%	29.92%	29.92%	3%	70.97%	c*d*e*f	19.18%
3-4 年	d	74.66%	25.34%	38.34%	3%	62.81%	d*e*f	27.03%
4-5 年	e	99.37%	0.63%	36.63%	3%	64.47%	e*f	43.04%
5 年 以上	f	65.73%	34.27%	34.27%	3%	66.76%	f	66.76%
b.关联方组合								
项 目	注 释	实际平均 迁徙率	实际平 均回收 率	预期回 收率	前瞻性 调整	预期迁 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 以内	a	0.00%	100.00 %	100.00%	3%	3.00%	a*b*c*d*e*f	0.33%
1-2 年	b	-	-	-	3%	48.19%	b*c*d*e*f	10.85%
2-3 年	c	-	-	-	3%	58.38%	c*d*e*f	22.51%

3-4年	d	-	-	-	3%	60.19%	d*e*f	38.56%
4-5年	e	-	-	-	3%	73.61%	e*f	64.07%
5年以上	f	-	-	-	3%	87.04%	f	87.04%

c.其他单位组合

项目	注释	实际平均迁徙率	实际平均回收率	预期回收率	前瞻性调整	预期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a	15.40%	84.60%	84.60%	3%	17.94%	a*b*c*d*e*f	1.95%
1-2年	b	46.59%	53.41%	53.41%	3%	48.19%	b*c*d*e*f	10.85%
2-3年	c	57.09%	42.91%	42.91%	3%	58.38%	c*d*e*f	22.51%
3-4年	d	58.96%	41.04%	41.04%	3%	60.19%	d*e*f	38.56%
4-5年	e	100.00%	0.00%	27.20%	3%	73.61%	e*f	64.07%
5年以上	f	86.63%	13.37%	13.37%	3%	87.04%	f	87.04%

注 1：实际平均回收率=1-实际平均迁徙率；预期迁徙率=1-（预期回收率*（1-前瞻性调整））；

注 2：目前的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将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为了在历史损失经验基础上反映当前预期，公司基于以往经验和判断，预计前瞻性调整比例为 3%；

注 3：政府事业单位组合中，3-5 年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且笔数较少，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难以反映 3-5 年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故对 3-5 年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其他单位组合中，4-5 年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且笔数较少，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难以反映 4-5 年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故对 4-5 年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

注 4：关联方组合由于近三年应收账款的回收率均为 100%，无法通过参考历史回收率的方法用作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预计，考虑到关联方组合与其他单位组合均为公司制企业，风险特征类似，因此公司以其他单位组合中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关联方组合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预计是合理的。

③2021 年 6 月 30 日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方法

A.收集 2018 年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组合的应收账款数据，汇总账龄分布情况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A	B	C	D
1 年以内	1	1,354.77	1,156.79	1,809.26	2,622.70
1-2 年	2	368.32	234.94	197.47	195.27
2-3 年	3	17.89	157.44	186.75	184.56
3-4 年	4	55.71	15.32	79.32	186.75
4-5 年	5	10.12	55.71	3.67	79.32
5 年以上	6	29.11	10.12	64.77	68.45
合计	7	1,835.90	1,630.33	2,341.25	3,337.05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11.72	-	10.12	64.77

b.关联方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A	B	C	D
1 年以内	1	140.19	41.76	16.50	18.58
1-2 年	2	-	-	-	-
2-3 年	3	-	-	-	-
3-4 年	4	-	-	-	-
4-5 年	5	-	-	-	-
5 年以上	6	-	-	-	-
合计	7	140.19	41.76	16.50	18.58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 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单位：万元

账龄	编号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A	B	C	D
1 年以内	1	1,944.96	2,091.48	2,420.72	3,604.69
1-2 年	2	101.21	495.43	246.41	121.28
2-3 年	3	106.64	46.13	200.63	163.33
3-4 年	4	26.54	51.35	36.06	91.03
4-5 年	5	12.86	26.54	22.58	36.06
5 年以上	6	5.73	18.59	45.12	55.87
合计	7	2,197.94	2,729.50	2,971.53	4,072.25
其中：上年末为 5 年以上账龄， 本年继续迁徙部分	8	4.43	5.73	18.59	45.12

注：由于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的客户具有共同风险特征，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将合同资产金额与应收账款一并计算，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使用相同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B.计算平均迁徙率

根据上表数据计算各组合各期迁徙率及平均迁徙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 率	2019 年 至 2020 年迁徙 率	2020 年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迁徙 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17.34%	17.07%	10.79%	15.07%
1-2 年	B3/A2	C3/B2	D3/C2	42.75%	79.49%	93.46%	71.90%
2-3 年	B4/A3	C4/B3	D4/C3	85.68%	50.38%	100.00%	78.69%
3-4 年	B5/A4	C5/B4	D5/C4	100.00%	23.97%	100.00%	74.66%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98.11%	100.00%	99.37%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C6	0.00%	100.00%	100.00%	66.67%

b.关联方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8 年至 2019 年迁 徙率	2019 年至 2020 年迁 徙率	2020 年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迁徙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0.00%	0.00%	0.00%	0.00%
1-2 年	B3/A2	C3/B2	D3/C2	-	-	-	-
2-3 年	B4/A3	C4/B3	D4/C3	-	-	-	-
3-4 年	B5/A4	C5/B4	D5/C4	-	-	-	-
4-5 年	(B6-B8)/A 5	(C6-C8)/B 5	(D6-D8)/C 5	-	-	-	-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C6	-	-	-	-

c.其他单位组合

项 目	迁徙率计算公式			2018 年 至 2019 年迁徙 率	2019 年 至 2020 年迁徙 率	2020 年 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迁徙 率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1 年以内	B2/A1	C2/B1	D2/C1	25.47%	11.78%	5.01%	14.09%
1-2 年	B3/A2	C3/B2	D3/C2	45.57%	40.50%	66.28%	50.79%
2-3 年	B4/A3	C4/B3	D4/C3	48.15%	78.17%	45.37%	57.23%
3-4 年	B5/A4	C5/B4	D5/C4	100.00%	43.98%	100.00%	81.33%
4-5 年	(B6-B8)/A5	(C6-C8)/B5	(D6-D8)/C5	100.00%	100.00%	47.59%	82.53%
5 年以上	B8/A6	C8/B6	D8/C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C.计算历史损失率及预期损失率

a.政府事业单位组合

项 目	注 释	实际平均 迁徙率	实际平均 回收率	预期回 收率	前瞻 性调 整	预期迁 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 率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 以内	a	15.07%	84.93%	84.93%	3%	17.62%	$a*b*c*d*e*f$	2.79%
1-2 年	b	71.90%	28.10%	28.10%	3%	72.74%	$b*c*d*e*f$	15.81%
2-3 年	c	78.69%	21.31%	21.31%	3%	79.33%	$c*d*e*f$	21.73%
3-4 年	d	74.66%	25.34%	38.34%	3%	62.81%	$d*e*f$	27.40%
4-5 年	e	99.37%	0.63%	36.63%	3%	64.47%	$e*f$	43.62%
5 年 以上	f	66.67%	33.33%	33.33%	3%	67.67%	f	67.67%

b.关联方组合

项 目	注 释	实际平 均迁徙 率	实际平均 回收率	预期回 收率	前瞻 性调 整	预期迁 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 率的计算 过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 年 以内	a	0.00%	100.00%	100.00%	3%	3.00%	$a*b*c*d*e*f$	0.35%
1-2	b	-	-	-	3%	52.26%	$b*c*d*e*f$	11.79%

年								
2-3年	c	-	-	-	3%	58.51%	$c*d*e*f$	22.56%
3-4年	d	-	-	-	3%	60.19%	$d*e*f$	38.56%
4-5年	e	-	-	-	3%	73.61%	$e*f$	64.07%
5年以上	f	-	-	-	3%	87.04%	f	87.04%

c.其他单位组合

项目	注释	实际平均迁徙率	实际平均回收率	预期回收率	前瞻性调整	预期迁徙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算过程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a	14.09%	85.91%	85.91%	3%	16.67%	$a*b*c*d*e*f$	1.97%
1-2年	b	50.79%	49.21%	49.21%	3%	52.26%	$b*c*d*e*f$	11.79%
2-3年	c	57.23%	42.77%	42.77%	3%	58.51%	$c*d*e*f$	22.56%
3-4年	d	81.33%	18.67%	41.04%	3%	60.19%	$d*e*f$	38.56%
4-5年	e	82.53%	17.47%	27.20%	3%	73.61%	$e*f$	64.07%
5年以上	f	100.00%	0.00%	13.37%	3%	87.04%	f	87.04%

注 1：实际平均回收率=1-实际平均迁徙率；预期迁徙率=1-（预期回收率*（1-前瞻性调整））；

注 2：目前的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将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为了在历史损失经验基础上反映当前预期，公司基于以往经验和判断，预计前瞻性调整比例为 3%；

注 3：政府事业单位组合中，3-5 年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且笔数较少，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难以反映 3-5 年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故对 3-5 年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其他单位组合中，3 年以上应收账款因为金额较小，且笔数较少，公司认为实际回收率可参考性较低，难以反映 3 年以上账龄阶段的预期回收率，故对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预期回收率予以重新估计；

注 4：关联方组合由于近三年应收账款的回收率均为 100%，无法通过参考历史回收率的方法用作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预计，考虑到关联方组合与其他单位组合均为公司制企业，风险特征类似，因此公司以其他单位组合中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关联方组合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预计是合理的。

2018年度，公司执行如下会计政策：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公司将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等三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为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

款余额超过人民币1,000,000.00元。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关联方组合	以是否为关联方应收款项划分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

账龄组合中，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计提标准(%)
1年以内	0.50
1至2年	5.00
2至3年	20.00
3至4年	30.00
4至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关联方组合中，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个别认定后，结合账龄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账龄组合一致。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备用金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5	代收代付及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18年度，公司执行如下会计政策：

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 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

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4. 固定资产”和“28.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及估计的剩余价值按直线法计算。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后的净额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00	5.00	2.71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运输设备	8.00-10.00	5.00	9.50-11.88
其他设备	3.00-5.00	0.00-5.00	19.00-33.3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其他设备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9.长期资产减值”。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9.长期资产减值”。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上述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1.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2.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

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1）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招标代理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招标代理业务完成，公示期满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代理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工程咨询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工程咨询业务完成，向委托方提交工程咨询成果终稿并经委托方确认，工程咨询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项目管理服务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和经业主审批或审核的外部证据确认该阶段服务收入。

④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和经业主审批或审核的外部证据确认服务收入。

⑤进口代理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按代理合同约定代收代付与委托业务相关的所有款项，代理服务完成后，公司按服务费金额向客户开具发票。公司于代理服务已经提供，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向客户指定的境外供应商采购货物并销售给客户，货物进口后经客户验收签署收货验收单，公司按合同约定销售价格开具发票。公司于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执行的收入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如下：

(1) 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招标代理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招标代理业务完成，公示期满发出“中标通知书”，招标代理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工程咨询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工程咨询业务完成，向委托方提交工程咨询成果终稿并经委托方确认，工程咨询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项目管理服务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和经业主审批或审核的外部证据确认该阶段服务收入。

④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和经业主审批或审核的外部证据确认服务收入。

⑤进口代理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按代理合同约定代收代付与委托业务相关的所有款项，代理服务完成后，公司按服务费金额向客户开具发票。公司于代理服务已经提供，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且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向客户指定的境外供应商采购货物并销售给客户，货物进口后经客户验收签署收货验收单，公司按合同约定销售价格开具发票。公司于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④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工程咨询服务

(1) 发行人各类业务的业务周期

业务类型	业务周期
工程咨询	一般为 1 年以内
工程造价	单项造价业务：一般为 1 年以内 全过程造价业务：根据工程项目周期确定
招标代理业务	一般为 3 个月以内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根据工程项目周期确定
进口销售	一般为签订合同之日 90 天内
进口代理业务	一般为签订合同之日 90 天内

(2) 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的合理性

①发行人工程咨询服务具体收入确认

发行人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发行人完成工程咨询相关工作后向客户提交工程咨询报告，经客户审核确认定稿后，获取经客户确认的《咨询报告验收意见及顾客满意评价意见》作为确认收入的依据，在取得《咨询报告验收意见及顾客满意评价意见》后按合同约定的计费标准一次性确认工程咨询收入。

②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符合旧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收入属于提供劳务收入。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认；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前期咨询服务，如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或评审、项目建议书的编制或评审等，发行人将咨询报告初稿提交给客户，到客户确认定稿的过程中，可能存在项目运营模式变更无法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导致该报告失去使用价值的情况。因此项目成果未得到客户确认之前，存在服务费无法收到或无法全额收到的风险，不符合准则“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的判断，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收入不适用于以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的情形。

同时，项目成果未得到客户确认之前，也无法确定项目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是否能够全部得到补偿。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因此发行人先将项目相关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在项目成果得到客户确认后一次性确认提供工程咨询业务的收入，符合旧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也更具谨慎性。

③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A.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B.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C.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报告只有在确定终稿并提交给客户确认后，才能产生使用价值，不符合上述“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和“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发行人的项目成果未经客户确认前也无法确定能否收取合同款项，不符合上述“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因此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收入不符合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条件，应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考虑下列迹象：A.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B.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C.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D.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F.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客户对项目成果进行确认，表明客户已接受项目成果，符合上述“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客户确认项目成果后，应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符合上述“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因此发行人以项目成果得到客户确认作为工程咨询收入确认时点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④结合业务周期分析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的合理性

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收入业务周期一般为一年以内，为较短期的业务，终验法能更有效地减少预计完工进度带来的误差，是更稳健、更谨慎的收入确认方法，也更符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

⑤核算基础的充分性分析

发行人工程咨询业务的收入确认依据分为内部依据即发行人提交给客户的项目成果终稿和外部依据即经客户确认的《咨询报告验收意见及顾客满意评价意见》，核算基础具有充分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工程咨询服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符合新旧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核算基础充分。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

(1) 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阶段性监理工作后，向委托方提交阶段性工作成果，经委托方审核确认后，获取经委托方确认的《关于已完成委托监理工作的确认函》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在取得《关于已完成委托监理工作的确认函》后按确认函上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过程中相关参数的确认标准和依据，取得外部证据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过程中相关参数的确认标准为合同金额、最终结算金额、各阶段工作量和各阶段的结算比例或金额。依据为发行人的阶段性工作成果和经委托方确认的《关于已完成委托监理工作的确认函》，取得的外部证据为经委托方确认的《关于已完成委托监理工作的确认函》。

(3)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符合旧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发行人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属于提供劳务收入。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认；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发行人签订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合同中约定了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和结算比例或金额，符合上述“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发行人向客户提交阶段性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后，客户将按照合同约定的阶段结算条款进行结算，符合“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通过合同约定的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可判断完工进度，符合“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认”。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以及其他成本（如差旅费、办公费等），发行人在实际发

生时按项目对成本费用予以归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符合“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所以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确定提供劳务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这种方法主要以劳务量为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结合上述规定，工作量法适用于工作量容易确定的合同。根据相关的合同条款发行人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具有一定的专业特殊性，通常需要根据项目进度逐期计量并向业主提交书面的工作量确认资料，经业主审核批复后可确认当期服务费收入金额并取得相应的收款权。客户审核确认的服务成果与发行人应提供的工作量具有直接对应关系。发行人采用产出法确认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收入，以客户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对应的金额确认收入，符合工作量法相关要求。因此发行人使用产出法确认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符合旧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4）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A.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B.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C.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发行人提供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过程中向客户提交阶段性项目成果，客户根据项目成果与施工方进行工程款结算，能即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符合上述“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认收入。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通常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等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发行人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合同中约定各结算阶段应达到的里程碑，结算比例或金额在考虑该阶段工作量的基础上确定，可以此作为确定履约进度的依据，也能体现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

因此发行人使用产出法确认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5）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符合相关合同约定的分析

以发行人的“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项目为例，该项目合同中约定：“监理合同签订，监理人提供经委托人审批的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项目监理人员组织机构经委托人审核备案，.....支付监理人首期监理费”；“进度监理费根据经委托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审核确认的实际工程进度按季度支付”；“施工阶段经委托人审核，并送至地方财审后，累计支付至.....”。

从上述合同相关条款可见，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各阶段项目成果和结算均需经过委托方审核确认，以证明客户已接受项目成果，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已对客户产生价值，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因此发行人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收入确认符合相关合同约定。

（6）合同各结算阶段约定的工作内容

除特殊条款另有约定外，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工作主要包括：

①施工准备阶段：

- A.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方；
- B.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C.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方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 D.参加由委托方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 E.审查施工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F.检查施工方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 G.检查施工方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 H.审查施工方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 I.检查施工方的试验室；
- J.审核施工分包方的资质条件；
- K.查验施工方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 L.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②施工阶段:

A.审查施工方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B.审核施工方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C.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方整改并报委托人;

D.经委托方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E.审查施工方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F.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G.审查施工方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③竣工验收阶段:

A.审查施工方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B.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C.审查施工方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D.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④保修阶段:

完成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管理工作。

(7) 合同各结算阶段约定的工作成果和验收标准

项目	工作成果
施工准备阶段	监理规划; 监理实施细则; 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会议纪要;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工程开工令、暂停令、复工令, 开工或复工报审文件资料;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文件资料;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报审文件资料;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文件资料等
施工阶段	(专项) 施工方案报审文件资料;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验文件资料; 工程变更、费用索赔及工程延期文件资料; 工程质量检查报验资料及工程有关验收资料; 工程计量、工程款支付文件资料; 监理通知单、工作联系单与监理报告; 监理月报、监理日志、旁站记录; 第一次工地会议、监理例会、专题会议等会议纪要等
竣工验收阶段(含结算决算)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及竣工验收监理文件资料; 工程质量或生产安全事故处理文件资料; 经审查和整理的工程项目竣工决算资料等
保修阶段	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工作报告

合同各结算阶段验收标准主要为委托方确认。在合同各结算阶段, 发行人根据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和实际进度将阶段性成果提交给委托方, 委托方和相关责任方(如造价审核单位、财审决算单位等) 审核确认后, 委托方在《关于已完成委托监理工作的确认函》上加盖公章。

(8) 结合报告期内各期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进行分析

①报告期内, 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A. 2021 年 1-6 月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州花园(锣鼓坑片区)项目	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590.55	工程建设的组织与实施, 包括工程项目策划、项目准备、项目实施、项目竣工验收等管理工作	1、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支付合同价的 20%; 2、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完成且通过财政概算评审, 并完成 50% 总工程量后的 7 天内, 支付至合同价的 50%; 3、工程完工并完成初步验收后 7 天内, 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4、工程通过总体验收, 并完成施工结算审核后 7 天内, 支付至结	278.56

				算价的 95%；5、剩余部分在工程通过总投资结算 7 天内，按结算价一次性付清	
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贸易中心工程监理项目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有限公司	原合同金额 1,380 万元,后变更至 1,510.40 万元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204.70
珠海市横琴港澳智慧城市项目	港澳智慧城市(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原合同金额 620.35 万元,后变更至 649.77 万元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71.61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	汕头市潮南区广练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530.79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24.28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198.86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01.79

B.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198.86	项目全部工程施工准备阶段、实施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等）和工程质	1、各子项目实际开工后 7 天内，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20% 支付；2、各子项目工程量完成 40% 后 7 天内，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20% 支付；3、各子项目工程量完成	308.75

项目监理			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风险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60%后 7 天内,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20%支付; 4、各子项目工程量完成 80%后 7 天内, 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15%支付; 5、各子项目竣工验收后 7 天内, 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10%支付; 6、各子项目工程结算审定后 7 天内, 按工程监理费用总额的 12%支付, 余下 3%待质量缺陷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530.79	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包括勘察设计报审、勘察、设计监理等)以及施工准备、施工、竣工结(决)算、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服务相关工作	1、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 一次性支付 10%; 2、施工阶段: 进度监理费根据委托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审核确认的实际工程进度按季度支付, 工程完工时, 累计支付不超过监理合同价的 65%; 3、施工结算经委托人审核, 并送至地方财审后, 累计支付至监理合同价的 70%; 4、施工结算经委托人及地方财审双方确认且监理费结算办理完毕后, 累计支付至监理费最终结算价的 95%; 5、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 协助委托人完成工程竣工档案备案后, 支付监理结算价余款	288.44
珠海市横琴港澳智慧城项目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原合同金额 620.35 万元, 后变更至 649.77 万元	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	1、合同签订后, 支付 10%; 2、施工阶段: (1) 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全部完成, 并检测合格后, 支付 10%; (2) 地下室底板全部完成后, 支付 5%; (3) 地下室顶板全部完成后, 支付 5%; (4) 裙楼全部完成后, 支付 5%; (5) 工程全部完成第十四层结构板后, 支付 5%; (6) 工程所有主体全部封顶后, 支付 10%; (7) 室内砌体、批荡全部完成后, 支付 10%; (8) 外墙批荡、装饰完成(含窗框全部安装完成), 支付 10%; (9) 工程所有外墙排栅全部拆除、外墙窗扇已安装完成约 95%, 并经检查验收后, 支付 5%; 3、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支付 10%; 4、完成规划验收、消防验收	117.05

				及办妥全部质监备案, 工程建设资料完成归档手续及已作工程监理结算 (含对施工单位的结算完成审核后), 按结算价付至 95%; 5、工程保修期满, 所有受监项目及保修项目经委托人及监理人双发与施工单位验收合格后, 按结算价支付至 100%	
广州长兴智慧粮食储备库项目	广东穗方源实业有限公司	173.46	项目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和决算阶段以及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全过程监理	1、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支付 20%; 2、施工阶段: (1) 基础±0.00 以下完成后 7 天内, 支付 20%; (2) 主体结构完成后 7 天内, 支付 35%; 3、工程竣工验收后 7 天内, 支付 15%; 4、工程结算审核后 7 天内, 支付 5%; 5、工程竣工验收满一年后 7 天内, 支付 5%	85.24
东莞(韶关)产业转移工业园保障房(两限房)及配套公建设施项目	韶关市骐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9.71	项目建设实施阶段全过程监理(含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	1、勘察设计阶段: 设计人的施工图设计通过施工图审查, 且其编制的施工图预算经发包人委托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 并经造价审核单位复审通过后 30 天内, 发包人支付至监理服务费合同价款的 10%; 2、施工阶段: 按季度分期支付监理服务费, 施工过程中累计支付的监理服务费不得超过监理服务合同价款的 70%; 3、竣工验收合格后, 支付监理服务费至合同价款的 85%; 4、经财务部门结算定案后支付至监理结算价的 97%; 5、其余 3%款项留作保修期服务保证金, 自工程交(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期满后 14 天结合质量保修阶段服务情况结清	82.28

C.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展览中心工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	原合同金额 1,380 万元, 后变更至 1,510.40	项目各分部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	1、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支付原合同金额的 5%; 2、施工阶段: (1) 支护桩完成, 支付原合同金额的 5%; (2) 出土完成, 支付原合同金	511.75

程 监 理 项 目	公 司	万 元	算和决算阶段以及缺陷责任期(保修期)全过程监理	额的 10%; (3) 地下室底板完成, 支付新合同金额的 15%; (4) 地下室结构封顶, 支付新合同金额的 25%; (5) 上部结构封顶, 支付新合同金额的 25%; (6) 外墙完成, 支付 20%; 3、竣工验收, 支付新合同金额的 10%; 4、质量缺陷期满后 14 个工作日内, 支付新合同金额的 5%	
汕头市潮南区峡山污水处理厂三期厂网工程及两英污水处理厂扩增管网工程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530.79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448.24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198.86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352.8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BT 项目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6.18	项目勘察设计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1、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 支付 20%; 2、施工阶段: 在每季度的第一个月的 10 日前, 支付上一季度的期中季度款, 累计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3、工程正式通过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支付 5%, 剩余 5% 转入保修阶段作为服务酬金; 4、保修阶段: 按月度支付, 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上一月度的服务酬金	132.98
珠海市横琴港澳智慧城项目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原合同金额 620.35 万元, 后变更至 649.77 万元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32.16

D.2018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州国际医药港国际医药贸易中心工	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	原合同金额 1,380 万元, 后变更至 1,510.40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53.52

程监理	公司	万元			
珠海市横琴港澳智慧城项目	港澳智慧城（横琴）项目发展有限公司	原合同金额 620.35 万元，后变更至 649.77 万元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20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146.31
肇庆新区商务会展创客综合体（一期）项目建设工程监理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1.00	项目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竣工结算期、质量保修期全过程监理服务、工程竣工结算协调等相关工作并且在项目施工准备期直至竣工验收后实行全过程项目管理	1、完成项目管理规划、工程实施策划、工程监理规划并通过委托人审批，支付监理服务费的 10%；2、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每月按进度支付，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比例造价的 80% 支付当期监理服务费，在服务费支付至 80% 时，暂停拨付；3、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服务费的 90%；4、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服务费的 95%；5、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服务费余额	108.36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BT 项目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6.18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19 年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94.34
广东省农垦科技中心天河区燕岭塔子岗地段地块旧厂房改造工程施工监理	广东省农垦科技中心	原合同金额 160.00 万元，后变更至 210.00 万元	项目的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	1、合同签订后 5 天内，支付 30%；2、施工阶段：（1）完成地下室地板浇筑工作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2）完成地下一层地下室顶板浇筑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3）完成第十六层楼板浇筑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4）完成主体施工结构封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3、完成并通过质量监督站验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4、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5%	84.91

②合同约定结算款项分阶段确认收入的金额与各阶段工作量的匹配关系

发行人与委托方签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合同时，各结算阶段的结算时点均与工程项目实际进度挂钩，各结算阶段的定价均已考虑该阶段相应的工作量，因此根据合同约定结算款项分阶段确认收入的金额与各阶段工作量相匹配。因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合同各结算阶段定价与该阶段工作量相关，相关合同收费在不同阶段存在一定差异，该差异系各阶段工作量不一致所导致，具有合理性。

③合同签订阶段预收的款项不确认收入

在合同签订阶段，因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工作未正式开展，发行人合同签订阶段预收的款项暂不确认收入，按收款金额挂账预收款项，待下一阶段结算时，连同该阶段的收入一并结转至主营业务收入。

④发行人与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存在一定差异

从发行人报告期间各期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前五大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和结算条件可见，发行人与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为：

- A. 合同签订阶段预收款项，由发行人与委托方协商确定，从 0 到 30% 不等；
- B.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一般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5%-85%；
- C. 竣工验收（含结算或决算）阶段：一般累计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95%-97%；
- D. 保修阶段：一般为最终结算金额的 3%-5%。

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的具体比例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各个项目合同均为定制合同，合同各阶段收费标准取决于项目各阶段工作量和与业主磋商的结果，不同客户的阶段收费标准差异具有合理性。且考虑到发行人用产出法确认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收入，各阶段收入确认均以客户确认为标准，上述差异未对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收入确认的准确性造成实质性影响。

工程造价服务

（1）发行人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发行人工程造价服务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 单项造价业务：主要针对各工程项目为客户提供单个阶段的造价服务，如：概算、预算、竣工阶段的结算（决算）编制或审核服务等，发行人完成各工程项目的单阶段工作，向委托方提交各单阶段造价报告，经委托方审核确认定稿后，获取经委托方确认并盖章的各单阶段造价报告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在取得经委托方确认并盖章的各单阶段报告后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标准确认收入。

② 全过程造价业务：全过程造价业务一般包括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及工程量清单等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造价控制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决算）编制或审核等。发行人的全过程造价服务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发行人向委托方提交阶段性成果，经委托方审核确认后发行人根据已完成工作量和合同结算条款向委托方发出付款申请函并确认该阶段的造价收入。

（2）收入确认过程中相关参数的确认标准和依据，取得外部证据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过程中相关参数的确认标准为合同总金额或合同约定的计费标准、合同约定的该阶段的结算金额和阶段性成果，依据和取得的外部证据为经委托方确认并盖章的报告终稿和经委托方确认的付款申请函。

（3）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符合旧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发行人的工程造价服务收入属于提供劳务收入。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认；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发行人的工程造价服务合同中约定了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和结算比例或金额，符合上述“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发行人向客户提交阶段性工作成果并经客户确认后，客户将按照合同约定的阶段结算条款进行结算，符合“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通过合同约定的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可判断完工进度，符合“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认”。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主要为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以及其他成本（如差旅费、办公费等），发行人在实际发生时按项目对成本费用予以归集，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符合“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所以工程造价服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根据旧收入准则相关规定，确定提供劳务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这种方法主要以劳务量为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结合上述规定，工作量法适用于工作量容易确定的合同。根据相关的合同条款，发行人的工程造价业务具有一定的专业特殊性，通常需要根据项目进度逐期计量并向业主提交书面的工作量确认资料，经业主审核批复后可确认当期服务费收入金额并取得相应的收款权。客户审核确认的服务成果与发行人应提供的工作量具有直接对应关系。发行人采用产出法确认工程造价服务收入，以客户确认的已完成工作量对应的金额确认收入，符合工作量法相关要求。因此发行人使用产出法确认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符合旧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4）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分析

根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

可替代用途，且该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发行人提供工程造价服务过程中向客户提交阶段性项目成果，客户根据项目成果进行工程成本控制工作或施工方进行工程款结算，能即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符合上述“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属于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认收入。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通常可采用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等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

发行人的工程造价业务合同中约定各结算阶段应达到的里程碑，结算比例或金额在考虑该阶段工作量的基础上确定，可以此作为确定履约进度的依据，也能体现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

因此发行人使用产出法确认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符合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5）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符合相关合同约定的分析

以发行人的“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为例，该项目合同中约定：“初步设计造价成果审核工作：提交各批次、阶段概算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人确认之后支付”；“预算审核：提交预算编制或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人确认之后支付”；“结算审核：提交结算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人确认之后支付”。

从上述合同相关条款可见，发行人项工程造价服务各阶段项目成果和结算均需经过委托方审核确认，以证明客户已接受项目成果，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已对客户产生价值，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因此发行人的工程造价服务收入确认符合相关合同约定。

（6）合同各结算阶段约定的工作内容

除特殊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造价服务工作主要包括（按全过程造价业务列举）：

①项目决策阶段：

A.投资估算编制或审核、调整；

B.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编制与审核；

C.协助建设单位进行投资分析、风险控制，提出融资方案建议。

②勘察设计阶段：

A.设计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B.确定项目限额设计指标；

C.对设计文件进行造价测算与经济优化建议；

D.负责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进行方案比较，提出优化建议；

E.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如设计图纸修改后调整相应预算，提交编制或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F.参加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工程图纸会审、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

G.根据确定的设计方案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

H.分析项目投资风险，提出管控措施。

③招标采购阶段：

A.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进行市场调查、询价或暂估；

B.提出项目标段划分方案，包括各标段工程承包内容、界面，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对合同方式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解决办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招标人参考，办理造价部门的招标控制价备案；

C.负责根据设计单位的图纸及技术规范、用户需求书编制设备、材料询价或采购清单；

D.对设计文件进行造价测算与经济优化建议；

E.负责对中标人的经济标文件或报价书等进行分析和汇总，形成造价咨询报告，必要时协助建设单位参与合同谈判；

F.负责建设全过程的工程、设备、服务类、材料检测及各专业检测清单的询价等招标预算、控制价编制和审核工作；

G.分析项目投资风险，提出管控措施。

④施工阶段：

A.合同价款咨询（包括合同分析、合同交底、合同变更管理工作）；

- B.施工阶段造价风险分析及建议；
 C.计算及审核预付款/进度款；
 D.变更、签证及索赔管理；
 E.材料/设备询价、核价建议；
 F.施工现场造价管理；
 G.项目动态造价分析；
 H.审核及汇总分项工程结算；
 I.按建设单位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包括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
 J.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K.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工程变更管理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每个季度提交工程项目整体结算价预估分析、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
 L.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人工、机械、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
- ⑤竣工验收阶段：
 A.负责建立结算台账，编制结算工作计划；
 B.竣工结算审核；
 C.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收集有关工程费用方面的签证资料，核对单据并及时归档；
 D.审核其他费用，出具审价报告；
 E.工程技术经济指标分析；
 F.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或审核；
 G.配合完成竣工结算的政府审计；
 H.根据审计结果，对工程的最终结算价款进行审定。
- ⑥运营维护阶段：
 项目维护与更新造价管控。
- （7）合同各结算阶段约定的工作成果和验收标准（按全过程造价咨询列举）

项目	工作成果
项目决策阶段	项目工程成本计划；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报告
勘察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审核报告等
招标采购阶段	工程概算审核书；编制或审核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造价咨询报告等
施工阶段	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工程成本报告；项目整体结算价预估分析、工程量计算书；审核后的由施工方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等
竣工验收阶段 （含结算决算）	竣工结算计划；竣工结算工作方案；竣工结算工作建议；结算管理文件；结算审核报告；编制、整理的结算资料归档文件；项目全面性的总结报告等
运营维护阶段	造价管控报告

合同各结算阶段验收标准主要为委托方确认。在预算、概算和结算（决算）阶段，发行人根据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将造价咨询报告提交给委托方，委托方和相关责任方（如财审决算单位等）审核确认后，委托方在造价咨询报告终稿上加盖公章。在施工阶段，发行人根据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和实际进度将阶段性成果提交给委托方，委托方审核确认后，发行人向委托方发出付款申请函，委托方审核确认后按付款申请函支付造价咨询服务费。

（8）结合报告期内各期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进行分析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A. 2021年1-6月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间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6,582.86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并通过委托人集团公司评审、政府相关部门评审、审计、财务决算止	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1、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提交成果且成果在造价部门备案后，并收到受托方提交的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经委托方审批无误后 20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10%；2、预算及工程量清单（含钢筋抽料）编制或审核：提交成果且成果在造价部门备案后，并收到受托方提交的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经委托方审批无误后 20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25%；3、施工阶段造价控制：按季度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25%；4、工程结算（含钢筋抽料）等编制或审核：提交成果且通过委托方上级主管部门的评审后，并收到受托方提交的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经委托方审批无误后 20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25%；5、工程决算：完成项目财务决算并协助委托方通过审计部门审计后，并收到受托方提交的相关付款申请资料经委托方审批无误后 20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15%；6、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与累计已支付服务费差额部分在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竣工结算和二类费用结算均通过终审部门审定 60 天后一次性支付完毕	373.35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政府投资建设项目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广	框架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单项服务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 月 21	参见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314.93

目 造 价 审 核 咨 询 服 务	州市交 通 运 输 局	的 计 价 标 准 计 算	日			
华南理工 大学广州 国际校区 二期工程 全过程造 价咨询服 务	广州越 秀城开 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 司	3,592.91	合 同 签 订 日 至 结 算 全 部 完 成	参 见 2020 年 度 工程 造 价 业 务 前 五 大 项 目 情 况	参 见 2020 年 度 工 程 造 价 业 务 前 五 大 项 目 情 况	282.46
广州白云 (棠溪)站 综合交通 枢纽一体 化建设工 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 服务项目 (标段 4)	广州铁 路投资建 设集团有 限公司	1,175.33	自 中 标 通 知 书 发 出 之 日 至 完 成 全 部 合 同 约 定 服 务 内 容 之 日 止, 暂 定 48 个 月	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	1、合同签订后,支付暂 定合同价的 10%作为预 付款; 2、控制价编制、 支付、变更和结算: 按 季度支付,将上一季度 所完成的审核成果证明 提交委托方审查,委托 方于 15 个工作日内完 成审查并在收到受托方 支付申请和付款单据后 支付进度款,本阶段累 计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90%; 3、在受托方提供 完整的合同结算资料, 经委托方初审并通过政 府部门审定后,档案资 料按委托方要求完成归 档,支付至政府部门审 定金额的 98.75%,余款 待财务决算完成后支 付。	260.07
自贸试验 区万顷沙 保税港加 工制造业 区块综合 开发项目 EPC 部分 市政工程 全过程造 价咨询服 务	广州市 南沙新 区产业 园开发 建设管 理局、 广州南 沙产业 建设管 理有限 公司	3,365.39	自 中 标 通 知 书 发 出 之 日 至 完 成 全 部 合 同 约 定 服 务 内 容 之 日 止	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	1、合同签订后,支付至 暂定合同价的 10%; 2、 完成各子项工程概算审 核后,支付至已完成的 各子项工程财政部门审 定概算总合计为基数计 算的咨询费的 20%; 3、 完成各子项工程预算审 核后,支付至已完成的 各子项工程财政部门审 定概算总合计为基数计 算的咨询费的 30%; 4、 完成各子项工程的工程 总承包合同签订工作 后,支付至已完成的各 子项工程财政部门审 定概算总合计为基数计 算的咨询费的 40%; 5、各	247.33

				子项目工程施工形象进度完成 50%（即各子项目工程施工进度款累计支付达到合同额 50%），支付至已完成的各子项工程财政部门审定概算总合计为基数计算的咨询费的 50%；6、各子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至已完成的各子项工程财政部门审定概算总合计为基数计算的咨询费的 90%；7、本工程所有子项工程竣工结算完成且向委托方移交项目的全部归档资料后，进行本工程的造价咨询费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审核结果为准），付清结算余款	

B.2020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间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6-2020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单个项目按计费标准下浮 40% 计算	合同签订至工程完工全部完成	审核初步设计概算；审核竣工结算、配合审计工作、协助委托方处理与承包单位的有关结算纠纷、工程造价指标分析及评价报告、造价咨询资料整理及归档、提交造价咨询总结和评价报告	受托方完成每个项目工作，提出支付申请并经委托方审核后，由受托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方收到发票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52.01
普宁市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659.52	合同签订至委托事宜完成并结清款项	根据委托方工作需要参与项目的概、预算审核；工程变更签证审议、工程结算审核，全过程跟踪审计，协助委托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提供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2、完成设计概算审核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5%；3、完成施工图预算审核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5%；4、工程完工及结	547.95

				与造价管理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算审核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5、项目工程结算完成地方财审及委托方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最终结算总价计算并支付剩余款项	
广州市黄埔区有轨电车 1 号线(长岭居-萝岗)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80.79	合同签订日至工程结算阶段完成之日	广州市黄埔区有轨电车 1 号线(长岭居-萝岗)PPP 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1、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2、施工图预算阶段：施工图预算编制并经区财政局审核完成后 20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3、施工阶段：按服务期年度付款，分 3 年支付，每个年度期末后 20 日历天内支付上个年度咨询费，累计支付合同总额的 30%；4、竣工结算阶段：竣工结算经区财政局审定后 20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 25%；5、完成工程决算及配合审计并经区财政局审定后 20 日历天内，支付余额	385.35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1,247.04	2018 年 1 月 20 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及该项目引起的关联工程的全过程造价控制和管理，包括项目预算编制、施工全过程的造价控制和管理及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	1、施工图预算报告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支付 10%；2、施工过程：每半年支付一次，按三年计，共支付 6 次，累计支付 60%；3、结算审核报告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支付 20%；4、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结算审核报告出具一年后支付 10%	352.94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92.91	合同签订日至结算全部完成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10%；2、初步设计造价成果审核：提交各批次、阶段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方确认之后，受托方提出支付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10%；3、预算审核：提交预算编制或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方确认之后，受托方提出支付申请后 30 个工作	282.46

					日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15%; 4、施工阶段全过程: 根据计划工期, 按12 个季度均匀支付, 每季度月末的 20 日申请支付本季度进度款, 受托方提出支付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累计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50%; 5、结算审核: 提交结算审核成果文件并经委托方确认后, 受托方提出支付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 支付最终结算价剩余未付部分	

C.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间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州市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资格采购	广州市财政局	框架合同, 单个项目按计费标准下浮 20% 计算	2019年2月26日至2022年2月25日	对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设项目进行评审	每季度结算付款, 由受托方于每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委托方书面报送已完成评审项目费用结算表, 委托人于 15 个工作日内审核后支付	294.79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高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	佛山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合同签订日至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满 12 个月	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高技术服务平台项目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	1、合同签订后, 受托方提交请款报告和合同基本收费额 10%的预付款保函后 30 天内, 支付合同基本收费额的 10%, 预付款保函在委托方支付至基本收费额 80%时退还, 委托方将在当期进度款支付时一次性扣回预付款或把预付款抵作进度款; 2、初步设计概算审定后, 支付合同基本收费额的 10%; 3、施工阶段: (1) 地下室结构完成, 支付合同基本收费额的 20%; (2) 主体结构封顶, 支付至合同基本收费额的 60%; (3) 工程完工, 支付至合同基本收费额的 80%;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且结算手续	288.68

					办理完毕、资料完成移交后,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95%; 5、后续服务期满后,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100%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1247.04	2018年1月20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	参见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235.29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16-2020年度工程造价咨询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单个项目按计费标准下浮40%计算	合同签订日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范围工作全部完成	参见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参见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227.61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审核咨询服务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框架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单项服务的计价标准计算	2019年1月22日至2022年1月21日	对政府投资的工程建设项目、政府性融资安排用于基本建设的项目和其他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审核的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包含概算(含调整概算)、预算(含变更预算)、结算审核服务以及其他工程造价相关服务	每月结算支付,每月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由受托方按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向委托方书面报送《已完成审核项目费用结算表》,委托方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后支付	225.35

D.2018年度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委托方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期间	合同约定工作内容	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当期收入确认金额
广州市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资格采购	广州市财政局	框架合同,单个项目按计费标准下浮20%计算	2015年12月14日至2018年12月13日	对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维护、修缮等项目进行评审	每季度结算付款,由受托方于每季度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向委托方书面报送已完成评审项目费用结算表,委托人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后支付	306.57
深圳市坪盐通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4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	722.24	合同签订日至工程	深圳市坪盐通道工程土建4标全过程	1、预算(标底)阶段:按要求提交工程预算成果文件,且主体工程完成招标后15天内支付合同暂定价的35%; 2、	170.34

	施 建 设 中 心		竣 工 决 算 审 计 完 成	造 价 咨 询 服 务	施工阶段：工程总体进度完成80%，且所有招标都已完成后15天内，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60%；3、结算阶段：工程完工且完成结算审核后15天内，支付至委托方初审造价咨询费的90%；4、余款待竣工决算经政府审计部门审定后按照审计结果将余额一次性付清	
2015-2018 年 阳江市政府投 资工程项目预 结算审核服务	阳 江 市 财 政 局 投 资 审 核 中 心	框 架 合 同，单个 项目按计 费标准下 浮 30% 计 算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阳江市市 直财政性 资金投资 建设项目的 预算、 结算审核 服务项目 （属于涉 密工程项 目除外）	按单项委托协议付费，受托方向委托人提交结算申请资料，经核实批准后由委托方拨付审核费用	159.81
珠海市金湾区 财政投资审核 中心政府投资 项目工程审核 服务机构招标 采购项目	珠 海 市 金 湾 区 财 政 投 资 审 核 中 心	框 架 合 同，根据 合同约定的 单项服务 的计价标 准计算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4 日	珠 海 市 金 湾 区 财 政 投 资 项 目 工 程 概 算、 预 算 审 核 及 结 算 审 核 服 务	委托方审定发行人提交的审核报告后三个月内付款；对受托方已提交审核结果，但由于非受托方原因造成工程概预算暂时不能审定额，委托方应在一年内付清审核费用	152.28
港珠澳大桥珠 海口岸工程造 价咨询（旅检 区）	珠 海 格 力 港 珠 澳 大 桥 珠 海 口 岸 建 设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980.00	合 同 订 至 工 程 竣 工 决 算 审 计 完 成	项 目 全 过 程 造 价 咨 询 服 务	1、预付款：按合同金额的5%支付；2、预算及工程量清单（含钢筋抽料）等编制或审核：成果完成并经造价站备案后20日历天内，按合同金额扣除暂扣综合考评质效服务费比例（10%）的20%支付；3、施工阶段造价控制（计量支付、工程变更）等编制或审核：按合同金额扣除暂扣综合考评质效服务费比例（10%）的45%支付，每个季度的第一个月内委托方支付上个季度咨询费；4、工程结算（含钢筋抽料）等编制或审核：成果完成并经委托方确认后30日历天，按合同金额扣除暂扣综合考评质效服务费比例（10%）的20%支付；5、工程决算及配合审计：审计结束后20日历天按最终结算金额扣除暂扣综合考评质效服务费比例（10%）支付10%；上述（2）	147.89

					- (5) 阶段的暂扣综合考评质效服务费根据考评质效服务情况在相应阶段考核完成后与咨询费进度款一并支付	

②合同约定结算款项分阶段确认收入的金额与各阶段工作量的匹配关系

A. 单项造价业务：发行人的单项造价业务合同一般分为单项合同或框架合同。单项合同模式下，约定工作完成后发行人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并经委托方确认后结转该项目收入。框架合同模式下，一般约定结算时点，对结算时点内已完成的子项目报告一并结算，或根据子项目完成情况，对子项目进行逐个结算。单项造价业务合同的定价均已考虑相应的工作量，因此根据合同约定结算款项确认收入的金额与工作量相匹配。因单项合同一般约定为某个阶段的工作，相关合同收费存在一定差异，该差异系不同阶段工作量不一致导致，具有合理性。

B. 全过程造价业务：发行人与委托方签订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时，各结算阶段的结算时点均与工程项目阶段节点基本一致，各结算阶段的定价均已考虑该阶段相应的工作量，因此根据合同约定结算款项分阶段确认收入的金额与各阶段工作量相匹配。因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各结算阶段定价与该阶段工作量高度相关，相关合同收费在不同阶段存在一定差异，该差异系各阶段工作量不一致所导致，具有合理性。

③合同签订阶段预收的款项不确认收入

无论单项造价业务还是全过程造价业务，在合同签订阶段，因工作未正式开展，发行人合同签订阶段预收的款项暂不确认收入，按收款金额挂账预收款项，待下一阶段结算时，连同该阶段的收入一并结转至主营业务收入。

④发行人与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存在一定差异

从发行人报告期间各期工程造价业务前五大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和结算条件可见，发行人与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为：

A. 合同签订阶段预收款项，由发行人与委托方协商确定，从 0 到 20% 不等；

B. 预算概算阶段，一般为合同金额的 20%-30%；

C. 施工阶段，一般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80%；

D. 结算（决算）阶段：一般为最终结算金额的 20%-40%。

不同客户商定的阶段收费标准的具体比例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各个项目合同均为定制合同，合同各阶段收费标准取决于项目各阶段工作量和与业主磋商的结果，不同客户的阶段收费标准差异具有合理性。且考虑到发行人采用产出法确认工程造价业务收入，各阶段收入确认均以客户确认为标准，上述差异未对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确认的准确性造成实质性影响。

综上，公司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服务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符合新旧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核算基础充分。

38.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②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⑤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0.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公司在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公司作为承租人时，对于租赁资产不进行分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处理，除以上类别租赁资产外，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5）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6）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①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②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下文所示。

③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公司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短期租赁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公司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短期租赁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7）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①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出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公司使用权资产执行如下准则：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公司无法合理确定租赁

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类别为房屋及建筑物。

公司在2021年1月1日前适用如下租赁准则：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00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5.00

42.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各期重要性水平的选取以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的 2.00%和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的 5.00%孰低为计算数据。

4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

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

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①适用于 2018 年度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折旧与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和对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考虑其残值的情况下，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程咨询	69,392,431.89	37.17	152,751,948.46	38.91	108,453,575.41	33.10	116,510,904.31	41.93
工程造价	61,095,037.08	32.72	119,690,848.54	30.49	91,976,592.74	28.07	71,133,888.96	25.60
招标代理服务	43,444,698.88	23.27	103,229,532.36	26.29	102,846,633.24	31.38	77,957,419.06	28.0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840.47	5.85	12,245,747.76	3.12	19,005,962.59	5.80	8,545,801.07	3.07
进出口销售	1,580,380.05	0.85	3,827,719.57	0.97	4,404,712.08	1.34	2,752,882.41	0.99
进口代理服务	258,062.79	0.14	857,428.41	0.22	1,011,882.89	0.31	1,002,208.80	0.36
合计	186,692,451.16	100.00	392,603,225.10	100.00	327,699,358.95	100.00	277,903,104.61	100.00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东省内	171,231,405.15	91.72	352,900,705.65	89.89	295,596,680.35	90.20	246,926,506.99	88.85
广东省外	15,461,046.01	8.28	39,702,519.45	10.11	32,102,678.60	9.80	30,976,597.62	11.15

合计	186,692,451.16	100.00	392,603,225.10	100.00	327,699,358.95	100.00	277,903,104.61	100.0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317.22	971,063.85	383,760.28	454,58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43.84	9,924.98	18,186.57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32.98	1,575.34	-58,712.11	40,198.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44,113.21	1,818,119.58	1,613,593.68	1,427,274.9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86,028.30	454,529.90	403,398.42	356,81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58,084.91	1,363,589.68	1,210,195.26	1,070,456.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44,448.62	59,769,962.51	51,367,232.23	43,118,701.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66%	2.23%	2.30%	2.42%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广业集团下发的奖励金、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或损失，其中政府补助主要为博士后专项经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稳岗补贴、进项税加计抵减。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重分别为2.42%、2.30%、2.23%和2.66%，比重均较小，不会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较大影响。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月—6月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资产总额(元)	575,428,475.68	492,552,072.18	465,129,486.06	419,465,447.2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21,732,438.03	189,529,904.50	158,396,352.31	134,318,924.82
每股净资产（元/股）	3.17	2.71	3.17	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7	2.71	3.17	2.69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47%	61.52%	65.95%	67.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0%	2.11%	2.20%	2.23%
营业收入(元)	187,462,676.32	394,082,787.25	329,132,992.15	279,292,231.77
毛利率（%）	41.45%	37.08%	38.57%	39.96%
净利润(元)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344,448.62	59,769,962.51	51,367,232.23	43,118,70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344,448.62	59,769,962.51	51,367,232.23	43,118,701.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43,939,072.04	81,891,978.03	69,506,434.70	56,814,53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6%	34.64%	35.92%	34.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5.24%	33.87%	35.10%	3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7	1.05	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94,230.03	56,398,678.96	47,473,513.87	53,089,290.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6	0.81	0.95	1.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4%	5.28%	5.46%	7.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4	8.29	7.68	7.71
存货周转率	-	-	-	-
流动比率	1.51	1.49	1.38	1.34
速动比率	1.51	1.49	1.38	1.34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00%
-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9、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得出。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核心因素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所处行业的整体景气度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工程咨询行业对下游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存在较强的依附性。工程咨询主要是为建设项目提供咨询、设计、检测和项目管理等服务，因此，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主要受宏观经济水平的影响。

“十三五”期间，我国宏观经济发展迅速，城镇化率逐步提高，但与发达国家仍有一定差距，未来发展空间较大。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住宅需求、基础服务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有效需求将带动建筑工程综合技术服务市场需求的增长。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进一步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市场对基础设施的需求仍在不断扩张，我国新建和改扩建的基础设施投资仍处于较高的水平，这对工程咨询行业形成长期利好。

2、人力成本

公司所属行业为知识密集型服务行业，人才是企业未来发展的核心资源，公司快速发展也得益于企业的人才培养和对外引进模式。公司拥有稳定的高素质人才队伍，核心人员均具有多年的工作经验。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能否保持稳定是决定公司未来经营成果能否顺利实现的重要因素。

（二）核心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核心指标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规模反映公司在行业的市场份额，是体现公司市场竞争能力的综合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较快速增长，体现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和持续发展前景。

2、毛利率

毛利率是反应公司盈利能力的综合性指标，其变动对公司净利润有重要影响。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9.96%、38.57%、37.08%、41.45%。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如果未来人力资源成本上升或下游工程建设市场需求下降，可能将对公司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5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294,104.10	-	-	-
合计	294,104.10	-	500,000.00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0,000.00	100.00%	5,895.90	1.97%	294,104.10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100.00%	5,895.90	1.97%	294,104.10
合计	300,000.00	100.00%	5,895.90	1.97%	294,104.10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	-	-	-	-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00,000.00	100.00%	-	-	500,000.00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100.00%	-	-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	-	-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5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	-	-	-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	-	-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5,895.90	1.97%
合计	300,000.00	5,895.90	1.97%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	-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00,000.00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	-	-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票据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票据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0,269,697.09	40,274,836.19	32,900,274.34	34,399,171.56
1至2年	3,165,451.97	4,438,846.53	7,303,689.25	4,695,295.41
2至3年	3,478,952.17	3,873,823.98	2,035,691.24	1,245,241.51
3至4年	2,777,805.87	1,153,785.85	666,710.83	822,443.00
4至5年	1,153,785.85	262,551.09	822,443.00	229,779.90
5年以上	1,243,156.23	1,098,959.90	287,054.90	348,325.46
合计	72,088,849.18	51,102,803.54	44,015,863.56	41,740,256.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088,849.18	100.00%	4,990,947.21	6.92%	67,097,901.97
其中：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31,397,555.66	43.55%	2,706,234.74	8.62%	28,691,320.92
关联方组合	185,755.46	0.26%	657.17	0.35%	185,098.29
其他单位组合	40,505,538.06	56.19%	2,284,055.30	5.64%	38,221,482.76
合计	72,088,849.18	100.00%	4,990,947.21	6.92%	67,097,901.97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02,803.54	100.00%	3,411,629.24	6.68%	47,691,174.30
其中：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21,439,530.38	41.96%	1,548,839.66	7.22%	19,890,690.72
关联方组合	165,000.00	0.32%	537.04	0.33%	164,462.96
其他单位组合	29,498,273.16	57.72%	1,862,252.54	6.31%	27,636,020.62
合计	51,102,803.54	100.00%	3,411,629.24	6.68%	47,691,174.30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015,863.56	100.00%	2,850,425.25	6.48%	41,165,438.31
其中：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16,303,273.13	37.04%	927,972.43	5.69%	15,375,300.70
关联方组合	417,561.92	0.95%	1,790.27	0.43%	415,771.65
其他单位组合	27,295,028.51	62.01%	1,920,662.55	7.04%	25,374,365.96
合计	44,015,863.56	100.00%	2,850,425.25	6.48%	41,165,438.31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740,256.84	100.00%	1,365,757.24	3.27%	40,374,499.60
其中：账龄组合	40,338,364.71	96.64%	1,358,747.78	3.37%	38,979,616.93
关联方组合	1,401,892.13	3.36%	7,009.46	0.50%	1,394,882.67
合计	41,740,256.84	100.00%	1,365,757.24	3.27%	40,374,499.6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31,397,555.66	2,706,234.74	8.62%
关联方组合	185,755.46	657.17	0.35%
其他单位组合	40,505,538.06	2,284,055.30	5.64%
合计	72,088,849.18	4,990,947.21	6.92%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21,439,530.38	1,548,839.66	7.22%
关联方组合	165,000.00	537.04	0.33%
其他单位组合	29,498,273.16	1,862,252.54	6.31%
合计	51,102,803.54	3,411,629.24	6.6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16,303,273.13	927,972.43	5.69%
关联方组合	417,561.92	1,790.27	0.43%
其他单位组合	27,295,028.51	1,920,662.55	7.04%
合计	44,015,863.56	2,850,425.25	6.4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0,338,364.71	1,358,747.78	3.37%
关联方组合	1,401,892.13	7,009.46	0.50%
合计	41,740,256.84	1,365,757.24	3.27%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1、适用2018年12月31日之前：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关联方组合	以是否为关联方应收款项划分

2、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应收政府客户及事业单位客户的应收款项
其他单位组合	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的应收款项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1,548,839.66	1,157,395.08	-	-	2,706,234.74
关联方组合	537.04	120.13	-	-	657.17
其他单位组合	1,862,252.54	421,802.76	-	-	2,284,055.30
合计	3,411,629.24	1,579,317.97	-	-	4,990,947.21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927,972.43	620,867.23			1,548,839.66
关联方组合	1,790.27		1,253.23		537.04
其他单位组合	1,920,662.55		58,410.01		1,862,252.54
合计	2,850,425.25	620,867.23	59,663.24	-	3,411,629.24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政府及事业单位组合	796,441.03	131,531.40			927,972.43
关联方组合	7,009.46		5,219.19		1,790.27
其他单位组合	562,306.75	1,358,355.80			1,920,662.55
合计	1,365,757.24	1,489,887.20	5,219.19	-	2,850,425.25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账龄组合	976,478.42	382,269.36			1,358,747.78
关联方组合	4,448.14	2,561.32			7,009.46
合计	980,926.56	384,830.68	-	-	1,365,757.24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1,740,566.03	2.41%	48,477.64
广州市财政局	1,657,592.52	2.30%	46,166.69
肇庆市高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2.22%	31,444.7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593,464.18	2.21%	55,711.78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73,192.45	2.04%	28,952.64
合计	8,064,815.18	11.18%	210,753.5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 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52,164.68	5.39%	53,552.56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 公司	2,013,241.46	3.94%	118,524.36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 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402,600.00	2.74%	30,027.80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 限公司	1,348,340.80	2.64%	209,752.05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 项目管理中心	1,337,295.17	2.62%	44,744.34
合计	8,853,642.11	17.33%	456,601.1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 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870,200.00	4.25%	26,913.52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 发管理有限公司	1,490,459.29	3.39%	44,161.89
兴宁康恒环保能源有 限公司	1,234,905.66	2.81%	36,589.91
怀集县水务局	1,226,415.10	2.79%	79,375.97
东莞市水务集团管网 有限公司	1,200,000.00	2.73%	126,183.62
合计	7,021,980.05	15.97%	313,224.9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 限公司	2,991,853.42	7.17%	14,959.26
陵水黎族自治县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	2,679,500.00	6.42%	31,906.00
怀集县水利局	1,226,415.10	2.94%	6,132.08
雷州博瑞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966,000.00	2.31%	4,830.00
广东顺康建设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959,000.00	2.30%	4,795.00
合计	8,822,768.52	21.14%	62,622.3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3. 应收款项分析

(1) 应收账款净额总体变化情况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5%、9.46%、10.38%、12.5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较稳定。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51,102,803.54元，较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增长16.10%，主要原因系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较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19.73%，应收账款余额随营业收入增加。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82.41%、74.75%、78.81%、83.60%，主要客户账龄在1年以内。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①2018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苏交科、合诚股份、华设集团、建成咨询及青矩技术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会计政策如下：

单位：%

组合名称	合诚股份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华设集团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成咨询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青矩技术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发行人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5.00	5.00/0.00	0.00	1.00	0.50
6个月-1年	5.00	5.00	0.00	1.00	0.50
1-2年	10.00	10.00	5.00	10.00	5.00
2-3年	20.00	15.00	20.00	20.00	20.00
3-4年	30.00	25.00	30.00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说明：华设集团根据不同业务对6个月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应的比例。0-6个月（含6个月）的工程咨询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为5.00%；0-6个月（含6个月）的工程承包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为0.00%。

苏交科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如下：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的账龄分析法具体如下：

单位：%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5.00
1-2年（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
2-3年（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20.00
3-4年（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30.00
4-5年（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50.00
5年以上（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工程承包形成的应收账款）	5.00
1-2 年（工程承包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
2-3 年（工程承包形成的应收账款）	20.00
3 年以上（工程承包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	5.00
1-2 年（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
2-3 年（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	50.00
3 年以上（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	100.00
TestAmerica（信用期内）	0.00
TestAmerica（3 个月内）	0.10
TestAmerica（3-6 个月）	0.35
TestAmerica（6-12 个月）	1.82
TestAmerica（1 年以上）	47.91
TestAmerica 每年末根据上两年的历史坏账情况调整坏账计提比例	-
Eptisa Servicios De Ingenieria, S.L.将应收账款分为政府客户和非政府客户，对于政府客户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非政府客户超过一年以上的余额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

发行人 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合诚股份、华设集团、建成咨询及青矩技术一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根据各公司的实际情况有所不同。而苏交科将应收账款进行分类，对不同性质的应收账款采取不同的坏账计提政策。

②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公司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苏交科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按照产品类型与客户类型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工程承包形成的应收款项	按照产品类型与客户类型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	按照产品类型与客户类型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诚股份	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 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 则本公司依据不同客户分类、款项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 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华设集团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工程咨询款 B.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工程承包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建成咨询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395 1263 1362 1352"> <thead> <tr> <th>项目</th><th>确定组合的依据</th></tr> </thead> <tbody> <tr> <td>账龄组合</td><td>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款项</td></tr> </tbody> </table>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 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 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 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table border="1" data-bbox="395 1543 1362 1632"> <thead> <tr> <th>项目</th><th>确定组合的依据</th></tr> </thead> <tbody> <tr> <td>账龄组合</td><td>预期信用损失</td></tr> </tbody> </table>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table border="1" data-bbox="395 1715 1362 1935"> <thead> <tr> <th>账龄</th><th>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1 年以内(含1 年)</td><td>6.87</td></tr> <tr> <td>1-2 年(含2 年)</td><td>45.59</td></tr> <tr> <td>2-3 年(含3 年)</td><td>75.74</td></tr> <tr> <td>3 年以上</td><td>93.82</td></tr> </tbody> </table>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1 年)	6.87	1-2 年(含2 年)	45.59	2-3 年(含3 年)	75.74	3 年以上	93.82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1 年)	6.87																		
1-2 年(含2 年)	45.59																		
2-3 年(含3 年)	75.74																		
3 年以上	93.82																		
青矩技术	在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																		

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table border="1"> <tr> <td>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td><td>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td></tr> <tr> <td>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td><td>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td></tr> </table> B.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信用损失的： <table border="1"> <tr> <th>账龄</th><th>应收账款计提比例（%）</th></tr> <tr> <td>1 年以内（含 1 年）</td><td>5.00</td></tr> <tr> <td>1-2 年</td><td>10.00</td></tr> <tr> <td>2-3 年</td><td>20.00</td></tr> <tr> <td>3-4 年</td><td>50.00</td></tr> <tr> <td>4-5 年</td><td>80.00</td></tr> <tr> <td>5 年以上</td><td>100.00</td></tr> </table>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table border="1"> <tr> <td>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td><td>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td></tr> <tr> <td>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td><td>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td></tr> </table>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确定能够收回或者确定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定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根据各公司的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00284	苏交科	6,481,849,179.48	1,364,057,810.41	21.04
603909	合诚股份	880,233,905.08	233,604,435.09	26.54
603018	华设集团	3,664,668,353.10	626,031,282.62	17.08
833391	建成咨询	56,365,873.09	6,217,755.95	11.03%
836208	青矩技术	179,862,261.71	26,896,071.81	14.95%
平均值		2,252,595,914.49	451,361,471.18	12.98
发行人		72,088,849.18	4,990,947.21	6.9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00284	苏交科	6,429,432,195.51	1,342,503,946.34	20.88
603909	合诚股份	894,060,886.52	225,888,973.35	25.27
603018	华设集团	3,535,518,907.15	565,125,961.13	15.98
833391	建成咨询	38,355,777.54	5,711,640.25	14.89
836208	青矩技术	182,357,553.47	26,070,712.11	14.30
平均值		2,215,945,064.04	433,060,246.64	18.26
发行人		51,102,803.54	3,411,629.24	6.6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00284	苏交科	8,551,175,567.36	1,463,423,028.24	17.11
603909	合诚股份	980,424,377.50	203,555,255.36	20.76
603018	华设集团	2,457,392,960.94	371,276,362.30	15.11
833391	建成咨询	41,855,013.83	6,750,854.62	16.13
836208	青矩技术	189,492,533.09	22,131,044.68	11.68
平均值		2,444,068,090.54	413,427,309.04	16.16
发行人		44,015,863.56	2,850,425.25	6.4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00284	苏交科	6,911,468,791.28	1,128,118,370.16	16.32
603909	合诚股份	861,917,540.30	160,226,946.46	18.59
603018	华设集团	4,223,317,637.57	632,496,553.35	14.98
833391	建成咨询	33,785,422.55	959,341.59	2.84
836208	青矩技术	150,150,471.00	10,722,890.81	7.14
平均值		2,436,127,972.54	386,504,820.47	11.97
发行人		41,740,256.84	1,365,757.24	3.27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发行人整体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3.27%、6.48%、6.68%、6.92%，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显著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

①发行人历史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行人与可比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对比情况如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300284	苏交科	103.95%	91.77%	86.11%	87.39%
603909	合诚股份	111.23%	95.91%	94.99%	75.59%
603018	华设集团	91.81%	84.76%	83.45%	82.56%
833391	建成咨询	96.55%	106.19%	105.53%	101.59%
836208	青矩技术	91.31%	98.35%	94.43%	97.19%
平均值		98.97%	95.40%	92.90%	88.86%
发行人		95.37%	112.26%	113.13%	110.92%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值比可比公司平均

值分别高 22.06%、20.23%、16.86%、-3.60%，发行人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质量较高，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信用状况良好。因此，发行人按预期信用损失率模型计算出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小，符合实际情况。

②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账龄普遍较短，账龄为一年以内的金额占较大比例。发行人与可比公司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余额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占期末余额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占期末余额比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300284	苏交科	31.70%	31.51%	46.38%	50.80%
603909	合诚股份	38.62%	38.17%	40.65%	53.30%
603018	华设集团	46.81%	36.02%	53.01%	57.12%
833391	建成咨询	72.70%	78.73%	83.75%	79.47%
836208	青矩技术	75.60%	76.92%	83.13%	84.33%
平均值		53.09%	52.27%	61.38%	65.00%
发行人		83.60%	78.81%	74.75%	82.41%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余额账龄一年以内的金额占期末余额比例分别比可比公司平均值高 17.41%、13.37%、26.54%、30.51%，由于一年以内账龄计提比例较其他账龄段低，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较低，具有合理性。

(4) 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300284	苏交科	0.31	0.73	0.77	1.11
603909	合诚股份	0.39	0.85	0.83	1.00
603018	华设集团	0.60	1.79	1.40	1.17
833391	建成咨询	2.71	6.62	6.00	7.14
836208	青矩技术	1.59	2.93	3.32	3.63
平均值		1.12	2.58	2.46	2.81
发行人		3.04	8.29	7.68	7.71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1-6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71、7.68、8.29、3.04，高于行业平均值。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化趋势与行业平均值基本一致。

(5) 报告期内，发行人客户基本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完成付款，部分未及时回款主要是由于客户尚未完成款项拨付审批程序等原因，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时间、超期未回款的原因情况如下：

①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具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项目	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时间	超期未回款原因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1,740,566.03	国家肾脏病研究中心大楼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方案设计服务	否	-
广州市财政局	1,657,592.52	广州市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资格采购	否	-
肇庆市高新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	1,600,000.00	肇庆高新区北部（创新大街以北）划定区域产业园综合开发项	否	-

公司		目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593,464.18	新建铁路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深圳地铁四期工程风机设备及服务采购（1A、1B）等 12 个项目	否	-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73,192.45	广州市黄埔区有轨电车 1 号线（长岭居-萝岗）项目香雪大道段供水管迁改工程项目	否	-
总计	8,064,815.18	-	-	-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具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项目	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时间	超期未回款原因
广州黄埔区轻铁一号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752,164.68	广州市黄埔区有轨电车 1 号线（长岭居-萝岗）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否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3,241.4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工程新线水泵设备及服务采购（1A、1B）、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四期工程新线消声器设备及服务采购（1A、1B）等共计 19 个子项目	否	-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402,600.00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	是	当地财政单位尚未完成款项审批手续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456,000.00	汕特电厂供气支线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服务	是	业主单位尚未完成评估结算
	892,340.80	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否	-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337,295.17	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一期安置区项目(一期)电梯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广州市老年医院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等共计 7 个子项目	否	-
总计	8,853,642.11	-	-	-

③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具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项目	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时间	超期未回款原因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	1,870,200.00	汕头市潮阳区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政府投资 EPC 项目监理	否	-
珠海大横琴	1,490,459.29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全过程造价	否	-

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兴宁康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34,905.66	兴宁市静脉产业园 PPP 项目前期咨询服务	否	-
怀集县水务局	1,226,415.10	怀集县整县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	是	当地财政单位尚未完成款项拨付
东莞市水务集团管网有限公司	1,200,000.00	东莞市各镇街水生态建设(四期)PPP 项目、东莞市各镇街水生态建设(五期)PPP 项目、东莞市各镇街水生态建设(一二期)PPP 项目	是	客户需在项目公司成立后方可付款
总计	7,021,980.05	-	-	-

④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具体情况:

单位: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项目	是否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时间	超期未回款原因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991,853.42	粤西天然气主干管网项目社会稳定分析评估服务、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	否	-
陵水黎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679,500.00	陵水黎族自治县隆广镇石关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英州镇天堂村委会万福路道路改造工程等共计 27 个子项目	否	-
怀集县水利局	1,226,415.10	怀集县整县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	是	当地财政单位尚未完成款项拨付
雷州博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6,000.00	雷州市村级生活污水处理基础设施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政府采购	否	-
广东顺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59,000.00	肇庆市高要区金利镇金淘通用厂房 PPP 建设项目、肇庆市高要区金利镇金淘通用厂房 PPP 建设项目等 3 个子项目	是	客户需在项目公司成立后方可付款
总计	8,822,768.52	-	-	-

(6) 根据要求, 发行人在统计营业收入时, 将同一控制下集团公司合并列示, 而应收账款根据实际付款方列示, 因此造成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差异, 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①2021 年 1-6 月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中同一控制下各公司明细如下:

单位: 元

2021 年 1-6 月/2021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子单位名称	收入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864,122.17	1,409,501.96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1,449,845.33	1,385,701.68
		珠海大横琴公共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67,094.34	772,640.00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515,271.70	273,094.00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508,490.57	-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370,261.72	131,635.97
		珠海大横琴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245,405.66	-
		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	132,830.19	256,505.89
		珠海大横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2,264.15	-
		小计	7,815,585.83	4,229,079.50
2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24,208.85	92,452.83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702,841.92	-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7,358.49	-
		小计	4,764,409.26	92,452.83
3	广州城建开发南沙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24,615.82	444,138.93
		广州越秀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75,134.07	-
		小计	3,999,749.89	444,138.93
4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3,169,433.96	-
5	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2,785,613.22	-
总计			22,534,792.16	4,765,671.26

②2020 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中同一控制下各公司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子单位名称	收入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42,452.83	45,000.00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90,188.68	-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60,377.36	-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44,339.62	-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3,207.55	120,000.00
		广东省广业装备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1,886.79	-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977.36	-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3,384.91	-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815.55	-
		广东省环保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830.19	-
		广东省环境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537.74	-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8,038.62	-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12,013.77	-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7,517.66	-
		广州丰田汽车特约维修有限公司	47,169.82	-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163.21	-
		汕头市潮南区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884,415.10	-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5,479,547.19	-
		普宁市广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76,588.68	-
		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39,399.06	-
		湛江市广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33,064.62	-
		韶关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577,420.87	-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3,917.25	-
		小计	11,784,254.43	165,000.00
2	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6,273,288.61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3,174,653.61	59,363.20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370,060.97	15,830.60
		广州北江原水供应有限公司	338,046.07	-
		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030.47	135,000.00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169.06	-
		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南区营运分公司	19,245.28	15,830.60
		广州市怡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239.94	-
		广州西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566.04	-
		小计	10,410,300.05	226,024.40
3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3,514,018.23	1,137,011.92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330,883.30	332,602.10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1,150,294.33	281,454.03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765,260.86	-
		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	730,188.68	258,300.00
		珠海大横琴公共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9,396.23	137,160.00
		珠海大横琴大厦开发有限公司	122,702.83	-
		珠海琴建园林有限公司	113,305.55	

		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82,518.87	
		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47,169.82	
		小计	9,985,738.70	2,146,528.05
4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7,982,655.38	1,337,295.17
5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985,509.43	578,467.12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3,296.74	43,780.00
		广州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10,531.99	-
		广州环投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328975.40	-
		广环投清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18,596.96	-
		广州环投建材有限公司	257,030.98	-
		广州环投增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62,745.76	114,536.92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40,349.08	8,620.00
		广州环投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771.33	-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6,176.24	151,483.35
		广州广日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54,014.16	-
		广州市城市建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3,018.87	-
		小计	6,641,016.94	896,887.39
总计			46,803,965.50	4,771,735.01

③2019 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中同一控制下各公司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子单位名称	收入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11,952,841.99	-
2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4,706,127.19	-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281,726.69	1,490,459.29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082,743.26	36,629.05
		珠海大横琴公共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32,977.35	-
		珠海大横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10,675.47	-
		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5,849.05	-
		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95,633.24	-
		珠海大横琴人才公寓建设有限公司	46,226.42	-

		珠海大横琴城市花园开发有限公司	45,975.06	-
		小计	10,697,933.73	1,527,088.34
3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	133,870.75	-
		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773.59	-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90,188.68	-
		广东冶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34,034.12	-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6,248.11	-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86,792.45	-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9,320.75	190,480.00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85.90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85.85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2.53	212.53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3,113.21	-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5,384.95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院设计院有限公司	23,584.91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71,176.09	43,182.59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92,716.64	
		广东惠州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160.38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037.74	
		中山凯旋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905.66	140,943.40
		东莞粤能科技工业城开发有限公司	18,867.92	
		汕头市潮阳区广业练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4,524,478.31	
		翁源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8,518.87	
		深圳南联股份有限公司	42,743.40	42,743.40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717.92	-
		广东风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4,905.66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35,754.72	
		小计	7,754,979.11	417,561.92

4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42,700.03	120,000.00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62,103.31	8,620.00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70,754.72	595,517.57
		广环投清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57,105.84	592,358.49
		广州环投建材有限公司	346,947.08	-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8,039.65	958,034.67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9,245.28	798,771.86
		广州环投增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9,245.28	481,579.65
		广州环投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824.23	-
		广州永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5,178.77	-
		小计	6,792,144.19	3,554,882.24
5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5,910,926.58	892,340.80
总计			43,108,825.60	6,391,873.30

④2018 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中同一控制下各公司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子单位名称	收入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广东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12,159,614.02	2,991,853.42
2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业开元科技有限公司	70,229.47	1,621.64
		广东广业南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90,188.68	-
		广东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88,679.25	-
		广东广业粤运燃气有限公司	18,867.92	-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1,060.38	-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43,396.23	-
		广东省广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9,622.64	-
		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193.10	-
		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	396,226.42	-
		广东省机电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42.19	3,542.19
		广东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2,140.80	-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67,358.49	-
		广西广业兴港房地产开发有	93,396.23	-

		限公司		
		广西广业粤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471.70	-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2,111.79	-
		云浮广业硫铁矿集团有限公司	236,792.45	-
		云浮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851,712.77	-
		云浮市云城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489,622.65	390,000.00
		龙川县麻布岗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23,584.91	-
		东莞粤能科技工业城开发有限公司	28,301.89	-
		汕头市谷饶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267,006.74	-
		徐闻广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7,735.85	-
		翁源广业清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58,409.43	-
		高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33,962.27	-
		梅州市梅县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39,622.64	-
		清远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	44,339.62	-
		揭西县棉湖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509.43	-
		普宁市广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4,716.98	-
		韶关市广业环保房地产有限公司	265,205.02	-
		潮州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9,369.81	359,369.81
		潮州市广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47,358.49	647,358.49
		小计	8,433,736.24	1,401,892.13
3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研究评审中心	4,352,547.15	-
4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1,635,864.85	106,000.00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931,537.06	931,537.06
		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6,339.62	-
		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282,861.85	-
		横琴国际商务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264,150.94	-
		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99,459.38	-
		珠海大横琴城市花园开发有限公司	137,925.17	-
		小计	3,768,138.87	1,037,537.06

5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757,830.20	-
总计			32,471,866.48	5,431,282.61

综上，发行人在统计营业收入时，将同一控制下集团公司合并列示，因此营业收入前五大客户与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存在差异。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存货分析

无。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8,858.66
合计	638,858.66

其他事项：

无。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分析

2002年5月，公司认购了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共计100,00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该基金市值为638,858.66元。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594,280.68	5,131,525.38	4,901,887.83	4,712,189.13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5,594,280.68	5,131,525.38	4,901,887.83	4,712,189.13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01.43	-	-	5,739,149.59	9,677,268.66	15,445,41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274,971.05	1,250,377.35	1,525,348.40
(1) 购置	-	-	-	274,971.05	1,250,377.35	1,525,348.4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249,441.00	-	249,441.00
(1) 处置或报废	-	-	-	249,441.00	-	249,441.00
4. 期末余额	29,001.43	-	-	5,764,679.64	10,927,646.01	16,721,327.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31.39	-	-	3,398,792.91	6,886,970.00	10,313,89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272,119.80	778,001.25	1,050,121.05

(1) 计提	-	-	-	272,119.80	778,001.25	1,050,121.0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236,968.95	-	236,968.95
(1) 处置或报废	-	-	-	236,968.95	-	236,968.95
4. 期末余额	28,131.39	-	-	3,433,943.76	7,664,971.25	11,127,046.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0.04	-	-	2,330,735.88	3,262,674.76	5,594,280.68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04	-	-	2,340,356.68	2,790,298.66	5,131,525.38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01.43			5,877,932.30	8,101,801.71	14,008,735.4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4,947.29	1,655,161.10	2,110,108.39
(1) 购置				454,947.29	1,655,161.10	2,110,108.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93,730.00	79,694.15	673,424.15
(1) 处置或报废				593,730.00	79,694.15	673,424.15
4. 期末余额	29,001.43			5,739,149.59	9,677,268.66	15,445,419.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31.39			3,482,539.59	5,596,176.63	9,106,84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492,171.42	1,363,574.66	1,855,746.08
(1) 计提				492,171.42	1,363,574.66	1,855,74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575,918.10	72,781.29	648,699.39
(1) 处置或报废				575,918.10	72,781.29	648,699.39
4. 期末余额	28,131.39			3,398,792.91	6,886,970.00	10,313,894.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0.04			2,340,356.68	2,790,298.66	5,131,525.38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04			2,395,392.71	2,505,625.08	4,901,887.83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	机器设	电子设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建筑物	备	备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01.43			5,484,718.44	8,904,044.12	14,417,76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93,213.86	1,577,970.56	1,971,184.42
（1）购置				393,213.86	1,577,970.56	1,971,184.42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2,380,212.97	2,380,212.97
（1）处置或报废					2,380,212.97	2,380,212.97
4. 期末余额	29,001.43			5,877,932.30	8,101,801.71	14,008,735.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31.39			2,971,718.99	6,705,724.48	9,705,574.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0,820.60	1,208,088.24	1,718,908.84
（1）计提				510,820.60	1,208,088.24	1,718,908.84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7,636.09	2,317,636.09
（1）处置或报废					2,317,636.09	2,317,636.09
4. 期末余额	28,131.39			3,482,539.59	5,596,176.63	9,106,847.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0.04			2,395,392.71	2,505,625.08	4,901,887.83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04			2,512,999.45	2,198,319.64	4,712,189.13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01.43			5,299,939.13	7,746,271.40	13,075,211.96
2. 本期增加金额				713,620.31	1,621,676.87	2,335,297.18
（1）购置				713,620.31	1,621,676.87	2,335,297.1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28,841.00	463,904.15	992,745.15
（1）处置或报废				528,841.00	463,904.15	992,745.15
4. 期末余额	29,001.43			5,484,718.44	8,904,044.12	14,417,763.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31.39			3,163,536.42	6,104,266.08	9,295,933.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7,023.57	1,052,172.76	1,389,196.33
（1）计提				337,023.57	1,052,172.76	1,389,19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528,841.00	450,714.36	979,555.36
（1）处置或报废				528,841.00	450,714.36	979,555.36
4. 期末余额	28,131.39			2,971,718.99	6,705,724.48	9,705,574.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0.04			2,512,999.45	2,198,319.64	4,712,189.13
2. 期初账面价值	870.04			2,136,402.71	1,642,005.32	3,779,278.07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870.04	公司于1989年购入交电新村14号703房，因开发商手续不齐全而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分析

(1) 固定资产情况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全部是办公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712,189.13元、4,901,887.83元、5,131,525.38元、5,594,280.68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2%、1.05%、1.04%、0.97%，发行人固定产值占总资产比例较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①苏交科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30.0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8.00	5.00	11.88-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00	5.00	11.88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②合诚股份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0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③华设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35.00	5.00	2.71-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6.00	3.00-5.00	15.83-19.4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00	3.00-5.00	19.00-19.40
计算机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3.00-5.00	19.00-24.25
设计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3.00	24.25
勘察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3.00	24.25
检测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10.00	3.00-5.00	9.50-24.2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4.00	3.00	24.25

④建成咨询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3.00	4.8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⑤青矩技术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0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00	5.00	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0.00	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0.00	33.33

⑥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0	5.00	2.71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00-10.00	5.00	9.5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0.00-5.00	19.00-33.33

根据上述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年限对比情况来看，发行人各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显著差异，符合行业特点。

（3）固定资产减值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01,124.48	-	-	5,201,12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01,124.48	-	-	5,201,124.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27,827.57	-	-	2,727,827.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366.62	-	-	361,366.62
(1) 计提	361,366.62	-	-	361,36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89,194.19	-	-	3,089,194.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11,930.29	-	-	2,111,930.2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73,296.91	-	-	2,473,296.91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58,643.61			4,658,64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480.87			542,480.87
(1) 购置	542,480.87			542,480.8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01,124.48			5,201,124.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88,145.13			1,988,145.13
2. 本期增加金额	739,682.44			739,682.44
(1) 计提	739,682.44			739,68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27,827.57			2,727,827.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3,296.91			2,473,296.91
2. 期初账面价值	2,670,498.48			2,670,498.48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20,483.00			2,220,48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8,160.61			2,438,160.61
(1) 购置	2,438,160.61			2,438,160.6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58,643.61			4,658,643.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00,037.68			1,500,03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107.45			488,107.45
(1) 计提	488,107.45			488,107.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88,145.13			1,988,145.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70,498.48			2,670,49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720,445.32			720,445.32

单位：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18,404.08			2,118,404.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078.92		102,078.92
(1) 购置	102,078.92		102,078.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20,483.00		2,220,483.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35,306.27		1,135,30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4,731.41		364,731.41
(1) 计提	364,731.41		364,73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00,037.68		1,500,037.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0,445.32		720,445.32
2. 期初账面价值	983,097.81		983,097.81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分析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720,445.32元、2,670,498.48元、2,473,296.91元、2,111,930.29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17%、0.57%、0.50%、0.37%，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均为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状态良好，未发生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合同负债	129,390,924.67
合计	129,390,924.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①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合同负债	占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4,713,373.61	3.64	项目服务款
环亚清洁能源（珠海）有限公司	3,254,433.98	2.52	项目服务款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3,078,113.20	2.38	项目服务款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575,371.50	1.99	项目服务款
建水县财政局	2,200,018.87	1.70	项目服务款
合计	15,821,311.16	12.23	-

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占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4,713,373.61	3.67	项目服务款
环亚清洁能源（珠海）有限公司	3,254,433.98	2.53	项目服务款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385,492.46	1.86	项目服务款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323,998.51	1.81	项目服务款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7,231.08	1.54	项目服务款
合计	14,654,529.64	11.40	-

③2021年6月30日，公司前五大合同负债对应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款项的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合同负债余额	项目	业务类型	支付是否

				与合同约定一致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4,713,373.6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国家会议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环亚清洁能源(珠海)有限公司	3,254,433.98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总包服务合同	工程咨询服务	是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3,078,113.20	广东省公安厅飞行保障基地扩建工程节能评估报告、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节能报告等 19 个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	是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575,371.50	南方医科大学校本部消防整改工程前期工作咨询、三馆合一项目节能报告编制及评审等 9 个项目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建水县财政局	2,200,018.87	建水古城传统风貌保护恢复暨景区建设、建水县一水两污 PPP 项目执行过程咨询服务合同、建水西庄紫陶小镇·龙窑生态城片区 PPP 项目执行过程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总计	15,821,311.16	-	-	-

④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合同负债对应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款项的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合同负债余额	项目	业务类型	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4,713,373.61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国家会议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环亚清洁能源(珠海)有限公司	3,254,433.98	直湾岛 LNG 接收站项目综合论证技术咨询总包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385,492.46	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造价服务	是
珠海大横琴科学城开发有限公司	2,323,998.51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广州越秀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7,231.08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总计	14,654,529.64	-	-	-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待转销项税额	483,724.83
合计	483,724.83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中待转销项税额主要为尚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预收客户服务款项对应的增值税额。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分析

无。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000,000.00	-	-	-	-	-	70,000,000.00

单位: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	20,000,000.00	-	-	-	70,000,000.00

单位: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单位: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000.00	-	3,800,000.00	21,200,000.00	-	25,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事项:

2020 年,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进行了 2019 年年

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00 股，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6.00 元，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5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0,000,000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120,449.12	-	19,120,449.12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9,120,449.12	-	19,120,449.12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5 月，公司进行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方案：（1）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80 元，共计 42,000,000.00 元；（2）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配送股票股利，每 10 股送红股 1.52 股，共计送红股 3,800,000 股；（3）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648 股，共计 19,120,449.12 股；（4）以盈余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832 股，合计 2,079,550.88 股。

其他事项：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 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 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327.45	-	-	-374,327.45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4,327.45	-	-	-374,327.45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	-	-	-	-	-	-	-	-

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788.80	2,051.54	-	-	512.89	1,538.65	-	374,327.4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2,788.80	2,051.54	-	-	512.89	1,538.65	-	374,327.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2,788.80	2,051.54	-	-	512.89	1,538.65	-	374,327.45

其他事项：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因此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374,327.45 元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至未分配利润。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767,348.98	-	-	22,767,348.9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2,767,348.98	-	-	22,767,348.98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221,965.97	7,545,383.01	-	22,767,348.9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5,221,965.97	7,545,383.01	-	22,767,348.98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466,104.16	5,755,861.81	-	15,221,965.97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9,466,104.16	5,755,861.81	-	15,221,965.97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384,636.37	3,161,018.67	2,079,550.88	9,466,104.16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8,384,636.37	3,161,018.67	2,079,550.88	9,466,104.16

其他事项：

2018年5月，公司进行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000,000股为基数，进行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方案：（1）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80元，共计42,000,000.00元；（2）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配送股票股利，每10股送红股1.52股，共计送红股3,800,000股；（3）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648股，共计19,120,449.12股；（4）以盈余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832股，合计2,079,550.88股。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762,555.52	93,174,386.34	74,478,493.21	79,250,354.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374,327.45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762,555.52	93,174,386.34	74,852,820.66	79,250,354.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02,533.53	61,133,552.19	52,577,427.49	44,189,157.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545,383.01	5,755,861.81	3,161,018.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20,000,000.00	-	3,8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965,089.05	96,762,555.52	93,174,386.34	74,478,493.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2019年期初未分配利润374,327.45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4）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其他事项:

2020 年 4 月 21 日及 2020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以总股本 5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00 元人民币现金, 共计派现 30,000,000.00 元。

9. 股东权益分析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股东权益总额分别为 134,318,924.82 元、158,396,352.31 元、189,529,904.50 元、221,732,438.03 元, 报告期内呈逐步增长趋势, 变动主要系发行人各年度营业收入带来的留存收益增加导致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0,477.40	146,186.12	118,703.79	143,121.08
银行存款	316,099,624.47	297,069,435.86	275,205,388.38	261,262,709.71
其他货币资金	99,545,567.56	81,798,430.36	89,442,474.90	68,137,873.93
合计	415,795,669.43	379,014,052.34	364,766,567.07	329,543,704.7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函保证金	70,322,498.58	63,462,313.31	42,436,973.64	25,682,800.87
信用证保证金	29,193,885.18	18,312,807.75	46,971,953.76	42,402,771.89
银行存款	-	41,761.55	-	-
合计	99,516,383.76	81,816,882.61	89,408,927.40	68,085,572.76

其他事项:

无。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	6,861,370.82

合计	6,861,370.82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19,005.90	19.22%	服务费
佛山市嘉联华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200,952.84	17.50%	服务费
黑龙江省汉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89,134.39	15.87%	服务费
濮阳德通祥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75,928.00	9.85%	服务费
佛山市风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1,150.03	8.03%	服务费
合计	4,836,171.16	70.47%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共计6,861,370.82元,占负债总额1.94%。主要为应付外协服务商的服务费用。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预收款项	-
合计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73,654,249.86元、97,892,784.50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83%、31.91%。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收的项目服务款项。自2020年1月1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收的项目服务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核算。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128,500,547.18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42.41%,2021年6月30日,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129,390,924.67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36.58%。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3,131,169.82	3.20%	项目服务款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411,411.69	2.46%	项目服务款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385,492.46	2.44%	项目服务款
建水县财政局	2,200,018.87	2.25%	项目服务款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1,798,811.33	1.84%	项目服务款
合计	11,926,904.17	12.18%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4,903,647.18	6.66%	项目服务款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2,078,490.57	2.82%	项目服务款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469,743.68	2.00%	项目服务款
建水县财政局	1,464,169.81	1.99%	项目服务款
珠海市香洲区城市管理局	1,405,660.38	1.91%	项目服务款
合计	11,321,711.62	15.37%	-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对应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款项的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余额	项目	业务类型	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揭阳市普宁广业练江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3,131,169.82	普宁市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446,754.71	海珠生态城内流域河涌治理工程（一期）节能评估报告书、江高净水厂节能评估等 6 个子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	是
	1,964,656.98	西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西朗污水厂提标改造等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沥滘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沥滘污水厂提标改造等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385,492.46	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建水县财政局	2,200,018.87	建水古城传统风貌保护恢复暨景区建设、建水县一水两污 PPP 项目执行过程咨询服务、建水	工程造价	是

		西庄紫陶小镇·龙窑生态城片区 PPP 项目执行过程咨询服务	服务	
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1,798,811.33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国家会议中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总计	11,926,904.17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对应的项目名称、客户名称、款项的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余额	项目	业务类型	支付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518,154.72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及节能评估报告编制、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咨询、招标代理及方案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2,385,492.46	自贸试验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EPC 部分市政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造价服务	是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2,078,490.57	广东省公安厅飞行保障基地扩建工程节能评估报告、广州市智能交通管理指挥中心-东山交警大队分控中心项目可研等共计 21 个子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	是
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49,743.68	潮州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二期工程(湘桥区段) PPP 项目、潮州市桥东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PPP 项目	招标代理服务	是
	520,000.00	潮南区污水处理设施投融资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是
建水县财政局	1,464,169.81	建水古城传统风貌保护恢复暨景区建设、建水县一水两污 PPP 项目执行过程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服务	是
珠海市香洲区城市管理局	1,405,660.38	珠海市香洲区城市管理局前山河“一河两涌”生态绿堤水系工程 PPP 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	是
总计	11,321,711.62	-	-	-

5.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19,542,329.62	92,532,821.86	79,952,544.40	32,122,607.0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924,182.44	7,924,182.44	-
3、辞退福利	-	15,900.00	15,900.0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9,542,329.62	100,472,904.30	87,892,626.84	32,122,607.08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3,934,986.35	195,026,221.26	179,418,877.99	19,542,329.6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544,255.23	8,544,255.23	-
3、辞退福利	-	176,590.50	176,590.50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34,986.35	203,747,066.99	188,139,723.72	19,542,329.62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0,633,666.66	146,125,015.96	152,823,696.27	3,934,986.3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003,596.69	10,003,596.69	-
3、辞退福利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633,666.66	156,128,612.65	162,827,292.96	3,934,986.35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1,706,378.25	126,613,842.79	127,686,554.38	10,633,666.6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99,511.05	6,899,511.05	-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706,378.25	133,513,353.84	134,586,065.43	10,633,666.6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75,000.00	79,330,263.69	65,575,263.69	31,930,000.00
2、职工福利费	-	3,077,841.93	3,077,841.93	-
3、社会保险费	-	4,196,955.33	4,196,955.3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43,053.78	3,643,053.78	-
工伤保险费	-	51,981.20	51,981.20	-
生育保险费	-	501,920.35	501,920.35	-
4、住房公积金	-	4,195,925.70	4,195,925.7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7,329.62	1,731,835.21	2,906,557.75	192,607.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542,329.62	92,532,821.86	79,952,544.40	32,122,607.08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0,000.00	170,940,909.78	155,505,909.78	18,175,000.00
2、职工福利费	-	5,461,563.96	5,461,563.96	-
3、社会保险费	-	6,509,633.33	6,509,633.3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575,807.63	5,575,807.63	-
工伤保险费	-	52,202.22	52,202.22	-
生育保险费	-	881,623.48	881,623.48	-
4、住房公积金	-	7,079,916.96	7,079,916.9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4,986.35	5,034,197.23	4,861,853.96	1,367,329.6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34,986.35	195,026,221.26	179,418,877.99	19,542,329.62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30,000.00	127,850,181.33	134,840,181.33	2,740,000.00
2、职工福利费	-	3,615,718.99	3,615,718.99	-
3、社会保险费	-	5,305,758.47	5,305,758.4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638,778.31	4,638,778.31	-
工伤保险费	-	59,986.56	59,986.56	-
生育保险费	-	606,993.60	606,993.60	-
4、住房公积金	-	5,150,933.80	5,150,933.8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3,666.66	4,202,423.37	3,911,103.68	1,194,986.3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633,666.66	146,125,015.96	152,823,696.27	3,934,986.35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81,000.00	113,501,208.76	114,952,208.76	9,730,000.00
2、职工福利费	-	1,979,454.95	1,979,454.95	-
3、社会保险费	-	4,025,541.77	4,025,541.7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536,636.82	3,536,636.82	-
工伤保险费	-	97,683.10	97,683.10	-
生育保险费	-	391,221.85	391,221.85	-
4、住房公积金	-	3,900,009.11	3,900,009.11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5,378.25	3,207,628.20	2,829,339.79	903,666.6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706,378.25	126,613,842.79	127,686,554.38	10,633,666.66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7,716,433.85	7,716,433.85	-
2、失业保险费	-	207,748.59	207,748.5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7,924,182.44	7,924,182.44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8,334,983.24	8,334,983.24	-
2、失业保险费	-	209,271.99	209,271.9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8,544,255.23	8,544,255.23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9,700,283.23	9,700,283.23	-
2、失业保险费	-	303,313.46	303,313.4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0,003,596.69	10,003,596.69	-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6,683,683.24	6,683,683.24	-
2、失业保险费	-	215,827.81	215,827.8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6,899,511.05	6,899,511.05	-

其他事项：

无。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48,494,198.04
合计	148,494,198.04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押金及保证金	112,101,039.15
代收代付及往来款	36,382,738.22
其他	10,420.67
合计	148,494,198.0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34,727,814.65	代收进口货款，尚未完成进口采购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5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广东粤电安信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	520,0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455,0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合计	38,203,314.65	-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共计148,494,198.04元，占发行人总负债的比例为41.98%。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押金及保证金、代收代付款项。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保证金余额共计78,839,217.54元，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之一即为招标代理服务，其他应付款中的保证金主要为发行人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代收代付款项主要为发行人进口代理服务收取的货款。发行人在进口代理服务中通常先收取客户进口货物所需的全额款项，收取的款项计入其他应付款中。

(1) 发行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收取、退还保证金通过如下两种方式：

①线上方式：一般情况下，招标代理业务项目需要经“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需要通过交易平台缴纳投标保证金。

招标代理服务完成后，由发行人业务人员通过交易平台发起退款申请，经过审批后投标保证金可直接退还投标人支付保证金账户。

②线下方式：针对保密项目、境外项目以及进入各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的项目等特殊情况，发行人允许不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收取投标保证金。

招标代理服务完成后，由投标人向发行人递交书面申请后，由发行人业务人员通过线下申请方式，经审批后即可退还保证金。

发行人的招标代理服务周期通常为3个月，发行人存在账龄超过1年投标保证金未退还的主要

原因系：发行人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线前或部分通过线下方式收取的投标保证金需投标方向发行人递交书面申请后，由发行人业务人员通过线下申请方式，经审批后方可退还保证金。部分投标人在投标结束后由于交接人更换、公司信息变更等原因尚未向发行人递交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书面申请，因此发行人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尚未退还的投标保证金。

(2) 发行人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的代理进口业务子项目较多，针对单个子项目，发行人先与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订《委托代理协议》后再与境外供应商签订《订购合同》。通常，发行人依据《委托代理协议》收取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预付货款后再根据《订购合同》约定向境外供应商逐笔支付货款。

根据发行人与境外供应商签订的《订购合同》，支付货款程序约定如下：

①当发行人获取货运提单、商业发票、商品明细清单、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发的《发货通知》等文件后支付全部货款之 80%；

②当发行人获取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发的《数量清点验收合格报告》、商业发票等文件后支付全部货款之 10%-20%；

③部分有质保期要求的货物，在发行人收到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发《质保期声明》和商业发票等文件后支付剩余 10% 货款。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余额共计 34,727,814.6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数量	待获取文件	待支付款项
14	提单、商业发票、商品明细清单、《发货通知》等	19,030,809.00
33	《数量清点验收合格报告》、商业发票等	14,811,856.33
8	《质保期声明》、商业发票等	885,149.32
总计		34,727,814.65

综上，发行人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的进口采购耗时较长、未支付的原因主要系：发行人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的代理进口业务子项目较多，并且各项目均需在获取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的确认文件后方可执行支付，由于部分采购货物为专用设备，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出具《数量清点验收合格报告》及《质保期声明》的周期较长，因而导致发行人对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账龄较长。

(3)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及对应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付款余额	项目	款项性质	项目是否已结束	款项是否已退还
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	34,727,814.65	代理进口空压机零件、船用柴油发动机零件等共计 55 个子项目	代理进口货款	否	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广东粤电火炬农场农业光伏综合开发项目之光伏组件采购项目	投标保证金	是	是
	800,000.00	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批光伏组件采购	投标保证金	是	否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惠州大亚湾石化区综合能源站项目场地平整即软基处理工程、三号炉高温受热面改造（标段二：施工项目）	投标保证金	是	是
	885,000.00	广东粤电和平紫云嶂风电场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广州市第四、七资源热力电厂-分系统调试、整套启动调试及性能测试等 4 个项目	投标保证金	是	否
广东粤电安	1,050,000.00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投标保	是	否

信电力检修 安装有限公 司		3*460MW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设 备维护维修项目等 6 个项目	证金		
广州市黄埔 电力工程有 限公司	830,000.00	新会发电公司 2019-2020 年全厂生产 设备检修维护标段招标项目、沙角 C 电厂三台机组长期维护项目等 4 个项 目	投 标 保 证 金	是	否

(4) 发行人收取的保证金

发行人针对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制定了《招标代理业务收、退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规定，发行人的招标文件中必须根据公司相关要求载明收取保证金的注意事项，同时列明公司专门用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客户需通过发行人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报告期内，发行人用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专用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	账号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0129201902177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0129201895872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0129201708838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0129201837566

上述用于收取投标保证金的专用账户资金具备充分的流动性。针对该部分款项，发行人进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不存在用于日常经营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存在因保证金而产生争议或纠纷。

(5) 发行人收取的押金

发行人收取的押金主要为对外出租房屋及建筑物收取的租赁押金。发行人依据《租赁合同》约定收取租赁押金。根据《租赁合同》，在合同租赁期满或双方协商解除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承租方缴清租金且无违约前提下，发行人应将押金无息退回承租方，如承租方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发行人有权以押金抵偿承租方拖欠的费用。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基本户收取承租方押金，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	账号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44001863201053003831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44001863201050176062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0109000326441

上述用于收取租赁押金的为公司基本户，该资金具备充分的流动性，不存在用于日常经营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存在因租赁押金而产生争议或纠纷。

其他事项：

无。

7.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8.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292,759.21 元、9,294,064.78 元、7,630,427.67 元、7,977,444.87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4%、2.00%、1.55%、1.39%。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保证金、

押金及备用金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7,977,444.87	7,630,427.67	9,294,064.78	7,292,759.21
合计	7,977,444.87	7,630,427.67	9,294,064.78	7,292,759.21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84,401.91	5,743,975.72	7,771,684.06	5,463,826.87
1-2年	600,854.04	1,534,727.40	724,332.56	912,190.33
2-3年	1,028,349.90	457,666.00	726,100.55	467,677.91
3-4年	435,266.00	563,900.55	358,325.50	761,281.20
4-5年	543,900.55	253,863.50	692,821.20	165,263.00
5年以上	972,308.98	950,416.48	536,663.86	451,900.86
小计	10,165,081.38	9,504,549.65	10,809,927.73	8,222,140.17
减：坏账准备	2,187,636.51	1,874,121.98	1,515,862.95	929,380.96
合计	7,977,444.87	7,630,427.67	9,294,064.78	7,292,759.21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7,619,690.82	8,050,283.50	9,127,552.90	6,844,749.49
备用金及其他	2,378,408.84	1,249,012.05	1,474,867.11	1,176,360.11
代收代付及往来款	166,981.72	205,254.10	207,507.72	201,030.57
合计	10,165,081.38	9,504,549.65	10,809,927.73	8,222,140.17

报告期内按照总额列报的保证金的类型以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保证金类型	2021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	136.40	23.74	8.46	52.56	221.16
	投标保证金	203.96	28.74	57.25	57.32	347.27
	押金	79.21	6.07	36.77	71.50	193.55
其他应付款	投标保证金	8,147.88	828.09	452.22	1,737.96	11,166.15
	押金	-	0.10	-	43.85	43.95

单位：万元

项目	保证金类型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	124.99	8.46	9.48	45.89	188.82

	投标保证金	318.70	68.59	18.57	61.83	467.69
	押金	35.07	40.83	17.61	55.02	148.52
其他应付款	投标保证金	4,872.87	691.31	558.56	1,717.33	7,840.07
	押金	0.10	-	20.00	23.85	43.95

单位：万元

项目	保证金类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	71.60	25.98	31.81	32.80	162.19
	投标保证金	518.13	25.97	30.94	53.28	628.31
	押金	42.15	19.81	5.53	54.78	122.26
其他应付款	投标保证金	8,224.86	923.97	366.11	1,488.92	11,003.86
	押金	-	20.00	-	23.85	43.85

单位：万元

项目	保证金类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	25.98	31.81	18.98	25.82	102.59
	投标保证金	388.22	44.23	15.46	42.93	490.85
	押金	27.51	8.46	10.95	44.13	91.04
其他应付款	投标保证金	7,873.24	635.05	483.91	1,248.29	10,240.48
	押金	20.00	-	15.81	8.04	43.85

其他应收款中的履约保证金是为开展业务，按合同约定向业主缴纳的与履约相关的保证金。其他应收款中的投标保证金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取得业务而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其他应付款中的投标保证金为招标代理业务中收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中的押金为发行人日常经营中产生的押金，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

将保证金由净额列报更正为总额列报的合理性分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第五条规定，现金流量应当分别按照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总额列报。但是，符合下述三种情况之一可以按照净额列报：①代客户收取或支付的现金；②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③金融企业的有关项目，包括短期贷款发放与收回的贷款本金、活期存款的吸收与支付、同业存款和存放同业款项的存取、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借资金、以及证券的买入与卖出等。

从上表可见，保证金及押金在实际执行的过程中存在周转较慢、收付周期较长的情况，主要原因：①履约保证金收付受工程项目实际工期的影响，部分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收付周期较长；②部分投标人未及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导致部分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退回。以上情况导致发行人的保证金与押金不满足上述“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的规定，因此调整为按照总额法核算。

综上所述，将保证金由净额列报更正为总额列报具有合理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基础工作合规性与财务相关的内控健全有效性分析

如上所述，差错更正系为根据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的押金保证金实际周转情况进行调整，系基于更严格的监管要求和谨慎性考虑进行的适当调整，并非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不符合规范性导致，也未对发行人的财务报表准确性造成实质性影响。同时，通过对发行人与财务相关的内控环节进行内控测试，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财务相关的内控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发行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综上所述，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符合规范性的要求，与财务相关的内控健全有效。

(2) 投资性房地产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9,705,729.92元、28,707,265.12元、27,708,800.35元、27,209,567.89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08%、6.17%、5.62%、4.73%。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用于出租的房屋、车位，均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3) 预付款项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4,482,601.94元、8,231,255.79元、13,982,810.90元、15,611,469.01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7%、1.77%、2.84%、2.71%。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为外协采购时预付的项目服务款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1日		
	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40,000.00	5.38	服务款项
嘉柏建筑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84,476.00	5.02	服务款项
江西华鑫恒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09,529.70	4.54	服务款项
广州兼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43,342.16	4.12	服务款项
广东开拓者建设有限公司	570,869.48	3.66	服务款项
合计	3,548,217.34	22.72	-

(4) 合同资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2,130,735.51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189,950.23	59,214.72	2,130,735.51
合计	2,189,950.23	59,214.72	2,130,735.51

2021年1-6月，发行人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460.72	12,754.00	-	-	59,214.72
合计	46,460.72	12,754.00	-	-	59,214.72

(5) 使用权资产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23,571,155.75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190,695.99	16,190,69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1,269,992.56	11,269,992.56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27,460,688.55	27,460,688.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889,532.80	3,889,532.8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3,889,532.80	3,889,532.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71,155.75	23,571,155.75
2.期初账面价值	16,190,695.99	16,190,695.99

(6) 租赁负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为 16,882,135.36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298,934.34	11,928,037.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16,798.98	885,635.18
合计	16,882,135.36	11,042,402.28

注：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盈利情况分析**(一) 营业收入分析****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86,692,451.16	99.59%	392,603,225.10	99.62%	327,699,358.95	99.56%	277,903,104.61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770,225.16	0.41%	1,479,562.15	0.38%	1,433,633.20	0.44%	1,389,127.16	0.50%
合计	187,462,676.32	100.00%	394,082,787.25	100.00%	329,132,992.15	100.00%	279,292,231.77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的其他业务收入系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程咨询	69,392,431.89	37.17%	152,751,948.46	38.91%	108,453,575.41	33.10%	116,510,904.31	41.93%
工程造价	61,095,037.08	32.72%	119,690,848.54	30.49%	91,976,592.74	28.07%	71,133,888.96	25.60%
招标代理服务	43,444,698.88	23.27%	103,229,532.36	26.29%	102,846,633.24	31.38%	77,957,419.06	28.0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10,921,840.47	5.85%	12,245,747.76	3.12%	19,005,962.59	5.80%	8,545,801.07	3.07%
进口销售	1,580,380.05	0.85%	3,827,719.57	0.97%	4,404,712.08	1.34%	2,752,882.41	0.99%
进口代理服务	258,062.79	0.14%	857,428.41	0.22%	1,011,882.89	0.31%	1,002,208.80	0.36%
合计	186,692,451.16	100.00%	392,603,225.10	100.00%	327,699,358.95	100.00%	277,903,104.61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工程咨询、工程造价与招标代理服务收入占比较高，为公司业务重点发展方向，尤其工程咨询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工程咨询业务保持增长的同时，通过加强对新业态、行业环境和国家政策研究，实施业务创新，加强新时代工程咨询智库建设，挖掘和引导客户需求，积极开展新服务，进入新领域，积极拓展 PPP 项目、稳评业务等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从而整体实现工程咨询业务的增长，同时，随着国家对基建项目的投入加大以及公司对工程造价业务的重视，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占比逐年上升，而招标代理业务占比较为稳定；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与进口代理服务收入占比较低，其中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服务为招标公司凭借相关进出口资格许可为满足客户需求、获得客户认可而提供的增值服务，并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广东省内	171,231,405.15	91.72%	352,900,705.65	89.89%	295,596,680.35	90.20%	246,926,506.99	88.85%
广东省外	15,461,046.01	8.28%	39,702,519.45	10.11%	32,102,678.60	9.80%	30,976,597.62	11.15%
合计	186,692,451.16	100.00%	392,603,225.10	100.00%	327,699,358.95	100.00%	277,903,104.61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方向聚焦于广东省内，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广东省内为主，广东省外虽然 2018 年度-2020 年度绝对额有所增加，但占比较为稳定。

广东省外收入按照产品或服务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咨询	885.27	57.26%	2,250.79	56.69%	1,566.07	48.78%	1,642.72	53.03%
工程造价	324.52	20.99%	928.00	23.37%	781.70	24.35%	1,295.97	41.84%
招标代理服务	155.57	10.06%	299.97	7.56%	374.71	11.67%	85.65	2.77%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	-	40.78	1.03%	-	-	28.56	0.92%
进口销售	158.04	10.22%	382.77	9.64%	440.47	13.72%	31.70	1.02%
进口代理服务	22.70	1.47%	67.94	1.71%	47.32	1.48%	13.06	0.42%
合计	1,546.10	100.00%	3,970.25	100.00%	3,210.27	100.00%	3,097.66	100.00%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79,292,231.77 元、329,132,992.15 元、394,082,787.25 元和 187,462,676.32 元。其中：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了 49,840,760.38 元，增长比例为 17.85%，主要原因为公司进一步在巩固传统行业优势的基础上，维护重点客户，深挖增量业务，积极进军新行业新领域，拓展 PPP 项目、稳评业务、援外可研评估等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同时，加快人才引进，推动技术能力、服务模式、资源要素向专业化方向集聚，专业化能力明显增强，另外，深度挖掘省内投资热点城市市场需求，广州市以外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增加了 64,949,795.10 元，增长比例为 19.73%，主要原因为疫情期间，各级政府和投资主体为应对疫情而开展的专题研究、项目建设，在一定程度上抵销了疫情对工程咨询行业的冲击。后疫情时期，尤其是“六稳”“六保”工作落实、“两新一重”建设等，又给工程咨询行业带来了新机遇。此外，公司发挥多年在公共医疗卫生领域咨询服务经验，

智援抗疫一线，在疫情期间，公司高质高效完成了多所医院扩建的决策论证工作；随后，公司又承接了一系列医疗建设、物资储备项目的前期论证，助力地区公共卫生水平、关键资源储备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的提升；2021年1-6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7,507,680.20元，增长比例为17.20%，主要原因为随着全过程工程造价项目的承接以及公司对工程造价业务的投入加大，增加了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收入。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中其他业务收入为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同一项目同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等多种服务主要集中在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时，将涉及的各类服务作为一揽子服务提供，各类服务均在合同中单独标价，因各类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不涉及在同一合同或协议下将合同对价在不同服务间进行分摊的情况。以公司“新港东路2519号广东工艺美术产业园升级改造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以及“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EPC招标代理”项目为例进行详细说明。

（1）新港东路2519号广东工艺美术产业园升级改造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①客户名称：广东广轻德馨文化有限公司

②服务范围：招标代理服务、监理服务、全过程造价服务

③合同价款：总价暂定468.92万元，其中：招标代理费暂定为28.44万元，工程监理费暂定为315.20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为125.28万元。

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原则：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等文件及按每个完成招标项目的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招标代理费取费费率及中标下浮率（2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监理酬金的结算价：以本项目最终的工程结算价（监理范围部分）作为最终的计费额进行计算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并按照监理服务费的招标控制价取费费率及中标下浮率（20%）结算。造价咨询服务费取费及结算原则：本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酬金按照项目最终的工程结算价计费基数，按“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相关规定，造价咨询服务费按本项目工程结算价为基数计算全过程造价咨询费×中标下浮率（20%）+结算审核核减额×4%结算。

④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公司在每完成单个项目招标后，由公司按上述计费原则计算出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上报客户审核，待审核通过后公司按客户要求提交请款资料10个工作日内，客户向公司支付至本次完成的单个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100%。

监理酬金的支付：本合同生效及该项目地块启动后，客户一次性支付公司首期监理费（暂定签约酬金的20%）作为首付款，预付款作为监理酬金不扣回；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期间，每个季度按已经审核的工程产值/工程合同总价*暂定监理酬金的80%支付，竣工验收时累计支付不超过暂定监理酬金预计结算价的95%；项目竣工验收满1年后7个工作日内，客户累计支付至结算监理酬金的100%。

造价咨询服务费取费及结算原则：签订合同及该项目地块启动后，客户向公司支付合同中暂定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总价的10%；完成总承包施工图预算并完成对数支付暂定造价咨询服务费总价的15%；施工过程阶段，客户向公司按季度支付，支付暂定造价咨询服务费总价的50%，且累计支付不超过暂定造价咨询服务费的75%；工程结算书经业主审核完成后，客户向公司支付至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价的100%。

在此合同中，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监理服务、全过程造价服务，均是针对新港东路2519号广东工艺美术产业园升级改造这一工程项目，上述各类服务属于一揽子服务。客户能够从上述三类服务本身受益，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上述三类服务均可相互单独区分，因此，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招标代理服务、监理服务、全过程造价服务均分别属于单项履约义务。各类服务的对价均在合同中单独注明，可按照各类服务在合同中的标价确认对应服务的收入金额。

（2）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EPC招标代理项目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①客户名称：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②服务范围：编制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EPC 招标代理

③合同价款：该工程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含报告编制及评审费用）暂定为 334.80 万元；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计算。最终结算费用以财政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核意见为准。

该工程 EPC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计取，其行业调整系数取 0.8；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2。该工程计划投资估算为 150.48 亿元。

④合同约定结算条款

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本合同签订后，支付至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合同暂定价的 20%；公司提交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文本后 30 个工作日内，客户审核确认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60%；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政府部门正式批复后 30 个工作日内，客户审核确认后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90%；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经财政有审核权限部门审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客户审核确认后结清余额，不留尾款。

EPC 招标代理费用支付方式：由工程中标人在中标后按照合同约定的计费标准一次性支付全款。

在此合同中，公司向客户提供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招标代理服务，均是针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这一工程项目，上述两类服务属于一揽子服务。客户能够从上述两类服务本身受益，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上述两类服务均可相互单独区分，因此，公司向客户提供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招标代理服务均分别属于单项履约义务。各类服务的对价均在合同中单独注明，可按照各类服务在合同中的标价确认对应服务的收入金额。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109,267,384.65	99.55%	246,957,840.38	99.60%	201,178,648.75	99.51%	166,693,712.78	99.40%
其他业务成本	499,232.46	0.45%	998,464.77	0.40%	998,464.80	0.49%	998,464.80	0.60%
合计	109,766,617.11	100.00%	247,956,305.15	100.00%	202,177,113.55	100.00%	167,692,177.58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的其他业务成本系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额。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73,732,249.84	67.48%	152,256,262.85	61.65%	110,314,118.13	54.83%	87,800,907.46	52.67%
服务采购成本	22,411,834.93	20.51%	62,893,922.76	25.47%	48,834,683.75	24.27%	43,660,053.48	26.19%
货物采购成本	1,538,226.62	1.41%	3,721,069.23	1.51%	4,334,335.82	2.15%	2,702,549.20	1.62%
其他成本	11,585,073.26	10.60%	28,086,585.54	11.37%	37,695,511.05	18.74%	32,530,202.64	19.52%
合计	109,267,384.65	100.00%	246,957,840.38	100.00%	201,178,648.75	100.00%	166,693,712.78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货物采购成本及其他成本构成，其中人工成本为公司业务人员工资薪酬，为公司成本最主要构成，占比逐期上升的主要原因为业务人员及薪酬增加；服务采购成本主要系公司项目外协成本及招标代理等业务聘请专家支付的费用；其他成本主要系与业务相关的差旅费、办公费、会议费、折旧费、中标服务费、报关费，2020年度其他成本占比下降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远程办公较多使得差旅费、办公费等下降较多；货物采购成本系公司进口销售业务对外采购货物成本，该业务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非公司成本主要构成。

(1) 人工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人工成本包括业务人员的薪酬、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以及住房公积金等人工成本费用。人工成本根据人员所在部门及部门所做业务类型，能够准确地匹配到各项业务。公司根据薪酬制度，基于考核业绩计提人工成本总额，按部门归集人工成本，根据各部门各项目的创利占比情况，将各部门的人工成本分配计入到各部门的具体项目。公司月末将归属于各部门各项目的人工成本在收入确认的同时结转该部分人工成本。在资产负债表日尚处于未完工结算的项目，由于公司为提供劳务类企业，项目进行过程中较难判断项目是否能形成成果，存在项目撤销、变更、中断的可能，即尽管公司按照项目进度提供了一定的劳务，但如果业主不确认最终成果有效，或认为其不符合要求，前期提供的劳务则无效，且提供劳务过程中因没有具体的实物，较难在合同中约定可收到的赔偿亦无法转作他用，公司无法取得明确证据证明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得到补偿，因此尚未完工的项目发生的成本结转营业成本，但不确认收入，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

公司的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业务，属于公司招标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招标代理服务所延伸提供的服务，从事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的业务人员也同时从事招标代理业务，且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项目数量少、项目持续时间短、人力投入少，因此公司的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业务不分配人工成本。

(2) 服务采购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服务采购成本包括外协采购成本以及专家评委费。公司按照权责发生制，在项目确认收入时根

据合同约定计提对应的外协采购成本，待与供应商结算时调整计提差异。专家评委费在实际支付时确认成本，并在每期期末计提已完成评审工作但未支付的专家评委费，待期后实际支付专家评委费时调整计提差异。外协采购成本以及专家评委费在项目实际发生时按照单个项目对象进行归集，直接计入对应项目成本，不存在需要进行成本分摊的情形，会计核算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

(3) 货物采购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货物采购成本核算的是进口销售业务对应的货物采购成本，在进口销售业务确认收入时相应结转货物采购成本。货物采购成本按照商品销售的项目编号进行归集，能够清晰对应至具体项目。

(4) 其他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

其他成本主要核算的是业务部门产生的与业务项目直接相关的差旅费、中标服务费、会议费、印刷费、业务招待费等直接成本，以及办公费、汽车费用、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折旧费等间接成本。其他成本在员工报销时计入成本，并在每期期末计提已实际发生但未报销的其他成本，期后员工实际报销时调整计提差异，会计核算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直接成本核算时按照对应的项目编号进行归集，间接成本按照成本承担的部门核算，并根据各项目的创利占比情况分配至各项目中。

综上，公司成本能直接或通过合理的分配方法清晰对应至具体项目。

(5)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①工程咨询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2,539.94	64.93%	5,762.80	58.64%	3,469.71	49.05%	3,320.44	47.25%
服务采购成本	870.86	22.26%	2,893.59	29.45%	1,833.15	25.91%	2,146.11	30.54%
其中：外协采购成本	699.76	17.89%	2,470.53	25.14%	1,367.80	19.33%	1,715.27	24.41%
其他成本	501.14	12.81%	1,170.38	11.91%	1,771.66	25.04%	1,560.77	22.21%
合计	3,911.94	100.00%	9,826.77	100.00%	7,074.52	100.00%	7,027.32	100.00%

②工程造价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3,102.46	77.91%	5,486.61	69.11%	4,253.36	68.09%	3,299.64	66.89%
服务采购成本	522.66	13.13%	1,584.58	19.96%	999.95	16.01%	771.23	15.63%
其中：外协采购成本	478.33	12.01%	1,352.67	17.04%	586.95	9.40%	618.82	12.54%
其他成本	356.78	8.96%	867.65	10.93%	993.18	15.90%	862.27	17.48%
合计	3,981.90	100.00%	7,938.84	100.00%	6,246.49	100.00%	4,933.14	100.00%

③招标代理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1,242.08	55.71%	3,160.10	57.13%	2,655.63	50.11%	1,753.64	46.54%
服务采购成本	745.15	33.42%	1,756.76	31.76%	1,778.36	33.56%	1,390.21	36.89%
其中：外协采购成本	313.43	14.06%	671.37	12.14%	718.77	13.56%	457.79	12.15%
其他成本	242.26	10.87%	614.98	11.12%	865.76	16.34%	624.25	16.57%
合计	2,229.49	100.00%	5,531.84	100.00%	5,299.75	100.00%	3,768.10	100.00%

④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成本	488.74	75.88%	816.10	81.76%	652.70	62.31%	406.36	62.14%
服务采购成本	102.51	15.92%	54.47	5.46%	272.02	25.97%	58.46	8.94%
其他成本	52.86	8.21%	127.56	12.78%	122.78	11.72%	189.13	28.92%
合计	644.11	100.00%	998.12	100.00%	1,047.50	100.00%	653.96	100.00%

⑤进口销售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物采购成本	153.82	100.00%	372.11	99.96%	433.43	100.00%	270.25	100.00%
其他成本	-	-	0.14	0.04%	-	-	-	-
合计	153.82	100.00%	372.25	100.00%	433.43	100.00%	270.25	100.00%

⑥进口代理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成本	5.47	100.00%	27.96	100.00%	16.18	100.00%	16.60	100.00%
合计	5.47	100.00%	27.96	100.00%	16.18	100.00%	16.60	100.00%

注 1：公司各项业务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差旅费、办公费、中标服务费、印刷费、业务招待费、会议费、折旧费等；

注 2：公司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服务采购成本除外协采购成本外，还包含专家评审费，其中工程咨询业务中主要系财政资金评审以及咨询报告评审业务需聘请专家，工程造价业务中主要系概算的评审业务需聘请专家，而招标代理业务通常都需要聘请专家。

报告期各期，人工成本均为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成本构成中最为主要的部分。由于各类业务的项目特性，所要求的人员专业技能存在一定的差异，各类业务间不同类别成本的占比存在一定差异。各类业务的成本结构与其他业务的主要差异情况及原因如下：

A.各业务类型中，工程咨询业务服务采购成本占该业务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工程造价业务高，主要原因为省外业务中工程咨询较工程造价更多，而省外业务通常外协采购成本会更高，同时，工程咨询业务中需聘请专家的业务较工程造价业务多，故支付的专家评审费更多。2021年1-6月工程咨询业务服务采购成本较2020年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积极引进业务人员，将部分项目原由外协供应商完成的工作转为公司内部人员完成，不仅降低了外协的成本，也培养了公司自身员工的综合能力；另一方面，省外项目减少，而省外业务通常外协采购成本会更高。

B.各业务类型中，工程造价业务的人工成本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占该业务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6.89%、68.09%、69.11%、77.91%，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工程造价项目周期长且需要驻场人员，导致工程造价业务所需要的人员数量较多，所需要承担的人工成本也较多，且公司的工程造价项目的外协采购成本较低。2021年1-6月工程造价业务服务采购成本较2020年度下降的主要原因同工程咨询业务。

C.各业务类型中，招标代理业务的服务采购成本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占该业务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6.89%、33.56%、31.76%、33.42%，主要是由于招标代理项目必须聘请专家进行评标工作，并支付专家评审费用，而工程咨询、工程造价业务，并非所有项目均需要聘请专家，进口销售以及进口代理业务，报告期内不存在聘请外部专家的情况。

D.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成本构成中，报告期内其他成本占该业务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8.92%、11.72%、12.78%、8.21%，2018年度的其他成本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承做了较多外地的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项目，产生的差旅费用较高。

E.公司的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业务，属于公司招标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招标代理服务所延伸提供的服务，从事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的业务人员也同时从事招标代理业务，且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项目数量少，项目持续时间短，因此公司的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业务不分配人工成本。公司的进口销售成本主要为采购货物产生的成本，进口代理成本主要为清关杂费等。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各项业务间人工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成本的占比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6) 公司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报告期各项业务对应的人员数量、人均薪酬情况，各项业务间人均薪酬差异分析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如下：

年度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人）	713.17	632.66	542.92	431.01

注：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Σ 各项业务年度平均从业人数

②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对应的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人均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年 1-6 月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招标代理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半年度平均从业人数	164.50	376.33	122.67	49.67
人工成本	2,539.94	3,102.46	1,242.08	488.74
主营业务收入	6,939.24	6,109.50	4,344.47	1,092.18
人均薪酬	15.44	8.24	10.13	9.84
人均创收	42.18	16.23	35.42	21.99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招标代理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年度平均从业人数	156.00	307.58	111.83	57.25
人工成本	5,762.80	5,486.61	3,160.10	816.10
主营业务收入	15,275.19	11,969.08	10,322.95	1,224.57
人均薪酬	36.94	17.84	28.26	14.26
人均创收	97.92	38.91	92.31	21.39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招标代理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年度平均从业人数	127.67	270.67	89.50	55.08
人工成本	3,469.71	4,253.36	2,655.63	652.70
主营业务收入	10,845.36	9,197.66	10,284.66	1,900.60
人均薪酬	27.18	15.71	29.67	11.85
人均创收	84.95	33.98	114.91	34.51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招标代理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年度平均从业人数	102.69	208.45	80.39	39.48
人工成本	3,320.44	3,299.64	1,753.64	406.36
主营业务收入	11,651.09	7,113.39	7,795.74	854.58
人均薪酬	32.33	15.83	21.81	10.29
人均创收	113.46	34.13	96.97	21.65

注：年度/半年度平均从业人数=Σ 各月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本期月份数

发行人的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业务，属于发行人招标业务部门为客户提供招标代理服务所延伸提供的服务，从事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的业务人员也同时从事招标代理业务，且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项目数量少，项目持续时间短，因此发行人的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业务不分配人工成本。

③报告期各项业务间人均薪酬存在一定差异

由上表可知，各项业务间人均薪酬水平由高到低依次为工程咨询、招标代理、工程造价、项目

管理和工程监理。发行人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基本工资水平与人员职级、工作经验、岗位职责和取得的专业技能资质挂钩，绩效工资水平与业务创利、个人价值贡献、工作表现等挂钩。

A.工程咨询人均薪酬整体最高的主要原因是该项业务对人员的学历及专业技能、资质要求较高，同时工程咨询业务创利水平较高，因此人均基本工资及绩效工资水平较高。

B.招标代理人均薪酬较高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周期较短、项目数量多、人员效率及人均创收高，因此人均薪酬较高。

C.工程造价人均创收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造价项目周期长且需要驻场人员，导致工程造价业务所需要的人员数量较多，且由于工程造价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同行业可比公司工程造价业务的人均创收亦较低，与公司情况相符，而公司人员薪酬与人均创收挂钩，因此，工程造价人均薪酬亦较低。

D.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人均创收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时间跨度较长且需要驻场人员，导致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人员使用效率较低，且由于公司对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的资源投入整体相对较小，导致报告期内收入较小，使得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人均创收均较低，而公司人员薪酬与人均创收挂钩，因此，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人均薪酬亦较低。

(7) 发行人人均薪酬、人均创收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及差异情况分析

①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人员人均薪酬、人均创收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计入营业成本的人员数量	713.17	632.66	542.92	431.01
人工成本	7,373.22	15,225.63	11,031.41	8,780.09
主营业务收入	18,485.40	38,791.79	32,228.28	27,414.80
人均薪酬	10.34	24.07	20.32	20.37
人均创收	25.92	61.32	59.36	63.61

注：上述主营业务收入不含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业务收入。

②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人员人均薪酬、人均创收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人均薪酬	7.35	20.44	21.08	30.83
	人均创收	24.59	97.23	104.31	129.12
合诚股份	人均薪酬	5.20	12.56	11.60	10.31
	人均创收	16.64	60.07	52.13	36.43
华设集团	人均薪酬	10.18	30.97	31.24	31.89
	人均创收	36.58	133.26	129.44	136.88
建成咨询	人均薪酬	4.96	10.62	10.13	10.67
	人均创收	13.97	31.81	31.43	34.63
青矩技术	人均薪酬	7.53	16.93	15.70	12.65
	人均创收	16.31	50.00	60.26	50.20
可比公司平均数	人均薪酬	7.04	18.30	17.95	19.27
	人均创收	21.62	74.47	75.51	77.45

注1：同行业可比公司人均薪酬、人均创收由其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上的数据计算得出；

注2：苏交科、华设集团2021年半年度报告、合诚股份、建成咨询、青矩技术定期报告由于未披露成本构成情况，故使用可比公司全体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代替；

注3：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之日，苏交科、合诚股份、华设集团2021年半年度报告由于未披露人员情况，故使用2020年年度报告的人员数量代替。

从上述表格对比情况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人均薪酬与可比公司平均数差异不大。公司人均薪酬与苏交科差异较小，小于华设集团，主要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小于华设集团；公司人均创收与合诚股份、青矩技术差异较小，大于建成咨询，小于苏交科、华设集团，主要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大于建成咨询，小于苏交科、华设集团。整体上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人均薪酬与人均创收与同

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合理区间。

(8) 发行人根据《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和评标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粤府办〔2020〕1号)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广咨国际外部专家(顾问)管理暂行办法》，对发行人专家评审相关的专家入库制度、评审制度做出了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①专家的申请和选聘

专家的申请采取专家网上申报的方式，推荐应事先征得被推荐人同意。评标专家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申请，按要求填写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专家的申报材料包括：专家登记表，专业资格证书、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扫描件等。专家提供的材料经总工办审核，符合条件的选聘为专家，并由总工办统一纳入专家库管理，所有申报材料由总工办统一管理。

②专家的使用和管理

政府采购、机电产品国际招标及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评标专家按照对应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其他招标项目的评标专家在公司专家库中产生。一般项目，必须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技术特别复杂、专业性要求特别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的专家难以胜任的，由部门提出申请，经公司分管领导同意，可以由招标人或项目负责人直接确定。抽取评标专家应按以下程序进行：

A. 项目负责人根据评标工作安排，在广咨电子招投标系统填报专家申请表，提前两个工作日将其交总工办，由总工办的专职人员随机抽取，如招标采购人或其监督部门要求监督抽取过程，项目负责人应事先说明；

B. 如需向用户或相关部门批量提供评委名单者，由项目负责人填写《使用专家评委名单申请表》，报公司分管领导批准后，交总工办办理；

C. 评标专家名单应当保密。专家完成工作后，由项目负责人在总结时按《专家工作完成情况评价表》对其进行评价，并核实专家信息。

③专家费用的预算和支付

项目负责人应在项目预算中考虑专家费用，专家费用支付时，项目负责人应填写《项目专家费发放表》，专家提供其本人的开户银行名称、账号、开户银行所在地及身份证复印件，由财务部将款项划转，部长严格把关，实事求是，对存在违反规定的，将按公司相关规定进行问责。支付有特殊要求的，应由项目负责人专项申请报部门领导审核，分管领导、总经理、董事长审批。

(9) 发行人在开展招标代理项目评审活动时与项目评审专家签订《项目专家费发放表》，主要内容包括参与评审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专家个人信息、评审时间、评审费的支付方式、专家费实付金额、代扣代缴应缴税费的金额，并经专家签名确认。

(10) 其他成本的主要构成以及主要构成项目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金额	占其他成本比例	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其他成本比例	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其他成本	1,158.51	100.00%	6.21%	2,808.66	100.00%	7.15%
其中：差旅费	508.33	43.88%	2.72%	1,350.24	48.07%	3.44%
办公费	156.16	13.48%	0.84%	314.81	11.21%	0.80%
中标服务费	58.71	5.07%	0.31%	147.21	5.24%	0.37%
印刷费	92.12	7.95%	0.49%	250.16	8.91%	0.64%
会议费	51.67	4.46%	0.28%	169.39	6.03%	0.43%
业务招待费	63.60	5.49%	0.34%	108.94	3.88%	0.28%
折旧费	60.79	5.25%	0.33%	106.91	3.81%	0.27%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其他成本比例	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占其他成本比例	与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其他成本	3,769.55	100.00%	11.50%	3,253.02	100.00%	11.71%
其中：差旅费	2,032.39	53.92%	6.20%	1,720.24	52.88%	6.19%
办公费	452.40	12.00%	1.38%	389.60	11.98%	1.40%

中标服务费	164.76	4.37%	0.50%	158.71	4.88%	0.57%
印刷费	290.22	7.70%	0.89%	236.55	7.27%	0.85%
会议费	223.53	5.93%	0.68%	162.42	4.99%	0.58%
业务招待费	123.01	3.26%	0.38%	88.15	2.71%	0.32%
折旧费	93.40	2.48%	0.29%	63.02	1.94%	0.23%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成本主要为差旅费、办公费、中标服务费、印刷费、会议费、业务招待费及折旧费，占比合计均超过 85.00%，2020 年度差旅费及办公费占其他成本的比例以及与收入的比例均较低，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公司业务人员大多采用远程办公形式，所发生的差旅活动减少，使用的办公耗材也有所减少。随着公司业务数量的增加，公司租用会议场地的项目有所增加，致使 2019 年度会议费较 2018 年度增加 37.62%，2020 年度由于疫情管控原因，公司较多采用网络会议形式，致使会议费较上期下降 24.22%。除上述分析项目外，报告期各期其他成本主要项目占比较为稳定。

(11) 其他成本主要构成项目与固定资产的匹配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汽车、电脑、空调等。公司成本中的折旧费用与固定资产规模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原值	1,672.13	1,544.54	1,400.87	1,441.78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112.70	1,031.39	910.68	970.56
固定资产净值	559.43	513.15	490.19	471.22
本年计提的累计折旧	105.01	185.57	171.89	138.92
其中：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折旧费	60.79	106.91	93.40	63.02

公司成本中的折旧费用主要为各业务部门所使用的电子设备以及运输设备产生的折旧费用，与公司业务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规模相匹配。除折旧费用外，报告期内各项主要其他成本的金额与各期固定资产的规模关联性较小，不存在显著的匹配关系。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公司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中的折旧费用变动趋势，与固定资产原值、固定资产净值、本年计提的累计折旧总额变动趋势一致，与固定资产规模相匹配。

(12)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中标服务费支付金额分别为 158.71 万元、164.76 万元、147.21 万元及 58.71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核算的中标服务费，是以招投标方式取得的各类项目发生的中介服务费，均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符合行业惯例及国家招投标法律相关规定，不涉及商业贿赂。

3.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程咨询	39,119,361.95	35.80%	98,267,719.21	39.79%	70,745,203.95	35.17%	70,273,185.38	42.16%
工程造价	39,819,024.86	36.45%	79,388,420.35	32.15%	62,464,857.03	31.05%	49,331,423.04	29.59%
招标代理	22,294,931.25	20.40%	55,318,417.30	22.40%	52,997,500.01	26.34%	37,680,975.35	22.60%

服务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6,441,115.41	5.89%	9,981,245.58	4.04%	10,474,984.17	5.21%	6,539,579.25	3.92%
进口销售	1,538,226.62	1.41%	3,722,472.12	1.51%	4,334,335.82	2.15%	2,702,549.20	1.62%
进口代理服务	54,724.56	0.05%	279,565.82	0.11%	161,767.77	0.08%	166,000.56	0.10%
合计	109,267,384.65	100.00%	246,957,840.38	100.00%	201,178,648.75	100.00%	166,693,712.78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以人力成本为主, 公司主营业务中工程咨询、工程造价与招标代理服务收入占比较高, 为公司业务重点发展方向, 尤其工程咨询业务, 报告期内, 公司在传统工程咨询业务保持增长的同时, 通过加强对新业态、行业环境和国家政策研究, 实施业务创新, 加强新时代工程咨询智库建设, 挖掘和引导客户需求, 积极开展新服务, 进入新领域, 积极拓展 PPP 项目、稳评业务、援外可研评估等领域的工程咨询服务, 从而整体实现工程咨询业务的增长, 故对应的营业成本占比较高, 而工程造价业务与招标代理业务占比较为稳定, 对应的营业成本占比较为稳定;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与进口代理服务收入占比较低, 故对应的营业成本占比也较低, 其中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服务为招标公司凭借相关进出口资格许可为满足客户需求、获得客户认可而提供的增值服务, 并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

4. 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广东省内	98,942,271.19	90.55%	216,305,283.50	87.59%	177,791,103.07	88.37%	146,900,086.12	88.13%
广东省外	10,325,113.46	9.45%	30,652,556.88	12.41%	23,387,545.68	11.63%	19,793,626.66	11.87%
合计	109,267,384.65	100.00%	246,957,840.38	100.00%	201,178,648.75	100.00%	166,693,712.78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业务发展方向聚焦于广东省内, 因此,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广东省内为主。

5.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67,692,177.58 元、202,177,113.55 元、247,956,305.15 元和 109,766,617.11 元, 其中: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20.56%,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度增长了 22.64%,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8.42%, 主要原因为: (1)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增长从而带动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2) 公司是提供专业服务的企业, 且公司人员文化水平整体较高, 人工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大,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增长及未来发展的需要, 公司加快了人才的引进, 公司为此支付的人工成本相应增加, 同时, 从市场整体情况来看, 人均用工成本呈现上升的趋势。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公司营业成本中其他业务成本为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保持稳定。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毛利	77,425,066.51	99.65%	145,645,384.72	99.67%	126,520,710.20	99.66%	111,209,391.83	99.65%
其中: 工程咨询	30,273,069.94	38.96%	54,484,229.25	37.29%	37,708,371.46	29.70%	46,237,718.93	41.43%
工程造价	21,276,012.22	27.38%	40,302,428.19	27.58%	29,511,735.71	23.25%	21,802,465.92	19.53%
招标代理服务	21,149,767.63	27.22%	47,911,115.06	32.79%	49,849,133.23	39.26%	40,276,443.71	36.09%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4,480,725.06	5.77%	2,264,502.18	1.55%	8,530,978.42	6.72%	2,006,221.82	1.80%
进口销售	42,153.43	0.05%	105,247.45	0.07%	70,376.26	0.06%	50,333.21	0.05%
进口代理服务	203,338.23	0.26%	577,862.59	0.39%	850,115.12	0.67%	836,208.24	0.75%
其他业务毛利	270,992.70	0.35%	481,097.38	0.33%	435,168.40	0.34%	390,662.36	0.35%
合计	77,696,059.21	100.00%	146,126,482.10	100.00%	126,955,878.60	100.00%	111,600,054.19	100.0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均超过 99.00%，主营业务中以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服务为主，故对应的毛利占比较高。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与进口代理服务占比较低，对应的毛利亦占比更低，其中进口销售和进口代理服务为招标公司凭借相关进出口资格许可为满足客户需求、获得客户认可而提供的增值服务，并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工程咨询	43.63%	37.17%	35.67%	38.91%	34.77%	33.10%	39.69%	41.93%
工程造价	34.82%	32.72%	33.67%	30.49%	32.09%	28.07%	30.65%	25.60%
招标代理服务	48.68%	23.27%	46.41%	26.29%	48.47%	31.38%	51.66%	28.05%
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	41.03%	5.85%	18.49%	3.12%	44.89%	5.80%	23.48%	3.07%
进口销售	2.67%	0.85%	2.75%	0.97%	1.60%	1.34%	1.83%	0.99%
进口代理服务	78.79%	0.14%	67.39%	0.22%	84.01%	0.31%	83.44%	0.36%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最主要的三块业务中招标代理服务毛利率最高，工程咨询居中，工程造价较低，与公司业务实际投入情况及行业情况相符，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服务占比较低，其毛利率变动受单个承接项目毛利率影响较大，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主要系招标公司凭借相关进出口资格许可为满足客户需求、获得客户认可而提供的增值服务，并非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也非公司盈利点，尤其进口销售，通常系为了维系客户进行的附加业务，故毛利率偏低，而进口代理服务系凭主要资质进行的服务，其要求投入的成本低，故毛利率较高。

(1) 2019 年度公司工程咨询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为 2018 年度公司工程咨询业务大幅度增长，公司加大了该业务的人才引进与投入，而 2019 年度该业务并未在 2018 年度大幅度增长的基础上继续保持增长，因此在对应收入未发生增长的情况下，人力成本反而提升。

2020 年度公司工程咨询毛利率相比 2019 年度有所提升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工程咨询业务为公司业务发展重点方向，随着 2020 年度工程咨询业务大幅度增长，该块业务人均创收有所提升；另一方面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远程办公较多使得差旅费、办公费等下降较多。

(2) 2021 年 1-6 月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毛利率为 34.82%，较 2020 年度略有上升。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65%、32.09%、33.67%，同行业可比公司建成咨询工程造价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45%、37.13%、32.73%。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毛利率稳中有增，主要原因如下：

①2018 年度-2020 年度，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一直保持增长趋势，公司抓住发展机遇，2018 年度-2020 年度新签订工程造价业务合同金额为 89,165.73 万元，在手订单充足，使得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增速较快，其中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9.30%，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长 30.13%，大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率 17.92%和 19.81%，规模效应更加明显。

②2018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工程造价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 34.13 万元、33.98 万元及 38.91 万元，人均薪酬分别为 15.83 万元、15.71 万元及 17.84 万元，人均创收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6.77%，大于人均薪酬的年复合增长率 6.16%。

③相比 2018 年度，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接广州本地项目相对较多，另外，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远程办公较多，减少了差旅费、会议费等其他成本支出。

(3)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建成咨询工程造价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为：

①从营业收入来看，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工程造价业务规模小于建成咨询工程造价业务规模，但随着公司工程造价业务市场竞争力的增强以及全过程工程造价业务的开拓，公司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相比建成咨询增长速度更快，公司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 29.30%，2020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较 2019 年度增长 30.13%；建成咨询 2019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 17.72%，2020 年度工程造价业务收入较 2019 年度增长 16.85%。

②从人均效率、人均创收来看,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工程造价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34.13万元、33.98万元及38.91万元,整体保持增长,建成咨询主营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34.63万元、31.43万元及31.81万元,呈现下降趋势。

③从营业成本来看,公司2019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营业成本较2018年度增长26.62%,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增长27.09%。主要原因是,2018年底公司通过投标获得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财政投资建设项目造价审核咨询服务资格,该块评审业务周期通常较短且无需人员驻场,人员利用率有所提高,同时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开发广州及周边客户,减少了差旅费等相关费用支出,因此使得工程造价业务营业成本的增长率小于相应期间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的增长率;而建成咨询2019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营业成本较2018年度增长28.78%,2020年度工程造价业务营业成本较2019年度增长24.84%,大于相应期间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的增长率。

(4)2021年1-6月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为48.68%,相比2020年度有所回升,与2019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接近。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如下:

①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收入分别为7,795.74万元、10,284.66万元及10,322.95万元,最近一年招标代理业务收入增速放缓。党的十九大以来,政府进一步简政放权,取消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使得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机构数量逐年增加,行业竞争加剧,业务承接难度加大,同时招标代理收费更加市场化,公司招标代理业务平均收费有所下降,导致招标代理毛利率下降。

②为应对日趋加剧的竞争,公司不断优化招标代理业务人员结构,使得人工成本有所增加,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人员人均薪酬分别为21.81万元、29.67万元及28.26万元,人力成本的增加也是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重要因素。

(5)与同行业同地区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收入毛利率对比分析

同行业同地区可比公司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招标采购代理服务商,主营业务包括招标代理服务和招标增值服务,与公司同处于广州市且为国有控股的新三板挂牌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1.66%、48.47%、46.41%及48.68%,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毛利率分别为52.75%、55.72%、52.52%及55.37%,公司2018年度-2020年度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2021年1-6月有所回升,而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毛利率报告期虽有波动,但基本稳定,二者毛利率对比分析如下:

①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平均毛利率为48.85%,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的招标代理业务平均毛利率为53.66%,该项业务二者毛利率均比较高且差异不大,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平均毛利率稍高的主要原因是业务收入较公司更高,具有更大的规模效应。

②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人均薪酬分别为21.81万元、29.67万元及28.26万元,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人均薪酬分别为13.05万元、16.15万元及16.53万元,较低的人均薪酬拉高了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毛利率。

2018年度-2020年度,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人均薪酬较高,主要原因有:

A.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从业人员本科学历以上占比分别为76.52%、82.07%及80.00%,其中硕士学历以上占比分别为14.78%、14.15%及14.62%,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人员本科学历以上占比分别为75.61%、78.14%及79.75%,其中硕士学历以上占比分别为6.40%、6.11%及6.13%,公司学历水平相比更高。

B.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人均创收分别为96.97万元、114.91万元及92.31万元,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人均创收分别为67.89万元、84.00万元及92.55万元,整体来看,公司招标代理业务人均创收相比更高,而公司人员薪酬重要组成部分绩效工资主要与业务创利挂钩,因此公司人均薪酬较高。

(6)相比公司其他主要业务,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原因

招标代理业务周期一般为3个月,期限较短、程序较为固定,容易形成体系化的运作模式,业务效率更高,而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业务周期通常较长,需在现场派驻人员,工程咨询业务也需要现场踏勘等外勤工作,项目之间服务差异较大,故难以程序化、标准化运作,致使毛利率偏低。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		(%)		(%)		(%)
广东省内	42.22%	91.72%	38.71%	89.89%	39.85%	90.20%	40.51%	88.85%
广东省外	33.22%	8.28%	22.79%	10.11%	27.15%	9.80%	36.10%	11.15%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广东省内业务毛利率均高于广东省外,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通常相关业务当地政府或国有企事业单位会优先考虑当地相关企业,且由于广东省外公司人员数量较少,通常需外协部分辅助性工作,故广东省外的拓展及服务成本较高。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33.02%	38.80%	40.82%	34.49%
合诚股份	29.53%	33.23%	37.10%	41.26%
华设集团	33.38%	35.28%	34.11%	30.76%
建成咨询	35.92%	34.95%	38.56%	43.74%
青矩技术	42.00%	47.87%	50.70%	52.36%
平均数(%)	34.77%	38.03%	40.26%	40.52%
发行人(%)	41.45%	37.08%	38.57%	39.96%

其他事项: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毛利率低于青矩技术,高于华设集团,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接近,处于合理可比区间范围,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业务类型存在一定差异,不同业务类型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苏交科、华设集团以勘察设计、工程管理为主,建成咨询主要专注于工程造价业务,青矩技术致力于为工程建设领域提供专业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和先进的高新技术解决方案,而公司主要业务为前期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服务。同时,相比建成咨询、青矩技术,公司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数量明显更高,故整体人工成本较高,而公司成本主要构成为人工成本;2021年1-6月公司毛利率低于青矩技术,高于其他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2021年1-6月外协采购占比减少。

6. 毛利率总体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39.96%、38.57%、37.08%及41.45%,2018年度-2020年度毛利率存在一定程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构成为人工成本,而2019年度、2020年度公司加强了人才的引进,增加了人工成本,使得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2021年1-6月毛利率有所上升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外协采购占比减少。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4,823,849.61	2.57%	7,971,906.01	2.02%	7,439,773.74	2.26%	5,898,291.70	2.11%
管理费用	20,366,362.40	10.86%	39,239,081.46	9.96%	34,485,819.65	10.48%	31,442,986.41	11.26%

研发费用	10,007,113.87	5.34%	20,824,181.96	5.28%	17,985,224.74	5.46%	20,561,174.61	7.36%
财务费用	-155,977.69	-0.08%	-953,370.81	-0.24%	-1,688,793.33	-0.51%	-940,205.73	-0.34%
合计	35,041,348.19	18.69%	67,081,798.62	17.02%	58,222,024.80	17.69%	56,962,246.99	20.40%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公司期间费用整体存在一定的增长,2019年度、2020年度、2020年1-6月期间费用率整体较为稳定,2019年度期间费用率相比2018年度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研发投入相对减少。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473,490.58	30.55%	3,343,265.70	41.94%	3,377,745.14	45.40%	2,647,440.20	44.88%
租赁费	790,706.98	16.39%	4,252,424.31	53.34%	3,898,759.05	52.40%	3,112,628.08	52.77%
业务招待费	30,702.00	0.64%	42,765.04	0.53%	39,804.50	0.54%	14,441.00	0.24%
差旅费	25,896.28	0.54%	96,935.31	1.22%	100,102.11	1.35%	50,604.30	0.86%
办公费	10,587.46	0.22%	12,065.64	0.15%	13,880.94	0.19%	58,209.76	0.99%
通讯费	-	-	3,167.00	0.04%	9,482.00	0.13%	14,968.36	0.25%
广告宣传费	50,476.35	1.04%	221,283.01	2.78%	-	-	-	-
折旧与摊销费用	2,435,989.96	50.50%	-	-	-	-	-	-
其他	6,000.00	0.12%	-	-	-	-	-	-
合计	4,823,849.61	100.00%	7,971,906.01	100.00%	7,439,773.74	100.00%	5,898,291.70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2.14%	1.71%	1.78%	2.10%
合诚股份	2.35%	2.17%	2.20%	2.37%
华设集团	5.15%	4.53%	3.74%	3.92%
建成咨询	-	-	-	-
青矩技术	-	-	-	-
平均数(%)	3.21%	2.80%	2.57%	2.80%
发行人(%)	2.57%	2.02%	2.26%	2.11%
原因、匹配性分析	通过上表可知,公司销售费用率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合同,相关的营销支出相对较少,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苏交科、合诚股份接近,整体处于合理可比区间范围。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与租赁费。2021年1-6月销售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用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使用权资产2021年1-6月的折旧金额,2020年度相比2019年度销售费用基本稳定,略有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租赁费的提升以及为拓展市场制作了宣传画册及宣传视频,2019年度相比2018年度销售费用较大幅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销售相关人员数量增加,在多地新增设立办公场所以及部分租赁场地租金提升导致公司职工薪酬与租赁费增加。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14,959,110.44	73.45%	26,773,727.86	68.23%	23,881,891.80	69.25%	22,065,378.28	70.18%
咨询中介费用	198,943.47	0.98%	1,228,285.61	3.13%	689,217.10	2.00%	1,240,013.09	3.94%
折旧与摊销费用	2,890,766.42	14.19%	2,545,052.40	6.49%	1,562,394.99	4.53%	1,087,483.97	3.46%
租赁费	23,241.72	0.11%	3,507,651.02	8.94%	2,908,280.96	8.43%	2,407,383.33	7.66%
通讯费	161,652.48	0.79%	307,810.86	0.78%	433,911.95	1.26%	530,630.19	1.69%
业务招待费	139,565.71	0.69%	341,464.91	0.87%	168,384.18	0.49%	146,664.40	0.47%
办公费	615,080.96	3.02%	1,332,937.72	3.40%	1,571,724.34	4.56%	957,979.48	3.05%
汽车费用	201,755.75	0.99%	576,406.36	1.47%	387,696.42	1.12%	334,201.56	1.06%
水电费及物业管理	335,612.42	1.65%	743,765.95	1.90%	894,444.75	2.59%	628,199.76	2.00%

费								
差旅费	81,080.17	0.40%	354,749.84	0.90%	730,662.96	2.12%	831,649.38	2.64%
董事会费用	72,794.21	0.36%	29,500.00	0.07%	7,168.00	0.02%	18,300.00	0.06%
会议费	89,610.45	0.44%	100,822.98	0.26%	114,475.54	0.33%	34,520.75	0.11%
会员费	191,600.00	0.94%	214,500.00	0.55%	338,200.00	0.98%	323,641.50	1.03%
离退休人员费用	151,680.00	0.74%	441,400.96	1.12%	358,136.44	1.04%	371,221.92	1.18%
其他	253,868.20	1.25%	741,004.99	1.89%	439,230.22	1.27%	465,718.80	1.48%
合计	20,366,362.40	100.00%	39,239,081.46	100.00%	34,485,819.65	100.00%	31,442,986.41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10.11%	9.55%	9.25%	9.88%
合诚股份	11.70%	12.51%	12.61%	15.74%
华设集团	6.41%	6.31%	6.44%	5.95%
建成咨询	18.15%	23.29%	23.08%	26.36%
青矩技术	15.44%	13.68%	24.84%	23.43%
平均数(%)	12.36%	13.07%	15.24%	16.27%
发行人(%)	10.86%	9.96%	10.48%	11.26%
原因、匹配性分析	通过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与苏交科、合诚股份较为接近，高于华设集团，明显低于建成咨询与青矩技术，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国有企业，较为重视费用的控制，同时，公司与可比公司规模存在一定的差异，比如建成咨询规模相对较小，苏交科、合诚股份、华设集团、青矩技术规模相对较大，另外，建成咨询、青矩技术可比期间未单独列示销售费用，故其管理费用率相对偏高。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租赁费、折旧与摊销费用，其中职工薪酬占比在70.00%左右，租赁费为分摊的办公楼租金。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管理相关人员数量增加，对应的职工薪酬有所增加，总体来说，公司管理费用保持在一定的合理水平。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9,954,218.60	99.47%	20,726,822.51	99.53%	17,876,015.01	99.39%	20,354,772.41	99.00%
折旧与摊销费用	38,920.81	0.39%	71,592.21	0.35%	75,197.02	0.42%	108,522.87	0.53%
其他费用	13,974.46	0.14%	25,767.24	0.12%	34,012.71	0.19%	97,879.33	0.48%
合计	10,007,113.87	100.00%	20,824,181.96	100.00%	17,985,224.74	100.00%	20,561,174.61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苏文科	3.92%	4.32%	4.62%	3.32%
合诚股份	3.93%	3.53%	3.35%	3.07%
华设集团	4.56%	4.20%	4.08%	1.11%
建成咨询	4.22%	3.87%	4.08%	4.96%
青矩技术	2.95%	2.86%	2.44%	2.56%
平均数 (%)	3.92%	3.76%	3.71%	3.00%
发行人 (%)	5.34%	5.28%	5.46%	7.36%
原因、匹配性分析	通过上表可知，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不同公司规模存在差异以及对研发投入的需求与重视程度不同。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研发人员的薪酬，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对研发给予比较重视，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稳定。

公司研发费用构成、业务特征、收入规模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研发费用构成	业务特征	2020 年度收入规模
苏交	职工薪酬占比 86.87%、折旧与摊销费用占比 2.44%、其他	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工程咨询和工程承包两大类，其中，工程咨询业务是其核心业务。该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工程咨询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已形	549,936.00

科	占比 10.69%	成以规划咨询、勘察设计、环境业务、综合检测、项目管理为核心业务的企业集团	
合诚股份	职工薪酬占比 88.18%、折旧与摊销费用占比 1.78%、其他占比 10.04%	该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工程管理、试验检测、综合管养、工程新材料五大产业板块	79,674.48
华设集团	职工薪酬占比 76.68%、其他占比 23.32%	该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规划研究、试验检测、工程管理、工程承包及其他业务	535,380.35
建成咨询	职工薪酬占比 87.89%、折旧与摊销费用占比 0.73%、其他占比 11.38%	该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代理服务和工程监理服务三部分	26,531.90
青矩技术	职工薪酬占比 91.16%、其他占比 8.84%	该公司以工程投资咨询为起点、以 BIM 技术为基础、以工程造价管控为核心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产业线”，通过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为投资额累计上万亿元的国家重点工程和其他有影响力的建设项目提供优质的专业服务	67,186.07
广咨国际	职工薪酬占比 99.53%、折旧与摊销费用占比 0.35%、其他占比 0.12%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投资决策、招标代理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	39,408.28

从上表可见，公司与可比公司研发费用构成中均以职工薪酬为主，不同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阶段、研发阶段及研发投入不一样，研发费用构成存在一定的差异；从业务特征来看，公司与可比公司均同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业务存在相似性，但具体业务存在一定的差异，可比的工程咨询上市公司中以勘察设计为主，在发展过程中亦会从事工程承包或工程新材料制造业务，而公司主要以前期咨询、工程造价及招标代理为主；从收入规模来看，公司除了比建成咨询大外，比其他可比公司规模差异明显，由于公司尚处在业务发展期，不同业务间需要加强技术融合，需要投入较大的研发投入，总体来说，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虽相对较高，但差异并不显著，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具有合理性。

4. 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费用	558,748.24	-	-	-
减：利息资本化		-	-	-
减：利息收入	1,066,042.52	1,810,214.88	1,828,371.29	1,635,961.65
汇兑损益	-8,513.71	301,639.48	-241,997.73	37,436.74
银行手续费	359,830.30	555,204.59	381,575.69	658,319.18
其他	-	-	-	-
合计	-155,977.69	-953,370.81	-1,688,793.33	-940,205.73

(1)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2.23%	3.40%	1.46%	1.66%
合诚股份	1.24%	1.26%	1.60%	1.28%
华设集团	-0.16%	-0.03%	0.25%	0.43%

建成咨询	0.29%	0.04%	0.00%	0.01%
青矩技术	0.29%	0.11%	0.36%	0.27%
平均数 (%)	0.78%	0.96%	0.73%	0.73%
发行人 (%)	-0.08%	-0.24%	-0.51%	-0.34%
原因、匹配性分析	通过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不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积累进行业务发展,公司财务费用率为负的主要原因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大。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以及银行手续费、汇兑损益,整体较为稳定,与公司经营以及实际资金情况相符。

5.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费用预算以及管控,对于费用的控制较为严格,从总体上看,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处于相对稳定的合理水平。

(1) 公司与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

①2021年1-6月

项目	苏交科	合诚股份	华设集团	建成咨询	青矩技术	可比公司平均数	广咨国际
销售费用率	2.14%	2.35%	5.15%	-	-	3.21%	2.57%
管理费用率	10.11%	11.70%	6.41%	18.15%	15.44%	12.36%	10.86%
研发费用率	3.92%	3.93%	4.56%	4.22%	2.95%	3.92%	5.34%
财务费用率	2.23%	1.24%	-0.16%	0.29%	0.29%	0.78%	-0.08%

②2020年度

项目	苏交科	合诚股份	华设集团	建成咨询	青矩技术	可比公司平均数	广咨国际
销售费用率	1.71%	2.17%	4.53%	-	-	2.80%	2.02%
管理费用率	9.55%	12.51%	6.31%	23.29%	13.68%	13.07%	9.96%
研发费用率	4.32%	3.53%	4.20%	3.87%	2.86%	3.76%	5.28%
财务费用率	3.40%	1.26%	-0.03%	0.04%	0.11%	0.96%	-0.24%

③2019年度

项目	苏交科	合诚股份	华设集团	建成咨询	青矩技术	可比公司平均数	广咨国际
销售费用率	1.78%	2.20%	3.74%	-	-	2.57%	2.26%
管理费用率	9.25%	12.61%	6.44%	23.08%	24.84%	15.24%	10.48%

研发费用率	4.62%	3.35%	4.08%	4.08%	2.44%	3.71%	5.46%
财务费用率	1.46%	1.60%	0.25%	0.00%	0.36%	0.73%	-0.51%

④2018 年度

项目	苏交科	合诚股份	华设集团	建成咨询	青矩技术	可比公司平均数	广咨国际
销售费用率	2.10%	2.37%	3.92%	-	-	2.80%	2.11%
管理费用率	9.88%	15.74%	5.95%	26.36%	23.43%	16.27%	11.26%
研发费用率	3.32%	3.07%	1.11%	4.96%	2.56%	3.00%	7.36%
财务费用率	1.66%	1.28%	0.43%	0.01%	0.27%	0.73%	-0.34%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 公司与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的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

①销售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11%、2.26%、2.02%及 2.57%，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数分别为 2.80%、2.57%、2.80%及 3.21%，公司销售费用率较为稳定，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业务一般通过招投标和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得，相关的营销支出相对较少；另一方面，公司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的专业能力、人脉关系以及良好的合作经历对公司业务的承接具有关键性作用，而公司业务的开拓对销售人员规模的依赖较低，因此公司专职销售人员较少，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仅为 8 人，使得公司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苏交科、合诚股份接近，整体处于合理可比区间范围。

②管理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1.26%、10.48%、9.96%及 10.86%，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数分别为 16.27%、15.24%、13.07%及 12.36%，公司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主要原因为公司作为国有企业，较为重视费用的控制，同时，公司与可比公司规模存在一定的差异，比如建成咨询规模相对较小，苏交科、合诚股份、华设集团、青矩技术规模相对较大，另外，建成咨询、青矩技术可比期间未单独列示销售费用。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苏交科、合诚股份较为接近，高于华设集团，明显低于建成咨询与青矩技术，整体处于合理可比区间范围。

③研发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7.36%、5.46%、5.28%及 5.34%，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平均数分别为 3.00%、3.71%、3.76%及 3.92%，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收入规模除了比可比公司建成咨询大外，比其他可比公司规模明显更小，业务处于发展期，需要投入较大的研发费用；另一方面，公司近年来积极向信息化、数据化转型，在开始阶段研发投入较大，与可比公司业务特征、对研发投入的阶段、需求与重视程度不同。

④财务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分别为-0.34%、-0.51%、-0.24%及-0.08%，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平均数分别为 0.73%、0.73%、0.96%及 0.78%，公司财务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不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积累进行业务发展，公司不存在银行贷款，公司财务费用率为负的主要原因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大。

(3) 公司期间费用的核算

公司管理层、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人员的工资薪酬、中介费用、办公设备的折旧与摊销、租赁费、办公费、差旅费等费用支出归集到管理费用；销售部门人员的工资薪酬、租赁费、办公费、差旅费、广告宣传费等费用支出归集到销售费用；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酬、研发设

备的折旧与摊销及其他费用归集到研发费用；银行利息收入、手续费、汇兑损益等归集到财务费用。

公司期间费用以人员的工资薪酬为主，根据人员所在部门以及其发生的费用支出进行归集，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计提相关人员工资薪酬时，根据人员所在部门，进行如下账务处理：

借：销售费用或管理费用或研发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

发生相关费用时，根据人员所在部门或费用归属情况，进行如下账务处理：

借：销售费用或管理费用或研发费用-XX 费用

贷：银行存款

对于银行利息收入，进行如下账务处理：

借：银行存款

贷：财务费用

对于银行手续费等，进行如下账务处理：

借：财务费用

贷：银行存款

上述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行业惯例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4) 公司期间费用与目前资产规模、人员配备和业务量的匹配关系合理性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人员配备	期间费用率(%)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人员配备	期间费用率(%)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人员配备	期间费用率(%)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人员配备	期间费用率(%)
销售费用	0.84	8	2.57	1.62	5.67	2.02	1.60	6.42	2.26	1.41	6.17	2.11
管理费用	3.54	55.67	10.86	7.97	46.67	9.96	7.41	47.92	10.48	7.50	48.09	11.26
研发费用	1.74	63.33	5.34	4.23	73.25	5.28	3.87	62.75	5.46	4.90	57.90	7.36
财务费用	-0.03	-	-0.08	-0.19	-	-0.24	-0.36	-	-0.51	-0.22	-	-0.34

注 1：上述人员配备单位为人数，=Σ 当年每月计入该费用人数/本期月份数；

注 2：上述业务量用营业收入衡量，因此用期间费用率来反应公司期间费用与业务量的匹配关系。

从上表可见，无论是人员配备，还是报告期各期期间费用占期末总资产、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相对合理，未发生异常变动。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40,777,888.36	21.75%	77,206,224.26	19.59%	65,994,977.80	20.05%	53,877,721.14	19.29%
营业外收入	38,605.03	0.02%	41,418.10	0.01%	526.29	0.00%	82,245.24	0.03%
营业外支出	19,472.05	0.01%	39,842.76	0.01%	59,238.40	0.02%	42,046.56	0.02%
利润总额	40,797,021.34	21.76%	77,207,799.60	19.59%	65,936,265.69	20.03%	53,917,919.82	19.31%
所得税费用	8,594,487.81	4.58%	16,074,247.41	4.08%	13,358,838.20	4.06%	9,728,762.34	3.48%
净利润	32,202,533.53	17.18%	61,133,552.19	15.51%	52,577,427.49	15.97%	44,189,157.48	1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202,533.53	17.18%	61,133,552.19	15.51%	52,577,427.49	15.97%	44,189,157.48	1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344,448.62	16.72%	59,769,962.51	15.17%	51,367,232.23	15.61%	43,118,701.25	1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344,448.62	16.72%	59,769,962.51	15.17%	51,367,232.23	15.61%	43,118,701.25	15.44%

其他事项: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44,189,157.48 元、52,577,427.49 元、61,133,552.19 元及 32,202,533.53 元，2019 年度净利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比例分别为 18.98%、17.85%，2020 年度净利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增长比例为 16.27%、19.73%，

2021 年 1-6 月净利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16.20%、17.20%，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营业收入保持增长，使得毛利同步保持增加；（2）2018 年度-2020 年度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3）除此之外，公司其他收益、减值损失及营业外收支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变动影响较小。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	4,208.00	475.07	1,430.9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	30,000.00	-	799.25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3,605.00	7,210.00	-	-
奖励金	35,000.00	-	-	80,000.00
其他	0.03	0.10	51.22	15.05
合计	38,605.03	41,418.10	526.29	82,245.24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主要为奖励金、罚款及违约金收入、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等，2018 年取得的 80,000.00 元奖励金系根据《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广业集团创新驱动和转型升级奖励推荐工作的通知》由广业集团发放的 2017 年度创新驱动与转型升级奖金，2021 年 1-6 月取得的 35,000.00 元奖励金系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度科技人才引进培养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由广业集团发放的奖金。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对外捐赠	10,000.00	25,000.00	-	3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9,472.05	14,842.76	59,093.95	12,046.56
税收滞纳金	-	-	143.83	-
其他	-	-	0.62	-
合计	19,472.05	39,842.76	59,238.40	42,046.56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主要为固定资产报废损失以及对外捐赠，其中对外捐赠系扶贫或抗疫捐赠。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69,447.45	16,313,247.09	13,872,079.06	9,842,701.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4,959.64	-238,999.68	-513,240.86	-113,939.56

合计	8,594,487.81	16,074,247.41	13,358,838.20	9,728,762.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40,797,021.34	77,207,799.60	65,936,265.69	53,917,919.82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99,255.34	19,301,949.90	16,484,066.42	13,479,479.96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733.95	17,971.07	-18,992.86	2.99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622.71	147,366.18	195,406.95	104,499.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209.67	511,494.37	70,587.33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76,333.86	-3,904,534.11	-3,372,229.64	-3,855,220.24
所得税费用	8,594,487.81	16,074,247.41	13,358,838.20	9,728,762.34

其他事项：

无。

5.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44,189,157.48 元、52,577,427.49 元、61,133,552.19 元及 32,202,533.53 元，2019 年度净利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比例分别为 18.98%、17.85%，2020 年度净利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增长比例为 16.27%、19.73%，2021 年 1-6 月净利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16.20%、17.20%，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营业收入保持增长，使得毛利同步保持增加；（2）2018 年度-2020 年度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3）除此之外，公司其他收益、减值损失及营业外收支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变动影响较小。

(六) 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 月—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9,954,218.60	20,726,822.51	17,876,015.01	20,354,772.41
折旧与摊销费用	38,920.81	71,592.21	75,197.02	108,522.87
其他费用	13,974.46	25,767.24	34,012.71	97,879.33
合计	10,007,113.87	20,824,181.96	17,985,224.74	20,561,174.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34%	5.28%	5.46%	7.36%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研发人员的薪酬，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对研发比较重视，金额与占比存在一定的波动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各期公			

司业务规模以及投入的研发项目及阶段不同，整体与营业收入匹配。

其他事项：

无。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包括基于 BIM 的市政隧道快速建模算量研究、重点项目跟踪管理系统、一种基于 GIS+神经网络的风险评估方法的开发、电子招投标平台询价竞价功能研发项目、电子招投标平台智能投标工具研发项目等。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苏交科	3.92%	4.32%	4.62%	3.32%
合诚股份	3.93%	3.53%	3.35%	3.07%
华设集团	4.56%	4.20%	4.08%	1.11%
建成咨询	4.22%	3.87%	4.08%	4.96%
青矩技术	2.95%	2.86%	2.44%	2.56%
平均数(%)	3.92%	3.76%	3.71%	3.00%
发行人(%)	5.34%	5.28%	5.46%	7.36%

其他事项：

通过上表可知，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不同公司规模存在差异以及对研发投入的需求与重视程度不同。

4.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为研发人员的薪酬，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较大，且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对研发投入较为重视，金额与占比存在一定的波动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各期公司业务规模以及投入的研发项目及阶段不同，整体与营业收入匹配。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合计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均为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利息收入。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643.84	9,924.98	18,186.5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合计	11,643.84	9,924.98	18,186.57	-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持有的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当期净值变化影响额。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96,317.22	971,063.85	383,760.28	454,589.98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210,149.58	195,970.02	10,948.90	397,108.94
合计	806,466.80	1,167,033.87	394,709.18	851,698.92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其他收益中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博士后专项经费、稳岗补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进项税加计抵减、优质企业扶持奖励。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9,317.97	-561,203.99	-1,484,668.01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95.90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3,514.53	-358,259.03	-586,481.99	-
合计	-1,898,728.40	-919,463.02	-2,071,150.00	-

其他事项:

无。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坏账损失	-	-	-	-455,758.2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754.00	-46,460.72	-	-
合计	-12,754.00	-46,460.72	-	-455,758.20

其他事项:

无。

6. 资产处置收益☐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适用 ☒不适用**四、 现金流量分析****(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786,044.28	442,391,833.85	372,345,162.28	309,777,533.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680,865.26	429,631,679.35	501,117,927.52	529,321,96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466,909.54	872,023,513.20	873,463,089.80	839,099,49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56,530.20	101,367,867.40	100,611,151.99	75,850,239.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60,291.88	187,766,310.26	161,947,402.51	132,542,53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9,650.79	39,099,360.79	30,976,123.03	27,798,34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946,206.64	487,391,295.79	532,454,898.40	549,819,08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172,679.51	815,624,834.24	825,989,575.93	786,010,20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4,230.03	56,398,678.96	47,473,513.87	53,089,290.01

其他事项: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408,520.39	601,053.35	50,193.60	450,832.68
利息收入	1,066,042.52	1,810,214.88	1,828,371.29	1,635,961.65
收现的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248,754.61	203,180.12	11,000.12	477,123.99
收回经营活动有关的信用证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1,690,157.63	70,976,695.79	62,729,193.20	120,017,204.15

收到经营活动有关的押金及保证金	247,267,390.11	356,040,535.21	436,499,169.31	406,740,841.86
合计	260,680,865.26	429,631,679.35	501,117,927.52	529,321,964.33

其他事项:

上述信用证保证金为公司收回进口业务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存入银行专户的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为收回为了保证业务合同的正常履行取得银行保函而向银行交付的保证金。上述其他保证金为公司收回为获取业务投标支付的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公司从事招标代理业务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付现的期间费用	3,188,220.05	15,431,552.82	13,276,990.13	12,332,157.17
付现的营业外支出	10,000.00	25,000.00	144.45	30,000.00
往来款净额	10,775,958.44	21,841,685.18	3,976,970.40	17,208,518.17
支付经营活动有关的信用证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29,431,420.33	63,342,889.45	84,052,547.84	98,032,199.14
支付经营活动有关的押金及保证金	213,540,607.82	386,750,168.34	431,148,245.58	422,216,208.67
合计	256,946,206.64	487,391,295.79	532,454,898.40	549,819,083.15

其他事项:

上述信用证保证金为公司进口业务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存入银行专户的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为为了保证业务合同的正常履行取得银行保函而向银行交付的保证金。上述其他保证金为公司为获取业务投标支付的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公司退回从事招标代理业务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2019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8年度减少5,615,776.14元，减少比例为10.58%，主要原因为2019年年末发放大部分绩效工资及由于业务发展支付的保函保证金净额增加。

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度增加8,925,165.09元，增长比例为18.80%，主要原因为2020年度公司业务较2019年度增长使得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而整体成本现金支出较为稳定。

202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913,610.94元，增长比例为64.46%，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21年1-6月公司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使得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而整体成本现金支出较为稳定；另一方面2021年1-6月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收到的投标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多。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60,000,000.00	295,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019.17	835,555.41	1,270,358.94	932,48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14,090.00	3,958.00	2,57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520,019.17	260,849,645.41	296,274,316.94	195,935,06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6,137.65	5,367,032.76	6,348,323.10	3,266,36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260,000,000.00	295,000,000.00	1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66,137.65	265,367,032.76	301,348,323.10	198,266,36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118.48	-4,517,387.35	-5,074,006.16	-2,331,303.81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均为当期购买或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支付或收回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购置的办公设备、运输设备、软件、装修等支付的现金增加。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7,757.16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757.16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7,757.16	-30,000,000.00	-28,500,000.00	-42,000,000.00

其他事项: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3,807,757.16	-	-	-
合计	3,807,757.16	-	-	-

其他事项: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租赁所支付的现金由原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列报调整为在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报。

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2018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2,000,000.00元，为2018年度公司以25,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16.80元现金分红；2019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500,000.00元，为2019年度公司以5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5.70元现金分红；202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000,000.00元，为2020年度公司以5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6.00元现金分红。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为满足不断增长的业务需求，公司进行了相应规模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装修投资。报告期内，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266,364.29元、6,348,323.10元、5,367,032.76元和2,966,137.65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请详见“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部分内容。

六、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1年1月—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5%、6%、9%、13%	3%、5%、6%、9%、13%	3%、5%、6%、9%、10%、13%、16%	3%、5%、6%、10%、11%、16%、17%

消费税	不适用	-	-	-	-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	7%	7%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2%	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母公司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规定：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母公司按照上述政策享受税收减免优惠。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在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对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并且，同时还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经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上述规定的减征50%的优惠政策。母公司及下属各分公司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3、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符合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认定标准，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即加计抵减政策）。

（三）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	原政策下的	新政策下	影响

	容		目名称	账面价值	的账面价值	金额
2021 年 1-6 月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国家层面统一变更，无需公司审批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
2020 年度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国家层面统一变更，无需公司审批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预收账款、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9 年度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国家层面统一变更，无需公司审批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9 年度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国家层面统一变更，无需公司审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018 年度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国家层面统一变更，无需公司审批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专项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利息费用、利息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他事项：

无。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使用权资产	-	16,190,695.99	16,190,695.99
租赁负债	-	11,042,402.28	11,042,402.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148,293.71	5,148,293.71

(2)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应收账款	41,165,438.31	41,165,438.31	-
合同资产	-	-	-
预收款项	97,892,784.50	-	-97,892,784.50
合同负债	-	97,431,215.25	97,431,215.25
其他流动负债		461,569.25	461,569.25

(3)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9,103.27	-	-599,103.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599,103.27	599,103.27
其他综合收益	374,327.45	-	-374,327.45
未分配利润	74,478,493.21	74,852,820.66	374,327.45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9 年度	跨期调整、重分类调整、减值准备计提调整、税费计提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	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	2,078,699.62

			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其他收益、信用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所得税费用	
2018 年度	调整银行存款未达账项、跨期调整、重分类调整、减值准备计提调整、费用计提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其他收益、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所得税费用	-4,510,546.17

其他事项:

(1) 发行人会计差错更正对报表项目的具体影响及原因

①对 2019 年度相关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A.2019 年资产负债表项目差错更正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原始财务报表金额	调整数
应收账款	41,165,438.31	18,294,816.19	22,870,622.12
预付款项	8,231,255.79	150,000.00	8,081,255.79
其他应收款	9,294,064.78	9,669,061.96	-374,997.18
其他流动资产	194,488.01		194,48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1,572.06	722,855.08	368,716.98
资产总计	465,129,486.06	433,989,400.34	31,140,085.72
应付账款	8,171,254.91	1,451,984.29	6,719,270.62
预收款项	97,892,784.50	94,093,141.28	3,799,643.22
应交税费	17,865,246.68	12,880,998.28	4,984,248.40
其他应付款	178,739,538.85	178,159,156.71	580,382.14
负债合计	306,733,133.75	290,649,589.37	16,083,544.38
盈余公积	15,221,965.97	15,313,297.86	-91,331.89
未分配利润	93,174,386.34	78,026,513.11	15,147,873.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96,352.31	143,339,810.97	15,056,541.34

B.2019 年利润表项目差错更正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原始财务报表金额	调整数
营业收入	329,132,992.15	328,863,222.39	269,769.76
营业成本	202,177,113.55	206,278,794.93	-4,101,681.38
税金及附加	2,350,980.69	2,351,465.17	-484.48
销售费用	7,439,773.74	3,898,759.05	3,541,014.69
管理费用	34,485,819.65	37,403,865.54	-2,918,045.89
财务费用	-1,688,793.33	-1,672,873.13	-15,920.20
其他收益	394,709.18	345,527.16	49,182.02
信用减值损失	-2,071,150.00	-1,410,721.23	-660,428.77
营业外收入	526.29	50,527.29	-50,001.00
所得税费用	13,358,838.20	12,333,898.55	1,024,939.65
净利润	52,577,427.49	50,498,727.87	2,078,699.62

②对 2018 年度相关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A.2018 年资产负债表项目差错更正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原始财务报表金额	调整数
货币资金	329,543,704.72	329,559,624.92	-15,920.20
应收账款	40,374,499.60	23,054,190.94	17,320,308.66
预付款项	4,482,601.94	18,383.57	4,464,218.37
其他应收款	7,292,759.21	7,568,823.82	-276,064.61
其他流动资产	45,760.98	-	45,76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784.56	347,674.78	226,109.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490.56	1,115,999.99	-141,509.43
资产合计	419,465,447.27	397,842,543.72	21,622,903.55
应付账款	12,103,878.56	5,664,776.71	6,439,101.85
预收款项	73,654,249.86	75,069,230.47	-1,414,980.61
应交税费	13,852,153.59	10,408,236.11	3,443,917.48
其他应付款	174,777,797.96	174,600,774.85	177,023.11
负债合计	285,146,522.45	276,501,460.62	8,645,061.83
盈余公积	9,466,104.16	9,505,643.01	-39,538.85
未分配利润	74,478,493.21	61,461,112.64	13,017,38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318,924.82	121,341,083.10	12,977,841.72

B.2018 年利润表项目差错更正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原始财务报表金额	调整数
营业收入	279,292,231.77	280,172,164.19	-879,932.42
营业成本	167,692,177.58	165,395,825.90	2,296,351.68
销售费用	5,898,291.70	3,118,528.08	2,779,763.62
管理费用	31,442,986.41	34,148,915.78	-2,705,929.37
财务费用	-940,205.73	-940,775.43	569.70
其他收益	851,698.92	547,941.62	303,757.30
资产减值损失	-455,758.20	-425,530.96	-30,227.24
营业外收入	82,245.24	306,002.54	-223,757.30
所得税费用	9,728,762.34	8,419,131.46	1,309,630.88

净利润	44,189,157.48	48,699,703.65	-4,510,546.17

③上述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具体事项及原因如下

A.2019 年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具体事项及原因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更正涉及的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资产项目		
		会计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1	调整跨期收入，具体原因详见注释 1	应收账款	19,347,706.56	
		应交税费		296,652.18
		主营业务收入		269,769.76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781,284.62
2	调整跨期成本，具体原因详见注释 2	应付账款	1,556,192.62	
		主营业务成本		3,431,208.27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75,015.65	
3	重分类往来款负数余额和调整挂错账往来款，相应调整应收账款、预收款项、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应收账款	4,429,296.96	
		预付款项	8,081,255.79	
		其他应收款	193,489.31	
		应付账款		8,244,016.70
		预收款项		3,799,643.22
		其他应付款		660,382.14
4	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调整情况相应调整坏账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6,381.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68,486.49
		信用减值损失	660,428.77	
		年初未分配利润	814,439.12	
5	根据利润总额调整情况，将多交的企业所得税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488.01	
		应交税费		194,488.01
6	对 2017 年度开始使用的网融技术服务费补记漏记的摊销，相应调整管理费用、应付账款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应付账款		31,446.54
		管理费用		47,169.81
		年初未分配利润	78,616.35	
7	将记入其他应付款的 2018 年收到的奖励金，调整至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年初未分配利润		80,000.00
8	更正错记入主营业务成本的管理费用，详见注释 3	主营业务成本		670,138.61
		管理费用	670,138.61	
9	更正错记入管理费用的销售费用，详见注释 3	销售费用	3,541,014.69	
		管理费用		3,541,014.69
10	将错记入主营业务成本的税费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主营业务成本		334.50
		税金及附加	334.50	
11	调整 2017 年度货币资金未达账项，相应调整财务费用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财务费用		15,9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920.20	
12	将错记入营业外收入的	其他收益		49,182.02

	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49,182.02	
13	将错记入营业外收入的税费减免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818.98
		营业外收入	818.98	
14	根据坏账准备及当期利润总额调整递延所得税费用及当期所得税费用, 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716.98	
		应交税费		4,493,108.21
		所得税费用	1,024,939.65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99,451.58	
15	按调整后净利润的 10% 调整已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相应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91,331.89	
		年初未分配利润		91,331.89

B.2018 年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具体事项及原因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更正涉及的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资产项目		
		会计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1	调整跨期收入, 详见注释 1	应收账款	18,853,879.76	
		应交税费		72,595.14
		主营业务收入	879,932.42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661,217.04
2	调整跨期成本, 详见注释 2	应付账款		1,875,015.65
		主营业务成本	2,346,601.03	
		年初未分配利润		471,585.38
3	重分类往来款负数余额和调整挂错账往来款, 相应调整应收账款、预收款项、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预收款项	1,414,980.61	
		预付款项	4,401,325.29	
		其他应收款	67,128.24	
		应付账款		4,564,086.20
		应收账款		1,062,324.83
		其他应付款		257,023.11
4	调整 2017 年度货币资金未达账项, 相应调整货币资金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他货币资金		15,9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920.20	
5	将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与长期资产不相关的预付款项重分类至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141,50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509.43
6	对 2017 年度开始使用的网融技术服务费补记漏记的摊销, 相应调整管理费用、应付账款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预付款项		78,616.35
		管理费用	23,584.90	
		年初未分配利润	55,031.45	
7	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调整情况相应调整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1,246.2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3,192.85

	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	30,227.24	
		年初未分配利润	784,211.88	
8	根据利润总额调整情况，将多交的企业所得税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760.98	
		应交税费		45,760.98
9	将错记入其他应付款的奖励金，调整至营业外收入	其他应付款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10	更正错记入主营业务成本的管理费用，详见注释 3	主营业务成本		50,249.35
		管理费用	50,249.35	
11	更正错记入管理费用的销售费用，详见注释 3	销售费用	2,779,763.62	
		管理费用		2,779,763.62
12	调整 2017 年度银行存款未达账项，相应调整财务费用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财务费用	569.70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9.70
13	将错记入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3,757.30
		营业外收入	303,757.30	
14	根据坏账准备和调整后利润总额调整所得税费用，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109.78	
		应交税费		3,325,561.36
		所得税费用	1,309,630.88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9,820.70	
15	按调整后净利润的 10% 调整已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相应调整盈余公积和年初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39,538.85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538.85

注释 1、调整跨期收入原因如下：

收入调整主要原因系公司存在滞后确认收入情况。公司收入相关单据（主要为客户确认文件）系通过业务人员向各客户获取并归集后手动提交给财务人员，部分项目业务员因出差在外等原因未及时在结账前提交客户确认文件，导致公司滞后确认相关项目的收入。

注释 2、调整跨期成本原因如下：

A.如前述注释 1 所述，公司存在部分项目未及时提交收入确认相关单据的情况，导致公司未能及时计提上述收入对应的服务采购成本，滞后确认相关项目的成本。

B.公司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工程造价业务合同一般约定签订合同后先预收一定比例的款项，而外协采购服务成本一般约定公司从业主收到款项后与外协服务供应商进行结算，因相关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支付的外协采购成本相关的项目相应也未达到成本确认条件，公司误将部分预付的外协采购成本结转至当期成本，导致提前确认相关项目的成本。

注释 3：重分类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原因如下：

A.公司错将部分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和汽车费用记入主营业务成本，更正为按照收益对象将其入管理费用。

B.公司错将销售费用中人员薪酬及相关费用记入管理费用，更正为按照收益对象将其计入销售费用。

综上，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系由于发行人前期会计工作存在一定的薄弱环节，发行人已在申报精选层前完成更正及整改规范。

（2）发行人相关的整改措施及整改结果

①进一步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广咨国际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精选层适用）》以及《广咨国际财务管理制度》等 11 个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定期对上述相关内控制度进行完善，从制度设计上保障会计核算的准确及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同时，公司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中规定业务人员应及时向财务人员提交收入成本确认相关的外部证据，并将该项纳入业务人员的考核指标，以确保收入成本能够及时进行准确的账务处理；统一明确费用划分标准以及各项费用核算范围，确保各项费用按照业务性质以及受益原则准确划分。

②要求业务部门完善项目进度台账，及时登记所有取得外部证据的时间节点，及时更新实际履行进度等信息，以便财务部门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确保收入和成本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③定期对财务人员开展培训并将从业质量纳入考核标准。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名，财务部配置部长 2 名、会计 6 名、出纳 2 名，其中高级会计师 2 人、会计师 4 人、注册会计师 2 人、税务师 1 人、资产评估师 1 人、法律职业资格 1 人、证券从业资格 1 人，不同岗位职责清晰，不相容职位严格分离。财务人员每年参加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广业培训学院、南方财税网高级财税研讨会培训班等专业培训，及时了解最新财务法规及核算要求，保证了会计核算的及时准确。财务人员按《职能部门考核管理办法》《职能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及《财务部目标管理责任书》逐级考核，以考核结果作为职级升降及奖金发放依据。上述整改措施已完成，公司财务人员配置充足，专业素质和从业质量较高。

④对财务和业务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公司已于 2020 年上线了用友业财一体化及银企直连系统，基础数据从业务端直接传输至财务记账系统端，有效确保数据准确性和有效提高传递效率，未经审批的流程无法向下流转，以信息手段保障内控制度的遵从。上述整改措施已完成，公司账务处理质量较高。同时，公司正在开发业务合同管理平台，利用信息系统自动读取各个业务环节中的合同台账需要的信息，自动生成业务合同台账，并通过该系统向财务人员及时传送项目相关的结算单据。预计该系统上线后，能进一步确保账务处理的及时性和财务数据的准确性，以有效避免出现上述会计差错的可能性。

⑤财务部与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在信息披露方面分工明确、交叉复核，能够确保信息披露的质量。上述整改已完成，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较高，2020 年度年报披露不存在会计差错更正。

⑥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审计部门根据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及《内审工作方案》，定期对公司财务和相关方面开展审计工作，重点检查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和收

入、成本、费用等管理情况。上述整改已完成，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责作用。

⑦公司已出具承诺“公司董事、总经理曾始毅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承诺将在未来一年内通过外部聘任、股东委派或内部培养等方式重新选聘财务负责人，以解决公司总经理兼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23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前公司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经公司 2020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0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以下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期	备案号
1	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	9,019.63	9,019.63	3 年	2020-440104-74-03-101331
合计		9,019.63	9,019.63	-	-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多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则剩余资金将用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本次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与管理。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保荐机构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为保证公司日常资金周转、日常经营事项等平稳运行，暂未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前期投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体量和企业数量的快速增长，我国企业乃至政府和社会管理机构对咨询服务的需求也不断释放，这促进了我国咨询服务行业的稳步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提供工程咨询、工程造价、招标代理、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进口销售及进口代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咨询服务机构。

随着我国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各类信息化技术手段日趋成熟，经济社会进入全面数字化转型的发展阶段，咨询行业也呈现出与信息化结合更加紧密的发展趋势，项目管理、咨询手段、服务产品等信息化程度都普遍提高。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十四五”信息化总体发展目标，围绕智库建设发展战略，推进公司管理数字化、业务数字化、产品数字化。

公司拟于广州市越秀区租赁办公区域以及机房建设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旨在增强公司管理

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建立适应公司跨越式发展的数字智慧运营平台，实现公司数据资源共享和数据驱动创新发展，助推平台型组织的打造，使公司成为行业内具有较高管理水平的科技型咨询公司。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根据公司现有的管理水平、技术水平、人员配置及采购、销售、运营体系，公司有能力独立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保障项目投产后的有效运营和实现经济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使公司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和可行性的议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切实可行，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七）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的具体内容

针对公司目前信息系统现状和业务需求，本次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主要是拟建设大数据中心系统、电子招投标系统、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BIM 云服务平台、知识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系统，并对现有综合管理系统进行完善提升，促进公司信息系统体系化、先进化，支撑和提升公司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能力等，主要系统如下：

1、大数据中心系统

大数据中心系统围绕公司核心业务领域，按照“夯基础、建标准、提数据”的理念，建立专业化的团队，推进公司业务数字化运作和数据价值挖掘，制定业务标准模板以及数据标准，依照业务场景，建立相应的数据分析模型以及算法，打造集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分析、监测管理、预测预警、辅助决策、可视化平台于一体的大数据平台。大数据中心系统将通过沉淀、积累公司已有系统数据，并通过采集、采购相关数据，形成自己的数据库资源。公司大数据中心系统将由成熟的 Hadoop 技术体系构建，该平台包括数据存储、数据集成、数据处理和其他进行数据分析等专门工具。

2、电子招投标系统

电子招投标系统是公司核心业务系统，该系统基于国家电子招投标相关技术规范进行研发，提供全流程、一体化的电子招投标业务，其采用新的微服务技术架构对在线询价、竞价、价格调查等相关功能进行开发，实现功能服务化，便于系统的扩展及升级；收集业务过程中的基本数据，完善数据库，形成公司价格库；为大客户建立专属采购平台，实现个性化的服务，向第三方机构及业主开放，业主可以在平台自行完成采购或委托第三机构；拓展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服务范围，提升公司招投标服务能力。

3、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

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包含建设项目中的前期咨询、招标代理、工程造价、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等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是面向公司战略需求的，可以将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项任务通过相互之间的作用构成一个整体项目；反过来，公司针对其战略目标来选择项目，然后再对这些选定

的项目，根据自身能力以及这些项目之间的相互关系，选择项目实施的顺序，最后再在具体的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协调以实现企业价值的最大化。

全过程咨询系统将采用分期建设的模式，先期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系统，按照工程建设的决策阶段、设计阶段、采购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等不同阶段的主要任务，围绕项目投资的估算、概算、预算、结算进行造价管控，做好项目过程的资金支付、工程变更、合同及资料管理，实现系统化、一体化、协同化管控。后期在全过程造价管理系统的基础上，拓展咨询、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实现全过程咨询系统。系统采用微服务技术架构体系，拟基于轻量化平台进行快速开发，并与公司的 OA 及项目营运管理平台进行紧密集成，整合到公司门户，做到数据共享、账号统一、业务协同。

4、项目运营管理系统

项目运营管理系统可实现各业务系统中的项目合同全生命周期动态管理（合同登记、审批、变更、里程碑、执行、关闭）、项目全生命周期财务（预算、报销、借款、发票、收款、工时）、项目问题清单、项目周报/月报等有效管理；还可以实现对项目的人员、进度、成本、质量、合同、风险等管控；通过手机等技术手段实现项目现场的移动化、可视化、动态监控、实时监管等功能；另外，该系统能够实现内部不同部门、外部项目参与方协同工作；后续可更进一步增加数据分析功能、过程管控预警或是重大节点风险提示、通过数据积累和数据挖掘可以产生更大的价值，为经营决策提供决策数据服务。

5、BIM 云服务平台

BIM 云服务平台主要是为实现不同场景、不同阶段、不同行业的应用，后期将与 CIM 配套和对接，逐步实现 BIM 技术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工程项目管理等平台的无缝融合，实现各类基于 BIM 的全过程全生命周期工程咨询管理平台的产品化，为自主轻量化 BIM 应用开发、模型库的开发利用和 BIM 产品化的开发和迭代提供基础技术支撑。

6、知识管理系统

知识管理就是运用管理和信息技术手段，将人和知识充分结合，以加强组织记忆、提升员工能力、优化知识协作、改进工作业绩，并为组织可持续核心能力构建奠定基础。

通过建立公司的知识管理体系制度，构建专业的知识管理系统，配置相应的人力资源。通过知识管理系统实现知识积累、萃取、应用、运营，将个人知识转化为组织能力，将分散知识集中化、凌乱知识结构化、隐性知识显性化、应用知识场景化，建立人与人、人与知识、知识与知识的链接和协同，为业务赋能。该系统可以将历史资料、成功案例、方法和模型等文件数字化，从而实现在线检索、在线预览、在线分享等功能。

7、综合办公系统（OA）

综合办公系统主要是建立与公司业务数据一体化的智能化 OA 系统，目标是全面规划和构建办公场景，提高企业的运作效率、节省企业的办公和沟通等成本。智能化 OA 系统作为各系统的统一门户，实现入口统一，消息集成，协同办公；支持电子签章，实现公司用章的信息化管理；提升效

率，管控风险。该系统支持全面移动办公，提升行政办公效能。

（八）对现有技术的改进情况

公司现有的系统还是采用相对传统的技术，主要依托 OA 等系统来实现，在系统的功能、架构、应用扩展性等方面存在不足，同时系统之间存在数据孤岛，不利于公司业务整合、资源共享。

新的技术主要在于采用平台化理念，应用大数据中心、BIM 等新技术，构建集中共享的数据库，打通各系统的数据壁垒；基于平台化的开发工具，实现系统的快速开发，同时可以随着业务及管理的需求进行扩展；构建门户，实现业务、合同、财务有机融合，提升管理效率，降低风险；构建大数据中心系统，为业务提供数据的支撑及服务，有利于进一步拓展业务市场。各系统改进情况如下：

序号	现有系统情况	新系统改进情况
1	当前无大数据系统	建立大数据平台，实现大数据的存储、分析及应用，为业务赋能赋产
2	现有的电子招投标系统还是基于传统的 J2EE 技术架构体系开发，系统的功能拓展能力较差，同时系统不支持询价、竞价、价格调查等业务，系统在功能上面还有待完善	采用新的技术架构进行开发，系统更加柔性，便于扩展；对于现有功能进行完善，支持手机扫码加解密、电子保函等新功能，改进投标客户端工具；同时开发在线询价、竞价、价格调查等新业务模块
3	现有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只能提供一些单项的业务管理功能，无法支持全过程一体化管理服务	按照统一的技术规范、数据规范，采用微服务架构，拟用低代码开发平台进行开发。按照工程建设的决策阶段、设计阶段、采购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等不同阶段的主要任务，围绕项目投资的估算、概算、预算、结算进行造价管控，做好项目过程的资金支付、工程变更、合同及资料管理，实现系统化、一体化、协同化管控
4	当前无项目运营管理系统，现有 OA 系统中有合同管理模块，但只有合同的登记审批，无合同全生命周期及项目财务全生命周期管理	按照统一的技术规范、数据规范，采用微服务架构，拟用低代码开发平台进行开发，按照合同全生命周期及项目财务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并与新的 OA 系统及其他系统整合，实现门户入口统一、数据共享、业务协同
5	当前无 BIM 云服务平台	重点拓展 BIM 轻量化应用平台并逐步实现不同场景、不同阶段、不同行业的应用，后期将与 CIM 配套和对接。通过 BIM 轻量化应用平台，逐步实现 BIM 技术与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工程项目管理等平台的无缝融合，实现各类基于 BIM 的全过程全生命周期工程咨询管理平台的产品化。为自主轻量化 BIM 应用开发、模型库的开发利用和 BIM 产品化的开发和迭代提供基础技术支撑
6	现有的知识管理系统功能比较单一，主要提供文档管理、文档检索等功能	新的知识管理系统采用平台化软件，提供知识门户、知识地图、知识社区等功能，同时支持 PC 及手机端，使用更为便捷
7	现有综合办公系统（OA）属于比较传统的系统，功能比较单一，只有相对传统的行政办公功能，难以进对功能进行修改、没有电子签章，不方便进行移动办公	新的 OA 系统将采用平台化的软件，作为公司的统一门户，接入各主要系统；提供电子签章功能，实现用章的信息化管理；支持移动办公，日常各类审批、信息查阅可通过移动端处理；支持轻量化开发，日常的各类行政管理可以由系统管理人员开发，适应多变的日常管理需求

公司具有一批由技术专家队伍、信息技术人才、大数据人才、BIM 技术团队构成的系统建设人才，确保信息化和大数据建设能够顺利实施。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拟组建一个包括信

息技术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在内的 135 人规模的技术团队。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依托现有的技术力量，不断完善企业技术团队建设，做到系统开发、运行维护人员配置结构合理；同时加强与主流的软件厂商、大数据公司合作，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和产品，快速推进各信息系统建设。综上，公司拥有足够的技术人员进行优化升级。

公司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为公司的内控管理、生产经营赋能，将企业的核心能力以数字化形式沉淀到平台，打造数字智慧运营平台和业务赋能中台，实现管理数智化、业务数智化和生态数智化，从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精细化运营及管理水平，并能够从以下四个方面提升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或技术实力：

1、打造数字智库，全面提升前期咨询服务能力

打造数字智库，为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构建全省经济运行数据库和投资效能分析系统，分析宏观经济、产业结构、重点行业的运行状况，挖掘投资运行和项目建设中的价值信息，对省内投资运行趋势进行预判，结合国家和地方发展规划，为政府提供具前瞻性的投资决策数据支撑服务。构建重大项目、重大决策、风险管理等知识库、数据库，探索运用大数据、GIS 等信息技术开展规划咨询、重大项目谋划、关键性问题研究、跟踪性调查、实施效果评估，在各级各地投资主管部门谋求更深入的顾问角色，为地方经济布局、重大项目谋划、投资管理等积极建言献策，从而全面提升前期咨询服务能力。

2、进一步提升招标采购服务能力

通过对电子招标系统的升级，进一步提升招标采购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利用微服务技术对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技术改造，按照功能类别构建服务，降低系统耦合，便于系统动态更新及资源扩容，满足招标市场的快速变化需求，实现对询价、竞价、价格调查、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等非招标类采购业务的支持，增加服务范围，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增加电子保函、手机扫码加解密，改进投标工具，提升智能化水平，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满足诸如异地评标、居家评标、跨区域采购等需求。引入区块链技术，通过数据上链，解决数据共享难、业务协同难等痛点，促进跨平台电子招投标业务协同。构建招标大数据，实现对供应商、项目、材料设备、价格等数据的采集、分析，提供实时招标大数据查询、检索、比对等功能，从而提升招标平台的数据服务能力。

3、提升造价咨询和工程建设管理能力

在造价咨询和项目管理咨询业务数字化方面，建立全过程造价业务管理系统，满足当前公司全过程造价业务快速发展的要求，实现项目投资从估算、概算、预算、结算的全过程、一体化管控。同时通过构建行业数据库、指标库，积极参与行业指标体系及定额的编制，逐步构建企业价材库、指标库、定额库，形成造价行业数据积累及深度应用能力。开展 BIM 技术在工程造价和项目管理中的应用，构建基于 BIM 的全咨服务能力，利用信息化、智能化技术开展“智慧工地”建设，探索 BIM 在建筑全生命周期的应用，全面提升公司造价咨询和项目管理能力。

4、加强企业协同管理和共享，提升企业经营决策效率

目前公司在企业经营管理信息化方面管理效率已难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业务规模和人员规

模，通过建设或提升经营、人力、财务等管理系统，构建与业务快速发展相适应的协同管理系统，进一步实现业财一体化，加强对业务支撑能力，全面提升管理效能。

综上，本项目旨在建设大数据中心系统、全过程咨询系统等信息化平台，根据国家标准建设知识库、政策库、规范库、指标库等，从而提升公司在各项主要业务的工作效率、专业水平以及可承接业务范围，同时，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建设具有特色的咨询理论、技术和专业队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技术实力，是公司构建高端智库和科技型咨询机构的重要抓手。

（九）主要竞争对手、在手订单情况

1、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成咨询于 2007 年与广州易达建信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合作研制开发了“建成项目管理中心”并投入使用，同年，在原“建成项目管理中心”的基础上，继续合作开发了“建成咨询服务管理系统（OA）”；于 2018 年 4 月份开始投入使用新的“建成咨询服务管理信息系统（新 OA）”，系统包括了各类业务的日常工作流程管理、各专业数据库、财务管理、行政管理等。

（2）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国义招标从 2013 年开始开展国 e 平台 1.0 版本的建设和运营，并在 2015 年进行了国 e 平台 2.0 版本的升级改造，经过多年的优化和完善，国 e 平台已经形成了招标平台、阳光采购平台、政府采购平台和调研平台四个子平台。

（3）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华联世纪投资成立了广东华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材巴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自主研发了“造价全过程项目管理系统”、“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系统”、“造价 168 一站式专业服务平台”等一系列软件和系统平台。

（4）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由国信招标集团、北京国信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发布的专业化的电子采购与招标信息发布和交易平台。该网站打造并提供全国各类招标、投标电子化全流程的操作。为广大用户提供在线第三方的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的专业化网站。

（5）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青矩技术基于建筑信息模型、大数据、人工智能和云计算，推出了以全过程工程管理平台、工程咨询互联网平台、建筑大数据平台、智慧咨询机器人产品体系。青矩技术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产品服务线”，包含规划与工程设计、招标代理和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等众多服务内容。

2、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总金额为 92,370.10 万元。公司的业务订单较多，服务的业务类型较为多元化，既有大量专项服务内容的小项目，也存在一批服务内容涉及多个业务全过程、周期较长的大项目，不同的项目类型对信息系统的要求差异较大，如果采用传统模式进行咨询

服务，各项业务分散独立，信息不互通，运行效率较低，也无法适应新行业和新业务领域的要求，工程咨询服务亟需升级满足业务需要。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目前我国宏观经济稳中有进，工程咨询市场机遇不断增多，同行业竞争对手均不断加大信息化领域的投入，另外，公司的在手订单充足，使用募集资金 6,310.62 万元用于软件购置及开发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方向。

（十）公司具有相关人力、资源储备支持，并具有足够订单支撑

1、人力储备情况

发行人所在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培养出一批具有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目前，公司在信息化方面拥有一批由技术专家队伍、信息技术人才、BIM 技术团队构成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信息化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众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的深入研发和技术进步提供了智力支持。

公司投资咨询研究院下设研发中心，具体负责各项目的研发，公司围绕广东省重大战略实施以及工程咨询行业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业态、标准化体系、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等开展应用型创新研究，通过对标杆性项目的总结提升、流程规范、标准化模型构建和信息技术的应用提升业务质量和管理能力。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技术创新与研发，积极探索新技术、新工艺在工程咨询行业的应用。公司不断探索研发相关的业务平台和软件，其中，广咨智评平台构建了一套以项目评估和节能评审数据成果为核心的评估类业务管理平台，全面整理项目评估评审成果，充分挖掘咨询意见价值，助力评估评审项目能力建设，有效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广咨稳评平台构建了风险识别库、政策法规库、案例库和项目联络网的“三库一网”体系，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类业务进行管理，包括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风险评估任务事项、风险评估初审、风险评估报备、风险等级、风险识别等功能，可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固定资产投资分析微平台提供了固定资产投资分析工具，实现数据采集智能化，提供精准数据报表、模板以及数据分析工具，节省人力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实现自动积累和沉淀数据价值，并且通过平台对接各地发改部门相关业务。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是按照国家电子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并结合公司多年行业经验开发的一体化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取得国家电子招投标三星检测认证。

公司投资咨询研究院下设研发中心，具体负责各项目的研发工作，公司围绕广东省重大战略实施以及工程咨询行业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业态、标准化体系、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等开展应用型创新研究，参与并制定了《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后评价导则》《水利水电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导则》《医疗建筑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标准》《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编制指南》《广州市市政工程主要项目概算指标及编制指引》《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等一系列的行业标准和规范。

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申报并获得了 33 项软件著作权的技术成果，拥有 5 个主要核心技术集成平台，12 个重要项目处于研发过程中。同时，公司的技术能力也得到了各级政府部门的认可与赞誉，公司累计获得国家级奖项 92 项、省级奖项 83 项。

综上，公司已建立和积累了较具规模的人才储备和较为丰厚的技术储备，能与本次募投项目相适应，能够满足实施募投项目技术条件的需要。

3、业务订单情况

公司虽然目前现金流较好，现金结存量较为充足，但近年来，公司业务订单金额持续较快增长，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手订单总金额为 92,370.10 万元，对营运资金需求持续增加。为顺应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趋势以及公司战略的实施，公司除了要保持现有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持续投入外，还需要为今后的工程咨询业务链条延伸（并购重组）、跨省跨区域市场开拓及属地化经营、新兴业务机会研究及业务开拓等活动的团队组建、技术升级、项目合作等做储备，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个具有公司特色的拥有强大专业团队和先进技术手段的全方位高科技咨询企业集团。公司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顺利实施需要较为充裕的资金支持。

打造“数智化工程咨询服务平台”是公司十四五期间的重大战略目标，也是公司实施创新驱动，面向未来构建新的核心竞争优势的重要举措。公司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为公司的内控管理、生产经营赋能，将企业的核心能力以数字化形式沉淀到平台，打造数字智慧运营平台和业务赋能中台，实现管理数智化、业务数智化和生态数智化。

公司有多个业务板块，因此系统建设内容较多，在业务系统方面，BIM、电子招投标、工程造价、前期咨询所涉及的技术及标准多，除开发专业的应用之外，还需要对数据及系统进行集成整合，形成统一的门户、统一的数据应用、统一的资源池，并打造中台。财务、人力等管理类软件可以购买成熟产品并进行一定定制化开发，其他系统建设还需要购买开发工具、引擎及技术服务，以及相应的软硬件资源，同时还需要组建包括大数据专家、AI 工程师、架构师、需求工程师、产品经理、项目经理、数据建模、数据分析、软件开发、BIM 软件开发、知识工程、系统测试、系统运维等大量技术人员以及业务专家构成的信息化开发团队。因此，需要的投入较大。

结合公司目前信息系统现状和业务需求，此次募投项目中软件购置及开发主要是拟建设大数据中心系统、电子招投标系统、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BIM 云服务平台、知识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系统，并对现有综合管理系统进行完善提升，预计投资 6,310.62 万元，其中信息化系统 3,157.16 万元，大数据建设 3,153.46 万元，涉及电子招投标系统在内的主要系统达 7 项，另需配套人力资源、财务及运营管理等多项系统的升级，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仅 1 项电子招投标相关的平台升级优化需募集 3,106.56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310.62 万元用于软件购置及开发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具备相关人力、资源储备支持，同时具有足够的业务订单支撑。

二、 募集资金运用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

本项目拟采用租赁方式解决办公及数据中心建设用地，拟于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租赁办公区域建筑面积 1,000.00m²，交易平台场所区域建筑面积 800.00m²，总计建筑面积 1,800m²。

2、建设期和劳动定员

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3 年，项目定员 135 人。

3、能源消耗

本项目建成后，正常年耗用电能 39.92 万 kW h，年用水量为 1,839.60 吨，正常年综合能耗 49.22tce/a（当量值），131.89tce/a（等价值）。

4、总投资

建设项目评价中的总投资包括建设投资、建设期利息和铺底流动资金。本项目总投资 9,019.6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743.4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76.19 万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背景

1、政策支持大力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

国家政策层面，党的十八大提出要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建立健全决策咨询制度。为了贯彻落实十八大的精神，2015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指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以战略问题和公共政策为主要研究对象、以服务党和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为宗旨的非营利性研究咨询机构。同时提到，要建设高水平科技创新智库和企业智库，支持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兴办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型智库，重点面向行业产业，围绕国有企业改革、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技术方向、产业政策制定、重大工程项目等开展决策咨询研究。从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定位和发挥的社会效用来看，工程咨询企业是属于企业智库的范畴。

2、咨询向信息化方向发展

随着我国信息化程度不断攀升，大数据、云计算等各类信息化技术手段日趋成熟，经济社会将进入全面数字化转型发展的新阶段，网络的普遍安装和互联、软硬系统集成能力全面提升、信息服务种类的创新丰富，都将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在此背景下，咨询行业也呈现出与信息化结合更加紧密的发展趋势，产品信息化程度普遍提高。

数据规模的扩张和数据价值的日益凸显，企业对于数据分析业务的需求持续提升，为咨询行业提供了发展机遇，同时也为咨询公司提供了更有力的技术手段、更丰富的产品和服务以及更精确的结果。未来，咨询行业将在数据分析、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辅助下，真正深入至各行业企业客户的各项核心业务环节，输出全面、精准、符合客户个性化需求、具有较强可操作性的咨询

方案，并在方案的具体实施环节提供更全面、周到的服务，帮助客户解决各类问题。

3、招标采购业务市场前景广阔

招标采购主要应用于我国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国有资金投资、国家融资的工程项目以及政府采购项目等，我国两部专门的法律——《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法》对招标采购行为作了全面规范。根据住建部数据，国内具有工程招标代理资质的企业数量由 2015 年的 6,102 家增长至 2019 年的 8,832 家，分散程度较高。2019 年，工程招标代理企业收入达 4,110.44 亿元，相较上年度有所下降。预计未来招标代理服务作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一部分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政策

（1）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是引导投资方向，政府管理投资项目，制定和实施财税、信贷、土地、进出口等政策的重要依据，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目录组成。其中，鼓励类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需要采取政策措施予以鼓励和支持。上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在鼓励类“三十一、商务服务业”指出：“工程咨询服务（包括规划咨询、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本项目建设旨在实现全过程咨询，全面提升公司业务咨询能力，属于“鼓励类”的发展行业。

（2）符合《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培育全过程工程咨询，鼓励投资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本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业务咨询能力，符合该意见的要求。

（3）符合《关于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工作的通知》

通过选择有条件的地区和企业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健全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制度，完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培养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提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能力和水平，为全面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积累经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关于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工作的通知》指出：“选择北京、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湖南、广东、四川 8 省（市）以及 40 家企业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试点期为两年，探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制度和组织模式，为全面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积累经验。”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公司咨询业务能力，实现严格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符合该通知的要求。

（4）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的指导意见》

工程招标投标制度在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规范建筑市场行为、提高投资效益、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积极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制度改革，加强相关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严厉打击招标投标环节违法违规问题，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的指导意见》指出：“全面推行电子招标投标。全面推行招标投标交易全过程电子化和异地远程评标，实现招标投标活动信息公开。积极创新电子化行政监督，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与本地建筑市场监管平台实现数据对接，加快推动交易、监管数据互联共享，加大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工程项目数据信息的归集和共享力度。”本项目将建设电子招投标平台，符合该意见鼓励的发展方向。

（5）符合《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

为了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2015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指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以战略问题和公共政策为主要研究对象、以服务党和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为宗旨的非营利性研究咨询机构”。同时提到“要建设高水平科技创新智库和企业智库，支持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兴办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型智库，重点面向行业产业，围绕国有企业改革、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技术方向、产业政策制定、重大工程项目等开展决策咨询研究”。本项目建设的全过程工程咨询行业智库，属于该意见鼓励支持的范畴。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顺应技术变革趋势，满足客户需求

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咨询企业顺应技术变革趋势，积极探索转型，逐步将数据处理、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自身传统咨询服务相结合，通过数据分析为各行业企业输出更为精准、全面的咨询服务解决方案，并减少对人力的依赖。本项目的建设，通过对信息化手段的利用，有助于公司及时深入研究当前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和客户发展趋势，从而更好地需要满足客户的咨询需求，有助于对员工专业能力的培养，使其知识结构更加复合化、专业化，可以创新产品与服务，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需求。

2、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咨询企业是知识型经营主体，完善的知识体系和专业能力是咨询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在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客户对于设计能力、服务水平、服务品质的要求持续提高，品牌化经营成为企业在竞争中脱颖而出的关键。公司作为国内工程咨询服务的行业引领者，作为智力密集行业和典型的学习型组织，秉承对结果负责的核心理念，更加重视对核心竞争力的培养。本项目旨在建设咨询智库、大数据中心等信息化平台，根据国家标准建设知识库、政策库、规范库、指标库等，从而有利于数据抓取，提高可研、项目建设、评审评估等业务的效率和准确率，提高公司的咨询能力。同时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建设具有特色的咨询理论、技术和专业队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3、完善内部管理机制，实现全流程项目管理

目前公司各系统平台的信息呈现孤岛状态，各流程之间、合同与预算、报销、收款、业务、归档等都没有关联，给审批管理造成了极大的障碍，需要重新建设项目管理平台，或者利用“友空间”等工具先搭建试用，再进一步完善。基于管理层面的精细化管控目标，本项目将对公司综合管理系

统进行改进和优化，加快人力资源系统上线，优化业务财务一体化系统，对移动办公客户端各类功能加以完善，提高系统使用友好度和可视化程度，拓展项目合同全流程管理、市场开发与客户关系管理、人才培养（在线学习）等功能，构建与业务快速发展相适应的管理系统，提升管理效能。

4、创新发展电子招标投标，赢得先机

创建分类清晰、透明规范、互联互通的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实现招标活动的全流程电子化成为当今发展新趋势，它具有比传统招标模式“更高、更快、更省”的优越性。本项目的建设将在公司现有招标平台的基础上进行迭代升级，同时建立公司整体信息化系统以及大数据中心，为电子招标平台的业务能力提供数据与计算存储支撑。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专业化水平，提前进行顶层设计，加大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力度，在蓬勃兴起的电子化招投标市场中占取主动、赢得先机。

5、同行业竞争对手均不断加大信息化领域的投入

建成咨询于 2018 年 4 月份开始投入使用新的“建成咨询服务管理信息系统（新 OA）”，系统包括了各类业务的日常工作流程管理、各专业数据库、财务管理、行政管理等。国义招标从 2013 年开始开展国 e 平台 1.0 版本的建设和运营，并在 2015 年进行了国 e 平台 2.0 版本的升级改造，经过多年的优化和完善，国 e 平台已经形成了招标平台、阳光采购平台、政府采购平台和调研平台四个子平台。华联世纪投资成立了广东华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材巴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先后自主研发了“造价全过程项目管理系统”、“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系统”、“造价 168 一站式专业服务平台”等一系列软件和系统平台。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是由国信招标集团、北京国信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发布的专业化的电子采购与招标信息发布和交易平台。

6、公司在手订单充裕，亟需升级满足业务需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总金额为 92,370.10 万元。公司的业务订单较多，服务的业务类型较为多元化，既有大量专项服务内容的小项目，也存在一批服务内容涉及多个业务全过程、周期较长的大项目，不同的项目类型对信息系统的要求差异较大，如果采用传统模式进行咨询服务，各项业务分散独立，信息不互通，运行效率较低，也无法适应新行业和新业务领域的要求，工程咨询服务亟需升级满足业务需要。募投项目除带来直接新增业务的经营收益外，还可有效提升公司现有业务管理效率及项目执行效率，从而带来减少公司各项业务的操作时间、节约人力成本的隐性效益。

7、公司具有相关人力、资源储备支持

（1）人力储备情况

发行人所在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培养出一批具有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目前，公司在信息化方面拥有一批由技术专家队伍、信息技术人才、BIM 技术团队构成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信息化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众多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的深入研发和技术进步提供了智力支持。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技术创新与研发，积极探索新技术、新工艺在工程咨询行业的应

用。公司围绕广东省重大战略实施以及工程咨询行业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业态、标准化体系、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等开展应用型创新研究，参与并制定了《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后评价导则》《水利水电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导则》《医疗建筑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标准》《广州市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报告编制指南》《广州市市政工程主要项目概算指标及编制指引》《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等一系列的行业标准和规范。

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申报并获得了 33 项软件著作权的技术成果，拥有 5 个主要核心技术集成平台，12 个重要项目处于研发过程中。同时，公司的技术能力也得到了各级政府部门的认可与赞誉，公司累计获得国家级奖项 92 项、省级奖项 83 项。

综上，公司已建立和积累了较具规模的人才储备和较为丰厚的技术储备，能与本次募投项目相适应，能够满足实施募投项目技术条件的需要。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工程咨询行业发展

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的行业政策支持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发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提出支持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兴办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新型智库。《工程咨询行业 2021-2025 年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强化工程咨询行业的先导作用，工程咨询行业进一步发挥综合优势和专业特长，加强战略性、前瞻性重大问题研究，为各级党政部门决策提供更高质量咨询服务，成为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努力打造工程咨询行业特色新型智库。国务院于 2017 年 2 月发布的《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鼓励投资咨询、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等企业采取联合经营、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2019 年，发改委、住建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要大力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委托方多样化需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重点培育发展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和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因此，政府对咨询的重视和国家政策的支持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未来的发展前景。

2、公司业务能力广泛，资质（资信）齐全，项目经验丰富

公司拥有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工程咨询单位 PPP 专项甲级资信、工程咨询单位专业甲级资信、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等资质，其中，工程咨询单位综合甲级资信证书业务范围涵盖了所有专业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建筑、农业、林业、水利水电、公路、电子等全过程关键阶段和重点行业，可承接的业务范围较广。资质（资信）等级优势使得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业务链不断延伸，逐步发展成为一家提供全过程咨询服务的供应商。

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通过挖掘热点区域市场投资需求，以重大项目为引领，凭借高质量的服务水平开展了广州市“十四五”规划纲要、港珠澳大桥、横琴科学城、广

州南沙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直湾岛 LNG 接收站、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二五新线建设工程（十一号线）、密克罗尼西亚国际会议中心等众多具有代表性和行业影响力的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3、公司具有一支优异的人才队伍

发行人属于工程咨询服务行业，人员整体综合素质较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出一批具有创新型、复合型的高层次人才。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 772 人，研究生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23.83%，本科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74.87%。

公司多名员工为国家财政部 PPP 专家库专家、国家发改委 PPP 专家库专家、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广州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等；另外，公司还拥有来自各著名院校、科研设计单位、大型企业、行业管理等各领域的专家超过 1.5 万名，为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集聚了强大的资源优势。

（五）项目投资概算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发行人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项目总投资 9,019.63 万元。具体如下：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装修租赁建筑，建筑工程费为 27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投资额（万元）
1	办公区域	平方米	1,000.00	1,500.00	150.00
2	交易平台场所	平方米	800.00	1,500.00	120.00
小计					270.00
其中：进项税额					22.29

2、设备购置费

项目设备购置费合计为 755.00 万元，增值税进项税税率为 13%，设备进项税额为 86.8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
一	平台设备			
1	电视	5	2.00	10.00
2	电脑	10	2.00	20.00
3	打印机	2	5.00	10.00
4	监控系统	10	2.00	20.00
5	时间显示器	10	1.00	10.00
小计		37		70.00
二	数据中心及信息化设备			
1	服务器	10	4.50	45.00
2	存储器	6	45.00	270.00

3	交换机	10	8.00	80.00
小计		26		395.00
三	办公设备			
1	台式机电脑	78	1.00	78.00
2	笔记本电脑	6	2.00	12.00
3	复印机	3	8.00	24.00
4	黑白打印机	10	1.00	10.00
5	彩色打印机	3	2.00	6.00
6	投影仪	2	2.00	4.00
7	办公家具	78	2.00	156.00
小计		180		290.00
合计		243		755.00
其中：进项税抵扣额合计				86.86

3、安装工程费

根据行业特点，主要设备安装工程费率取 5.0%，公辅设备安装工程费率取 8.0%。项目安装工程费合计为 23.25 万元。

4、软件购置及开发费

软件购置费为 6,310.6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外购软件费	人员开发费	咨询与服务费	合计 (万元/套)
一	信息化系统					
1	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设计、开发和迭代	1	400	351.33	60	811.33
2	财务管理提升	1			20	20.00
3	集团财务系统增强	1	60	39.35		99.35
4	人力资源管理提升	1			20	20.00
5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增强	1	80	62.29		142.29
6	经营管理分析和管理体系建设	1			120	120.00
7	流程梳理和优化建设	1			80	80.00
8	运营管理中心业务系统开发和迭代	1		70.35		70.35
9	项目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和迭代	1		61.66		61.66
10	客户服务系统开发和迭代	1		87.99		87.99
11	辅助决策平台开发和迭代	1		66.49		66.49
12	综合办公 OA 开发和迭代	1	80	45.56		125.56

13	电子招标系统升级和迭代	1	220	112.88	60	392.88
14	知识管理系统升级迭代	1	220	74.13	30	324.13
15	敏捷开发平台	1	220	75.71	20	315.71
16	轻量级 BIM 模组化开发平台	1	220	159.42	40	419.42
小计		16				3,157.16
二	大数据中心					
1	数据采集	1	440			440.00
2	大数据平台建设	1	460		100	560.00
3	大数据战略策划、产品规划、产品运营	1		615.00		615.00
4	大数据中心技术支撑、平台开发、产品开发与大数据运维	1		1,538.46		1,538.46
小计		4				3,153.46
合计		20				6,310.62

5、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968.21 万元，其中：

- (1) 建设单位管理费包括开办费等，共计 44.15 万元；
- (2) 项目前期工作费 300.00 万元；
- (3) 项目建设期租赁费为 568.7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第一年租金	第二年租金	第三年租金	建设期租赁费(万元)
1	办公区域	平方米	1,000.00	78.00	81.90	86.00	245.90
2	交易平台场所	平方米	800.00	62.40	65.52	68.80	196.72
3	数据中心	个	10.00	40.00	42.00	44.10	126.10
合计							568.71

- (4) 职工培训费按人均 1,600.00 元/人估算，计 21.60 万元；

- (5) 办公及家具购置费按 2,500.00 元/人计算，计 33.75 万元。

6、预备费

项目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

(1) 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取建设投资中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之和的 5.0%，基本预备费计 416.35 万元。其中：允许预备费进项税抵扣额为 34.38 万元。

(2) 涨价预备费

涨价预备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价差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

的通知》（计投资[1999]1340号）精神，投资价格指数按零计算。

7、建设投资

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8,743.4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 目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270.00	3.1%
2	设备购置费	755.00	8.6%
3	安装工程费	23.25	0.3%
4	软件购置及开发费	6,310.62	72.10%
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68.21	11.1%
6	预备费	416.35	4.8%
7	建设投资合计	8,743.44	100.0%
7.1	其中：进项税抵扣额	943.03	-

8、总投资及其构成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 9,019.6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743.4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76.1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8,743.44	97%
2	铺底流动资金	276.19	3%
合计		9,019.63	100%

（六）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建设投资于建设期全部投入，第 1 年投入 40%，第 2 年投入 35%，第 3 年投入 25%。流动资金根据各年生产负荷的安排投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费用名称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合计
1	建设投资	3,497.38	3,060.20	2,185.86	-	-	-	8,743.44
2	铺底流动资金	-	-	-	267.57	4.28	4.34	276.19
3	总投资	3,497.38	3,060.20	2,185.86	267.57	4.28	4.34	9,019.63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入的软硬件具体项目及其使用规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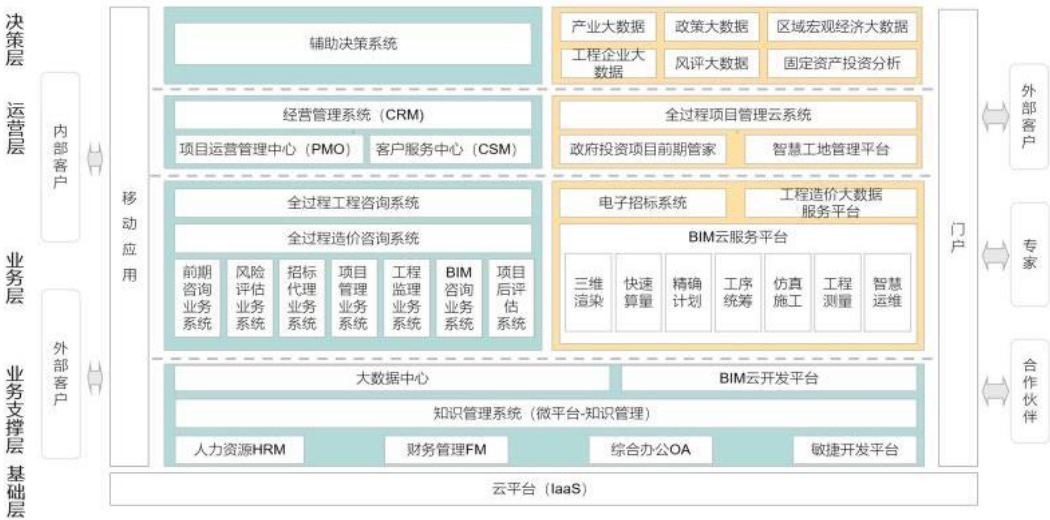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使用规划	投入资金
一	信息化系统		
1	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设计、开发和迭代	全过程咨询系统将采用分期建设的模式，先期建设全过程造价管理系统，按照工程建设的决策阶段、设计阶段、采购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等不同阶段的	811.33

		主要任务，围绕项目投资的估算、概算、预算、结算进行造价管控，做好项目过程的资金支付、工程变更、合同及资料管理，实现系统化、一体化、协同化管控。后期在全过程造价管理系统的基础上，拓展咨询、监理及项目管理业务，实现全过程咨询系统。	
2	财务管理系统升级	进一步实现财务板块与业务管理系统的数据高度关联，提升财务管理和支撑能力。	119.35
3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升级	增加招聘、绩效考核、职业规划和员工自助线上化，增加培训管理和人事统计分析等功能，提升人力资源对业务的支撑能力	162.29
4	经营管理流程梳理和优化建设	对公司的业务、财务、行政等各类管理流程进行分析梳理和进行优化改进，并与各类系统的建设相匹配，为系统的落地、应用奠定良好基础。	200.00
5	运营管理中心业务系统开发和迭代	项目运营管理系统可实现各业务系统中的项目合同全生命周期动态管理（合同登记、审批、变更、里程碑、执行、关闭）、项目全生命周期财务（预算、报销、借款、发票、收款、工时）、项目问题清单、项目周报/月报等有效管理；还可以实现对项目的人员、进度、成本、质量、合同、风险等管控。	132.01
6	客户服务系统开发和迭代	实现从潜在开户挖掘、新客户开发、开户维护、客户退出的全过程中各种静态、动态信息的管理，实现对客户的透视；实现对客户价值的深度挖掘额，发现有价值的客户。	87.99
7	辅助决策平台开发和迭代	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决策指标、业务、财务等年度、季度、月度经营和管理目标，接入各业务系统、财务和人力资源数据，实现决策的数字化。	66.49
8	综合办公 OA 开发和迭代	该系统将采用平台化的软件，作为公司的统一门户，接入各主要系统；提供电子签章功能，实现用章的信息化管理；支持移动办公，日常各类审批、信息查阅可通过移动端处理；日常的各类行政管理可以由系统管理人员开发，适应多变的日常管理需求	125.56
9	电子招标系统升级和迭代	其采用新的微服务技术架构开发在线询价、竞价、价格调查等功能，实现功能服务化，便于系统的扩展及升级；收集业务过程中的基本数据，完善数据库，形成公司价格库；为大客户建立专属采购平台，实现个性化的服务，向第三方机构及业主开放。	392.88
10	知识管理系统升级迭代	通过该系统实现知识积累、萃取、应用、运营，将个人知识转化为组织能力。提供知识门户、知识地图、知识社区等功能，可以将历史资料、成功案例、方法和模型等文件数字化，从而实现在线检索、在线预览、在线分享等功能。	324.13
11	敏捷开发平台	敏捷开发平台提供可视化、低代码开发工具，提供开发、测试、运维的一体化环境，通过少量代码就可以	315.71

		快速生成应用程序。公司可以依托该平台快速开发应用系统，快速形成研发能力。	
12	轻量级 BIM 模组化开发平台	该平台为 BIM 应用开发、模型库的开发利用和 BIM 产品化的开发和迭代提供基础技术支撑。基于该平台，可以实现基于 BIM 的全过程全生命周期工程咨询管理系统的应用开发。	419.42
小计			3,157.16
二	大数据中心系统	大数据中心系统围绕公司核心业务领域，建立专业化的团队，推进公司业务数字化运作和数据价值挖掘，制定业务标准模板以及数据标准，建立数据分析模型以及算法，打造集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分析、监测管理、预测预警、辅助决策、可视化平台于一体的大数据平台。大数据中心系统将通过沉淀、积累公司已有系统数据，并通过采集、采购相关数据，形成自己的数据库资源。	3,153.46
小计			3,153.46
合计			6,310.62

（七）项目经济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主要是从打造工程咨询行业新型智库、新建信息化及数据中心以及电子招投标平台三个方面提升公司各平台数据处理能力、应用服务能力，最终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拟投资建设大数据中心系统、电子招投标系统、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BIM 云服务平台、知识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系统，并对现有综合管理系统进行完善，全面支撑公司各项核心业务的开展。为了充分利用上述系统建设预计带来的业务增量，公司计划新组建一个约 130 人规模的人才队伍，依托上述信息系统开展业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新型信息系统架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承接业务项目的能力，对公司获取收入、提升收益有显著作用，主要有以下几点原因：

1、进一步提升招标采购服务能力，公司现有的招标业务主要集中在依法必招项目，由于国家招标政策调整，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广东省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2号）》，公开招标限额标准提升到400万元以上，因此采用询价、竞价等模式的非依法必招项目数量必然增加。公司现有平台只支持依法必招项目，通过升级改造公司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实现在线询价、竞价、谈判及磋商、价格调查等功能，除带来现有开标评标生产效率显著提升外，可以扩展公司招标业务服务范围及内容，增加业务收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

2、随着国家城市更新政策和智慧城市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BIM技术在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采用已成为行业共识，得到了政府部门的大力推广，并逐渐成为承接项目的必备条件。公司现有系统未能全面支持BIM技术与各类业务的结合实施，开发BIM云服务平台，有助于拓展BIM技术不同场景、不同阶段、不同行业的应用，从而扩大公司业务承接范围，增加业务收入。

3、全过程工程咨询系统致力实现项目过程中多任务线目标高效整合、实时管控，该系统不仅为项目参与方提供协同交互平台，也为业主提供对项目总体把控的设施和手段。运用该系统公司能够全面提高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的获取能力和议价能力。

4、打造数字智库，构建经济运行数据库、产业数据库和投资效能分析系统，新增政策及规划咨询和风险评估等咨询业务。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完成后，公司预计新增业务每年可实现收入10,750万元，可实现税后净利润1,712.38万元，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9.96%，投资回收期为6.57年（含建设期3年）。除带来上述直接经营收益外，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提升公司现有业务管理效率及项目执行效率，从而带来减少公司各项业务的操作时间、节约人力成本的隐性效益。

（八）项目的选址、土地使用、备案情况

本项目拟于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租赁办公用房以及数据中心进行业务咨询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广州市为中国南方的金融、贸易、经济、航运、物流、政治、军事、文化、科教中心、国家交通枢纽，地理环境 and 经济环境优越。该项目已经在广州市越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完成备案，并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为2020-440104-74-03-101331。

（九）项目环境保护

本项目为咨询业务能力提升项目，主要是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等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和要求。根据2020年7月15日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关于印发广州市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建设项目名录（2020年版）的通知》，公司满足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第56条即“设备、设施、装置、软件系统购置，科研设计、软件开发、办公信息化系统开发建设”，因此，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不需要办理环评备案等手续。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17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根据该方案，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股票 4,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 30 名，均为在册股东，分别是广业集团、蒋主浮、汤春燕、黄莹、张李明、冯亮源、张朝阳、黄广东、顾伟传、陈莉、李海燕、刘崇斌、穰志中、吴永红、扶松、王婷玉、钟少琴、张昱、王持红、谭志刚、赖晓刚、汤彩凤、郑进坚、陈伟东、郑瑜、刘永锋、秦冬华、林耀添、余卉、渠建华。本次股票发行均以现金形式认购，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前完成了股份认购、缴款。2017 年 3 月 13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604379009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7 年 2 月 27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2017 年 4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143 号），确认公司发行股票 4,000,000 股。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5 月 9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公司开立了以下账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的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账户名称：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001863201053000214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5,200,000.00
加：银行利息	37,377.28
减：挂牌年费	30,000.00
减：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479,700.00

减：通讯费	40,000.00
减：保险费	24,492.59
减：其他运营费用	21,210.40
减：增加子公司注册资金	14,641,974.2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形。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审字 GD-397 号《2019 年度审计报告》及华兴审字[2021]20000080010 号《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 5,136.72 万元、5,977.00 万元，公司不属于尚未盈利企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 诉讼、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涉及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况。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五、 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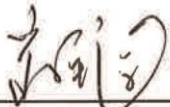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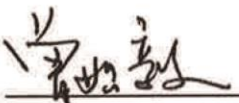
第十一节 声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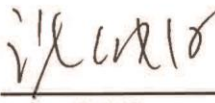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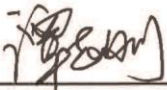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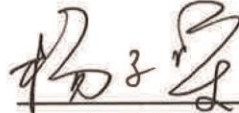

蒋主浮


曾始毅


张朝阳


谭志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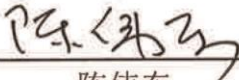

肖耀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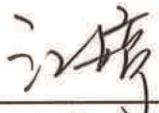

杨子晖


饶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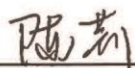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张健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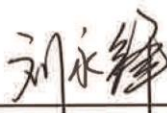

陈伟东


江婷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莉


顾伟传


刘永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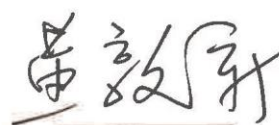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敦新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进行了核查，本公司管理层已认真阅读《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樊义

保荐代表人：



王志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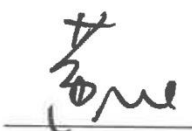
张勇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连志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黄炎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发行说明书,确认公开发行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彭雪峰

授权代表人:

王 隽

经办律师:

吕 晖

黄 亮

黄 亮

徐玮盼

徐玮盼

2021 年 9 月 29 日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授权委托书

本人彭雪峰作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授权本所董事局副主席，在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就 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项目上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律文件上代理本人 签署招股说明书 名，特此授权。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委托人：彭雪峰

职务：事务所负责人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王隽

职务：大成律师事务所董事局副主席

受托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15 日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发行说明书”），确认公开发行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数据进行了审计，确认公开发行说明书与申报材料中提交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1 年 1-6 月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关于财务报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9月29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法律意见书；
- （三）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六）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公开发行的文件；
-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一）查阅地点

1、发行人：广东广咨国际工程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1 楼

电话：020-83541803

传真：020-83546817

联系人：陈莉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电话：020-38479071

传真：020-85271327

联系人：樊义

（二）查阅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5：00。